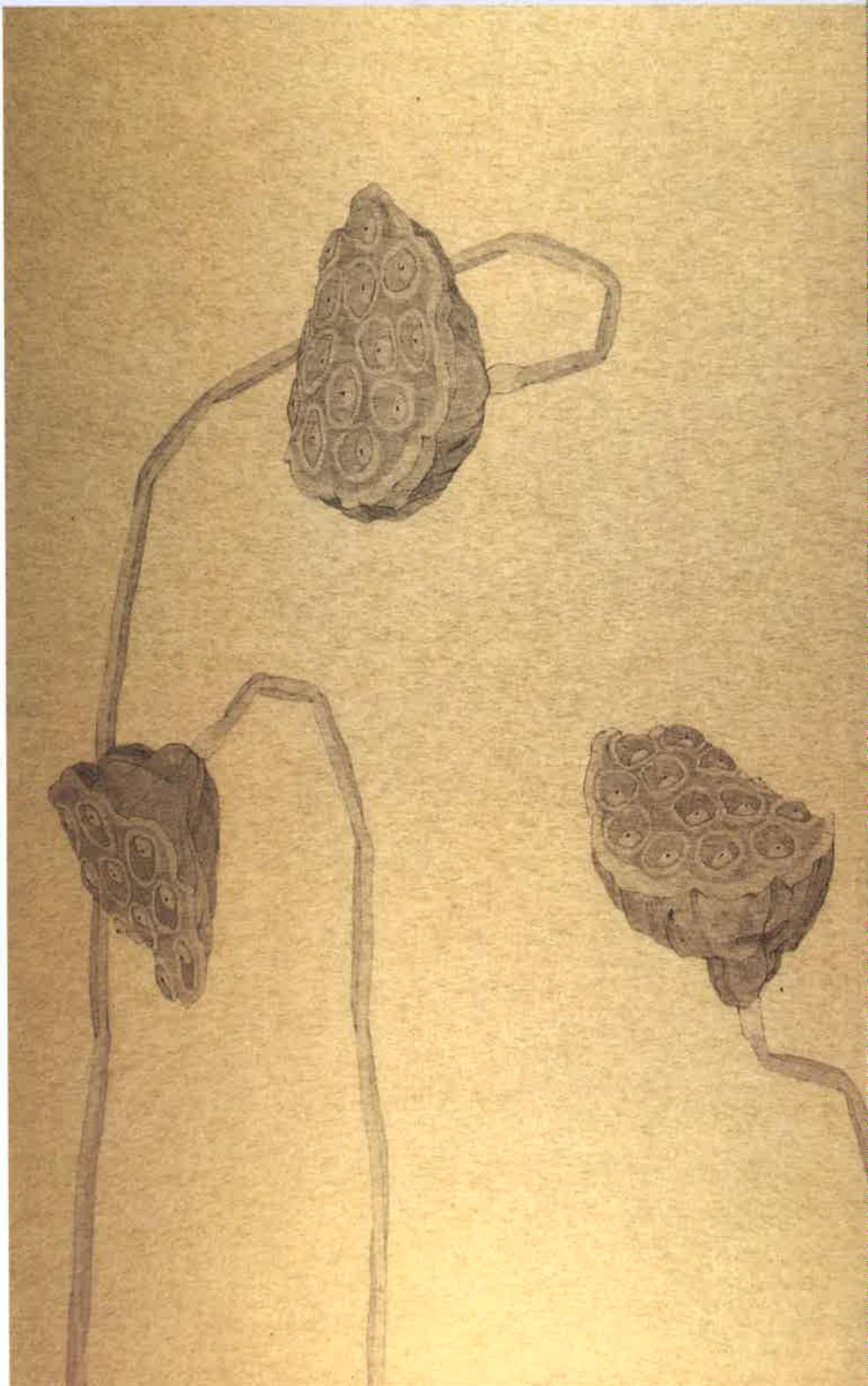


文 心

- 糖水玛娜（小说）  
阿娜尔古丽  
送子观音（小说）  
李 婷  
生生：多位一体（诗歌）  
彭燕郊  
回首（诗歌）  
谢建平  
喀纳斯归途随思（诗歌）  
邱 东  
怀念江其务先生（散文）  
王广谦  
魂兮，还乡（散文）  
李贵如  
一天一朵花（散文）  
刘东宇  
证道龙脊（散文）  
莫林虎  
石头圈内选秀记（散文）  
张志祥  
说《红楼梦》（人文论坛）  
王 强



主 编

王 强

策划单位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中央财经大学国家大学生  
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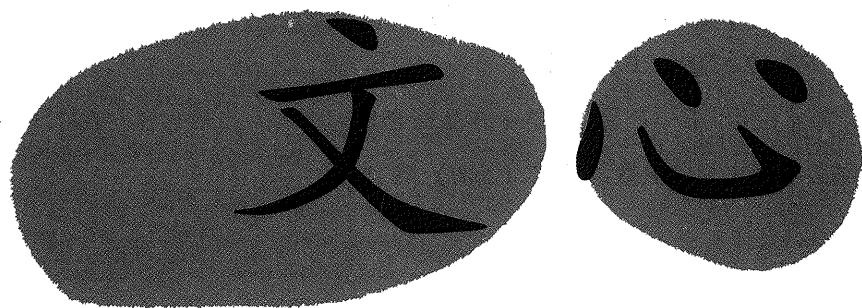


杜雨霞画作

Wenxin

校园青春文学

第一辑



策划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主编 王强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心 / 王强主编. —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7.9

ISBN 978 - 7 - 5095 - 0143 - 6

I . 文… II . 王… III . 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23912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www.cfeph.cn>

E-mail: [cfeph@cfeph.cn](mailto:cfeph@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100036

发行处电话：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64033436

北京牛山世兴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 毫米 16 开 10 印张 209 000 字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20.00 元

ISBN 978 - 7 - 5095 - 0143 - 6/I·0001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文

心

Wenxin

校园青春文学  
第一辑

# WENXIN

## 目 录

策划单位：中央财经大学国家大学生文化  
素质教育基地

顾 问：肖复兴 梁晓声 郑 敏  
彭燕郊 龚旭东 邱 东  
王广谦

编委会主任：李俊生

副主任：侯慧君 陈 明 王 强  
林光彬

编辑者：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主 编：王 强

副主编：李 鹏 马 丽

编辑部办公室主任：许晓娟 贾雪峰

编委会：按姓氏笔划排列

马 丽 王 强 王广谦  
王晓红 王积超 孙宝文  
朱凌云 刘晓勤 刘树勇  
李 帅 李 鹏 李俊生  
邱 东 陈 明 陈志坚  
林光彬 杨 莹 杨金观  
杨晓波 张旗坤 侯慧君  
赵丽芬 郭有成 莫林虎  
贾雪峰 韩志萍 蔡彩时

### 写在前面/1

#### 小说

- 糖水玛娜 阿娜尔古丽/3  
送子观音 李婷/40

#### 诗歌

- 生生：多位一体 彭燕郊/43  
回首（组诗六首） 谢建平/62  
喀纳斯归途随思 邱东/65  
小诗十首 马丽/67  
爱的记忆 张瑜/69  
任性的孩子（外一首） 子榕/71  
青春（外一首） 马勐/72  
游西湖浮想（外一首） 陈文登/74

#### 散文

- 怀念江其务先生 王广谦/75  
马如龙先生——我最怀念的老师 平魁/77  
老冉 秦勇/80  
烟的约定 程希玺/82

- 宿愿 刘斌/84  
魂兮，还乡 李贵如/86  
一天一朵花 刘东宇/88  
证道龙脊 莫林虎/90

- 秋夜 阎庚尧/93  
晨雨 王一/94  
好山好水好民歌 江敏/96  
乞丐 江涛/98  
“非常创意”课 谭云明/100  
石头圈内选秀记 张志祥/103  
难得逍遥 李帅/106

### 人文论坛

- 说《红楼梦》 王强/108  
道是无情却有情——曹丕绝情的背后 李鹏/112  
可悲的刺客  
——《史记·刺客列传》聂政分析 刘琪/117  
机器的疯狂与自然的沉静  
——读阿来的《空山》 刘春勇/121  
“罪”与“罚”  
——解析《大浴女》中的三个女性形象  
潇元 解素静/127  
行走在娱乐大潮边的“草根电影” 何群/138  
新诗的大众化和纯诗化问题 刘继业/141  
宏阔与精深：李怡的现代文学研究  
——兼评《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  
刘星/147

编后记/152

- 封二：杜雨霞画作  
封三：孙林陶艺作品

# 写在前面

文字，是一种美丽的表达方式，把点横竖捺拼凑了画在纸上，奇迹般地道出了人生；心，是世上罕有的巨型容器，把喜怒哀乐揉碎了装在里面，奇迹般地造就了人生。文字在心里成为晶莹的绣线，一针一线绣出心的轨迹；心在文上成为血液，一点一滴力透纸背。

《文心》，淡淡地甩出水袖，将文人们的心、文、才气一并收来，在自家开辟的花园里，制造出一种百花齐放的绚烂：优美的鸢尾、华丽的郁金香、高贵的百合、朴素的茉莉、幽雅的水仙、美艳的桃花、娇丽的牡丹、璀璨的大丽花、孤傲的红梅花……不要问你自己是哪一种令人艳羡的花，会有怎样惊天动地的花朵，只要你肯开放，《文心》便会留下你绽放的芬芳。让你心中的所思所想成为文字跃然于纸，让你的文字成为一股清泉，让急功近利的人们，让一身铜臭的人们，让处处碰壁的人们，找到那一点点的自我，回到生命最初的美好。

当今世界，物欲横流，弊病丛生。用

你的文字泼泼它罢，即使不能让它好好洗个澡，使它清醒一下也是好的。

一篇文章、一部小说、一场电影……它们拨动了你的哪根琴弦，让你弹出了怎样的曲子，让我们听听又何妨？

好山好水好风景，你幸运地看到了；用文字记录下你点滴的感动与喜悦、悲伤与怅然，让我们透过那一页工整的油墨字去解读生命原始的自然。

六十亿人的世界过于喧闹，在嘈杂中，你有没有听到你的心在说着怎样的话语？你有没有听到别人的心在做着怎样的努力与挣扎？你看到了么，对古文的剖析，对人心的剖析，对社会的剖析……你看到了么，比黄昏还要昏黄的东西，比血液还要鲜红的东西，比理想还要崇高的东西……那些被忽视的弦外之音，蹦蹦跳跳地想要进入你的心房啊，开一条缝让它们进去吧，你忍心看它们在风雨中溶化成悲哀？

雄伟的埃及金字塔在惊叹声中变得斑斑驳驳，辉煌的古巴比伦通天塔在欢呼声

中轰然倒下，如梦如幻的楼兰古国在喧闹狂欢后消失无踪，而古人们的文字，却顺着时间之流在我们眼前闪烁着耀眼的光芒！屈原、李白、杜甫……身虽作古精神难灭。《离骚》、《论语》、《史记》……一部一部如宇宙恒星，遥远的时空也遮不住它们的锋芒。

现象与本质总是存在着差别。文字与心之间的那条沟壑谁能填平？当你的思想如泉水般滑过岩石，你的笔端有没有力量

将它统统吸干？还是任它流入不见底的深渊？当你的心脏猛然跳动的那一瞬间，你的手有没有力量飞快地握住那掠空的感觉？还是只剩下了一个怅然若失的手势？

永恒如文字，夫复何求！

文心若相合，夫复何索！

编 者

2007年5月

小说

# 糖水玛娜

◎ 阿娜尔古丽

假如一个国家的教育是腐败的，那么这个国家再强大、富裕，它的未来也是贫穷的。

—

玛娜没有参加孙贞洁的葬礼。她第一天晚上本来打算要去的，但是第二天起来突然感觉到有些脑袋疼，吃了一片安乃近后随之就改变了主意。当然，她不去的主要原因不是因为脑袋疼，也不是因为吃下了安乃近，她是感到去了也没有多大的意义。贞洁死了也不会领她那份人情的，何况在半年以前她和贞洁已经反目成仇了。

孙贞洁是前天晚上死的。昨天早上玛娜起床以后披散着乱发去水房打水，见烧水的曲老头和几个打扫卫生的老女人在水房门口嘀咕，说昨夜孙贞洁死了。玛娜的

胸脯口平白无故便是一阵疼，惊得只打了半壶水就跑回了宿舍，暖壶塞子都跑丢了，壶口直往外冒白汽，棉拖鞋也差一点跑丢一只。和她住在一起的女校工还没起床，她把这个消息告诉了女校工，女校工把眼睛瞪得溜圆，连连埋怨说：咱们睡得就是死，我赶快起来，出去打听打听，肯定有人知道她是怎么死的，说不定是上吊。

玛娜说：虽没看见也吃不了多大的亏，又不是看联欢晚会。你拿个暖壶出去连打水捎带着听听，人家没说你可别先乱说，万一误传出去就收不回来了。

女校工飞速穿好衣服，跑出去不到二十分钟，就兴冲冲地回来了，看来是功德圆满了。她回到宿舍，没等玛娜开口问她，她就把孙贞洁的死因说了个一清二楚——孙贞洁是被电击死的。

孙贞洁是前天晚上洗澡时被电击死的，听人们议论说她脱光了衣服后去拧开浴霸的手柄，不知道手柄流出的热水当时与哪处漏电的地方连了电，电如万箭齐发通过她的手指，迅速穿透她的心脏，然后在她的脚底穿了个洞溜走的。孙贞洁还没反应过来，已经咽气了。她半依半靠在卫生间的暖气片上，长长的秀发半掩着面容，淑女极了，纤瘦的身姿宛若一只清瘦的长腿蚊子。她十三岁的女儿艳倪气喘吁吁地从操场上溜完旱冰回来，打开卫生间的门，看到她时还以为她赤裸着身体孤芳自赏或独自沉思，艳倪也明白母亲一直有自恋倾向，所以也没有打搅她，自己去写作业了。写了一个多小时以后，她再也忍受不住饥饿，去厨房找了半块冷包子，沾了一点甜面酱，打开电视边吃边看着。包子吃得只剩下一小口的时候，有人敲门。艳倪开了门后见是妈妈的同事乔荣。

乔荣进门后问艳倪：你妈妈呢？

艳倪嘴里嚼着饭，用下巴一指说：喏！

乔荣领会了艳倪的意思，很规矩地坐下来，找了一张废报纸来浪费时间。

艳倪心想：每次乔荣大爷来串门，妈妈都要让她出去玩，这次肯定也不例外。就关掉电视，冲着卫生间喊：妈妈，我乔大爷来了，我先出去玩一会儿，你快一点儿洗吧，再等一个小时，家教就来补习英语了。

水管子里的水还是哗哗地流淌着，艳倪又换了旱冰鞋，哐哐地晃荡着身体走出去玩了。

乔荣在中文系担任马克思主义哲学课程，他和孙贞洁关系挺好的，而且住在同一座宿舍楼里。他的女人在外地上班不大回来，一个人呆着无聊，一有了空总是往孙贞洁的宿舍钻，当然，今天钻的最不是

时候了。现在人们议论的焦点就是猜测乔荣是怎样发现了孙贞洁死去的，如果没有那一层揪扯不清的利害关系，给他乔荣五个胆子，他也不敢在人家孙贞洁洗澡时去开她家卫生间的门。

在学校的这座教师宿舍楼里，居住的全都是有家庭的单身。夫妻一个星期或者是一个学期才能见上一面。远水是解不了近渴的。虽然都是罗敷有夫、使君有妻，可是偷情野合的事情不断发生。偶然也有过捉奸在床的事例，撞见了打几个嘴巴子赔几个小钱算是平安无事了。她在家中找汉子，他也可以在外寻外遇。人们呀！这脑袋想开了便觉得扯平互补，谁也不欠谁的。可这一回乔荣算没事自找绳子上吊。真是好日子过到头了，千年不遇的良辰让他给赶上了。

孙贞洁的男人，是下面一个县城金矿的矿长。他接到女儿的电话以后，连夜开着车赶回学校。车是矿上新买来的，白花花的车灯照得围观者们的眼睛刺疼。为了保护第一现场，孙贞洁仍旧保持着梦幻般的原始姿态。孙贞洁的男人迅速从衣柜中找了一件大衣，裹在贞洁的身上，把贞洁抱起来直僵僵地塞到车里，然后自己跃上车，飞驰着冲向医院。围观的师生都说这个男人除了故意卖弄他的新车外，别无它意，因为此刻距乔荣发现贞洁死去的时候，差不多有五个多小时了。当时孙贞洁男人也明白，老婆早就死了，全身都僵了，但是死了再去一趟医院也就心安理得了，也算给了自己一个交代。

贞洁说死就死了，死得让大家没有一丝的心理准备。尤其是乔荣就更倒霉了，让警察同志传了两三次，每次回来都是灰头灰脑、一脸的丧气，哀怨的双眼有着抒发不完的痛苦。中文系的老师们都说看来乔荣老师三年五载之内是恢复不了原来的

面貌了。

前几日乔荣还过得非常滋润，进进出去和孙贞洁打打闹闹。过了半辈子，儿子都上高中了，竟然才知道什么叫眉目传情。他一直怀疑自己不知道这辈子筑了多少桥，修了多少路，积攒下了大把大把的功德，才换来这辈子的艳福齐天。瞬息间，他梦想中的花园就变成了冰山。经过波折的乔荣感情已经改变得沉重而僵硬，这回给学生上课讲哲学的时候一定更有深度了。据听过他上课的学生透露，就在孙贞洁死去第二天的课堂上，乔荣乘机痛骂“女人是祸水”以直抒心头的积愤。也许他感到暴露得越彻底越能消愁解气，解脱心中的烦苦。人人都说孙贞洁的死去，吃亏最大的人就是乔荣，他失去了精神支柱不说，还差一点误了他的一条性命。这两天比两年还要漫长，乔荣如沙漠中的旅人一样，满目荒沙、风尘蔽日、前无归程、后失退路。他原以为自己能博得妻子的同情和理解，可更让他觉得雪上加霜的就是老婆断然决然要和他离婚，看样子一副说一不二的架势。女人真是狠心呀！乔荣心中有一种挥之不去的幻灭感，也许在他的余生，只剩下力不从心地活着了。

至于孙贞洁的男人，不但悲意不浓，反而从骨头中流露出一种喜色。听说他现在已经四面开花了，好些黄花小姑娘给他发短信愿意以身相许，他两个手机嗡鸣声不断，光看信息就累得死去活来。他的内心也做好了挑肥拣瘦、辞旧迎新的准备。他感情的空白很快就可得到千倍的填补。

玛娜到底没给孙贞洁去送葬。她像往常一样，利用上午没课时间写小说，中午吃过饭，洗完饭盆子，到中文系主任沈小腿的办公室签到，见孙贞洁的好朋友张蒿子在主任办公室和几个老年女教师讲贞洁和乔荣都公开化了的隐私。听张蒿子说话

的口气她是参加贞洁的葬礼了……

一位老年女教师问张蒿子：去的人多吗？

张蒿子回答：不多，不过她还挺有面子的，几个校领导都去了。

老年女教师们又问：乔老师去了吗？

张蒿子夸张地翻了一下白眼回答：他去干什么，不是厕所里打滚——找死（屎）吗？

其中另一个女教师按捺不住惋惜的心情，叹了一口气说：真还看不出来，贞洁能看上乔荣老师。

张蒿子给大家解释说：其实，乔荣最先看上的是我，我不是那种人当然不跟他，他才去追的孙老师……

玛娜感到好笑，都四十多岁的人了还把这种事当作光芒万丈的事到处宣扬。张蒿子现在自我表白一番，无非是为了表示自己是如何的恪守妇道、如何的上档次。贞洁死了，人走茶凉了。张蒿子以前与孙贞洁可是穿一条裤子嫌太肥的铁杆，今天却很张扬地穿了一件粉红的外套去参加贞洁的葬礼，意思可能就是和贞洁彻底一刀割水清，大有从今以后开天辟地重新生活的劲头。

签完了到，玛娜来到楼上的办公室。只见孙贞洁办公用的桌椅已经被搬走了。那片空地被灰尘铺出一张桌印子。玛娜想：就是办公室再紧，这一块空地也绝对没有人来填补的。在这些教师们眼中，孙贞洁占过的这片空地比宇宙的黑洞还要可怕。乔荣的桌子底下，堆着还没有来得及卖掉的易拉罐与废报纸上也积了薄薄的一层灰，看上去很狼藉。玛娜半年没有来办公室了，时间过得真快，一年以前，她就是在这间办公室认识孙贞洁的，很快她们就成了好朋友，并且在友谊的界线上徘徊不定，一撒手，她们又像路人一般陌生。

玛娜打开办公室的窗户，她想让屋里的鬼气尽快地流散得一干二净。玛娜从窗户探出半个身子，已经是春天了，蓝天下的一切物体已经褪去了冬天的色泽。迎面吹来的风无一丝寒意，教学楼前的墙根下，几根小草已经泛出点点新绿。此刻的玛娜没有情绪，既不痛苦也不悲伤。她想自言自语几句，一时找不到话题。今天的日子里已经没有孙贞洁了。人呢！生于母腹，葬于土下，中间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带走的。死亡，就像影子一样，无时无刻不跟随着人们。玛娜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她不过很侥幸地比贞洁活得长久而已。

贞洁是系里最爱打扮的老师，虽然已经年过四十，但她不惜千金卖命地装饰自己。体育系的几个老年教师说她是剥了皮的老黄瓜——装嫩。孙贞洁也许想极力挽救早已逝去的青春，她没有充分认识自己，仿佛是光有幻想没有记忆的一棵小树，在夏日的太阳下吐绿，可似乎离秋天不太遥远了，长江水是不会有倒流的时候，贞洁苦苦地挣扎，无论她怎样地反抗，徐娘半老的残局还是呈现在她身上。

贞洁主动地靠近玛娜，在玛娜看来是系主任沈小腿安插的一个卧底。不过这个卧底只是让玛娜虚惊了一场，并没有掀起什么妖风大浪。玛娜认识贞洁并不是她上赶着自寻上门的，是因为她刚刚来到学校听到了有人给孙贞洁起了个不合情理的外号——水蛇腰！当时玛娜就想：这里的老师也真是偏激，可见素质一般，水蛇腰这个名字带有贬义性的，干嘛好端端的一个女教师给起了这么个狐媚三道的名字？贞洁的腰肢是细了点，但是那也和水蛇腰没法相比呀，还不如叫瘦西湖好听。玛娜有些同情贞洁了，同情归同情也犯不着去苦苦理解贞洁，可就在怜悯贞洁的时候，贞洁很主动地靠近玛娜，她们就成了好朋友。

玛娜是一个小小人物，在学校里就像黄河中的一泡尿一样无足轻重，有她不多，无她不少。在她的身边安插一个卧底，真是可惜，也算白浪费了这个美丽的卧底。事后玛娜心里酸酸地想，自己又不是东洋鬼子派来的奸细，也不是国民党打入我群众内部的特务，这些人真是脑袋里边进了水了。但聪明人往往就是小题大做，小事办成大事，大事办成恶事才算收场。这个卧底人物的由来，还得和半年以前的时光衔接起来。

过完暑假那天，狄校长翻阅着铺天盖地的毕业生求职自荐书，在他双手快要磨出血泡的时候，看到了一封自荐书的封面写着一个奇怪的名字——玛娜！狄校长感到惊奇，又翻了翻她的简历，在姓名一栏中还是填着玛娜。他都活了五十多岁了，在他五十多年的记忆中百家姓就根本没有姓王字旁这个玛的。单从字面上来看，这个名字略微显得清汤寡水，好像是个奶名，觉得前面缺了个姓，本该叫刘玛娜、赵玛娜、钱玛娜或者复姓向日玛娜、欧阳玛娜、东方玛娜什么的。狄校长又耐心地看了一下玛娜的身份证复印件，才恍然一悟，稀罕！原来还是新疆吐鲁番维吾尔人，这个发现把狄校长痛快得像大夏天吃了一个结了冰的冻柿子一样过瘾。本来就是，在这黄土高原的不毛之地只有汉人一代接一代地繁衍着，经历着“春播秋收大小寒”的岁月磨砺，偶然也混杂着零星的几个蒙古人就够叫人稀罕了，现在从地里冒出一个维吾尔人，就凭这个民族的面子也得把她留下。

玛娜出现了，她的出现没有改换学校冷落的门庭。但让许多对她充满幻想的人眼前不由一黑。更令人起疑的是电视中的新疆姑娘是水汪汪的黑眼，背后拖着一条

胳膊粗的辫子，柳条子一样的身材，走起路来那个美劲儿就甭提了。再看玛娜那份吨量，身体粗壮高大，下眼袋就像注了水的猪尿泡，鼓鼓地下垂着，走起路来迈着四方大步。只要拥有一根牛毛粗细般的审美质量的人，都不会去正面接受她的。学校的全体教职员对这个美貌丑的女教师不感冒到了极点，觉得她白白亵渎了玛娜这个水灵灵的好名字。

中文系的教师们心里都窝着一团怨气。大家想：名字是爹娘起的，她也是凭人摆布身不由己的受害者，就像黑老鸹洗不成白天鹅是同一个道理，玷污好名字暂且放到脑勺子后头冷冻着不提。就算她占了西洋名字的便宜，也对这所高校的行政领导与平头百姓没有造成多大的损失，后果的严重性可以化为零，高素质的校园工作者不会计较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可是事情就出在竟有人说她是一个二级作家，真是惊世骇俗！看来这事不能再耽搁了，假如大家忍让下去明天说不定还能整出个联合国秘书长什么的。这个玛娜脸皮子比城墙还要厚，好名字也要糟蹋、好职称也要霸占，全世界的好事都让她一个人给占去了，简直没有别人的活头了。

就在玛娜到来的第二天早上，太阳恹恹欲睡地高照着。大家心里感觉到怪怪地不对劲，都恨玛娜的出现破坏了他们享受完整太阳的美好感觉。中文系的六位头头脑脑的领导恨声如雷，忿忿然坐到一起一副公事公办的脸色，打算就“玛娜的正确处理与使用”开一个讨论会。

会议由系里的侯莲书记主持，她甩了甩水一样的长发说：由于国内传统文化的冷落，现在这个社会中存在着一种极端危险的事情，总有自称女作家、女诗人的厚脸女人如草滩中山花地丁一般迎风开放，不免令人皮毛发奓。当然这些假作家妨碍

不到我们的正常生活，但给我们的感觉就像美味佳肴中发现了一只苍蝇，虽然毒不死人，但是让人觉得恶心。今天我们会议的第一个环节就是搞清这个玛娜是不是真正的作家，大家找几个突破点。

蒋副主任很绅士地抿了一小口茶说：这个很好办，这件事情不挠头，六耳猕猴再厉害也逃不过如来佛的慧眼，现在是网络时代，无论是信函、电话、传真，都没有网络来得快，她是真的便罢，如是假的，我马上就让她显出原形。

于是几张脸面都堆积在电脑的显示屏前，紧张地寻找着。查了半晌，这个玛娜还真令人失望，偏偏真有那么几篇小说已经发表在一些小刊物上。大家感觉到全身的肌肉猛地放松了，玛娜真对不起大家对她的热心关注。就在大家泄气的时候蒋副主任说：大家不要灰心，发表小说算什么？教师晋级的时候只花 400 元，就能在《教学丛书》买一篇相当有水平的论文，还可以冒充国家级的，依我看说不定这些中篇小说也是买来的。

大家都有过同样的体验，所以齐声回答：是——

大家讨论的第一个话题最后得出的结果就是：充其量这个玛娜只能算个指鹿为马的业余作者而已。

侯莲书记说：业余作者在中国辽阔的土地上多如牛毛，但是在玛娜的正确处理上我们还要万分小心，以免节外生枝。我和沈主任商量以后，提出这样一个前提条件——绝对不能让她代中文系大专班的课。现在我们只剩下体育系与学前系的语文课没人上了，这两个系简直让人头疼死了，所以我们的好些老师没课上也不去上这两个系的课，不得不外聘一些教师来教这两个系。

除了沈小腿主任与侯莲书记以外，其

余的四个副主任很明确地形成了两个阵营。先是女老霍副主任说：让她到体育系去，体育系的学生最难管，那性子比毛驴还野，白天趴桌子睡觉，夜里去网吧包夜，上课的时候还得一个一个地去叫，如果发现玛娜有异常举动，就说她能力有限，赶走算了。

绅士蒋副主任马上反驳，他尖锐地打击着女霍主任说：错，体育系是不能让她带的，同性相吸的道理大家又不是不懂，体育系全都是二十多岁的男青年，万一真的听她的怎么办？再说，就算趴桌子睡觉对她来说是有好处的，没人听课了，讲课时可以投机取巧。

女霍主任马上针锋相对地说：笑话，总不能让她去学前系吧，那全是女生很好管理的。

蒋副主任说：我只好来阐明我个人的观点了，学前系大部分是面对劳务市场招来的学生，她们没进学校以前干什么的都有，重返校园以后仍然改不了她们在社会上沾染的坏毛病，中文系的好些老师去了以后没法上课，让学生给哄走了，现在用一句谚语来形容玛娜就是——马棚没有马，拉驴先使唤。

他利用这个谚语道破了天机，玛娜来这里不过是用来补白填空而已。

女霍主任坚持说：体育系！

蒋副主任不客气地反对：学前系！

这场辩论会唯一的缺憾就是没有啦啦队来助兴。系主任沈小腿看出大家没有收场的意思，在紧要关头哈哈一乐说：都有道理，可让她去体育系更合适。新同志嘛，就要好好锻炼锻炼，先去体育系上语文课，磨磨棱角也算学习教学经验了。现在最重要的不是让她教哪个系，是搞清楚她的底线与背景，这个任务你们都胜任不了，依我看只有一个人可以去搞定，这个

人就是——孙贞洁。

散会以后，大家都很疲劳。干了一上午的工作，嘴唇子都磨得麻木了，午饭必须下馆子补充一下上午消耗的能量，顺便借助酒店的热闹气氛修复一下这几天压抑的心情。当官就是劳累，一时地操不到心就要出事。只有安排得恰到好处，才能让他们如蜡烛般燃烧自己照亮别人。当然分工不合理也有，五个手指头伸出来不会一般齐，自古有坐轿子的就有抬轿子的。

## 二

玛娜的父亲是北方人，母亲却是地道的维吾尔人。玛娜既是汉民，又是维民，让人感到她有脚踩两只船的嫌疑。提起玛娜的母亲，也算西方标准的美人，可是优良的品种却滋生出她这种劣质的胚芽，真让人觉得遗憾，可惜白白做了一回混血儿，除了骨头架子大以外浑身上下连一丁点维吾尔血统的痕迹也找不到，这的确也没办法，天灾！谁也不愿意播上龙种，生下来的是跳蚤。

其实玛娜小时候也不胖，很瘦。上了高中以后体态稍微偏胖了一点。从大一开始皮下脂肪猛地增加。她起先是不在乎，有一天她到教学楼的卫生间上完厕所对着镜子洗手的时候发现自己的肚子已经挺了出来，于是她有些害怕了。她来到学校的医务室，穿着白大褂的女校医苗条细杆如三月的桃花，她和玛娜肥壮的身体形成鲜明的对比，玛娜感到羞愧万分。她说明来意后，女校医给她粗略地检查了一番，指了指体重器意思是让她站上去。玛娜往体重器上一站，女校医妩媚地伸了一下舌头说：好家伙，一百六十八斤三两还高高的。

女校医和玛娜说她的糖脂太高，可能

与爱吃甜食有关。玛娜在回教室时琢磨了一路，她想自己从来没有买过一次甜食，饭食也不过是素炒豆腐和干米饭。最后她终于绞尽脑汁查出了甜食的来源，那就是她每天要喝一杯红糖水。想到红糖水，玛娜的自卑感与贫民感油然上升。玛娜从小跟随母亲养成了一个爱喝红糖水的习惯。那时候，家里困难，母亲用甜菜熬了好些糖稀，糖稀放久了就凝固成了红糖。玛娜感冒发烧，买不起药，只能喝一碗红糖水。说来也神奇，一连三天三碗红糖水下肚以后，百病痊愈。从她呱呱落地一直到现在，玛娜隔三差五生病，隔三差五地喝红糖水治病，真是百喝不厌，那种甜甜的、黏稠滑腻的感觉特别美妙，甚至让她浮想联翩。上了大学之后，她才发现自己再也和红糖水脱离不了关系了，临睡之前喝上一杯红糖水既不做恶梦，又去疲劳。

自从女校医给她指点迷津之后，玛娜悄悄地毫不心疼地把食品袋中剩下的红糖倒在厕所里。那可是她不远万里带来的，以前还当宝贝似的，现在看来仿佛这些红糖罪大恶极。从她壮士断腕的决心来看，玛娜要彻底改变睡前喝红糖水的不良习惯。

晚上，玛娜默默地坐到自己的床铺上，听着室友们的高谈阔论。她们大多是吹牛，或者偶尔交流一下搞对象的经验。在她们几个人中间，杨红梅生得最漂亮，她的每一个话题，都能引起别人浓厚的兴趣。杨红梅说：女孩们在一起就应该说男孩子，不说男孩子的女孩就不是女孩……开始玛娜听着图个新鲜，一会儿听得多了倒觉得不耐烦了。她躺在被窝中，两眼望着顶棚，睡不着。那杯热气腾腾的红糖水总是游移在黑暗中。直到黎明她还素面朝天地躺着。她真想抽自己两个嘴巴子，边抽边骂不要脸。

玛娜一连七天没喝红糖水，一连七夜没合眼。两只眼珠像兔子眼一样红，而且精神恍惚，全身好像棉花做的，软软的。她原以为得与失是相对的，睡不着觉肯定会上瘾，可当她往体重器上一站，一两没瘦还是二百六十八斤三两高高的。玛娜也不想再折磨自己了，睡不着觉的痛苦和肥胖的可怕可以画个等号。最后她在校园的花圃中折了个花枝，揪掉第一个叶子是喝，第二个叶子是不喝，可是花枝总共有三个叶子那就是喝了。玛娜对这个结果非常的满意，可是红糖都扔了，只得再买一包。

夜里，玛娜喜滋滋地坐在床头把一杯红糖水喝得一滴不剩，甚至连冲了第一遍杯子的水都喝了，买来的红糖，到底没有自家的醇正。可是没了亲娘，后娘也是好的，特殊情况特殊对待，只要心态放正，效果都是一样的。这夜玛娜睡得特别死，第二天她醒来后明白了红糖水已经左右了她生命的全部，对于控制肥胖她彻底失去了信心，大有破罐子破摔听天由命的心态。

就在玛娜戒红糖水失败之后，她的思维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当她晚上喝过红糖水以后，开始是一种诗情画意的美妙感，接着就幻化成一种历经沧桑的悲伤感。这两种感觉犹如坚硬的冰与炽热的火，相互敌对着、矛盾着、激化着，最后终于撕搅在一起疯狂地冲撞着玛娜。玛娜觉得要倾吐、要宣泄。于是在一个月移中天的夜里，同室的三位女同学吹牛吹累了，便蒙头大睡。玛娜掀起窗帘的一角，白森森的月光射了进来，她找出准备好了的纸和笔，奋笔疾书，她也不知道自己写了一些什么，虽有月光也看不清楚。写完之后倒头便睡。

第二天早晨，大家都起来梳头洗脸赶

着去吃早餐，玛娜从来没有吃早餐的习惯。在玛娜的眼里，早餐是可吃可不吃的副餐，如果不吃的话，对自己是相当有利的，首先从经济利益出发，四年大学的早点费就需要一千七百三十六元五角八分钱，这可是玛娜精心计算过的。娘说过，节约是女人最大的优点。其次还可以起到减肥作用。有了不吃早餐的多余时间，早上就不显得那么仓促了，玛娜漫不经心地等待同室的三个女同学勾肩搭背走了以后，她找到被窝中揉成一团的那张纸，费了一番功夫铺展了。只见上面写得乱七八糟，努力地辨认再加上搜肠刮肚地回忆，终于看清了这是一首打油诗：我踏过早春的薄冰/我爱过山花地丁/我听过林涛的喧响/也看过天上的流星……

看完之后，玛娜被自己的诗激动得泪眼婆娑。她感觉到自己的作品和汪国真的校园诗歌可以一决高低，甚至大战三十回合不分胜负。她决心买一个珍贵的笔记本，把她的这篇处女作收集在第一页，第一页写的东西，好比一本杂志的刊首语一样经典。并为这首打油诗起了个浪漫而不失深沉格调的名字叫《无题》。

玛娜的创作就在这样暗无天日的黑夜中进行着。一次，正在玛娜春风得意如泉涌之时，对面的杨红梅啊地一声怪叫。另外两名女同学都惊醒了，连忙拉着电灯。灯光是无私的，玛娜肥胖的身躯和丑陋的写作姿态被几个室友一览无余。杨红梅好像受了多大的委屈似的，眼里噙着泪花，胸部一挺一挺的，脸上的肌肉绷得很紧，如平滑的地板一样苍白无血。根据玛娜的经验，知道杨红梅的脸一无血色，就证明她生气了。杨红梅一旦生气，比她十个玛娜也要厉害。玛娜连讨好杨红梅的勇气都没有了，默默地钻到被窝中睡了。因为是半夜，三位女同学努力凝固了自己澎湃的情绪，暂且收住可又不忍心，小声地嘀咕着骂了几声拉灭了灯，呼呼地睡了。

按说这事已经过去了，第二天天一亮都该忘记了，大家只当做了一个恶梦，玛娜从心底也感觉到自己有些猥琐，就差自己摔自己耳光子了。可这三个女同学非要小题大做、斤斤计较。她们总觉得昨夜受了多大的耻辱，并且下定决心，除去这个动物一样的舍友。她们知道班主任一向爱和稀泥，常有大事化小的作派，秘密策划一番之后，决定去找系里的副主任苏添添。苏添添刚刚清华大学毕业分配到中文系当了个副主任，年轻人工作积极性很高，也许刚刚参加工作的大学生都很认真。

由杨红梅领着头，她们三人几乎没费什么周折就找到了苏主任的办公室。苏主任很热情地接待了她们，还给她们每人倒了一杯冒着热气的茶水。这可是前所未有的优待，在本系的教师队伍中可以说苏主任最尊重学生的人格了。苏主任的牛仔裤笔直，白衬衣白得有些闪亮。几个女同学看着这位帅哥，一下不知道话该从哪里说起。

苏主任笑了笑问大家：你们来找我是不是想搞什么活动？

听了苏主任的问话，另外两位女同学一齐看杨红梅，杨红梅猛然又恢复了生气的表情，忿忿地回答：主任，我们三人是来向您反映情况的，我们宿舍的玛娜同学半夜写情书，搞得大家都休息不好。

赵文文插嘴说：就是，本来上了一天课都很累了，接着还要洗洗涮涮的，这个玛娜同学有意制造恐惧气氛，危害大家身心健康。

三个女同学盘盘碟碟牵扯了个没完没了，甚至把她们考试成绩没过的几门功课都一齐推到玛娜头上。苏主任一想，假如

她们反映的情况属实，玛娜恶性循环下去可是害人害己。他又热情地安慰了这三个受害者一番，表示自己决定伸张正义。大家又说了一阵子闲话，苏主任才把她们打发走。

杨红梅一行人的行动可算立竿见影，到了下午五点课外活动的时候，播音室大喇叭的高音把窗户上的玻璃震得哗哗乱响，喇叭里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玛娜的名字，让她马上到苏副主任的办公室。玛娜明白事情已经败露，硬撑下去只能给自己的心头制造压力。她像一个犯人一样低着头，走出教室。犯人的主导思想就是坦白从宽、抗拒从严，所以玛娜的心里做好了坦白一切罪行的打算。杨红梅三个人如从战场凯旋的战将，一起高歌着：春天在哪里呀，春天在哪里……她们算是看清了玛娜的命脉了，真是前世的冤家呀！

玛娜知道她们是在有意识地气自己，她加快了脚步压抑着伤心，一路抹着眼泪来到苏主任的办公室。她敲了一下门，声音很轻，屋里没有动静，她又伸手用劲敲了一下，只听里面有人说：请进。

玛娜以一脸哭相出现在苏主任的办公室时，苏添添还以为是来告状的学生，当确定玛娜就叫玛娜后，彻底否定了她半夜写情书的虚假说法，但是暗恋迹象未尝没有。他让身材魁梧的玛娜坐在沙发上，也倒上一杯冒着热气的茶水。这个苏主任可是达到了公平对待学生的师德标准。

玛娜第一次接触这样年轻英俊的大领导，有些自轻自贱之感，觉得自己不配和这样好的男人说话。她头也不敢往高抬。苏主任很婉转地问：玛娜同学，我听说你的爱好特别多，能不能和我说说？

玛娜回答：我爱喝红糖水。

话一出口，连她自己也感到吃惊。苏主任一愣，立时又笑了笑说：喝红糖水可

以补血驱寒，冬天少饮一些也是好的，但是除了喝红糖水，你还喜欢什么？比如写信呀、随笔呀、日记呀什么的。

玛娜把整理好的笔记本从怀里掏了出来，说：苏主任，你再别问我了，这就是我在黑夜中写的东西，全整理在笔记本上面了。我知道我错了，希望主任既往不咎，将我宽大处理。

苏主任接过笔记本问玛娜：我能看吗？

玛娜为了洗清自己，早日获得人生自由，说：能。

苏主任双手捧着玛娜的笔记本看了起来，一页接着一页，他全然不顾玛娜庞大的身躯蜷坐在沙发中苦累不堪的感觉。玛娜又不敢乱动身子，就这样痛苦地忍耐着。墙壁上的摆钟叮叮当地响了几声，苏主任仍然没有反应，他的眼睛像溪水一样明亮，沉醉在玛娜设置的虚幻世界中不能自拔。

太阳落山的时候，玛娜的全身开始麻木，额头和鼻尖上的汗水直往外冒，她意识到自己再也不能这样忍耐下去了，刚要开口请示苏主任，就听到外面的走廊中传来皮鞋跟敲打地面的响声，由远而近，很快办公室的门吱呀一声开了一条缝，一个毛茸茸的烫发脑袋探了进来。她眨巴着好看的眼睛瞅了玛娜一眼和苏主任说：喂，都下班了，你吃不吃饭了？

苏主任从玛娜的作品中解脱出来，抬起头看了看墙上的摆钟说：吃晚饭了？这时间过得太快了。

烫发头笑着问：你是走不走？是不是有美女相伴就连吃饭都忘了？

这句话正点在玛娜的死穴上，她的全身一哆嗦，差一点就地羞愧而死，此时玛娜只想赶快离开这里。但是由于双腿麻木，起身站立的时候又差一点趴在地上。

苏主任一个箭步蹿了上来，扶住玛娜。玛娜脸红红的，说：苏主任，我走了，你们去吃饭去吧。

苏主任说：别，这是丁老师，我们三个人一起去吧。

烫发头显然等得不耐烦了，关上门独自走了，高跟皮鞋敲击地面，脆响回荡在空阔的楼道里。苏主任不好意思地解释说：我们是同事关系，我们三个人出去吃吧？反正你已经误了食堂的晚饭了。

玛娜回答：不了，不麻烦你了，你给我昭雪平反，我就感激涕零了。

苏主任笑着说：你本来就没错的，只是今后千万记住，别人休息的时候，你一定要小心谨慎些，同学之间的关系那可是相当重要的。你今天不去也就罢了，我也不勉强你，你的笔记本我留下看两天再奉还。

玛娜点了点头，迅速地告别了苏主任走出来，她长叹一声，自言自语地说：终于解脱了，解脱的感觉真好！

晚上，没等苏添添找杨红梅，杨红梅一伙幸灾乐祸地来找苏主任打听玛娜的坏消息来了，这个杨红梅整人的勇气可是一流的。苏主任仍然很热情地接待了她们，很礼貌地解释说：我们误解玛娜同学了，她是利用休息时间搞文学创作，我们都是好同学，一定要学会忍让，不过嘛……你们积极反映情况也做得很对，不管什么问题都应该扼杀在摇篮之中。

杨红梅几个仿佛让苏主任说得原形毕露，没有狡辩的言辞，只知道点头答应，好像她们成了肇事者。

按理说这件事处理得很公平，该过去的都过去了，可是偏偏又节外生枝。原因就是通过这两次接触，杨红梅暗恋上了苏主任。她特别地感谢起了玛娜，要不是玛娜半夜写作，她永远也没有机会和苏主任

正面接触。她似乎明白了世界上没有绝对的好人也没有绝对的坏人这条深刻的哲理。从杨红梅所流露出的痛苦来看，她绝对是真心爱苏添添的，苏添添的笑脸总是在她极其脆弱的幻想中来回飞旋，白天黑夜无时无刻不折腾得她死去活来。在她坚定不移的信念之中，苏添添仿佛就是一片等待她收复的失地，或者用一个土气的比喻就是她杨红梅案板上的一块猪肉。但是杨红梅又是那么的无奈，她不知道该怎样和苏添添倾吐这份感情，在这个通讯空前发达的时代，她却无法和他取得联系。

杨红梅对苏主任的爱情脉络是十分清楚的，无数个黑夜里，杨红梅仰面躺在被子中，她用手使劲地在胸膛上写着苏添添的名字，一些不留痕迹的思念和愿望，浓浓地、迷乱地撞击着她那颗脆弱的心，她的手指划在皮肤上的每一笔都是沉重地、火辣辣地、久而不散地在她的肌肤上燃烧。

### 三

玛娜就职的这座城市是一座文化古城，直到现在古城的几座门楼依然残存着，门楣窗棂上的浮雕彩画依稀可辨。城里的殿堂庙宇巍峨缥缈，同时也凝结了古城先人们的血汗和智慧。厚实的黄土城墙如一位衣衫褴褛的慈母，默默屹立在残阳里，等待着远方流浪的游子。古城的人民站在城墙根下，领悟出不少其中的高见与妙算，他们直接受惠于古城文明的深恩厚泽。他们的感情如对天日，无以回报，唯有追随先贤，以他们这代人的努力和创造，继续并丰富伟大的文明传统，因此把这座古城称为文化古城也是毫不夸张的。

玛娜所在的这所 2 + 3 师范大学就处在这座城市的东北角上，很隐蔽，陌生人

是不会一帆风顺地寻找的。这所学校由全地区内的四所呼吸困难的师范学校合并在一起。现在由于私立学校的蓬勃发展，国营大中专学校越来越难以生存了，优秀的学生都被私立学校挖走培养着打算上重点大学去了，剩下了次品货没办法，只得来到了中专学校混个毕业证。合并后这所学校的教师队伍简直到了人满为患的地步，800多名老师，1000多名学生，假如平均分配下去，每个老师还得不着两名学生。四所学校的领导坐在一起，归纳归纳学生，抹捋抹捋老师与工人，然后再加上有头脑人起的好校名——2+3高等师范学院。很快，梅开二度的新学校就能正常运转了。从表面来看鱼龙混杂、水乳难分，实质上各门各派分得非常清晰，就像一个愚蠢的农妇把母鸡、肥猪、柴狗等家畜圈在一个笼子里，形成一种鸡飞狗跳的活泼场景。

记不清是哪位名家或哲人说过一句名言：有人类的地方就有斗争。在玛娜看来，这条格言根本狗屁不通，应该改成：有生命的地方就会有斗争。因为兽类与植物也是相克相生的，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

四校合一的学校，教师们很明显地分成了四个帮派，他们就像一盘棋的棋子一样，在自己的地盘内难成派别，到了别人的地位之后却懂得了前后呼应，既各自为战又互壮声威。治理好这所学校，狄校长要有一定的智谋与定力。

来这所2+3高等师范学院的前一天，玛娜选择了一个大中型饭店。要了几个很贵的菜，单独请了中文系主任沈小腿来吃饭。沈小腿三十来岁，额头很宽，眼睛很大很亮，并且是双眼皮，乍看上去就像山东年画上狮子的黑葡萄眼，雅间昏暗的管灯下，冷不丁看去，如两盏灯泡。玛娜心

想他的腿又不小，为什么叫沈小腿，还不如叫沈亮眼或者叫沈黑眼。

三杯酒下肚后，沈小腿放下了主任身份的拿捏样子，性情随便得像草原上的野马，人放得开酒量也放得开了。玛娜发现沈小腿酗酒如命，并且酒胆堪称一流，喝酒的架势只能用“牛饮”两字来形容。俩人没到五分钟，就把两瓶金河大曲给干完了，空瓶子东倒西歪地躺着，流露出一些冷落的失宠姿态。因有了酒的附加力量，所以沈主任的话也就放得开了。他说：

大妹妹，你放心，有大哥哥我在，就有你自由发展的天空。

以后可要沈主任多关照我了。

大哥哥我不关照你去关照谁去？在中文系，大哥哥是老大，你就是老二。

沈主任，我有些受宠若惊了。

那有什么，大哥哥当了校长，你就是书记，我们的天下怕什么！

这话虽然有些口出狂言，但是让玛娜听了感觉到安全与温暖。沈小腿和玛娜的谈话，如午夜的昙花带着缕缕花香一点点完全展开，玛娜深刻地体会到了人间自有真情在的内涵。

沈主任为玛娜夹了一筷子菜，这个举动轻薄极了，玛娜思量着他醉了，人一醉就轻薄了，轻薄得连作秀的功夫也打了折扣。

夜深了，饭店的客人全都走光，连服务员也下班去换衣裳去了。沈主任的电话铃尖喳喳按捺不住，这铃声给他俩产生了不得不离去的辅助作用。俩人并排走出饭店，沈主任眼睛中透出几分难分难舍的意思。黑色的夜气扩散为肃杀的背景，隐隐约约玛娜感到了一种霸王别姬般的壮美。沈小腿说：明日你可要早点过来，我在办公室等你。

玛娜为自己今天的所作所为感到特别

的满足，她想不到沈小腿这样一个体面的人在她面前被酒灌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第二天，玛娜早早起来，穿了一件紧身背心。这件背心穿在别人身上根本起不了紧身作用，也许还略微显得宽大，可玛娜穿在身上，如同做了剖腹产的肥婆，腰身裹满了绷带一样，惨不忍睹。尤其是肚上的一条白肉，像水一样从背心和腰带中间泼泻出来。玛娜几乎让这条白肉欺负得伤心欲绝，真希望自己的身体不要往覆水难收的地步发展了，但是这好像并不是人为能够控制得了的。世界上的女人都愿意把自己变成孔雀，不愿意变成鸡毛掸子。玛娜不得不在外面又套了件大毛衣，大毛衣的唯一优点就是能遮住波涛起伏的肚皮。她提着包袱走出旅馆，匆匆穿过大街，顾不上去欣赏古城别具一格的建筑风格，她一心惦记着沈主任一定正望穿秋水地等待着她的光临。

学校前身是一所干部进修学校，主建筑是西欧风格。楼房红色的尖顶和乳白色的墙壁在乱蓬蓬的树影里乍隐乍现。校园宽大空阔，残垣断壁随处可见。零零散散游荡着几个衣衫不整上网包夜的学生，他们乱糟糟的头发表现得放荡不羁而又牛×烘烘，他们整夜沉浸在网络的虚拟世界里，被虚无缥缈的情节骗得失魂落魄，一副吊儿郎当的街头流浪汉派头，酷毙了。这所大学的人物与建筑、道路、声音给人整体的效果就是一家废弃了多年的旧工厂。

几经周折，玛娜来到了校医务室门口，正在徘徊不定的时候，一位40多岁穿着白大褂的女校医从医务室出来，从她手里提着的暖壶上来看，玛娜断定她可能要去打水，上去问路时应该叫“大姐”而误叫成了“阿姨”，当场就被女校医骂了个狗血淋头。玛娜的嗓子里如卡了一根鱼

刺一样难受，她硬着头皮又打听了几个人，几经指点，找到了中文系。当时她愣了一下神，这座破旧的二层小楼也不知羞耻地号称——中文系！刚才擦肩而过时玛娜还以为是一座被废弃了的旧仓库。

沈主任不在办公室，可能是上课去了。玛娜拿手机打了个电话，打通后没人接。玛娜心头有些失落。但也没法子。进进出出的老师和学生连看也不看她一眼，现在有些人就是那么下流，对地地道道的良家妇女根本没瘾。玛娜自作主张地坐在沈主任的办公椅上，耐心地等待着沈主任的回来。生活中重要的事情总是无声无息地发生着，好似只为了等着若干年后去伤感地回顾，再多少掉几颗泪点子来祭奠或追悔昔日的青春时光。

快到十一点时，沈主任才回来了。玛娜就像见了久别的亲人一样，喜悦地迎了上去。沈主任一脸厌烦的样子，好比兜头浇了玛娜一桶臭水。沈主任坐到办公桌前，盲目地翻腾着桌子上的书本。

玛娜说：主任，我来了。

先去人事科报到。

他回答时脸面仍然保持着冷冰冰的肃穆表情，官架子拿得特稳当，身心得到一种居高临下的优越感。玛娜的脑海中恍然闪现出一种凉凉的动物。难怪古代的人民把他们的帝王比作蛇或狼，因为蛇是一身冷，狼是一身腥。历史是镜鉴，人们可以在昨天的历史面前照见今人的影子。不当官没有这个毛病，当了官就病入膏肓了，不知这些疑难杂症用什么偏方才能愈？科技越来越发达了，在这些疑难杂症上却没有一点突破。

当然腿肚子硬不过大胯的逻辑她也不是不懂，但几年的写作使玛娜变成一个极端情绪化重感情的人，愁肠百结中隐隐浮现出了“世态如春水，人情薄似云”的绝

句。早上心花怒放的兴致，仅仅被上午的一半经历就折腾了个风卷残花纷纷落。

她想问问沈小腿人事科在哪里，可是却又咽了下去。她已经看出来了，中文系的人根本没把她当一盘菜来吃，她玛娜也不傻，假如自轻自贱地软磨下去。除了自我寻找刺激以外，什么结果也没有，她只好无奈地提着包袱走了出来。毛主席他老人家在世的时候亲自批评过“人前一套、人后一套”的为官作风。昨夜大吃二喝时还大哥哥小妹妹地誓言旦旦，今天真的落到实处时就变成了青面獠牙。沈主任这样的校级中层领导干部应该提高自己的政治觉悟。他今日的表现让玛娜感到心寒，这个沈主任总让人怀疑有些幕后故事。

玛娜从中文系出来，问一个推着自行车的女学生：这位女同学你好，我想和你打听一下学校的人事科在哪里？

女学生捂着嘴笑了笑说：你真有礼貌，我也不知道人事科，好像是在校门口的行政楼里。

玛娜谢过了那位女同学来到校门口的行政楼。行政楼是整座校园最体面的建筑。虽然旧了些，但是气象还在。砖是砖，瓦是瓦，贴在墙上的马赛克还是白刷刷的好看。这栋小楼具有高大、巍峨、森严的派头，和周围低矮、潦草、邋遢的楼房一比较，简直可以用壮丽来形容，带有拔地而起的突发性。

人事科果然在行政楼里，人事科长一脸的不高兴，玛娜心想真可谓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他大声呵斥着玛娜：你这人真是闲人专往乱处跑，全校七八百教师闲着，用你来混吃等死，你以为找到了你的天堂了？想教书又想写作，谁容你吃官饭放私骆驼，我们这儿又不是慈善机构，不要脸。

假如不是玛娜眼见耳闻，玛娜简直难

以相信学校中还会有这样低级的科长，当时真想一走了之。牢骚满腹的人事科长见玛娜半天不说一句话，以为她怀有抵触心理，心态更加糟糕百倍，他大吼着说：你想干不想干，得放个屁呀？你一个聘用工有什么牛×的，想干填个表，每月320元整。不想干滚蛋，我们这儿不管是老师还是校长什么人都不缺，候补人员多得能拉四火车皮。

玛娜还是忍气吞声地填了这个报到表。对她来说这也算一份难得的工作，你不干马上会有人伸出手来。但细细想来这难道也算一份工作？320元钱，不过是很多人在饭店一顿家常饭的问题，如何能养活爱喝红糖水的自己。

出来时玛娜表现得有些奄奄一息、离棺材只差一步的病态感。心想：这年头念书人不值钱到底了，一个目不识丁的酒店服务员，每月还能挣七八百，当个聘用教师只挣320元。归根结底是大学生太多了的缘故，多了就不会再让人喜闻乐见地追寻，从档次上也一律抹杀了本质上的区别。学历上原始的本科和修来、捡来的没多大区别。真搞不明白的是学历上的高低难道也和生物进化过程有着紧密的联系？原始的品种永远没有后天嫁接的高明。

从人事科出来，玛娜领教了这所学校某些人士独特的暴虐陋习，稍稍清醒了一下，也在短时间内终结了一些小心与婉转的求人方式，奢望减少一些难堪与嘲弄，使自己多一丝生机与活力。

她又千辛万苦地去后勤解决住宿问题。后勤处热闹非凡，几个后勤主任正坐在一堆侃得天昏地暗，唾沫星子漫天飞舞。从他们红光满面的神态上，玛娜莫名其妙地明白这些主任们雄性激素充沛，内分泌十分旺盛。玛娜为自己的预感觉得有些羞耻，凭良心说没什么害羞的，他们身

体强壮又碍不着自己什么。

这伙人先聊什么硬邦邦的肌肉、淋病、艾滋病等一些乱七八糟要命的话题，接着又演变到他的小姨子怎么怎么着，你的干妹子怎么怎么着，说着又扯到萨达姆怎么怎么着，《无极》电影怎么怎么着……玛娜等了很久也没人理她，便打断了后勤主任们的高谈阔论，粗略地把自己介绍了一番，并且说明来意，这些后勤主任倒很把自己当回事儿，也许觉得玛娜没有什么背景，要不怎么会独自跑到后勤来办事。在办事效率上他们口里高喊着“对事不对人”的荒谬口号，实质上正好相反，向来都是“对人不对事”，他们个个精明透顶，尤其在工作处理当中绝对是看货下赌注的高手。他们相互推却一番，真怕一不小心粘在手上甩不掉。玛娜再去一个一个乞求了一轮，结果都连茬儿也不搭。

玛娜想骂一声：恶狗筋多。可没骂出口。

她仰起头，面对着蓝汪汪的天，空气像被过滤了一样，一切清清亮亮明明白白，可痛苦正是在明白中产生的。太阳热辣辣的光线直刺她的眼睛珠子，疼痛仿佛钻髓入脑。她叹了口气后觉得舒服多了，眼睛也不疼了，她感到奇怪，活了二十多年她从来没有发现过叹气原来也能止疼，玛娜恨自己总是有着无尽的心思，对外界的伤害特别敏感，刚过去了一样，又添上一样，滔滔不绝的小女人心肠。

她对自己说：等着吧！好喝的稀粥都是慢火熬出来的。

玛娜又回到中文系去找沈主任。她打定了主意，无论如何也得让沈主任把住宿问题给解决了，哪怕再请他吃一顿饭也认了。沈主任办公室锁了门，可能已经吃饭去了。正在玛娜无奈之时，对面办公室的门开了，出来一位圆眼的胖女人，她说她

是中文系的副主任姓霍。玛娜就像得了救星一样，迎上去说了一大堆自我介绍的屁话。女霍副主任说：别介绍了，我认识你，你试讲的时候我听过你的课。玛娜死拖硬拽地把女霍副主任拉到一家小馆子，请她吃饭。女霍副主任很谦虚地说：越简单越好，要不就来上两碗面条算了。玛娜还是坚持要了一盘烧茄子，两碗米饭。二人便边吃边聊了起来。女霍副主任挺斯文的，拿筷子的手翘着兰花指，一看就是会享受生活的人。她们很快谈到写作的事，女霍副主任说她认识市文联的乡土作家杨学文。玛娜很高兴地说她也认识，只是没有深交过。由于共同认识杨学文的关系，两人的距离又拉近了几步。她问玛娜：你在几号宿舍住？玛娜说：我正在为这件事发愁，我还没有安排宿舍，好像没有空铺了。女霍副主任说：不可能，你找谁了？玛娜说：该找的人都找了，就剩沈主任了。女霍副主任特别仗义，二话没说马上掏出小灵通打了个电话。一小会儿，就来了一位40多岁很彪悍的男人。女霍副主任介绍说：他是我们中文系的秘书，姓金，你今后就叫金秘书好了。玛娜又要了一瓶啤酒陪金秘书喝完。

金秘书果然是个能办事的本分人，只喝了一瓶啤酒下午就给玛娜找了一个床铺，玛娜想这样的好好男人把沈小腿代替了，中文系就步入正轨了。不过这件事归根结底还得感谢女霍副主任，饭钱没花了50元就给把事儿办妥了。玛娜恍然明白了一个道理就是——有钱花在刀刃上，不能花在刀背上。

玛娜宿舍的门正对着厕所的门，厕所的气味漫溢到宿舍里，干喇喇地呛人。同玛娜住在一个屋的是一位胖校工，她的肉脸上露出了傲慢的神色。因为她在学校是合同工，玛娜在学校是临时工，临时工随

时面临着被领导拆除清理的风险，所以胖校工感觉到了自己的地位比玛娜要高得多，就像旧社会正头夫人与偏房的等级，说白了就不是同一个档次。

来到办公室，金秘书正和几个人坐着说话。看见玛娜进来，金秘书站起来指着一个挺时髦的少妇说：她是我们系教写作的老师叫黄爱爱。黄爱爱很平静地从头到脚打量了一下玛娜，轻轻地点了一下头说：你还没有咱们办公室的钥匙吧，我出去给你配一把。黄爱爱走后金秘书接着介绍，他指着一个40多岁的男人说：这位是咱们中文系教马哲的乔荣老师。又指着一位花枝招展的女老师介绍：这位是咱们中文系教逻辑的孙贞洁老师。孙贞洁很谦虚地冲玛娜笑了一下。

玛娜打过招呼，坐下来备课。金秘书和孙贞洁走后，玛娜才发现乔荣是一个讨厌的家伙。他自作主张地搬了把椅子坐到玛娜对面，不住地给玛娜讲哲学，并且把几条理性不强的哲理给篡改一番，然后唾沫飞溅胡扯一通，扣在脑袋上的尼龙帽子都被汗水腌渍出馊味来了，呛得玛娜不敢大口喘气，腻歪透了。但是玛娜也不好意思轰他，只好硬着头皮边备课，边听着他糟糕的演讲。

玛娜最后忍无可忍，收拾了书本回宿舍备课去了。

晚上，玛娜又喝了几杯糖水，她做好了充分的准备，争取在明天的课堂上一炮打响。玛娜刚睡下，同屋的女校工就回来了，她从床底掏出一瓶臭豆腐，津津有味地喝着茶水吃了起来。玛娜想和人家说话，看人家又没搭理她的意思，只好蒙头睡了。

第二天早上，玛娜起了床，打扮一番之后来到办公室。金秘书带着她走了十多分钟来到了体育系三年级一班。玛娜进了

教室大吃一惊，教室里只有7个学生。玛娜问：你们班一共有多少学生？一个眼睛很亮的小个子同学回答：40多个。

玛娜问：把没来上课的学生名字都给记下来。

小个子同学说：他们有的去网吧上网，有的去驾校学车本去了。

玛娜问小个子同学：上别的课也是这么几个人吗？

小个子同学回答：上别的课人更少，今天听说来了个新老师，为了看新老师多来了几个人。

玛娜又问：你们不是学体育的吗，干嘛还要学开车？

小个子同学说：现在体育老师太多，每年都分配不了，毕业以后找不上工作，只有去开车了。

玛娜开始讲课了，她把风趣幽默的文学语言全都用在了课堂上，可是7个学生，还是东倒西歪地趴下6个。玛娜走下了讲台，一个一个地把他们叫醒，接着又讲。

下课以后，玛娜累得有点精神恍惚了。她感到这所学校根本无法实现自己的理想，理想总是同现实的矛盾纠缠在一起，不是架设在天空中的彩虹。她来到沈小腿的办公室如此这般地向沈小腿汇报一番，沈小腿很不高兴地说：谁让你多管闲事了？你上你的课，你管人家有多少学生，就算一个学生也没有你也得照样讲45分钟。

玛娜问：没学生讲给谁听？空气！

沈小腿忙着打电话约学生处的刘老师中午喝酒，也没有理她。正当玛娜要离开的时候，沈小腿叫住了她，从抽屉中拿出两页稿纸说：我这里有一个小说，你给我发表了。

玛娜接过来粗略地扫了一遍，便知道

这是他酒精中毒后写出来的文章，比鲁迅先生的《狂人日记》还要傲慢十倍。这么烈性的文章竟然起了个水性杨花的名字叫《春花》。

玛娜很憋气，拿着稿子来到楼上的办公室，只有乔荣自己在。乔荣的办公桌底下堆满了旧报纸与易拉罐等废品，玛娜感到像走进了废品回收站一样挠头。玛娜害怕他又过来给讲哲学，连忙起身离去，就在玛娜起身时不小心摔碎了一个玻璃杯，她到走廊中找工具打算清理净，等她回来却发现乔荣很可惜地把玻璃渣一点一点捏在一个纸袋里。见玛娜拿着笤帚过来，装作生气的样子说：看看你们这些年轻人一点也不知道珍惜我们国家开采的矿物质，收起来卖了，这不是一举两得的好事？他的样子好像玛娜是个随意糟蹋国家矿产资源的罪人一样。

玛娜精心地哺育着体育系的学生，一个月后改变很大，竟然有 20 多个学生来上语文课，课堂上睡觉的学生也很少了。玛娜提问题的时候，小个子同学总是第一个举手，但是没有一次回答对的，玛娜知道他是为了配合玛娜的工作故意作出牺牲了。玛娜打心眼儿里感谢这位地地道道的贫农子弟。

玛娜把体育系刚刚理得有了点头绪，沈小腿就找玛娜谈话了。他说：你去带学前系吧，体育系的学生性子野，而且翻脸不认人，如果和你在课堂上发生了冲突，我们也不好收场，为了预防这些不该发生的事情，系里决定让你担任学前系一年级二班的语文课。

玛娜想说些反对的话，有些话还是要说的，人贵在沟通。她还没张口就听到楼上的办公室吵吵嚷嚷，声音很大，可能是有人吵架，沈小腿丢下她劝架去了。玛娜也来到楼上的办公室看吵架。玛娜上了

楼，围观的学生已经疏散开了，原来是乔荣老师偷了厨房李师傅家晒衣裳的铁丝，让李师傅的老婆追到了办公室。

这回任学前系的课程连教科书也没有了，玛娜找到了金秘书要教科书，金秘书说他已经不当秘书了，太麻烦，所以管不着了，现在去找高秘书吧。玛娜找到高秘书，这个高秘书皮白嘴红，肉嘟嘟的脸蛋，他说出的话有几分女里女气的样子。他和玛娜说：哟——半路换课还想要教科书？门儿也没有。

玛娜问他：就没我的还是都没有？

他说：我是秘书，我说了算，就没你的。

玛娜说：那我怎么去上课呀？

高秘书说：没听说过给学前系上课还要教科书，真是笑话，非要不可的话，那你去找找以前担任过一年级语文的老师去借一下。

玛娜从高秘书的办公室出来，找了几个老师，人家都说自己是担任中文系大专班的课程，从来就没有担任过外系的语文课。说着还用鄙视的眼光瞅着玛娜，那种骄傲姿态就像马上要坐上航空母舰告别地球上月球定居似的，真是伟大而高水平的超前者。玛娜感觉到自己很龌龊，连一本一年级语文课本也借不来。正在玛娜惆怅得黯淡无光时，体育系的小个子同学来看她，并且送了玛娜一支钢笔留念。玛娜觉得像小个子同学这样知好歹的学生太少了，她想送小个子同学些礼物。她翻腾了半天没找出什么有纪念意义的东西。最后，忍痛割爱把抽屉里保存的一本《江南文学》送给了他。这本杂志中有玛娜发表的一篇小说。

小个子同学接过杂志时，玛娜清楚地看到他的笑容像水一样泛出了波纹，一直漫到耳根和眉梢，他的牙齿咬着嘴唇，嘴

唇又摩擦着牙齿，牙齿与嘴唇一副纠缠不休的样子……玛娜忽然觉得若干年前自己恍惚也有过这样受宠若惊的羞涩，可惜往事眨眼便被风尘淹没。

你叫什么名字？玛娜问他。

我叫，刘黄土。小个子同学因回答吃力而憋得满脸通红。

玛娜感到这个名字有特色，干脆说就是被一种原始的乡土气息所覆盖。从这个名字上可以推敲到他父母朴实善良的品格。

把刘黄土送出来的时候，玛娜突然问：你有一年级语文课本吗？

刘黄土的笑容很毛糙，如蜡制品一般僵化。他回答：早没了，都过去好几年了，不过我可以去借一本给您。

小个子同学真的在晚饭前送来一本一年级语文课本。玛娜从心底感谢他，到现在为止在这所学校内，牵挂她的只有小个子同学一个人。她觉得自己很无能，作为一名教师混得连学生的人缘都没有。打个不严肃的比方，如果中文系别的老师是一面面随风飘荡的彩旗，那她玛娜就是一条龌龊透顶的花花裤衩。虽然玛娜觉得这个比方打得有些荒唐，甚至贬低了自己的人格，可事情明白地摆在面前。

玛娜没想到她第一天去学前系一年级三班上课就和一个女同学打了一架。她一辈子也忘不了那一节课。她进教室后发现这个班全是女的。虽是中专一年级，可个个发育得如九月的石榴一样成熟，成熟到水溶溶崩裂裸露的地步。

上课铃响过，玛娜进来，这些女生露出那种傲慢不羁的神色，任玛娜喊破嗓子，也无动于衷。班里就像戏班子的后台，时刻准备着马上开演。四十多个女生有描眉画眼的、用电卷子烫发的、踢腿练功的、纳鞋垫子绣花的，最可恨的就是还

有几个女生唧唧喳喳地讨论怎样去修补处女膜。玛娜用尽力气抡起拳头咚咚地砸了几下课桌，声音才安静下来，一个五官堆积，脸盘如死面疙瘩样子的女生站起来瞪着玛娜。玛娜一看便知道她是一个典型的父母离婚后的牺牲品。

她问：你是哪路毛贼，不看老娘我正在拔眉毛吗？吓得老娘扎瞎眼你能赔得起吗？

玛娜忍着气说：你先不要激动，下课后我找你再谈，现在开始上课。

放屁，你给我个解释，美国的法律规定恐吓他人与恶作剧都属于犯罪。

你的嘴干净一些，你也放明白这是中国，不是美国。

好了，我也懒得和你争，我问你到底你是谁？

我是你们的语文老师。

你算什么老师，瞧你那个样子，纯粹是一口——老囊猪，给你个芭蕉扇你可真的把自己当作牛魔王老婆了。

全班的女同学尖利地大笑起来，“老囊猪”这三个字如一把利器深深地创痛了玛娜的心，几个月来所有的冷遇与不公在此完全击破了她质地脆弱的虚荣心。玛娜一瞬间就来了气，那个女同学正在为自己所说的话具有杀伤力而自鸣得意时，玛娜冲上去张开五指就是两个嘴巴。那个学生愣了愣之后已经反扑上来，她卷曲的头发如章鱼的触须，一缕缕扭曲着为她助威，她自己把自己当做梅超风再生了，玛娜只好应战。出手的招式并不高雅，她揪她的头发，她抓她的脸，和街头泼妇打架斗殴一模一样。几个女生上来拉偏架，抱腿的抱腿，搂腰的搂腰，玛娜感觉到自己如被困在盘丝洞一般。一直斗到两败俱伤才被拉开，那位女生头发掉了几缕，钻石发卡也崩飞了，假钻石撒了一地，同学们都帮

她捡。她又赌气把捡来的钻石摔了。玛娜的脸流着血，被女学生抠了道伤痕，几个女同学拿出面巾纸让她擦血。

打完架，玛娜恍然间已经认识到自己的行为相当恶劣，其后果不堪设想，但箭在弦上不得不发。都到了二十世纪，新型的素质教育是决不允许老师体罚学生，不管是谁的过错，只要老师先动手打人，就犯了实质性的错误，可是从古代的科举，到现在的应试教育，寒窗苦读一直贯穿穿着历史的长线。全班的女同学尖厉地大叫着。

虽然打了个平手，但这帮女生当仁不让，告到她们学前系主任面前，玛娜发现她们是那种专门找茬的学生。学前系主任像一个无线电台，不断地向四周辐射着情报。不到五分钟，上至校长，下至中文系的每一位教师，都知道有一个胖女老师打了学前系的学生。狄校长毕竟有着高深的修养，可中文系就乱作一团了，几位典型的领导就像刚刚进入热恋神魂颠倒的状态，一种叫幸福的化学物质在她们的大脑中滋生着。这真是这所师范高校前所未有的奇迹啊，他们要亲眼看着这位作家如何收场。

玛娜损失惨重，尽管肥壮，可打架是需要技巧的，玛娜今生第一次打人，也是第一次被打，她脸上抹了些碘酒后贴了两片创可贴。回到宿舍，整理着刚刚写了一小部分的长篇小说。收拾个包袱，打算一走了之。但她不后悔，她觉得世界上没有该不该做的事情，只有想不想和敢不敢去做做的事情。

正当她要走的时候，事情发生了转机。学校的纪检委杨书记写了一首诗发表在一个刊物上，正巧收到一本样刊。而这个样刊同时也有玛娜的一篇小说。杨书记对文学可以说从青年一直到中年仍然保持

着漫长的新鲜度。也许出于同是文学爱好者的缘故，他来到校长室，向校长隆重推荐了玛娜的小说。校长看了小说给沈主任打了个电话说：我们调查过了，玛娜是个很不简单的女教师，把她先留下。

校长简单的一句话，使玛娜绝处逢生，具有感人至深的力量，可惜玛娜当时不知道，不然足以把她击垮。

沈小腿又让人三番五次把玛娜从宿舍叫到主任办公室，进行批评教育，主题大概为三条：一希望玛娜有个高尚健康的心理，二力求改变无助的地位，三彻底消除压迫学生的腐败观念。

玛娜也保证把沈主任提出的错误态度纠正过来，同时又低三下四地自损一番，如：见识浅陋、扭曲真理、不顾大局……这话太重了，超出了自我批评的范畴。但是玛娜又是那么无奈，这是她在这所学校存在下去的唯一理由，要不谁愿意把口水吐到自己的脸上？玛娜也是文人，文人是最爱面子的。

张蒿子带着几个教师红着眼睛见缝插针地吵嚷着，甚至几个原本同室操戈的女教师也化为知己加入这庞大的队伍，一些热血沸腾的学生干部也要积极排队共同讨伐这个铤而走险、动手打人、目无王法、肥如狗熊的雌性代课教师。浩浩荡荡的广大队伍众志成城，坚决不要达到杀人不死反成仇的结果。他们利用雷锋表述两个极端的话就是“对待同志春天般温暖，对待敌人严冬般无情。”散酒当不了正席。折腾到尖峰时刻，最后让校长的一句话给打了个落花流水。通过这件事情，玛娜看透了张蒿子就像《红楼梦》中的赵姨娘，真是地地道道廉价的丑角，她的存在是为了反衬别人的光芒。

事情就不了了之了。  
玛娜不知道是什么贵人给自己支撑了

这个将要垮台的局面，她坚决不相信沈小腿有这样宽大的慈悲的心态。因为初来时发生的那件“冷血事件”已经坚不可摧地在她心里打下纯黑色的基础。玛娜顿然醒悟在泱泱十三亿人口的国度里，自己是一个卑微的生者，布衣草民是无缘站在食肉者的高位运思时局的。

玛娜被留下来了，继续担任学前系一年级三班的语文课。中文系的部分教师和学前系的全体师生已将她恨之入骨，她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就因为自己曾经入过作家协会吗？难道发表几篇小说就该承担一定的行业风险？自中国古代一直到现今，“学而优则仕”从来就流淌在中国知识分子的血液里，古老的民族精神薪火相传，独立寒秋般成为东方古国的骄傲之花。

学前系的学生也知道了玛娜的厉害，在课上显得规矩了许多。她的长篇小说进行得非常顺利，厄运竟使她变得执拗和充满力量。可是学前系那位女同学说的“老囊猪”三个字，永远烙在她的心灵深处，她痛下决心去做减肥。

减肥是困难的，胖起来容易瘦下去就难了。玛娜在一家药店买到一种瘦身养颜的药片，按说明书服用，吃一个星期能减五斤脂肪。可玛娜一连服用了三个星期一斤没减。她觉得很上当，再说也许不能埋怨减肥药没效力，主要是因为自己属于顽固性肥胖。偶然间又听说现在流行一种瑜伽跳绳法减肥十分见效。

玛娜又从文具市场买了一根跳绳，可是后来又烦恼起来，这小小的一间宿舍就摆了两张床和一张书桌，已经满满当当的，只留下人走的一窄条空地，长绳怎么也甩不开。刚刚试了一下就把灯泡给打了下来。到操场去跳，她又没那个勇气。那太扎眼了，学生和同事肯定会明白自己在

减肥，好像自己多么在意自己肥胖的，这可是不能让别人知道的秘密。她想了个简便的办法就是装着跳绳的样子蹦高，不用绳子，只要脚下不停地跳跃，那效果可是一样的。刚跳了几下，就感觉到肠子一抖一抖地疼，肚皮和双乳就像波涛一样翻滚着。跳了不到30下，累得上气不接下气地头晕，腿也酸疼酸疼的，可是玛娜还是坚持着，现在她的身体就是她的敌人，她用残酷的手段对待自己的身体，犹如对待敌人一样心狠，女人就爱和自己作对，她要以减肥开启她崭新的人生。

一天下午，玛娜签了来到到楼上的办公室，张蒿子和孙贞洁嗑着葵花籽满脸笑纹地说话，玛娜进来后孙贞洁给玛娜办公桌上抓了一把，说：你也吃吧，这是乔荣老师卖了破烂买的瓜子，挺脆的。

张蒿子和贞洁说：念过书的和没念过书的就是不一样，咱们中文系有那么一个东西，连大学也没念过就来教书了，还冒充什么作家……

玛娜想问问张蒿子谁没念过大学？没念过大学学历难道是天上掉下来的吗？可转眼又想像张蒿子就是社会最底层的泼妇，和她说不清里外。玛娜也不知道张蒿子搭错了哪根筋总是和她作对，她迅速离开了办公室，回到宿舍一个人心痛起来。宿舍空落落的，玛娜倒了一杯红糖水，放在床头，躺在床上伸展四肢，于是失落感、空寂感、疏离感、无力感，层层叠叠，既空虚又疲惫，变得支离破碎，早已忘却了完整的感觉。这一个学期以来，多半是逆来顺受，为了求得一份身心安宁，自己独处荒山退缩藏匿，可这些人云亦云的教师还是不放过她，这里简直不是教育人的学校，倒像是训练矛盾的场所。

在大学里自己一直是受人崇拜的上等人，而在哪儿却成了一个罪人。人生刚刚

开始她就有一种失败的感觉。成功了固然好，可失败了也不至于将人置于死地吧！她的手机已经欠费停机，和外界唯一的联络已经割断了，她更加孤独。糖水是睡前必须要喝的，她把剩下的60元钱都买了红糖。玛娜不像别人想象的那样颓唐，她已经看破了所有人的动机，自己也常常开导自己：大海无风三尺浪。谁让她玛娜偏偏走了文学创作这条路呢！既然下了水就不怕湿脚了。

老师和学生打架，这是一件极不光彩的事情。这种丑闻在纵横万里的云天之下传得沸沸扬扬，尽管对方是一位比自己还要大一岁而且有五年社会经验的女孩，但作为高等学府毕业的教师，毕竟受过传统文化的熏陶和中西合璧的先进教育，应该有一定的涵养，不能有一丝的冲动和丧失理性的表现。玛娜决定在以后的日子中与人为善，她想让自己慢慢地想尽一切办法排除一切艰难，尽力改变自己的处境。人是怀旧的情感动物，适应一个新的环境是相当不易的。

入冬了，玛娜穿得还特别单薄，很幸运的是入冬以来的许多日子都是晴天。校园中的空气有一种僵硬而虚假的宁静。她的长篇小说《疯狂欲死》已经写好了，这部小说是玛娜回首往事时唯一的落脚之地，她又细细地反复查了几遍，寄给了北京一家刊物的编辑，玛娜的唯一寄托就是眼下的这部长篇小说，希望它能够在拥挤的文学界中闪着火花伴着呐喊冒蹿出来。那个时候一定是冬天已过春暖花开的季节了。她的减肥效果也特别地见效。有时候躺在被窝之中摸着自己变薄的肩头与凸出来的胯骨，总是怀疑自己在梦游。

玛娜在百无聊赖中萌发出一个念头，就是要买一台高质量的电脑，这个念头在空气中一点点膨胀着，越来越大。她把存

折上的一万元稿费全都提了出来，银行的女营业员站在有机玻璃的柜台内，笑眯眯地说：这是外地办理的存款业务，不能清户，为了不使存折作废要交一元钱的存折费。玛娜交了一元钱，她已经变成了一个只有一元钱的赤贫户了。从银行出来后来到电子商厦，买了一台液晶显示屏的台式电脑，这台电脑在古城也算最高档次的了。买上电脑，玛娜走在街上她仰起头，脸冲着天长长地吐了一口气，瞬间她发现天还是那么美丽，而自己仿佛在灰色的大门中关闭了半年之久。她的红糖水由浓变淡，可是每天还得按时去喝，不管是困难是富裕，玛娜的红糖水这辈子是不能短缺的。当然喝红糖水所付出的代价与唐代的杨贵妃吃荔枝所付出的代价是天悬地隔的。

中文系搞了一次评课活动，30岁以下的青年教师必须去参加，能拿上名次的就教中文系大专班的课。玛娜为此准备了好一阵子，她决定在这次公开课中大显身手，努力挽回上次打学生事件的全部损失，不能总是夹着尾巴做人了。由于激动过了头，玛娜夜里只睡了半个小时，尽管多喝了一杯红糖水，但还是起不到助眠作用。第二天讲课时，来听课的老师黑压压坐了满满一教室，比班里的学生还要多一倍。玛娜想起杨红梅揭发自己的一句话就是——制造恐怖空气。玛娜的心里很紧张，胜败在此一举了。但是生活中的事情往往就是这样的，你越想办好的事情越是办得糟糕，用一个含蓄一点的成语来形容就是阴错阳差。这次公开课下来玛娜很羞愧，学生配合相当默契，只是自己太紧张了，内在的潜力没有充分发挥出来。

评课的结果很快就出来了，还没来得及公布，张蒿子就满校园地乱嚷开了，说是她算的分数，玛娜得了倒数第一。传言

如滚动的雪球在俗定的轨道上翻腾。当然玛娜是最后一个听到的这个消息。她来到办公室后开始备课，孙贞洁走过来对玛娜说：依我看你是最认真的老师，没想到人们却是这样的……

玛娜听到她的话里大有文章，忙追着问孙贞洁：孙老师是不是听到一些风吹草动了，是关于我的事吗？

孙贞洁笑着说：就你一个人不知道，这次评公开课，你是倒数第一，这话你可不要和别人说我告的你。

玛娜问：你听谁说的？

孙贞洁说：我的好姐妹张老蒿子。

玛娜的脸灰灰的，听到孙贞洁告诉她的这个消息半天才舒缓过来。讲语文课如果做到尽善尽美是不可能的，可凭自己的学历和掌握知识的程度上，在这所学校的青年教师中玛娜也算屈指可数的，玛娜搞不清难道这所学校中不论谁都比自己强？

玛娜决心找评委问问这到底是按什么标准打分的，这件事弄不明白未免太亏了，上大学为了什么？不就是为了工作。这次决不能让这么多年的寒窗苦读和未来的大好江山不明不白地丢掉，玛娜先给沈小腿打了个电话，沈小腿说他正在外面喝酒，回去就给她个交代。玛娜又给女霍副主任打了个电话，拨电话时她竟然气哭了，她一改过去逆来顺受的秉性，冲着电话问：你们是按什么标准给我打分的，为什么我就是倒数第一？如果我不符合你们的要求，你们让我滚蛋好了，但是决不能这样凌辱我的教学艺术。

女霍副主任说尽了好话，最后一句说出了要害部分，她说：分管教学的苟校长不喜欢你，所以评委不敢给你多打分。玛娜用力扣掉电话，来到苟校长的办公室，苟校长正在全力以赴地练习毛笔字。他或站或坐在那里摆着架势，饱蘸着墨汁手腕

用力气涌丹田，写出的字真是达到了蚕头燕尾的高深境界。玛娜进来他理都不理，也许是全身心地投入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

玛娜一把夺过他手中的毛笔，用笔尖指着他的脸说：你没看见我进来吗？是不是装疯迷了窍了，我问你是你喜欢我，所以别人不敢给我多打分。

苟校长愣了一下笑了。玛娜用直观的判断方法猜出了他心底的阴暗，用尽全身的力气把毛笔甩在他脸上骂着：你以为人民给了你个官，你就了不起了吗？好恶心，官当到你这个地步是这所学校所有人的耻辱。

苟校长的右脸一片乌黑，他仍然解释说：玛娜老师，你不要激动，你也知道咱们这个学校是好几所学校合并起来的，参加讲课的老师人人都有后台做评委，都能打高分，你两眼一抹黑，谁能为你打高分？评课的时候我不在现场，打分的时候我又不在现场，你说我能起什么作用？

玛娜的心软了一下，但很快又坚持硬朗起来，说：你是一个副校长，又不是一个恶霸，为官之道莫过于自己的良心，像你这样的官却违背纪律，颠倒黑白，硬把丑的说成美的，缺德失业，视良心为狗食，等着吧，这样下去你的下场可想而知。

骂完后摔门子出去了。玛娜总是改不掉幼稚的毛病，她感到疲惫极了，困难像山一样横在她不太成熟的道路上。

在玛娜哭闹的同时，沈小腿和女霍副主任召集了中文系的关键人物开了个会，商量了一个“玛娜事件”的补救办法。他们想：如果玛娜闹到校长书记那里，不能说中文系腐败，但也显得龌龊，不是正大光明。他们多少也有些醒悟——原来这个玛娜是这么的刺儿头。他们会议的结果就

是马上指出玛娜课堂上的问题，他们归纳了半天，指出了玛娜的四点错误：

- 一、普通话不标准；
- 二、出现一个错别字，这个特别关键，是知识性的错误；
- 三、学生的课堂问题没纠正，闹得学生一头雾水；
- 四、语言不协调。

他们报上去后还不放心，又准备了一阵子等玛娜找上门来后用怎样的尖刻语言回复，然后再找茬，特别是在关键词语上抓着不放，骂玛娜个狗血淋头。这回可是巴结苟校长的极好机会。狄校长已经到了退休的年龄，可能就是一年半载了，按学校的良性发展，苟校长继承狄校长的位置已成定局，所以现在巴结苟校长是最理智的做法。但是他们也不想一下秦始皇是多么的强大与蛮横，他为自己设计的万世江山可到了秦二世也照样完蛋，难道大家不吸取这个教训强化自己的生存能力，何必奉承一个不着边际的统治者呢！

但是等待了一个星期，玛娜没有去闹，他们开始有些对自己充分的准备感到失望，甚至觉得玛娜不来就让他们错过了捍卫苟校长的机会。

玛娜发泄完了，心满意足了，人性的劣质是谁也没有力量改变的。她明白，中文系的沈小腿一行人早就准备好了对策，等待她去自投罗网，玛娜去了只能是飞蛾投火不知死活。她和孙贞洁的友情在这段时间内，已经攀登到了顶峰，孙贞洁无微不至的关爱，让玛娜看到了毒蛇与鲜花的区别。孙贞洁常常和玛娜一坐半夜，她劝着玛娜：好妹妹，你知足吧，名利这东西谁都想要，可你不刚刚 25 岁就写了两部电视剧了吗？还有许多国家级文学大赛都拿了奖，这一次算什么呀，不过是你文学发展历程中的一个小小的插曲而已。

孙贞洁的这些话挖掘出玛娜内心的悲愤，让玛娜找到了感人的动力。

玛娜感到贞洁劝得极对，这个学校里形形色色的人物增加了透明度，展现在她面前。有人说假如没有秦始皇短命的暴政，就没有汉朝的“独尊儒术”。也许没有沈小腿的冷酷，就没有玛娜的大作《疯狂欲死》，万事都不是绝对的。玛娜十分后悔，如果早来这个学校几年就好了，说不定能早出道几年，这里的世间百态能给自己提供多少写作素材。把这里的故事收集起来就是珍贵的生活素材。想想光彩百世的巨著《红楼梦》中如果没有贾政的严酷、熙凤的阴毒、琏与珍的淫糜、鸳鸯的忠烈，就没有那一切美的情景、鲜活的人物，那《石头记》就也不过从皮毛中流露出荣宁的污秽。

玛娜的低血压病又犯了，她两天没有去学前系上课去了。班里的学生买了水果派赵小琴和王关霞来看望她，看来这个班改邪归正的进度进行得比较飞跃，玛娜非常感激这些学生，她对赵晓琴和王关霞说：我早上忘了打水了，所以也没有热水给你们喝。两个女孩说：我们不渴。她俩扫视了玛娜的宿舍一番后，开始给玛娜收拾起来，一小会儿就把猪窝似的宿舍收拾了个眉清目秀。刘黄土同学买了一瓶子蜂蜜，也来看她，并且对她说：这蜂蜜比红糖水好喝，又是养胃的。说着他从衣兜里掏出一个 mp3，说：老师心烦的时候听一听，可管用呢。

女霍副主任也打来了电话，甜言蜜语地询问玛娜的病情，还在电话里教玛娜为人之道，她的话大概就是在这所校园内怎样装孙子、怎样犯贱、怎样恭维、怎样屈从、怎样逢迎，虚伪一些、尾巴夹得紧一些、格调放得低一些，这都是常识性的东西，必须掌握透彻，这样才会少走弯路，

慢慢地胡子长了、皱纹多了，就修道成佛了。玛娜把这位女霍副主任摆在了阴险人物的位置上，从表面来看，一脸的慈祥，根本看不出个子丑寅卯，可是背后总是帮着沈小腿出坏，可惜自己以前眼睛里长了玻璃花了，还一直误认为她是善人，真是犯了路线性的错误了。

门房的王大爷送来了一封来自美国的特快专递，她起先不敢相信这封特快专递和她有关系，但这可是白纸黑字的事实。她小心地撕开封口，是一封信。看完了信，玛娜忍不住痛哭起来，这半年的风风雨雨都冷硬地活了下来，可一个男人用疼爱和温存摧毁了她的意志。美国那个叫费城的海边城市里，童话般开放着她烂漫的梦想，可那是一个无望的梦，是一个永远无法实现的梦。它给玛娜留下的东西少得可怜，玛娜用力去捕捉，便发现什么都没有，只留下一些洞穿心肺的惆怅……

玛娜双手捧着那封远道而来的信朗读着，犹如念着悲痛婉转的台词，悲伤程度绝不亚于杜十娘投河自尽时向着青天而发的高亢绝唱，玛娜的悲痛赋予了她格外的魅力，让人觉得更有一种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绝世风韵。许多教师都蹲在她宿舍对面的厕所里听着她的哭诉：

随着我脉搏一起跳动的玛娜：

展信快乐！

我在美国发展得很顺利，虽然经济上有些困难，但是我会克服的，请不要挂念我的安危。

在分别后的许多破碎的夜里，我想到了你凄婉哀怨的双眼，那凝固的眼神如秋日的点点冰雹，抽打着我的良心，使我不敢扯帘入睡，我害怕我粗糙的恶梦，惊飞了对你浩渺无边的记忆。在爱的世界里我们如火、如烟，但是此刻我们的心如死灰。我永远的玛娜，你是我生生世世的唯

一。打听到你的近况，你这两年来也承受着颠沛流离，我……宁愿在寒冷的冬夜舔去你滑落在唇上的泪水。

塞外风大，自护娇躯，旧梦难忘，一世真情。

愿意死在你怀中的人：沫沫

## 四

一封越洋的特快专递几乎把坚强得如混凝土与钢筋结合的玛娜击了个粉身碎骨。那种伤心可是源于心底的，自古道英雄难过美人关，可是反过来说丑女也难过美男关的，玛娜在回忆中又挣扎了一夜。她明白自己是位丑女，既然过了美男关就不要再回头了，否则回头也落个狗扑屎泡——空喜欢一场。天亮时玛娜一锤定音，把这封快件扔到女厕所，就当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玛娜很庆幸自己的决断是走向成熟的一种表现，女人在情感上是最糊涂的，任由男人随心所欲。玛娜长长地吐了口气，或多或少有些沾沾自喜。她庆幸现在她也达到了冷眼观情的高深境界。

胖校工起床了，丰满的胸脯如肥沃的田野一样宽阔无边，勤劳的农民能在上面播种两茬小麦。胖校工有个特异功能就是在早上7点钟迎着朝阳起床时一只眼睛黄、一只眼睛蓝，可惜她通常就在7点30分起床，这神气壮观的美丽景象如黑夜中腾空而过的扫帚星，百年不遇一次。胖校工今天是7点起床的，玛娜目睹了这一场惊心动魄的变眼球绝技。玛娜顾不上细细地品味，她想一定以后还有机会的，到时候温故知新，说不定就地取材能写出一篇《黄眼珠与蓝眼珠》的新闻报道，那可是惊世骇俗的资料，那时候生理学家一定会亲自光顾，这个学校沾了女校工的光而名声鹊起，一下就解决了招生困难的问

题了。

玛娜拿起了特快专递后又戴了手套，好像这副手套是防毒面具似的。玛娜来到厕所，真是天赐良机，一个人也没有，她把特快专递扔进坑里，然后蹲下来使劲撒了一泡尿，这叫以毒攻毒，提起裤子痛快多了，看着尿水和特快专递相亲相爱海枯石烂的样子心里窃喜，她骂了声：去你娘的吧，什么旧梦难忘、一世真情，只有我玛娜的一泡骚尿才和你绝配。

玛娜从厕所出来，用初中时学过的《桃花源记》中一个成语来表达就是“豁然开朗”。这些日子的烦恼顷刻间土崩瓦解，好日子如阳光下的玻璃一样的透明，烦恼好像压根就没有光临玛娜一样。她得出一个成熟女人的哲理就是：女人在理性的基础上彻底注销了感情，才算优质品牌的女人。烦恼就是一泡骚尿，上厕所排出去便罢，留在身体里越来越胀得不舒坦，把小肚子撑破了就要了人的命了。玛娜一边想着一边感觉到了自己挺像偷铁丝的那个乔荣老师，也能是近墨者黑吧。

回到宿舍，胖校工的眼球已经恢复了黑颜色，可能是刚洗完头发，湿漉漉地滴着水珠。玛娜心想：她每天在微机室打扫卫生还不如找个马戏班子去变魔术，这个节目绝不次于大变活人。不说是为了中华的非物质文化做贡献，单从个人发展来说，长久在学校里呆下去不能充分发挥她自身的价值，长此下去只能扼杀一个身怀绝技的天才。为了拯救一个快要坠落的魔术明星，玛娜又恢复了在大学时助人为乐的作风。她说：你如果到了马戏团绝对是一个腰缠万贯的富婆。

胖校工油盐不进地瞪了她一眼气呼呼地说：少扯。然后和玛娜一字一句地争吵起来。

我建议你去马戏团是为了你好，你这

个人为什么不知好歹呢？

你干什么推荐我去马戏团，你就没推荐我去妓女院？

去马戏团怎么了？去那里你才能尽情发挥你的长处。

你快打住吧，少说一些没连叨扯的废话，那你不去马戏团还得在这儿受罪呵。

不可救药，我是为了你才和你说的。

为了我你还不如去给我到微机室洗洗拖布，冲冲厕所现实。

你听听你说的一些愣话，让你去马戏团你不去，那你就自甘下流地打扫卫生去吧。

打扫卫生怎么了，这世界上什么活也得有人去干，我打扫卫生比你强，我每个月开 1200 多元，你只开 320 元。

如果用工资来衡量人的素质高低，我是差你，可是我是硕士学位。

硕士学位管个屁用？不如大街上奔跑的一条狗。

狗就是狗，没有人的视力好，要不怎么叫狗眼看人低呢！

操蛋……我日……

胖校工再也接不上茬了，不得不骂出脏话来解恨，由于过分的生气而乱了阵营，裤腰带差一点系到粗壮的脖子上。

玛娜仰天大笑说：想开些，不去就不去吧，谁又没逼你，马戏团又不是妓院，不用自缢身亡。新社会了，就是烈女谁也不会给你立个贞节牌坊。

胖校工已经气得眼球充血，睫毛如钢针一样直立着，她拿起包一扭身出去了，又一扭身返回来拿上钥匙出去了。她所有的能耐都表现在眼球上，一早晨就变换换了 4 种颜色。再变换下去就成了姹紫嫣红的雨后虹霓了。

玛娜刚刚容光焕发的神情一下又暗淡下来，本来自己是怀着一片好意，可胖校

工半点情也不领，还激化了矛盾。像她这样的女人世界上独一无二，玛娜现在才明白政府提倡的扫盲政策是多么的重要，可胖校工一定是在扫盲阶段漏网的一个。

玛娜的情绪又不好了，她看了看床头用胶带纸贴好的课程表后才明白，下午4点到5点才有她的课，将就着喝了一杯稀得发寡的糖水，打开电脑玩了一会儿游戏，还是觉得没劲透了，对着镜子嘟噜着嘴做了一个胖校工的脸型，心想还真有些相同之处。如果苏添添哪一年从美国回来了，说不定认错人和胖校工去结婚，这就让胖校工占了添添的便宜了，她这头老牛吃了苏添添这把嫩草了……玛娜的心情如压缩的弹簧，胡思乱想着心里又烦恼起来，她也恨自己没出息总爱乱想，干吗又想到他身上了，他是她生命中必须要忘记的一个重要环节，她希望把自己和他的那段大学生活从她的履历中彻底剪掉，玛娜躺在床上回忆着一个永不重复的故事。

那天下午，阳光如水银一样闪着亮光，苏添添的胳膊如花藤缠绕大树一样把玛娜缠绕了个结结实实，他抚摸着玛娜好比抚摸着一个庞大的宠物一样。没想到苏主任的爱那么直接，几乎连试探的过程都没有，就直奔结果，连一点过渡都没有。玛娜的身体如土崩瓦解的巨石，碎裂成了一堆石粉，飘洒在地上。苏主任捧着她的胖脸，努力往上提，三番五次也没提起来。玛娜明白自己已经崩溃了，英俊领导的爱把她坚定的意志彻底击垮了，她瘫在地上如一堆石灰粉一样让人没法收拾。她的全身哆哆嗦嗦如筛糠一般，苏主任没想到她经不起这样的精神刺激，苏主任不愧是一代英才，他重新调整了一个角度，双膝跪下冲着玛娜硬邦邦的双乳摸去，玛娜如被火烙了一下，迅速站起身，打开门跑了。一种异样的感觉冲击着她，乌鸦惊叫

着从奔跑的玛娜身边掠过，一支羽箭似的羽毛脱落在玛娜的头发上。玛娜大口地喘着气，奔跑着，头发上的羽毛如灰色的荆簪一样插在玛娜的辫根上，校园内零零星星的学生纷纷躲闪，以为是门卫管理不慎把一个疯子放进了校园。

忽听一个女生大声说：她就是咱们学校的著名作家玛娜。众人马上争先恐后地去看，路口、窗口，同学们竭尽全力抢占最有利的地势，为了能够抢占最佳的视角度、一个制高点，一些人不顾危险地从十多层的教学楼的窗户探出半个身子。他们想：原来作家就如野马一样狂奔，才能写出经典作品。

玛娜以前本来不注重自己的形象，自从她的小说被《小说月报》转载以后开始特别怕人。她知道自己这个吨量很难摆上正式台面，所以她要以一个完美的女作家形象隐匿在同学们的心中。去年校长要把玛娜的照片作为校刊的封面来扩大学校的影响，来肯定学校在社会上的地位。玛娜当面拒绝了，好像被人扇了两个耳光一样丢人，任何领导开导启发，玛娜死活不给这个脸面。今天她听到身后一片哗然，知道自己修炼的道行彻底完蛋，精心维护的形象完全毁灭。

天灰灰地压在头顶，太阳疯狂地颤抖着，萧飒的凉风如细细的丝箭嗖嗖地穿过耳边。玛娜的全身像抽了骨髓似的，空了，如飞絮一般成了风的一部分。玛娜哐啷一声撞开宿舍的门，喘息了半天才勉强醒悟过来，幸亏杨红梅一伙没在。星期天她们从来不在校园内腻着。想到杨红梅玛娜有些惭愧，在校门口的小饭店杨红梅曾经请她吃过一顿三鲜馅水饺，她还答应过杨红梅，给杨红梅牵线搭桥，做一个称职的媒婆。可是现在自己却让苏添添给搂了。可是反过来说她玛娜也爱苏添添呀！

好男人谁不爱，何况自己还是个没人操理的青萝卜。

玛娜喝了一杯糖水，补了补元气也捎带着压了压惊。她现在要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要补偿杨红梅请她吃的那顿三鲜馅水饺，可是怎么补偿呢？吃食东西一入口就没办法掏出来了。现在唯一能够补救杨红梅的办法就是打扫寝室，再给她洗洗衣裳和被套。玛娜本来就是个直肠子，连一个小弯也不会拐，总觉得杨红梅才是苏主任的最佳配偶，自己只配做一个跑腿传信的。

玛娜现在已经是校刊的文学编辑了，这多亏了苏主任的帮助，可是谁知道苏主任醉翁之意不在酒，看上了玛娜，大有咬定青山不放松的作派，玛娜感到以后该怎么到编辑室去见苏主任呀。

玛娜惆怅万分，一边干活一边等着杨红梅回来。直到晚上杨红梅一伙才回来，她们去公园逛了一圈后开始到网吧消耗时间，回来时还买了大包小包的儿童食品和水果。她们一进宿舍，干净的场面使她们眼前一亮，不由得齐声大叫：哇——

再看玛娜正一起一伏地揉搓着洗被单，结实的后背晃来晃去。杨红梅问：我床上的衣服和被子上的被套呢？

玛娜回答：衣服给你洗了，都晾出去了，被套现在正洗着。

杨红梅一下急了，说：谁用你给我洗衣裳了？送到干洗店一件衣服才是一块钱，而且还给熨呢，我牛仔裤的兜里昨天夜里刚写好一封情书。

玛娜没想到求荣反辱，赶紧讨好地说：我给你掏出来了，压在铺下。

杨红梅从铺下翻腾出了情书，又自我陶醉一番，说用错了一个词，应该写上：我是一个爱面子的女孩，不轻易表露自己的感情。把爱面子改成爱惜羽毛就更高雅了。改完后指着玛娜问：你肯定做对不起

我的事了，要不你能帮我洗衣服？是不是我给你的信你没送到？都半个月过去了，连一点反应都没有。

玛娜的性格算是让杨红梅给吃透了，她低着脑袋心里盘伏着罪恶感，理亏得连回答的力量也没有了。赵文文拍着玛娜的脑袋说：瞧瞧，头上长了一根乌鸦毛也牛不起来了，好歹不说还是位新时代的女作家，拍马屁拍到马腿上了吧？有那份精力给我洗洗，我给你吃一根辣条。接着她拆开包装，一人递给一根辣条，宿舍里一阵吃辣条的吸溜声。玛娜吃着辣条心想：要不是苏主任抱了我，我才不伺候她呢。

玛娜洗完衣裳照样喝红糖水写作，杨红梅照样失眠写情书，二人配合得天衣无缝。

第二天上完下午的课，玛娜来到校刊的编辑室整理稿子，她现在已经被提拔为校刊的责任编辑了，这当然离不开苏主任的发现与培育。她进来时苏主任坐在办公桌前看稿子也并没理会她，甚至看都没看她一眼，这或多或少让玛娜的心中有些失落。工作了一会儿玛娜悄悄地瞅了他一眼，他一本正经的。玛娜更加惶惶不安地认为昨天可能是一个错觉，心里怅怅地想：但愿真的是一个错觉。这样她的心里才感觉到了一种平衡，要不总觉得对不起杨红梅。可转个弯又一想：苏主任又不是杨红梅的老公，允许她杨红梅暗恋就不允许玛娜明恋了吗？自己和苏主任又不是偷情，有什么对不起她杨红梅的……

玛娜的心里矛盾着，杨红梅漂亮得可以在全校的校花评比中一举夺魁，可她玛娜的小说也在全国的文学大赛得过一等奖。人和人就没有什么可比性……

就在玛娜胡思乱想的时候，苏主任站起来倒了一杯水，他也给玛娜倒了一杯放到玛娜的办公桌上。玛娜的后脊一阵阵地

发麻，男人这东西比高压电还要厉害。苏主任看来是有意为玛娜倒了杯热茶，因为他没喝一口自己的那杯水就走了。起先玛娜还以为是上厕所了，后来等待得特别心慌，再看那杯茶水已经变凉了，难怪有人说人走茶凉呢。

紧接着一个星期苏主任没在校刊编辑室出现，玛娜如彻夜中的一盏油灯，课余时间除了在校刊编辑室熬油般地等待，再不会有别的想法和行动了。苏主任临走时倒的那杯水上面亮晶晶地飘着一层茶垢，倍受冷落地原封没动。每天晚上回到宿舍，杨红梅还要打听一些苏主任的近况，她决定寻找下手的好机会。玛娜每日都重复着一句话：我连人都没见着。

过了一周玛娜不想再等下去了，等下去也是徒劳，长痛不如短痛，没有欲望就没有痛苦。她从心眼儿里感激苏主任的垂怜眷顾，一年以前苏主任拿着她笔记本的那一刻，就是她发稿的源头，也是造成今日绝望的开始。她恨起自己的创作生活，她已经抛开了一切的荣辱，下定决心不再去写一个字，她愿意与夜夜失眠的杨红梅相互支撑共渡难关。

早上，大家刚刚起床，失眠的痕迹残留在杨红梅和玛娜的脸上。杨红梅本来就是个聪明绝顶的女孩，心眼子多着呢，她猜忌着玛娜是不是感情上也发生了什么创伤？要不以她对文学的执着追求，怎么会轻易放弃的？现在大有与自己共赴黄泉的派头。但是这个折磨她的人是谁？会不会也是苏主任？正当杨红梅做出最后决断时，响起了敲门声，两年来从来没有什么不速之客这样礼貌地闯进她们的领地。赵文文糊了一脸的面膜去开门，她把门外的苏主任吓了个倒仰。苏主任站在门外，四个女生恍如生活在梦幻之中，尤其是杨红梅和玛娜，好比春雷一声震天响，眼前一

道光明，直惊得呆呆地站在那里，空气中立时散发着百花开放的味道。杨红梅激动得紧闭双眼，感谢起“心诚则灵”的道家说法，她正准备扑入苏主任的怀抱时，却见苏主任阴差阳错地走向玛娜的身边，一只手搭在玛娜宽阔的肩上，疲惫而温和地说：玛娜，别和我赌气了好吗？前几天我出了一趟差，回来已经一个星期了，总不见你到编辑室。

三个女生都惊呆了，她们听得真切、看得清楚，杨红梅终于忍不住了，一扭身趴在床铺上失声痛哭起来。苏主任走到杨红梅床前说：杨红梅同学，请你尊重你的眼泪，我不适合你，你不要再勉强我了，祝你幸福！

等苏主任和玛娜一同离去，仿佛他的体温还残留在女同学的宿舍内，赵文文等三人惊得大气也不敢出。这个世道真是让人猜不透，呆头呆脑的玛娜除了写小说，还是一个调情圣手。

杨红梅的眼里已经没有了泪水，干涩的双眼如四月的杜鹃花一样红。她狠狠地说：把我的感情当作粪土，好哇，你敢践踏我神圣的初恋，别把我给逼急了。

她把赵文文和曲绣兰叫到身边，共商大计。她忿忿地说：玛娜该杀，但苏沫沫是无情无义之徒更该杀。我们面对的是一场血雨腥风的恶战，战争就是存亡之道。苏沫沫与玛娜师生态违反了天道，天道就是良心，他们连众怒不可犯的道理都不懂。

浪费了三个小时的时间，她们探讨的结果就出来了。她们分头行动，搞到了大校长的电话，找了个最佳时间——下午两点，大校长酒足饭饱以后。杨红梅打电话给校长，电话很快接通了，她怀着一腔正气说：校长您好，是不是打搅您的休息了？

校长和蔼地回答：没有，我在办公室，你是谁呀？

杨红梅说：我是谁并不重要，我现在要向您检举中文系的副主任苏沫沫和校刊室的玛娜同学有作风问题，要不我到您的办公室向您汇报一下？

校长哈哈一笑说：我是苏沫沫高中时代的班主任，对于他我可比你了解，没有真凭实据可不能信口开河呀，再说都成人了，师生恋也是合理合法的。

最后校长特别客气地说了声谢谢就撂下了电话。杨红梅彻底失望了，她感觉到自己的势力太薄弱了，根本不是苏沫沫的对手，这可是搬上石头去砸天。既然苏沫沫对付不了，玛娜她是能对付了的，她和赵文文说：哼，除非她玛娜别回宿舍，伤筋动骨的好日子在后头呢。

可是到了晚上，几个女校工来收拾玛娜的被褥来了，她们说学校特别重视人才，为了发展玛娜同学的写作事业，已经给她另安排了一室一厅的宿舍兼创作室。

赵文文很轻慢地说：嘁，到底是攀上高枝了，别忘了爬得高跌得惨。

一个女校工说：我就知道你们要说风凉话，你们有能耐也攀一个高枝让人看看，凤凰永远落不到鸡窝里。

几个女生又不敢多说话，只好由女校工们收拾。

一年之后，玛娜在课余时间写出了她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快嘴女人》。为了这部小说的问世，苏主任背着玛娜的稿子在暑假中跑遍了半个中国，玛娜很心疼苏主任的劳苦奔波，苏主任坚信在中国现代文学发展中，玛娜这部古代题材小说的写作手法绝对是独创一派。好事多磨，这部长篇小说连续被二十多家出版社拒绝，最后在东北一家出版社签了出版合同，出版社付了玛娜一万五千元的稿费。半年后这部

小说出版发行，河南某市还隆重地召开了一个玛娜作品研讨会。这部小说的成功出版，让玛娜和苏沫沫有了一种开天辟地重新生活的劲头。

玛娜的小日子在火爆中不紧不慢地消逝着，玛娜和苏主任的感情也在不紧不慢的速度中进行着，但他们有时只是拉拉手、挎挎胳膊，做这些简单的小动作。苏主任再也没抱过玛娜，也许他怕她再一次被无法控制的感情击倒，他们的关系比处女的身体还要纯洁。苏主任不顾玛娜的疲惫与心情的好坏，总是催促着玛娜趁热打铁赶紧把这部走红的长篇小说改成电视剧本。玛娜本来觉得苏主任和自己搞对象是给足了自己面子，如果把男女用鲜花和牛粪做比较，那苏主任绝对是雄性鲜花，而自己是雌性牛粪。再说如果苏主任不给自己创造如此有利的条件，她玛娜也不会有这么大的成果。她感觉到苏主任为自己做出的贡献多了，所以可以抵消一些性格上的缺点。

玛娜整整一个寒假把自己锁在大学的创作室里，发疯地投入到剧本的修改当中。开学的时候，玛娜终于从自己的作品中挣扎出来，苏主任把玛娜修改好的剧本送到一个制片中心的导演手中。

大四的最后一个学期到了，该过的课程都结束了，再等半年之后，大家各奔东西要到不同地方的岗位上实习去了，校园中的情侣变得更加如胶似漆，女孩们每日以泪洗面快要温柔成一滩水了。玛娜除了学习就是编校刊。苏沫沫为了电视剧的成功拍摄，已经向学校告了长假，出生入死地追随着剧组去赶着拍戏。他打来的电话都说自己怎样受苦受难没有饭吃什么的。闹得玛娜心中更加不忍，她对苏主任说：要不就算了，别拍了。

苏主任说：离成功只剩下半步了，为

了我们的未来，我一定要坚持下去。

玛娜在电话里抽抽答答哭了半天，可又心疼苏主任的电话费，就忍痛割爱地挂了。这时玛娜感觉到身上沉重极了。

一天课外活动，杨红梅来到校刊编辑室，她一改以前搔首弄姿的浪样，带着满面的愧色，叫了声：玛娜。然后泪水唰唰地往下流。

玛娜以当年苏主任招待自己的热情方式招待了杨红梅，过去窝心的问题谁也没来解释，她们彼此都明白过去的日子就是泼出去的水，无法收回了，再提起来倒是成了一种负担。杨红梅没有一点傲慢的架子，她说自己写了好多东西，让玛娜修改修改照顾她一下，在校刊上上了。玛娜也热情地答应了。

坐了一会儿，到了吃晚饭的时候了。玛娜和杨红梅来到学校门口的小饭店，这回可是玛娜还席请客，还要了两个小凉菜，饭依旧是三鲜馅水饺。一顿饭下来，谁也没说一句话。往事如烟，不留一点痕迹，可只要是凡人，就得食人间烟火，就得做错事。从饭馆出来，各自长出了一口气，就在校门口分手了。

玛娜回到编辑室，摊开杨红梅的作品，发现她已经形成了自己的创作风格，朴实的语言内流露着一种淡淡的凄艳之美，也许这就是几年以来给苏添添写情书锻炼出来的。

玛娜在毕业同学离校实习的时候，把几本校刊送给了杨红梅。

那天，她又回到了曾经居住过的宿舍，两年了，自从和苏主任相伴着走出去以后，就再也没有回来过，玛娜推开门的时候一阵神情恍惚，这个宿舍里仿佛还残留着玛娜的体香。赵文文和曲绣兰都已经走了，铺上堆着乱纸和袜子，一支口红斜躺在地上，给人一种戏演完了的空寂感，

玛娜的铺上又来了别的同学，可这位同学正好没在，铺上放着一捆包装好的行李，宿舍里只有杨红梅一个人在自己铺上趴着，她已经睡着了。

玛娜轻声叫了声：红梅。

杨红梅抬起头，眯缝着双眼，一副病西施的样子。当她发现她面前站的是玛娜时，连忙坐了起来，忙不迭地给玛娜冲了一杯红糖水。

她问玛娜：你还爱喝红糖水吗？

玛娜说：没办法，也许是天生的。

杨红梅说：你看这屋里乱的，不像样，我也懒得打扫，反正明天就离开了。

玛娜说：你记得我们刚入学的时候吗？你和赵文文为了抢挨暖气的床位，差一点打一架。

杨红梅说：记得，四年就像一天过来的。

玛娜把校刊掏出来给了杨红梅说：你的稿子上了，挺好的，以后要坚持写。

杨红梅再也忍不住了，拥抱着玛娜结实的身体大哭起来。玛娜也哭了，她们都明白为什么而流泪，但是又都说不清到底为什么而流泪，是为了永不再来的青春，还是为了无法追悔的往事……

苏主任给校长打来电话，极力推荐玛娜留在大学，继续编校刊。所以玛娜没有下去实习，一边编校刊一边等待学校对自己的最后决定。她拿了三千元，想给校长买些礼品送去，她的用意一来是想去校长那里探探风，二来也算对领导的尊重。可是又不知道买什么好，高校的校长荣华富贵什么都见过，上街转了半天后又空着手回来了。

入冬以后，学校对玛娜的去留问题迟迟没有解决，玛娜在百般无聊中收到了杨红梅的一封信，接到信后，玛娜特别高兴，仇人转化为朋友时比原装的朋友还要

热情、还要真诚。

但是当玛娜看完杨红梅的信后大好的兴致跑到了九霄云外。原来杨红梅在济南的街头发现苏主任搂着丁晓娜的肩头，而且特别亲热。丁晓娜就是玛娜第一次见苏主任时探头叫苏主任吃饭的那个烫发女教师，她是中文系教戏剧的老师，自从苏沫沫告了假以后，她也不见了踪影，以前她也来编辑室找过玛娜，常在校刊上发表戏剧论文什么的。问题越想越复杂，不如顺其自然。沫沫文化高，人长得又帅，早晚会离开自己的，早让他看不起早好，这样可以省略了以后的许多麻烦。谁让自己这么不争气总是那么肥胖，这事应该早有预料的。大街上卖馒头的小贩子，挣千儿八百的还要换老婆，为的是图个新鲜、图个刺激，何况这个原本就不属于自己的男人。

想是这么想，玛娜心头的肠胃中仍是极其不舒服，像趴着一个乌龟一样的活物。女人要想做到铁石心肠真是太艰难了。玛娜独自到了门口的小饭店，要了二两三鲜水饺，要了一盘牛腱子肉，又破例要了一小瓶二锅头白酒，痛饮起来。渐渐地感到辣酒把恶气给压了下去，心里说不出地畅快起来。她东倒西歪地回到编辑室，破口大骂起来：我算把男人看透了，什么爱呀情呀的，都日他娘的骗女人上当的谎话，我玛娜当姑子也今生今世不嫁了……爱情呀……异想天开……出人头地……有什么用？我不会写小说多好，我要找刀子，剁了手，哪个手写的剁哪个手……

肥胖的玛娜让苏主任斯斯文文地涮了一把，只有用自虐自咎来解恨。

第二天，听见有人敲门，玛娜醒来发现自己躺在冰冷的地上，她支撑着身体爬起来去开了门，是一位女教师。一股酒气

冲了出来，女教师连忙躲闪，生怕酒气泼到自己身上。也许她以为酒气比硫酸的腐蚀性都大。她远远地站着，用手来回地煽动着脸前的空气说：校长说你的小说已经拍成了电视剧在贵阳电视台首播，让你下午到教务处去看。说完头也不回地走了。

玛娜很看不惯这位女教师的下流样子，如果总让玛娜来编校刊，她今后保证一篇稿子也别想上，指望发表论文评级，做她娘的红花绿叶的春秋大梦去吧。玛娜甚至冲着女教师的背影恶狠狠地吐了一口痰。

下午，学校的所有领导都去教务处的会议室看超屏幕彩电去了，但玛娜没有去，她在编辑室精心地打扮着自己，又描眉又涂嘴，整整折腾了一下午。此刻，她仿佛突然来到塔克拉玛干大沙漠的入口，进也不是，退也不是，人生道路由此转折，而她却无力承受这个猛烈痛苦的考验了。

第二天，依旧是个好天气。校长把玛娜叫到办公室说：苏主任去美国费城深造去了，年轻人出去多学点东西是对的，他这一走不仅是你们中文系的损失，也是我们学校的重大损失。他临走的时候再三地叮嘱我说看在你们相处一场的情分上，必须把你留校继续编辑校刊。

玛娜问校长：他还说了什么？

校长从抽屉里拿出一个信封说：这部电视剧的成功，你为咱们学校赢得了巨大的宣传效益，这是一万元钱，我们通过商量奖励给你的。苏主任临走给你留了封信，倒是没和我说你别的，人往高处走嘛，我们只能祝福他。

玛娜平静地说：学校奖励我的钱我要了，可校刊的编辑工作和苏沫沫的信我看就免了，我特别想出去闯闯，换换生活环境。不过在我走以前，我为你们推荐一个

校刊编辑，她就是刚刚毕业的杨红梅同学。

校长的脸色有点沮丧，他以为玛娜的好日子过得有点晕了头，给个梯子她不踩，她的轻慢是对这所全国一类大学的公然贬斥。

校长拉下脸说：平常看你还是个实在人，现在后悔还来得及，如果硬想走，我也决不会挽留你的。

当官的就是这副说一不二的嘴脸，顺从他他就对你温情款款，稍微有些气不顺马上就给甩脸色看。玛娜长长吐了一口气心想：你牛吧，台上的辉煌不要忘了台下的凄凉。

校长见她不说话，又说：怎么了？明说吧，从今年开始大学扩招学生，分配名额限制得很死，没有硬关系，想入编比登天还难。

玛娜说：校长，我走了，您的好意我永远会记在心里的。

玛娜说完头也没回，她回到编辑室收拾她的东西。苏沫沫给她买的玩具礼品她什么也没拿，只是拿了两本自己的书《快嘴女人》，临出门时看到窗台上放着的红糖，心里一震，随手也放到包里。她刚要出门，丁晓娜一脸憔悴地出现在她面前。

空气特别安详，没有一丝的烦躁与激动。丁晓娜凄楚地笑了，笑得很空洞，没有一点内容。看来在这场游戏中，她的损失算是最惨重了。

玛娜看着她，她们呆呆地对视着，可是彼此的心中却没有一点点同情对方的意思。身上没有洒香水的丁晓娜散发着马尿一样的酸气。玛娜想：美人又如何，不过是男人们追逐的猎物；丑女又怎样，也不过是男人利用的一颗棋子，归根结底丑女美女都是受害者，丁晓娜这一刻龌龊不堪的样子和玛娜又能相差几分？

丁晓娜说：苏沫沫他算个什么东西，骗财骗色，骗了你也骗了我，鱼和熊掌都让他给得了，你知道不知道你的本子卖了几十万呀？真真一个《农夫和蛇》的再版，他怎么能狼嘴里逃生，然后再吃恩人呢？

玛娜说：你现在倒是想起我来了？你们俩商量着出国时为什么没想到我呀？一个剧本几十万元算个屁，我得到的是一个真理，真理是能用一辈子的。

丁晓娜追着玛娜说：你甘心这样吗？这怎么能算了呢？你应该到国际法庭去告他，让他没有好下场。

玛娜头也没回说：天大的官司，地大的银子。我没钱，你去告他吧，告他诱奸中国人民女教师，说不定比诈骗罪还要歹毒。

丁晓娜绝望地大声喊叫起来：玛娜，你个傻子，你能不能站住听我好好地说说？你要是错过了这个机会，以后有你后悔的日子呢！

玛娜也高声回答：错过就错过了，人生本来就是错上加错，到死的时候，不见得有谁能明白多少。

丁晓娜坚持追了玛娜一段路，但是她哪里是玛娜的对手，几分钟就被玛娜淘汰了。

走到门口，看门房的大爷很热情地跑了出来送她，玛娜心里酸酸的。生活了四年的大学就要与她远隔万里了，也许这辈子再也不会重逢了。走了老远大爷还喊着：闺女，找到工作了来个信儿，大爷牵挂着你呢。

## 五

玛娜忘不了大学的生活，也忘不了那个时候花开似海般的大学生时代，更

忘不了享受书本韵味的日子，忘不了也得拼命去忘，以后要面对的未来是严峻的现实，不能总是生活在如醉如痴的回忆之中。

下午她照常到中文系签了个到，并且到学前系上了一节语文课。课堂的气氛比以前好了许多。玛娜在讲课文的过程中穿插地讲了一个水浒故事《孙二娘开贼店》。下课以后玛娜回到办公室，正赶上乔荣和孙贞洁、张蒿子都在。乔荣一边摆弄着他的废品，一边亦真亦假地解释着那天偷铁丝的事情，他表白自己不过是为了好玩。玛娜感到乔荣带有戏子的成分，是戏台上的丑旦一类的东西，他的存在不过是为了让大家寻个开心罢了。偷铁丝的事件对他一点打击也没有，他的激情可以说是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玛娜坐下后，乔荣对大家说：今年年底评优的时候，我们办公室的老师都选小孙，连着评两年优小孙也能长一级工资。

孙贞洁笑着说：我的天，我又不是你老婆，你干嘛给我拉选票？是不是学电视中的卫生巾广告——百分之百的呵护！

乔荣说：谁说你不是我老婆？是冒牌的。

张蒿子说：冒牌作家都有，别说冒牌老婆了。

张蒿子是那种心里得了寸，嘴上就要进尺的人，根据玛娜仔细观察，她是属于专门欺负好人的坏人。玛娜对这句话再也忍无可忍了。这个世界上人人都在寻求清明化解矛盾，而张蒿子为什么揪着她不放，玛娜越想越气。常言说厉害的怕硬的，硬的怕不要命的。面对针砭不能躲躲闪闪，这不是她玛娜的风格。她一跃而起，坏脾气又膨胀起来，豪迈的气概充分发挥，她快步走到张蒿子的面前，一手抓着张蒿子的衣领，一手指着张蒿子的脸

说：你个烂了嘴的臭婊子，你以为你玛娜奶奶是好欺负的吗？你今后管住你的那张×嘴……

大家上前来劝玛娜。

孙贞洁说：张老师是我的师姐，我了解她，她不是针对你。

玛娜仍然破口大骂：你她妈×，凭什么总是欺负我？

玛娜的话已经脏得能闻见血腥子味了，张蒿子大惊失色，一句话也没敢回。玛娜自己也没想到这次痛骂这么成功、这么顺利，玛娜从头到脚有一种舔舔抱抱、打情骂俏有嗅觉的刺激，硬邦邦的自豪感注满了她身体的每一个器官。玛娜太解气了，为了庆祝这场解气的痛骂，她决定下馆子吃一顿三鲜馅水饺。心气顺了，身体里就像长了金骨头一样。

玛娜晚上来到一家饭馆，要了个香椿炒鸡蛋，又要了半斤三鲜馅水饺正要吃，沈小腿愣头愣脑地闯了进来。他一眼就看到了玛娜，玛娜站起来说：沈主任来了，快过来一起吃吧。沈小腿真的没把自己当做外人，坐下来又要了一瓶白酒和玛娜对饮起来。他和玛娜说起了评公开课的事情，问玛娜：天下的好事都你占了就好吗？你写小说能得一等奖，可是讲课不见得能得第一，如果事事都是你的第一，你早就当了国家主席了。

对于他百分之百的无赖话，玛娜没有计较。她再不想提及以前的那些龌龊的事情了。沈小腿和玛娜说：其实这事都怨女霍副主任，这个女人就想整走你。

玛娜再也不想听了，起身结了账。沈小腿一副白吃白拿的干部样子，豪迈死了，他用小拇指剔着牙一脸的不买账。玛娜不知道他的八荣八耻学到哪里去了，他每天想到的是山珍海味大鱼大肉，根本没把党的先进文件落实到平平常常的行动

上。

很晚了，玛娜回到了宿舍。女校工不知道从那里捡来一个破哨子，叼在嘴里，躺在床上有一搭没一搭地吹着，一会儿尖锐无比，一会儿有气无力。看着她玛娜感觉到特别地过瘾，她趴在女校工的脸前，发现那个哨子锈痕重叠，可女校工闭着眼睛，脸上泛出抒情的样子，陶醉得连眉毛都上下簌簌地移动。

玛娜找出刘黄土借给她的mp3一边听一边泡脚，刚洗完脚，正要睡觉，孙贞洁敲门，玛娜趿拉着棉拖鞋去给她开门，孙贞洁进来后看着胖校工的样子直想笑。玛娜把被子卷了起来，让她坐在床上。孙贞洁说：不坐了，你没写作？

玛娜说：今天心情不好，写不出东西。

孙贞洁说：刚才沈小腿打来个电话，说你在工作上又出现了什么问题了，让你马上到他办公室一趟。

玛娜问：你没有问他是怎么了？

孙贞洁说：我也不知道，他没说清楚。

玛娜着急地穿了袜子和鞋，来到中文系沈小腿的办公室。沈小腿自己在办公桌前坐着，玛娜进来后，他说：过来了，我和你谈点事，你是每天和个孙贞洁在一起有什么用，孙贞洁那种女人以前是我们柴油鸡师范的，名誉很不好听，听说现在为了能评上优，极力拉拢乔荣，和乔荣的关系很不一般。

玛娜问：你找我就是为了这件事吗？

沈小腿说：是，我是为了你好。

玛娜说了声谢谢刚要离去，沈小腿呼地扑了上来，玛娜将他一推，差一点把胸脯前挂着的mp3给揪下来，沈小腿半跪在玛娜面前说：你让大哥我来一次吧，好妹妹一次，大哥我早就喜欢上你了，只要

你和大哥来一次，保证让你能教上大专班的课。

玛娜冷笑一声说：你太小看我了，难道我的人生目标就是教大专班的写作课吗？

沈小腿全然不顾玛娜的反对，啪的一声把灯拉灭，说：张南师范合并过来的老师说你曾经是个妓女，你少装正经，我看得上你是你的福气，多少学生哭喊着想让我和她们睡呢，我都不稀罕，你少来这一套。

玛娜和沈小腿在黑暗中扭打着，沈小腿一手掐着玛娜的脖子，一手到玛娜的胸脯上乱抓。玛娜连踢带打抓了一把，抓到办公桌上的一叠报纸，用报纸挡着胸脯，死命地反抗。

玛娜最终逃脱了沈小腿的纠缠，跑回宿舍，女校工已经睡着了，她的全身蜷缩在被子中，只有乱蓬蓬的头发露在外面。玛娜把那叠乱报纸扔在床底，打开胸前的mp3看看弄坏了没有，可当她打开时却是另一种声音，原来撕打中不知道什么时候把录音键给按开了。玛娜明白，假如把沈小腿的流氓行为往外一抖，沈小腿的政治生命当即粉身碎骨。

第二天，纪检委杨书记把玛娜叫到行政楼的二楼办公室。玛娜进门前把脸上的笑容都准备好了，打算马上登台演出。她理解杨书记平时不爱说三道四，在最关键的时候才说最关键的话，玛娜却没想到挨了一顿训。

杨书记说：听说你在中文系搬弄是非，而且想帮助陈书记来整狄校长？校领导的斗争你在中间掺合什么？你知道什么？关你什么事了？你和陈书记有什么关系？上个学期评课不公平因为你刚来大家不理解你，你就怀恨在心了？要不是我看你是个才女，人家上个学期早把你打发走

了。

玛娜一听就知道昨天晚上沈小腿没有得逞，今天感到有些无法收场的意思，来了个恶狗先咬人，特意在纪委杨书记的面前说自己的坏话了。玛娜对杨书记说：话可要说到明处，中文系的人个个和沈小腿穿一条裤子来整我，反而说我在中文系闹事，至于陈书记和狄校长的关系我更不了解，怎么能说我帮陈书记闹人家狄校长呢？他们说的话连大豆高粱都分不清您也相信，今年年初沈小腿还敲诈了我一辆自行车您不管？

下了楼，玛娜觉得更看不起沈小腿了，沈小腿这个人不但没能力，而且内心世界也不好。沈小腿说玛娜帮着陈书记来整狄校长，这一条在学校的政治斗争中是非常硬气的理由，这个问题大了，有些空穴来风的性质，古代的枭雄刘邦、曹操都用过的——诬以谋反，这是一种只讲结果不择手段很有实用性的计策，弄不好玛娜就会有被校长吊起来的危险。可见沈小腿已经到了黔驴技穷的地步了，他一个人在自我毁灭的循环中不断萎缩。就是未来的日子，别人不整他，他自己也把自己活埋了。

胖校工因上一周她父亲患了结石病，嚎啕大哭而去之后，再也没有来上班。一个人的世界本来是安全快慰的，没想到悄悄潜伏的危险正向玛娜逼近。那夜玛娜刚睡下，就听到有人敲门，玛娜想这么晚了到底是谁，她坐起来问：谁？一个女人的声音回答：我，我是贞洁。玛娜听声音感到就是贞洁，连忙起身披了一件衣裳拉灯，她大幅度地在墙壁上搜索着灯线，找到后咔嚓拉了一下，灯仍然没亮。她正要寻找火柴，只听门外的孙贞洁说：你先开开门，我在走廊里快冻死了，我男人喝醉了酒打死我了。玛娜跌跌撞撞地跑到门口

开门，门打开一个小缝时，一个赤条条的身影冲了进来，黑暗中一个白色的身体把怀里的衣裳扔在玛娜的床上，一转身钻进玛娜的被窝，玛娜用安慰的口气说：老天爷，半夜三更的没冻坏你吧。玛娜说着也消除了找火柴的打算钻到同一个被窝中了。这时门外嘈杂声一片，玛娜对贞洁说：听听你男人来找你了。

贞洁只是弓着腰抽搐着哭，也不理玛娜。砰砰的敲门声如雨点一样砸在玛娜宿舍的门上，玛娜正要下床开门，门被哐当的一声给踹开了，电灯就在此刻断然亮了起来。玛娜看到沈小腿带着保卫科的几个保安冲了进来，玛娜正要阻止，沈小腿指着玛娜说：有人反映你勾引中文系的男学生，我们特意来调查。

玛娜气得一时也说不出话来，沈小腿快步走到玛娜的床前从被窝中扯出了一个20多岁的小伙子，那个小伙子裸赤着身体饱含着几分暧昧的羞涩。玛娜懵了，心想怎么孙贞洁还会大变活人不成。这时，只见孙贞洁带着张蒿子进来对沈小腿说：沈主任，让她收拾东西卷铺盖走人算了，看在我的面子上饶她一次。

张蒿子撇着嘴小声说：真下流。

玛娜飞快地穿上衣服，瞪了沈小腿一眼走到孙贞洁身边说：我不想解释什么，做了损事都会有报应的，你小心一点，为自己积点德吧。

孙贞洁茫然无措地看了沈小腿一眼问玛娜：你……你什么意思？

玛娜冷笑一声说：没什么意思，你真会伪装，但是真正的恶不在于伪装，而是在于欺骗。

几个保安吆五喝六地咒骂着，命令那个小伙子穿好衣裳，推推搡搡往外带的时候，玛娜大喝一声：站住，想来就来想走就能走得了吗？我要让你们的戏一直往下

演，直到演不下去为止。

玛娜从床铺底下拿出了 mp3 说，我勾引这个学生的原因就在于这个，你们听听，玛娜摁响了 mp3，只听里面一个男人的声音说：你让大哥我来一次吧，好妹妹一次，大哥我早就喜欢上你了，只要你和大哥来一次，保证让你能教上大专班的课……接着就是撕打的声音。

沈小腿飞快地扑了过来，夺过 mp3 摔到地下，使劲地用脚踩。玛娜说：我刻录了 100 多张光盘，你别白费工夫了，今天你不说实话，明天我就送到市委书记的办公室。

几个人面面相觑，很无奈的样子，这个结果是太出乎他们的预料了。玛娜和那个小伙子说：你先说，你是谁？到底是怎么回事？你知道不知道你这是犯法，假如我告你强奸未遂，你最少要蹲 6 年大牢。

小伙子用哭腔的声音解释：玛娜老师，别告我了，我是中文系的学生，我错了，你原谅我吧，我不是人……

玛娜问：难道说一声你不是人我就能原谅了你吗？你知道如果你们的阴谋成功了，我将面对的是什么？沈主任给了你什么好处？

男学生哭着说：他说今年能给我入了党。

沈小腿又一次让玛娜感到了一种深刻的失望，人哪！关键的时刻最能显出一个人猥琐的一面。玛娜大声说：走，都给我滚蛋。

沈小腿和几个保安先出去，孙贞洁和张蒿子也屁颠屁颠地跟了出去，玛娜关门时冲着孙贞洁的背影吐了一口唾沫。这口唾沫算是把她与孙贞洁的交往画了个句号，前天还是姐姐妹妹热热火火，眼睛一眨，回马枪就杀了过来。

卧底是阴险人干的活儿，孙贞洁的卧

底身份暴露以后脸色不红不白，显得非常合理化与政策化。由此可见做卧底必须有一种打铁自身硬的心理基础。她把所有的恶名都推到了玛娜的脑袋上，她装作被玛娜推入深渊丧失自我现在却如梦初醒的受害人一样，她哭丧着脸和人们说她以前没有认识玛娜时是多么的单纯、多么的善良、多么的无忧无虑……这一系列的说法表明了是玛娜把她传染得黑白颠倒、阴险毒辣……总之她用喋喋不休的自夸自赞去换取别人的赏识与认同。

在电视剧中好些卧底的结果都让他们的组织杀人灭口了，原因是怕与自己平分功绩，难道孙贞洁就对她的靠山如此深信不疑吗？也许她只是一个初出道的卧底，不知道河东十年河西十年盛极必衰的自然规律。玛娜感到自己的头脑太简单了，简单得和做一道家常菜一样稀松，以后的许多恶梦中她又见到了贞洁甜蜜的笑脸，但是每一条笑纹里都潜藏着暗道机关。

玛娜知道孙贞洁、沈小腿、狄校长都是柴油鸡师范合并过来的人，可是她不想恨狄校长。是狄校长给了她这份差事，假如她恨狄校长就有些含着乳头还骂娘的无赖架子。狄校长是善人，可是柴油鸡师范的老师个个打着他光彩耀眼的旗帜得势压人，这诚心就是给狄校长的脸上抹黑，包庇他们狄校长真是不值。现在任何人都靠不住的。就连毛泽东主席那样雄才大略的人，他的秘书田家英还说他能治天下不能治左右，还有江青在旁边捣乱，何况是他呢。每个时代都有一定的光明与一定的黑暗在搏斗。

## 六

贞洁死去不到一个月就入夏了，学校

兜揽了一批判阅高考试卷的业务，听说是承德高考生的卷子。判一天30元钱，沈小腿为了挣这30元钱，把柴油鸡师范合并过来的教师和与他要好的学生能照顾到的都叫去判卷了，中文系一片混乱，没有老师给上课了，学生信马由缰地疯打疯跑的，上课下课都一个样，虽然是大学生了，但是自我约束能力还是很差。玛娜来中文系签到，沈小腿办公室的门紧锁着。玛娜来到楼上的办公室，乔荣正收拾东西，他告诉玛娜说在学校呆不下去了，想去北京找点工作，比如私立学校什么的。玛娜知道他忘不了孙贞洁，孙贞洁的男人已经结婚了，他对孙贞洁的情感不过是过眼云烟，刹那之间荡然无存。但是，乔荣却无法忘记孙贞洁对他的好。可见天长地久的夫妻还不如一朝一夕的情人。玛娜也不好再规劝他些什么，只有小声地对他说：祝你好运，乔荣老师。

一学年就这样完了，放暑假的时候，玛娜收到杨红梅从学校寄来的一千元和她编的校刊。玛娜想假如不是狄校长给沈小腿打了电话留住了她，也许她现在走进一个更好的学校，也许流落街头，她想把这一千元送给狄校长，来报答他对自己曾经的出手相助之恩。玛娜刚走出来，迎头见刘黄土同学一颠二跑地向玛娜走来，玛娜老远就问：看你着急的，要到哪里？

刘黄土同学说：老师，今天毕业生学生都离校了，我也要回去了，我来和你说一声，假期里可要保重啊。

在夏风也萧瑟的北方天地之中，玛娜看到了刘黄土同学的眼睛里流出了纯洁的液体。玛娜的心头一酸，有些哽咽地说：你也要保重，毕业了，在家里好好看看书，等待着通知上别的大学再进修几年吧。但是，我要叮嘱你的是未来的日子你要面对许多的矛盾，勇敢些，没有矛盾就

没有生命，更不会有艺术人生，美就是生活中的矛盾。

刘黄土走了，他宽大的蓝衬衫如风中飘忽的一面蓝色的旗帜，玛娜知道自己在未来的生活中会牵挂他的。

玛娜告别了刘黄土同学，来到狄校长的办公室。狄校长正和王校长一伙人商量着校园绿化的事情，王校长他们见玛娜进来都稀稀拉拉地出去了。玛娜从风衣的兜里拿出一个信封，里面是一千元。她双手奉送到狄校长面前说：校长，这一个学年来多亏您的关照与栽培了，这是一千元，您收下吧。

开始狄校长只是推辞，最后干脆将钱掏出来扬到地上，他误解了玛娜的意思，钱是不多，但对玛娜来说也是一番心意。

十元一张的票子纷纷扬扬飘落在玛娜的肩头，窗外凝重的风沙噗噗坠落在玻璃上，玛娜又将自己推入一个尴尬的境地，尊严慢慢下降到了零度以下。钱对玛娜来说是最需要的东西，这漫长的假期玛娜又不知道自己将流浪到何处。她呆呆地站着，身体中回想起一个震耳欲聋的声音——糖水玛娜，这就是生活，越是复杂越是美的生活！

2007年1月21日写于北京

#### 作者简介：

阿娜尔古丽，维吾尔族，1981年2月4日出生于新疆盐湖市，现为河北省霸州市作协副主席，是我国文坛近年崛起的“新生代”！她的作品以独特的西部风情、凝重而富有哲理的文学语言打动了无数读者，先后出版、刊发了长篇小说《吃饱穿暖娶老婆》、《官场中的女人》，中篇小说集《大山无语》、《小县愚人》，在美国、新加坡、中国台湾等各国及地区的报刊上

连续发表小说《鱼刺的故事》、《冷梅》、《僵硬的微笑》、《大爷看你不想活了》、《望宣化》等。她的多部小说还被改编成电影、电视剧，特别是小说《秋夜星辰》被改编为《庄园轶事》搬上银幕后，引起很大反响，令观众不由得赞叹作者放飞心

灵的洒脱和守望精神家园的可贵品质。在2006年“绿我中华”全国征文大赛中，她的长篇小说《守林世家》获一等奖。著名作家毕淑敏看了《守林世家》后评价说：“太感动了，古丽的作品太让人感动了！”

# 送子观音

◎ 李婷

刚嫁到方家的时候，姚雪莹没有想过会有这么一天。她坐在去乡下的拖拉机上，被颠得头脑发昏。泥泞的窄路上，几条不知自己有多卑贱的狗尾巴草摇晃着脑袋，像是嘲笑着同样摇头晃脑的雪莹。不应该是这样的！雪莹忿忿地想，我应该坐在镇上方家富丽堂皇的客厅里，做着一些大户人家的媳妇应该做的事。可是现在呢？婆婆冷峻无情的面孔出现在雪莹的面前，让她起了一身疙瘩。爱情真不是一样好东西！雪莹又哀怨起来，如果不是为了爱情，在城里受过良好教育的她根本不会嫁进这么个“顽固守旧”的家里，受着这样的气。可是这也怪自己的肚子不争气，连出了两个女孩，怎么也拼不出一个“好”字来。可是现在是什么年代，计划生育都实行十几年了，还讲什么“香火”？婆婆刀剑一样的话也翻涌上来：“业林是我们家唯一的儿子，你必须生个儿子！逃也要逃出来！”所以，再次怀孕的雪莹来乡下“逃”儿子了。

终于，拖拉机停了下来。雪莹逃生似

地从拖拉机里跳出来，立刻招来丈夫方业林的一顿训斥：“小心！小心！你怎么好这样乱动的！伤了身子怎么办！”是怕伤了肚子里的那个吧！这句话在雪莹嘴里打了几个旋，到底还是沉了下去。当初的方业林不是这样的呀，他总是温温柔柔地叫着“雪莹”，他也说过“我是喜欢女儿的，女儿贴心”这样浪漫的话的呀。雪莹像是要报仇似的把一件件的行李往方业林身上堆。

乡下的房子再好也是有那么点发霉的味道的，雪莹一下就想到了腐烂了死人的坟墓，一进屋就跑了出去，蹲在墙边就是一阵吐。走过来一个人，雪莹以为是方业林，头也不回地埋怨道：“儿子，儿子！儿子有什么好！儿子会生金么？”回应她的是一個带笑的声音：“儿子是没有什么好的，可惜人家想要！”雪莹连忙回头，看到的是一个三十岁上下的女人，一副珠圆玉润的福相，齐耳的短发整齐地梳在脑后，用两个黑色的细发卡固定住，身上套着一件黄绿相间的碎花棉布衫。看到雪莹

半惊讶半尴尬的脸，这个叫做月珠的女人笑着道：“我就住在旁边。”边说边伸出手指给雪莹看，雪莹顺着她的手看去，那是一间两层的灰砖房，在这乡下也算是一间好屋子了。

雪莹本来是不打算过多地和这附近的人交往的，毕竟自己来乡下做的不是一件光彩的事。现在的情况令雪莹有点难堪。

“你不用这样害羞，我们是一样的。”从雪莹到来的那一刻起，久经人事的月珠早就看出端倪了。

“怎么……”对于这个热情的邻居，雪莹很是不解。

“我们都一样，为了生个儿子。”  
“你也像我一样么？那你生了多少？”雪莹像是找到了知己似的轻轻舒了口气。

“三个，都是女儿。女人就是命苦。”月珠有些不好意思地说，但是语气里并没有一丝的不快与埋怨。

听月珠这么一说，雪莹从心底里生出一阵喜悦来，如果这胎还是女儿，大不了和月珠打个平手，自己也丢脸不到哪里去的。如果生个儿子就更好了。这是一场必胜的仗，雪莹一心一意地觉着这是一场实实在在的仗，而且胜券在握，她不由得热情起来，拉着月珠的手说道：“我们都是女人，我怎会不知道你的苦处。总会生出个儿子来的。”

月珠的陪伴，多少缓解了雪莹的苦难。终于，在一个闷热的午后，雪莹生产了。看着婆婆失望的眼神，雪莹马上知道，这次铁定又是一个“赔本货”。婆婆有心让他们“再接再厉”，可是孩子不是说有就有的，这让雪莹暂时摆脱了令人厌恶的乡下环境。回去镇上的时候，月珠送了她一个送子观音，说是从菩萨那里求来，灵得很，自己也留了一个供着。

受过良好教育的雪莹是不大信这些

的，回到舒服的家把这个“瓷娃娃”随便放一放就专心做起自己的事来。可是，从乡下来的一个消息让雪莹开始重视起这个送子观音来。听说月珠生了，生了一个令人高兴鼓舞的儿子！这下，雪莹开始慌起来。一来是因为“对手”有了“战果”，二来是因为那个一直被自己忽视的送子观音居然显了灵！果然，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啊！这么多年的书真是白读了！雪莹一边自己埋怨着自己，一边战战兢兢地把送子观音送到客厅里原本供着财神爷的神龛里供着，诚心诚意地磕了三个响头。

又过了几个月，雪莹的身子恢复得差不多了。一直沉默着的婆婆也开始给出明确的暗示。聪明的雪莹很自觉地开始做自己“分内的事”。

这天，来了一个不速之客。

雪莹看着两眼通红、满脸憔悴的月珠，惊讶得说不出话。待月珠坐定，雪莹满心疑虑一齐涌上来：“月珠，你怎么变成这样？家里出事了么？还是孩子……”

“不，不是孩子……”像是怕孩子染上不吉利似的，月珠急忙否认。

“那……那是怎么回事？”雪莹暗暗责怪自己不该下意识地提孩子，只好再问。

月珠发黄的面色又染上一层灰色，红通通的眼睛又被眼泪撑肿：“是……孩子的爸爸，他……”还没有说完，眼泪已经等不及地翻滚出来。

雪莹连忙拿来纸巾，暗自做着揣测：难道是那个男人在外面有了女人？可是他是那样的老实沉默，怎会？啧啧，不过也难怪，现在的男人……

“月珠，是不是他做了对不起你的事？你说出来！”雪莹温柔地为月珠擦着泪，大义凛然地问道。

“不……不是的，”月珠努力忍住了眼泪，带着点哭腔答道：“他……他……死

了……车祸……”

雪莹吃惊地看着月珠，刚想安慰这个可怜的女人，突然瞥到前方的神龛，顿时只觉得背上凉飕飕的。现在她头脑里只有一件事，一件迫不及待的事！不过这件事是不能当着月珠的面做的……她很快回过神来，连忙安慰道：“怎么会这样？你不要太伤心，要节哀顺变，好好照顾好自己的身子，这样的意外……真是……唉……这是多久的事？”

“这个月初……”月珠说完又忍不住抽泣起来，脸色苍白的雪莹只好安慰着有着同样难看脸色的月珠。

终于，月珠要回去了，带着雪莹借给她的钱。如坐针毡的雪莹深深地吸了口

气。

等大门一合上，来不及松一口气的雪莹便迫不及待地把月珠送给自己的送子观音从神龛上拿下来，越看越觉着这东西是不祥的：送子送子！谁知道是怎么个送法、送哪个的子！她一心一意要把它打碎，可是狠不下心，拿着这东西在客厅里来来回回转了几圈，终于像是下定了决心似的咬着嘴唇把它摔碎到地上。

“哗啦”一声，送子观音碎成一堆刺眼的瓷片，难以平静的雪莹像是对待仇人似的又上去狠狠地踩上了三四脚。一切都恢复了平静，雪莹像是失掉了心智一般，瘫坐在柔软的沙发上，忍不住啜泣起来。

诗歌

# 生生：多位一体

◎ 彭燕郊

**编者按：**

《文心》杂志创刊号，我们隆重推出著名诗人彭燕郊先生。彭燕郊，原名陈德矩，1920年9月出生于福建省莆田县黄石镇，是我国著名诗人、学者、编辑家。在诗歌创作和研究、编辑出版、民间文学、教育等诸多方面取得了杰出的成绩，赢得了文学界和文化界的广泛敬重。

彭燕郊曾主持策划、组织出版了大型诗歌翻译丛书“诗苑译林”（湖南人民出版社）；主编了大型诗学丛刊和丛书《国际诗坛》、《现代世界诗坛》、“外国现代散文诗译丛”、“犀牛丛书”、《外国诗歌辞典》等，出版诗选《高原行脚》、《彭燕郊诗选》、《当代湖南作家作品选彭燕郊卷》、《夜行》，诗论选集《和亮亮谈诗》、《彭燕郊诗文集》（四卷）等，小传被列入多种文学辞典，作品被选入各种文学选本。

彭燕郊是老一代中国诗人中艺术创造力最旺盛、艺术开拓性最强劲的诗人。他几十年如一日地热爱诗歌和生活，专注于艺术创造，追求“诗意的人生、人生的诗意”。79岁发表史诗性的长诗《混沌初开》，80多岁高龄仍能在一个多月内写出千行长诗《五位一体》，即使创作过劳、大病住院也在所不惜。在长达60多年的创作生涯中，始终保持着思想和艺术上的独创性、先锋性、纯正性，让年轻的先锋派诗人们也折服、赞叹不已，这在中国新诗史上是绝无仅有的，在世界诗歌史上也是不多见的（文学史上只有陆游、歌德、雨果、叶芝达到了80岁以上仍葆有旺盛创作力的境界），以至于有研究者提出了“彭燕郊现象”的命题。作为当代中国文学中大师级的人物，彭燕郊的存在，大大提升了湖南诗歌乃至“湘军”文学的品位。

与境界，被评论家誉为“中国新诗的南岳”。

彭燕郊先生的这篇《生生：多位一体》，可谓鸿篇巨制，气势宏大。诗里对于人性和道德合理性完全缺失的恐怖主义予以无情的痛斥，讴歌了生命的丰富、强度和伟力，对社会、文化和人性有着多向度思考，对个体生命处境和民族命运趋向充满着警惕的期望与满怀乐观的忧虑。语言形式、表现风格的本体性追寻，形成了极富艺术张力的韵致与魅力。诗歌研究专家龚旭东《“认识彭燕郊”：一个重大的文化和诗学课题》一文，全面、系统、精辟地论述了诗人彭燕郊一生的诗路历程，更有助于我们认识这位诗人——一朵充满奇迹的火焰，一块晶莹剔透的结晶体，一个平凡的圣迹！

天地之大德曰生

生生之谓易。

——《易·系辞》

生生化化，品物成章。

——《素问·天元纪大论》

大块假我以文章。

——李白《春夜宴诸从弟桃李园序》

## I . 氤氲

此刻，虚空中

生生的精气正在运行

四射的灵光正在向八极漫衍

倾情闪烁超温的燃烧

鸟已不再歌唱，云停于青霄，欲雨未

雨

各种等级的气流在它的驾驭下  
升高明和暗、正和侧的播扬  
时序已颠倒，无寒无暑  
停滞在大火后余烬余温的熏炙  
围绕它来回吹拂的软风  
在浩瀚里浮游，以无力的冲刺  
多少淡化等待的焦虑  
即使还说不清楚等待的是甚么  
固执，急切，烦躁，受困于  
如被骄阳蒸晒吐沫海水释放的咸味水  
汽  
灼热，潮湿中急于寻找清新，明亮和  
畅快  
梦幻以奇异的敏捷，乘一只快艇  
炫耀地急驶向大地的咽喉  
幻象被浓缩，而后凝聚，结晶  
成就有生的自明自知，如同可溶可塑  
的化石  
多棱体滚珠般在大地的坩埚里跳动  
随即发酵，膨胀，高烧中的汗腺被迫  
而滴出一串串汗珠

山海边界，半岛伸出的两臂间  
酒坛形港湾里的潮水已涨足  
吞吐开坛之际喷出的浓郁绵长的辛辣  
堤岸静穆，以若有所思的神气伫望  
感触跌进生生精气暖热怀抱的生灵们  
爆炸前拥有的生存奥秘，渴望重生的  
众生

正在忙着用生命内在的光洗一次痛快  
淋漓的浴

永恒的精气，太古以来的生命主宰  
宇宙忠诚的守卫，不知疲倦的耕耘者  
以其无始无终的绵亘表明现在与未来  
难解难分的纠葛，别无所求  
需要的只是执拗的向往，只是憧憬的  
坚持

繁殖的延续，延续的繁殖，就这样  
生生的精气巡行，沉着如大江，镇定  
如艨艟巨舰  
连续穿过忍住气不出，忍住泪不流的  
劫后的旷野，深谷，来到这仇恨生命的  
杀生天王肆虐后大地上的绵亘废墟  
甚么不同，甚么不说，甚至甚么不看  
只以慧心留意蚂蚁般蠕动于地表的幸  
存者  
瓦砾尸骨起伏处不停的挣扎不停的诅  
咒  
以及诅咒里偶尔加入的嘶哑的叫喊  
经历一场正常情况下无法想象的绝顶  
残酷的灭绝  
生灵们的反应已被锻造得如此老练成  
熟  
能冷眼看穿杀生天王鬼蜮伎俩用尽后  
的窘迫  
谎言的破绽，诡计的颓败。能够识破  
石头长出毛发，朽木生出绿叶的神  
话，都是骷髅  
露齿而笑的笨拙魔术，视觉欺诈  
虚弱迫使寿衣般的伪装，衰亡前的假  
笑  
只能叫人恶心，粉饰是徒劳的  
兀立如一片倾斜的危墙，根基动摇，  
却想用朽木支撑  
巡行的生生精灵就这样浑身包裹在  
幸存生灵们亿万生命元狂奔向反击愿  
望  
激动内心爱与恨的频繁碰撞  
陶醉于碰撞的连锁反应，生生精气意  
味深长的目光  
融融自得的微笑传达他与幸存者们悠

然的默契  
除了追踪驰去或袭来的万千思绪  
他已无暇顾及其他，他已满足，他微  
笑了  
苍茫大地，无论极贴近极辽远  
生灵们体内某处那个神圣之泉汩汩涌  
出的  
带电的生生愿望正以极度敏感反应  
生生精气的殷切召唤，蠢动着，全不  
顾  
所有难逃浩劫所有飞来横祸的威吓  
即使跌进深渊，落得个缺臂少腿半聋  
半瞎  
也不会趴下来摸着冰冷锋利的乱石爬  
行  
不会弯曲身体，嚼碎石头，撕开胸膛  
把自己活埋，只是微笑，微笑着面对  
什么样的征兆，什么样的启示，这大  
灾后的火场  
废墟下有多少逃过一劫的幸存者在营  
造  
前生存状态生活，培育着无限生机  
无法估量的不可逆转的巨变将要发生  
谁不明白，谁不兴奋，谁都有兴奋中  
的冷静思索  
只除了还在装疯卖傻热衷于自欺欺人  
的杀生天王

## II. 孵化

有一支歌不用声音唱  
有一种言语用眼神和手势说  
有一种温馨因为与冷酷对峙  
而显得格外高贵，有一种规律  
不可违反，不可改变  
生生，庄严的永恒，杀生，绝对的邪

恶

惨淡尘雾，颤抖着寻找退缩之处，可  
寻找之处

已经不多，退到哪里？是个疑问，或  
许

就地消没是最好的选择，晴朗，阳光  
更加灿烂

没有照不到的角落，大气更加清新

流水般潺湲回荡，以特有的方式报  
信：

生生精气的无私母爱正在为恢复万物  
生机

所需要的吸收、转化、充实、增长等  
等条件的

丰富供应和储备，作出不懈的鼓舞，  
指点，提示

忙碌在地表，地层，直到地心

这是甚么？这有小小尖角又圆又扁的  
球体

本该翠绿却已焦黑，一层薄薄外壳

本该坚硬，足够保护小小球体的安  
宁，为了

体内可爱的嫩黄，可爱的奶酪似的球  
肉

以及那一丝丝的淡淡幽香，怎么会有，  
为的甚么？那不就是

我们习惯叫做种子的生命元，生命胚  
珠，它本应该

存活在宜人的温度，湿度，宜人的通  
风，照明里

这灾后幸存的少量种子，如今却不能  
不庆幸

尸骨瓦砾堆积给它留下这些隐蔽的孔  
隙

刀斧手们扬扬得意，大步跨过，多亏  
蛮横的铁蹄

没有把它踩碎碾破，虽然干燥，脏  
污，郁闷

微小的不被注意的偷生倒也有短暂的  
平静

以偶然形态出现的必然，无法排除的  
多种因素里

最重要的因素：生生不息。有一天  
满足又一次杀生大动作的杀生天王

下令刀斧手们清扫现场，以便建造一  
座杀生神坛

最微小的生命现象也会叫他忐忑不安  
“还有一粒种子吗？我说过的！一粒  
不留”

好像漫不经心，语气却很凶很重

“全烧光了，全碾碎了”刀斧手们以  
教徒的欢呼回答

烧光？碾光？杀生天王追求的灭绝几  
曾实现

吞吃棉花球里的钢针是他的绝技绝活  
妄想对于他有棉花的温软，棉花的轻  
柔

全不顾肚子里早就装满锐利的钢针  
残暴本性总是和愚蠢素质紧密相连  
居然连最简单明白的道理都不懂：

种子本该存在于泥土，本是不可计  
数，也不会灭绝

初始的生生，本是幼小，本是稚嫩  
那肉身，本是象牙色的水灵珠子

生生的自在肌体，存有的本初，本是  
洁白清纯

文静，缄默，谦卑，自处于生机涌动  
的

九天仙乐虔敬徐缓的节拍里，优美地  
躬身拥抱自己，形成完整的浑圆，就  
像

母胎里的婴儿，内质有恰好那么多的水分

不需要更多滋润，呼吸那么平稳，不急不慢

不需要太多气体的补充轮换

自然丰满，自如生长，自在演进

自信必能在不太长久不太短的生命史的这个时段

成就自己，成为使自己惊喜也使人惊喜的全新的存在

泥土的生物钟依照地层独特的时间感运行

黄昏和清晨一样鲜亮，清晨和黄昏一样柔情

薄暗的正午和清晨黄昏一样流连于明暗之间

梦幻，悠悠闪动于薄暗的深深浅浅来自慈母祈盼平安快速成长的注视

是叮咛，是嘱咐，黑土如膏，如浆，如胶冻

因为输送乳汁的多寡而弹性变化密度，硬度

沙粒勤快，忙着缓和柔韧度，调节泥土胎盘，使它

拥有全部适宜于生长的理想舒适

以其线条流利的棱角，加入黑土的无限可塑性

做成羊毛地毯般的床褥，生生的细心  
生生的钟爱，生生的爱子们，泥土里的亿万种子

在大地永恒律动的微微摇晃里，幸福地生长

生长着，感受生生的喜悦，生长

提升感受，扩展感受，培养生命最初的好奇心

还没有破壳，没有张开眼睛，前生命

状态的种子

本能地有爱和憎，本能地分别善和恶  
锻炼敏感，思考，联想，朴素的推理能力

能听到地表上千万人的呼喊，感受烈焰

烤热的地表传来高温，钢铁轰隆，鼓膜应声震动

突然的热烈，突然的冷静，突然的万丈光芒，突然消失

都是为甚么，要知道，这就是需要，需要生长

离不开生长，为了生长

又稚小又活泼的力原，渴望爆炸，渴望飞跃

渴望一个欢乐的节日，地壳欣然裂开的那一瞬间

纵身蹦到地面，大叫一声：“我来了！”

记得那份郑重的允诺，那份允诺里的深情

那份严肃的承担，小小球体里那个高贵素质

所拥有的能量，释放出的希望，失望，欢乐，痛苦

胜利和失败，构筑成有形可见的生命实体

血脉的舒张和收紧，气管喘息时的伸长和收缩，皮肤的冷觉，痛觉

以及随后来到的舒适感，都有乳白血球在歌唱

依依惜别，从地层到地面，这一瞬间  
如同进入少年期回忆童年岁月，不再是种子的

种子后身，还是浑身泥土气息，血肉本是泥土做成

泥土，记忆和憧憬的温床  
 生产膏腴生命催化剂的工场  
 一粒沙子，一撮土壤，都储藏动人的  
 记忆  
 温馨的怀抱，让种子吮吸过不知多少  
 次  
 被种子纯洁地吻过不知多少次  
 甘甜的唾液溶解过不知多少次  
 亲昵地咀嚼过不知多少次  
 泥土柔情的手，不知来回抚摸种子多  
 少次  
 生命元在种子浑圆的饱满里波动  
 汹涌像春涨的江水充满进和退，快和  
 慢的自我角力

如今，种子是一只刚学飞的雏鸟，翅  
 翅还软  
 需要珍惜与气流周旋的每个瞬间，杀  
 生天王  
 还在找寻，不耐烦地窥伺下手的时机  
 然而，这一刻已经不是那一刻，成长  
 了的种子  
 已经成为新芽，最初的欢乐里有最初  
 的警觉，最初的认知  
 轰隆滚过的恐怖，呼啸毕竟是短命的  
 种子沉默，在最雄辩的沉默里  
 在生命的嘹亮号角声里，坚定地催促  
 新芽的生长

### III. 蠢动

那时候知道会看到没有看到过的甚么  
 知道迎接第一次张开的眼睛的必定是  
 新鲜新奇  
 那时候不知道遇到的是什么样的新鲜  
 新奇  
 这时候才知道会有这么新鲜这么新奇

没有稻香、麦浪，飞鸟、游鱼  
 没有茵茵绿草，也还没有张开大伞盖  
 的树荫  
 没有人来人往的城镇、村落  
 一眼望去，只见无边的荒凉，荒原里  
 的肃杀恐怖  
 宽敞的是废墟，明亮的是冷酷罗列的  
 惨状加惨状  
 宽敞明亮是为了让你看得更多看得更  
 清楚，看了更难过  
 不怕让你吃惊，吃惊得瞪着双眼说不  
 出话  
 种子，莽撞的小东西，转瞬间  
 长成萌芽，鲜翠，苗条，承担荷负无  
 限生机的重任  
 已经莽撞闯入广阔的天地  
 退缩吗？回到泥土里吗？是的，泥土  
 记忆是醉人的酒曲，泥土带盐味的碎  
 屑  
 充塞回忆的每个片断每个空隙  
 泥土胎盘里的日子，诗意，美好，有  
 限空间里轻微的  
 挪动，翻滚，蜷曲，舒展，还有随意  
 延长和缩短的休息  
 前后都是泥土，浑身上下  
 都是泥土留下的亲热的印记  
 泥土在养育，泥土的呵护，泥土相随  
 相伴  
 泥土，大自然千万年千万次啃啮过的  
 大地的肉糜，大地的骨髓，无数孔隙  
 松软透气，提供全部营养的芬香  
 肉体和精神形成、长大的可靠凭借  
 对于种子是这样，对于萌芽同样这样  
 萌芽，成长中的泥土之子，将怎样用  
 善良、单纯  
 面对这场大破坏

遗留下来的谁都不忍心多看不忍心多想的

兽性取代人类理性造成的空前的大灾大难

刚刚从幼年进入童年，小小萌芽，必须经受

这无比严格的勇气和信心的考验

他挺住了，用生命的全部积累衍生的全部热能

用全部热能衍生的全部张力，他观察，思考

人造荒原上的荒唐景象，他冷静观察

强忍厌恶和悲愤，以及眩晕、恶心

强迫自己看下去，想下去，强迫自己镇定、冷静，他看到

光秃秃荒原的正中部位，被铺上一块灰白，僵硬，冰冷的石质地皮，大到可以

给数以万计的信徒从四面八方围住威严地

矗立在地皮正中的石造杀生神坛，不高不矮

合乎天命气数攸关的“风水”要求

神坛周边，蠕动着一群一群忙这忙那的信徒

慌张，忙乱，有如救火，有如给临死病人操办后事

抬重物的“嗨哟”，铁器的撞击，信徒们

急促的呼唤，谈论，总管、教长的指挥，布置，同时进行的

多种操作，同时迸发的声响形成集市般的

嘈杂喧闹，还带上少不了的宗教仪式的神秘气氛

一棵棵锃亮的铁树正在被七手八脚地

插进地里

多少高度，多少枝丫，枝丫上多少叶子，树干多少粗细

叶片多少厚薄，形状，色泽，绝对一律，绝对严格，一律

依据杀生天王精心设计的图纸分毫不差制作

这一棵和另一棵的距离，这一行和那一行的距离

绝对遵循严格的规定，壮观的神坛于是

具有圣殿和陵墓的气派，信徒啧啧称赞，齐声

歌颂杀生天王的伟大意旨，除了他

谁能有这样的大气派，这样的大想法，大手笔

嘈杂忙乱中可以听到断断续续的零星话语

“能再高一点就好”“这样正好，总不能比坐在坛上的天王高”

“叶子多一点就好”“不能多不能少，一棵树

多少片是规定死的，多了的这一片，你敢负责？”

“该浇点水吧，也算种树呢”“浇甚么水，

你忘记了它是没有根的，天王说的：有根的

就有生命，都得消灭”……

没有见过的，第一次见到了，一次难得的激动

没有听过的，第一次听到了，一次难得的震撼

萌芽们，兀自在铁树和铁树间突突成长，凭着那一点点胚珠里生命基因无穷的能

连自己也想不到有这么快，这么日日夜夜地生长

神坛四周，铁树行列间，这里那里站起来一棵又一棵真正的，有根的树的

幼株，动人地青翠着，成为灰白巷道里朵朵绿灯

终于有一天，幼株们的长势引起骚动  
信徒们偷偷猜测，这不吉利的迹象会带来

甚么样的严重后果，神坛边怎么还有生命现象

怎样处理这些胆敢冒出来的怪物  
怎样除掉它，不留一点痕，别让天王发现了烦心

幼株们只顾生长，不知道自为自足的生长

引起这么大的风浪，这么多的恶毒算计

信徒，准信徒，亲信，帮闲，刀斧手们，纷纷

议论，表演，看谁比谁更像天王的忠实信徒

众多信徒里那个最聪明伶俐的，抢先说

“用锯子锯，方便，又快”，有个更聪明的紧接着说

“锯了，还会长出来的”，另一个懂科学的主张

“用化学药水淋，让它连根烂”，另一个也算聪明的接着说

“药水会淋到铁树干上，都会倒下来”，急于露一手的刀斧手们

亢声高喊：“连根拔起不就行了”

还是那个自封为天王亲信的老帮闲说得好

“天王的《灭生咒》最灵验，念咒吧，

一了百了”

说得这样玄，其余的只好不再说下去  
于是一齐行动，用锯子的去拿锯子，  
用药水的去寻药水

念咒的念起咒，用手拔的动手拔，哪  
知道

小小幼株，根长得这么深，盘得这么  
远

好久好久摇不动，突然，一群信徒慌忙跑来

“都来看呀，这里那里，到处都长出幼株，不知多少幼株”

“那些该死的种子不是都烧焦碾碎了吗”

“那是地面上的，地底下还有不知多少”

信徒们，一下子全瘫在地上，下意识地举起双手

有喊“天”的，有喊“天王”的  
——喊“天”的好像比喊“天王”的多一些

#### IV. 喷薄

生长有一股强劲势头，谁也止不住，  
这股劲憋得太久

憋得贲张的血脉带动心跳，带动脸红，耳朵叫

憋得你要跳，要喊，伸出手去见甚么一把抓住甚么

生长是拗不过的强，喝醉酒似的晕  
只顾往前冲，从没想给自己设个限，  
更不管

谁在给你设限，设的甚么限，正因为这样

荒原上的幼株转眼长得郁郁葱葱，长成一片幼林

劫后废墟有了个天上跌下来的绿洲

绿啊，绿啊，又看见绿了，叫眼睛亮堂的绿

传递喜讯的绿的火炬，点燃希望的绿的星光

绿宝石般坚强的生命意识确实存在  
绿啊，只有绿，绿是健全，是旺盛，  
是进展

绿开辟了过去到现在，现在到将来的通道

幼株长成小树，小树就快长成大树  
幼林里洋溢着绿的喜庆气氛，绿祝贺  
小树

赞美小树，用祝贺赞美步入青年期的  
少年的热诚

小树林里正在举行树族独特仪式的隆  
重庆典

树族的独特舞姿，树族的独特歌声，  
树族的拥抱，树族的敬礼

小树们腼腆地笑着互相问好，都很快  
活

都俊都帅，都美得很有格调，很够品  
位

每一棵都有男性的挺拔，英俊  
都有女性的婀娜，文静  
男性勇士的剽悍，书生的温文尔雅  
女性仙女般的身材，梦幻般的风姿  
但又不能说就是男性的美，不能说就是  
女性的美

是全性的美，代表全部生命力的美的  
全性美

全性美，不是随意捡来的美，不是轻  
易得来的美

一开始就是在美的秩序里一步接一步  
形成的，是按照

美的规律，美的典范一点一滴地形成  
树干，威严的主体，撑起一座绿山的  
威力的美

由于内部充实的生命元的储备而美  
树枝，一茬茬向四面伸出的手指  
每个分权都是为了输送树液的必要  
长短，粗细，硬度，软度，决定于树  
液的多少

树液的多少决定于整棵树成长规模的  
需要

生长的规模用枝繁叶茂呈现  
很难说是枝繁先于叶茂还是叶茂先于  
枝繁

它们同时出现，它们本是一体  
干、枝、叶在同一个完整的设想里成  
长

可以很拥挤，但是谁也不会妨碍谁  
可以有高有下，有疏有密，不会形成  
任何程度的紊乱

树干和树枝，树枝和树叶，自然的间  
隔，自然的距离

自然形成的神态：树干，安详地站着  
树枝，伸出无数做着各种手势的手臂  
无数树叶，时刻在鼓掌欢迎所有的来  
访者，多么人性化

多么富有亲和力的美，生命美质多么  
完美的显示

灰白的铁树，在新生绿树的包围里  
麻木地反射阳光，为自己毫无意义地  
浪费阳光羞愧

为被冷落难堪，滚圆的树干，不能感  
受风雨

按一定规格成批量生产的枝叶，在规  
定的工艺流程里

安装、固定。离开真实的树那么远，  
离开

真正的生命那么远，是对生命的拙劣

模仿

对生命意义的肆意亵渎，曲解，甚至嘲弄

不能吸收热的铁叶冷漠地反射阳光

不能在风的吹拂里摆动的僵硬的铁枝  
铁叶

十足是一堆等待清理的废铁，因为它  
不需要运动，不可能运动，不知道在  
运动中生长

这些环绕神坛的铁废物行列，这些失  
败了的

抹煞生命的愚蠢尝试，破产了的  
杀人天王灭绝生命诡计的尴尬标志，  
可悲地

成为历史笑料的天王神坛的浮夸摆设  
正在不得不以它的丑恶，反衬新鲜树  
丛的生生的美

新生幼林的美，是人间的美，人文的  
美，人性的美

到处是生蹦活跳的运动中的生命的美  
树枝搭着树枝的胳膊，树叶靠着树叶  
的脸庞

飞鸟们飞去飞来，选择最好栖息的树  
枝

蚂蚁选择最便捷的工作路线  
小到不留神就看不见的小虫们  
在树皮的小小凹隙，裂缝间寻找生息  
之地

露珠寻找温度适宜的叶面宁静地凝结  
游丝选择光线充足的空间轻轻晃动  
每一棵树都在显示全息的全性的美

但是杀生天王和他的信徒  
看不见，不知道人世间有生命的全性  
的美

是看不见，还是不想看见  
是不知道，还是知道装不知道

不想知道，不愿意知道，可心里明白  
精神蛊惑失灵，肉体杀戮恐吓失灵，  
“照这样下去

香火会断的，香火断了，我们还有甚  
么奔头”

严重，重中之重的严重，对于他们就  
有这么严重

## V. 勒乳

不停地张开、收拢的发麻的手指  
不停地抬眼仰望天又不停地低头沉  
思，摇晃的

半醒半睡的骚动着的身体  
贴得更近，靠得更紧的脸庞  
高涨中的宣泄释放的需求，更加急切  
地占有和被占有

比爆炸更紧张的爆炸前的紧张，失控  
了的控制，失效了的防范

警告遭遇蔑视，危机快速成熟，已经  
不只是一个信号

而是事实，必须用紧急行动应对的事  
实

青春期，生命开始向巅峰突进，随即  
进入巅峰期

肢体和感官连续做出下意识动作，连  
续的

说不清数不尽的幻想妄想奇思怪想的  
闪忽

感受和反感受的轮番交替  
狂热与冷静的搏斗，正常的疯狂，不  
正常的正常

高烧，中邪，理智像薄膜，一吹就  
破。纸扎的栅栏

纷纷倒在狂奔的步伐下，激情统率一  
切

青春决堤了，青春在泛滥，新生幼林

猛长了

枝繁叶茂很好，但是还不够，现在需要的是强壮。强壮，更强壮

更高涨的冲动，第一次阶段性胜利已经实现，现在是疯长

疯狂生长，最痛快地宣泄，无保留地释放，不顾一切地生长

展示青春全部的能，宣布不可避免的青春冒险开始

重要的是理解冒险，理解这个冒险是最无害的冒险

冒险不是危机，飞跃不是危机，一天早上，当你睁开眼睛

忽然发现满眼是吵吵闹闹蜂拥前来的满树繁星般的蓓蕾

不用惊奇，猛长告诉你：每棵树都长得够强壮了

开花的日子近了，千朵万朵  
争着抢着开第一朵花的时刻近了

蓓蕾，这粉白中带点粉红的圆锥形爆炸物

装满远远从树根经过树干树丫树枝输送来的

乳白色树浆，生命的元初素质和永恒质量合成的黏液

因为饱含连续宣泄连续释放的无穷能量

而美，因为自信能给生命营养给生命快乐而美

谁不喜爱这精致的圆锥形，谁不膜拜这玲珑娇小的圆锥形

谁都知道必须留心，用手触摸它是禁止的，只能在膜拜中赞赏在赞赏中陶醉

绽开，谁都知道绽开意味着甚么

不能不绽开的绽开意味着成熟，意味着强烈感觉

不绽开就错过最佳时机，意味着决心，大胆

在急于把自己交出去的急切愿望驱使下的

果断行动，于是非常自信，非常自如自在地

把严密保护的美，珍藏许久的美，无保留地

公开，最彻底最勇敢地暴露，极神圣极神秘的美

超出最最有想象力的想象的惊心动魄的美

最天然也最人工，最古老也最时尚的绝世的美，超速满足精神需求感官需求又在满足中

超速提升永难满足的需求的美

绽放，意味着捂住脸蛋的蓓蕾刚刚放开手

意味着完成无保留赤裸的庄严意义

意味着就要有那不会再多再少不会有第二次的

一点点的，短促得不能再短促的，微微的甜蜜的痛

走向生生使命的完成的，走向生命意识成熟的痛

缤纷的鲜艳，只预示无比辉煌灿烂的小小一角

而那幽香，既是体香，也是口香，汗香，人气的香

磁铁的吸引力的香，只能顺从，无法抗拒，无法逃避的香

绽放，生命跨出的自我完成的关键性一步，郑重，认真

热烈，欢快，有像是经过精心策划的周到完备

有更为大胆放肆的展开，更充分的裸露

绽放，用超常丰富的色彩和语言传达的信息

生命已进入自我献出状态

拥挤而前的生命元们在自我舍弃的进程中焕发献身的豪情

都在呐喊：最美最能显示生命力的是自我献身

这婴孩嫩颊的红是希望

流连梦境的眼珠的紫是理想

融冰才化的春水的蓝是期待

烧透的赤炭的金是生命的炽热

春天田野上的薄雾的银灰弥漫生命的憧憬

远山悠悠的墨绿写满生命的执着

夕阳下山前天边晚霞的金黄

用对生命坚贞爱心的真挚作出的临别赠言

用绽放的缤纷色彩说出的是这一句话：为生命繁衍的献身是崇高的美

该发生的就要发生，该出现的就要出现

不能少的不会少，该来的不会不来

正好在这个时候，正在盼望他们来，他们来了

乌云来了，温暖的黑金棉花来了

不轻不重的低气压，不轻不重的阴沉，不轻不重的闷热

适宜于生命延续的大环境形成了

轻寒的风和煦了，淘气的雨不再淘气了，阳刚之气和阴

柔之气聚会了

绽放等待风，绽放等待雨，绽放等待这一刻

枝繁叶茂，为了这一刻，花团锦簇为了迎接这一刻

绽放着迎接风的广阔胸脯的冲压

绽放着迎接雨的爽利的抽击

绽放着在风的胳膊的收紧和放松的拥抱着里

在雨点的湿润的手指的温柔又粗鲁的触摸里

风吻遍整棵树的所有毛细孔

雨殷勤地给全裸的树来一个痛快的淋浴

快活的欢笑和呻吟里，喘息平静之后所有花树上的花朵，垂下头，享受甜蜜的疲倦

知趣的乌云已散去，风已停，雨已住所有的花朵都受孕了

杀生天王，枯坐在洞穴般的宫殿里已很少到那个被花树围困的神坛。那里

不再是显威风的理想去处，生命现象太可怕

这场风雨，多少引起他的幻想

他向来报信的亲信：“那些该死的花都毁尽了吗”

“他们玩得正欢呢。”亲信回答

天王，脸上毫无表情，所有的大人物都不把喜怒哀乐摆到脸上，为了保持尊严

只“嗯”了一声，示意亲随们散去

闭上眼睛，又在想甚么了

谁知道他想的是些甚么！他又有些甚麼样的恶毒心计

## VII. 嬉戏

在和涨潮的海水一起涨红了脸的月亮升起来的夜晚

在大地的盐和糖提炼成的露珠压弯草叶的清晨

在激动的太阳熔化出液态陨石般的金雨洒下的白天

每日每时每一年春暖夏热秋凉冬冷的  
每时每刻

从地平线到海平线全空间都在进行着  
全时间的庆典

全时间不间断的亿万生灵互致祝福的  
全空间庆典

强劲势头猛烈生长的劫后重生树林  
繁华花季过后转眼间已是一片果实累  
累的茂盛果园

走进果园就会在涌动的彩色，涌动的  
光焰，涌动的兴奋气息里

照见感染果树们的喜悦，于是你按捺  
不住喜悦立刻沉浸喜悦里

立刻融入许多祝福许多拥抱许多亲吻  
的

热气腾腾的庆典

不用问谁是庆典的主角，谁是才出世  
的娃娃，谁是老寿星

不用问祝词献给谁，礼品送给谁，不  
讲礼仪，没有鼓乐，没有鞭炮

可以听到天际隐隐传来的生命悠长的  
回声

种子，萌芽，幼株，树干，枝，叶，  
花，果

都是主角，多位主角，多种生态的协  
调，互动，共存

爆炸了的种子是萌芽，蠢动着的萌芽  
是幼株

猛长的幼株成为树干，树干上洋溢着  
枝叶

枝叶丛中是竞放的花朵，开花是结果  
的先声

萌芽里有种子，幼株里有萌芽，树干  
里有幼株

枝叶从树干来，花开在枝头，果从花  
蒂结起

说不清谁先，谁跟在谁后面，有没有  
最后一个

有没有最后一轮，有没有终结者，种  
子就在果实里

找不到痕迹的往复循环，没有接口的  
链接

找不到谁主谁次谁轻谁重的浑然完整  
的一体，多位的一体

多位一体，生命庆典有多位主角，不  
同时刻

都有不同受祝福的主角，可以是你，  
我，可以是他

此刻，庆典献给果实，果实们沉醉于  
被爱者的幸福感

在果树林里向果实祝福是在分享幸  
福，走在果树下

来不及高喊“怎么这样快！这样快就  
长出这样多！”

来不及细看，来不及让心跳平静下来

丰饶之美，富足之美，昌盛之美早已  
把你征服

你发现你已经和果实们一起生活在果  
树林母性的大爱里

于是你但愿你也是在果树林绿色襁褓  
里生长的婴儿

刚刚睁开眼最先看见的是母亲慈祥的  
微笑

你用你的第一声啼哭告诉母亲：我来  
了，永远不会离开你

果树母亲用她的绿色声音回答：你永  
远是我的一部分

我的所有的愿望都在你的呼吸里，你  
用注视

回答母亲的注视，告诉母亲我知道

我是你的继续，我身上有你给我的嘱  
托，有你的期待

你知道我的身体有多轻多重，因为那是你给我的

果树林被爱充塞，被爱浸润，被爱激荡，更加迷人

一颗果实是一只明亮的眼睛，都在用爱子深情的注视

向果树母亲唱无字的歌，果树母亲用深情的注视

表示听懂爱子的歌，用无字的话语进行最有趣的对话

许多的话语归结起来也就是：我相信我能够

让你更加喜欢我，相信你是为了更加喜欢我而更加喜欢我，因为你是我的母亲

因为你最知道我就是生命，就是未来

每一颗果实都有呈示生命美质的闪亮造型

都是无愧大师称号的艺术家们的得意之作

扩散中的鲜艳色彩，流动着的清新的芳香

果皮用透明、半透明的眼色吸引你的好奇心，呼唤你的审美需求

告诉你：我们是传播生命最有活力的接力棒，我们优美的形体

可以是球形的椭圆形的也可以是扁圆形多角形

每一种造型都有实用和审美需求的完满结合

可以有排列成图案的突起，可以有流畅的条纹，可以有细的茸毛

也可以有坚硬的甲壳，甚至尖刺，都是为了更美，更能保护自己

果肉，果实的主体，茁壮生长的迷人憧憬驱动下

一再酝酿最后形成的最理想配方调制而成的生长素

生命延续和进化可靠资源合理贮存和传输功能的承担者

谁都不能不虔敬地亲近它，不能不相信它的诚恳允诺

它那透亮胸口飞溅的话语火花，活下去。生命是你的全部存在

你会永远记得它动人的话语，动人的形态

动人的质地，液体波动和固态凝结之间的

迷人的品格，善于吸收善于保存的海绵体，糖霜的纯度

和蛋清黏度的奇妙结合，多次绞榨过滤成形的

高浓度蜜汁，比淀粉还细的粉末捏成的水晶球

用雪花，绿茶，鱼子，蟹黄，蜂蜜，薄荷炼成的香膏……所有这些

都有能够在心灵深处激起对生命的热爱的

血，汗，泪水和唾液酿成的甜味醇酒的醉人魅力

果核，隐藏在果肉深处的宝匣

像少女珍藏心爱的首饰，珍藏着果实存在的终极意义

生命的延续与发展的根本，我们喊它“果仁”的种子原体

无穷潜能浓缩升华而成的最高绝对值载体

因为极小而精粹，因为极小而敏锐，极坚强

极高的智商，早知道非常只是平常，“无”并不存在，正如中断只是短促

舍得一身烧成黑炭，保持绝对值的完整

依然在向屠夫抛掷铿锵的响应：

看见了没有？我的热力依然在燃烧，

活力依然生动活泼

生命不只是用生对抗死，不是简单地  
保护生

不是用简单的循环回应生，而是螺旋  
形地上升

最动人的节奏是生命的深度呼吸

最没有遗憾的和谐是真爱与真爱的和  
谐

最感动人的旋律在生生与杀生格斗的  
反复来回里

从山脉到山脉，从山脉带出的丘陵高  
原到丘陵高原

从大江长河的源头到大江流域长河两  
岸的原野

从海岸线到海岸线，从碧蓝的大洋到  
大洋里碧绿的群岛

生生精气无数次巡行是无数次叮咛嘱  
咐

最有意义的事业是生命的完成，让 我们  
把我们的微笑献给生命的完成

献给高山大野丰厚的植被，献给长满  
庄稼的田园

人烟稠密的城镇乡村，献给海洋和大  
地的所有生物

生生的完成是我们大家的，是你的，  
我的，不分彼此的完成

生生的满足是自我的，更是他人的，  
是全体的满足

巡行的生生精气，总是在那个选定的  
时刻，恰好是那个时刻的时刻

在深的关注里作出新的生命想象，生  
命设计，生命抒情

扩展着生命时空，让被激发的生命元

更加精神抖擞地翱翔，翱翔着在香雾  
祥云里起舞

洪荒以来相逢与告别之间无间隔融合  
的祝福之舞，吉庆之舞

并不奇怪，总还有那么一点可厌恶的  
不谐和音

瞪着火红眼睛老在窥探，獠牙滴着唾  
液，手指

痉挛着计数：还有多少日子，也知道  
邪恶活动的期限

已经不多，已经进入倒计时，却还不  
甘心，还想

来一次超大面积灭绝生命的病毒气雾  
喷洒

已经焦急得肠子打结，已经错乱到五  
脏错位

却还有可笑的梦呓：快些，快些把他们  
全干掉

要更恐怖，更恐怖更能保证我们不会  
失败

杀人天王和你的徒众们听着：你们是  
不知道甚么叫失败的

既然你们不配胜利，也就不配失败

你们的“胜利”也就连失败都够不上  
从来没有胜利，你们的失败也够不上

是失败

你们的所作所为既然是从失败开始到  
以失败终结

对于你们胜利和失败不是对应物，就  
像失败对于我们不是对应物

我们没有必要把胜利建筑在你们的失  
败上面

你们的失败不是由于我们的胜利，而  
是由于必然

由于不可逆转的生生的铁律。其实没  
有必要和你们谈这些

既然你们是反人类的，不必把人类的  
语言说给你们听，你们

能听懂人类的语言吗，你们这些人形  
的异类？

很明白：死，灭，寂，无，黑暗，仇恨，这些

是你们的嗜好，你们的依靠，你们的梦想

妖魔自有天性，你们只会茫然于谵妄的怪圈

茫然被约制于绝望与绝望的锁链

还以为他的杀生事业依靠亏你们说得出的

豪言壮语、甜言蜜语，混下去，直到混不下去的那一天

由你们去吧，随你们再一次去张牙舞爪扑向一切生灵

生生的铁律不会放过你们每一次作奸犯科

生生精气只管怀抱神圣的生生伦理尽心尽力巡行

只管让他那朴素的心喷涌出

最本真清纯，最浅显明白的话语“活下去”

安慰勉励无涯际广袤的深海高天间，经历

一劫之后又是一劫，劫劫难逃的受灾大地上

生灵们时间一样悠长的元初的生生之庄严伟大

在你凝望明朗起来的希望的那一刻

在你结束徘徊犹豫果断地跨出第一步的那一刻

在你为自己的慷慨豪爽欣慰的那一刻

在你坠入浮想联翩中而出神的那一刻

在你挣脱乱麻般的思绪而大彻大悟的那一刻

在你终于能够说出“终于结束了，再开始吧”的那一刻

在你品味好事带来的喜悦坏事带来的辛酸的那一刻

你感觉到了没有，巡行的生生精气

不只是在炸裂，冲击，拉动，提举，推进，压榨

不只是在喷涌，发射，碰撞……这些生命力的强烈爆发中

让你感受到，还在和缓的吞吐，融和，修复，整理

以及愈合，吸纳，转化，茫然到恍然，蛹到彩蝶，酒曲到酒

等等的这些生命力的徐徐释放中感受到

你终于明白，巡行的生生精气

不是从你面前经过，而是有超常的一刻停留

停留中给你留下极重要的

一个明媚的笑，一个流动着深的关爱的眼神

一口永远不会枯竭的清泉，一道永远闪烁的灵光

一句清脆铿锵的话语：活下去，高大，亮堂，人应该是巨人

你终于明白，一颗种子的故事是一棵树的故事

一棵树的故事是一个人的故事，一株小草的故事

是一切生命的故事，一个生命是多个生命的一体

多个生命是一体，无量数生命是一体

生生精气在巡行，正在巡行

正在向你走来

**附记：**

十年前，写过一首长诗《生生：五位一体》，写得比较匆忙，发表后，总是为轻率拿出没有写好的东西感到内疚，感到惭愧，十年来，总想重新写过。十年了，反恐怖主义这个主题一直在激动我，几经思考，发现旧作的框架和主题是适合的，各个部分的配置由于各自对中心的把握力度不够有力，应该用心用力重写。这回，感谢朋友们的鼓励，终于动手再写。反恐这个极富历史感的主题太沉重了，叫人担心的首先是拿不拿得起它，但是，希特勒说的那句“恐怖是最有效的工具”，以及他追问手下的元帅“巴黎烧了没有”和戈

林说的“无论何时我听到‘文化’一词，我就会想要拔出我的左轮手枪”，成为我心中永远忘不了的刺。对于人性和道德合理性完全缺失的恐怖主义的憎恨使我鼓起勇气写起来，不管能不能写好也要努力再写，结果写成现在这个样子。我把题目里的“五位”改成“多位”，生命力的丰富和强度，是不能用简单的几个数字来显示的，这或许可以说是最大的改动，但也还不敢说就改对了，限于能力，也只能这样了。

诗，怎么就这样难写。

**附文：****“认识彭燕郊”：一个重大的文化和诗学课题**

**龚旭东**

《彭燕郊诗文集》终于出版了，这是湖南文化界、文学界的一件大事，是众多喜爱彭燕郊诗歌、敬佩彭燕郊先生人格的人的一件喜事和幸事。

彭燕郊先生 18 岁开始发表诗作，65 年来，他从人生的炼狱到艺术的祭坛，始终坚守着自己献身于诗歌的艺术信念，即使在国民党的牢狱、1955 年胡风案以及文革时的囚室中，都烛燃着诗歌的光芒，守护住人性的美丽和艺术的纯洁。在上世纪 30 至 40 年代，彭燕郊就是一位有很强边缘特质和独特个性色彩的诗人；1984

年，已经 64 岁的他再次超越自我，实行“衰年变法”，创作了一系列中国新诗史上前所未有的诗作；他 70 岁发表 2 万余言的长篇散文诗《混沌初开》，80 岁发表 400 多行的长诗《五位一体》，今年已进 87 岁的他，还在不断创作着充满思想活力和艺术敏锐性的诗作，仍葆有敏锐的艺术感受力、广阔的艺术想象力和旺盛的艺术创造力，他以众多卓尔不群的高质量诗作，以他的深刻的现代性和民间性，不断创造着炫人耳目、动人心弦的艺术奇观，他的这种生命力奇迹在中外作家中实属罕

见；他在思想、艺术、美学观念上的前卫性与独创性，使年轻的先锋诗人们也叹为观止。因此，有人呼吁应该“认识彭燕郊”，因此也产生了一个中国新诗史上少有的词——“彭燕郊现象”。

彭燕郊一生在艺术创作和人格追求上不作标新立异之举以求哗众取宠，他只是凭着对诗与美的热爱，为自己内心的需求而创作，随着自己内心的艺术探索欲求和对真善美的向往，去开掘和发现新的艺术可能性，自然而然地获得了艺术上的新颖性与异质性。他之所以能数十年来不断地变换和开辟新的艺术视角和艺术方式，是基于他本身心灵活动的广博深刻和丰富多样性，他因此让人们知道了诗歌艺术的广阔空间与无穷可能性可以展现出多么辽阔、多么悠远、多么丰富、多么美妙的精神景观与艺术景象，那常常是隐藏在人类心灵最深处、隐藏在人性的汪洋大海的幽深海沟里的，往往不能用世俗的经验和方式随意触扪和拥有。他从不回避、反而以中国诗人中少有的敏感与坚强直面人生中令人惊心的假、恶、丑，但他更能让艺术和人性中最圣洁、最美丽、最温柔的部分，从最污秽、最痛苦、最骚动的社会历史文化泥沼中挣脱、净化、升华出来——这样的诗要求其创作者必须是艺术献身者，能够全身心承受创作带来的心灵碰撞、共振，去激发它、捕捉它、呈现它；这样的诗也同时能够从精神上、艺术趣味和品位上提升用心感受它并被它感染的心灵。

人们可以并已经从各种维度、各个层面上感受到了彭燕郊诗歌的独特的美，因为彭燕郊诗歌的本身就蕴有丰富、深刻、高超的多向度、多晶面的美，有着“全光”式的美。在这一方面，彭燕郊及其诗歌在 20 世纪诗人和诗歌中是出类拔萃的。

但到目前为止，还很少有人从整个 20 世纪新诗及世界诗歌发展的大坐标系中去纵横交互地系统感受、理解、探究彭燕郊诗歌的美。也许，他还在我们之中，离我们太近，而他的精神和艺术却已经向前走得更远很远了，未来的人们将会比我们看得更深入、全面、清楚，也更能感受到它的价值与意义，他们将发掘出彭燕郊诗歌中那些在今天许多人不能、不愿甚至不敢正视和承认的东西。

彭燕郊的难被全面认识，还缘于人们对他的诗无法简单地进行归类。真正的艺术家常常是难以被方便地归类的，他们总是着力于发现新的美、新的可能性，总是有着自己自由、独立、充满想象力的奇异的心灵追求。从事创作 65 年来，他始终保持着十分鲜明的艺术个性，不被各种时尚诗风侵蚀，他坚持将写的是不是“诗”放在第一位；他将诗歌作为最高境界和价值意义上的艺术品（文学皇冠上的明珠）进行虔诚的打磨，为此，不惜数年、十数年，几遍、十几遍甚至数十遍地修改一首诗，这使他的诗歌总体上保持着一贯的人文关怀与艺术品格，不断能拿出艺术精品。他坚守自我放逐、坚持独立自主的文学价值理念、边缘立场和民间视角，是他保持旺盛的艺术创造力与艺术质量，超越各种流派羁束的重要原因。这都是他带给我们的重要艺术启示。

让人们读到较为全面的彭燕郊作品，是一件刻不容缓的事情。他的作品集的出版，是一个大事件。真正“认识彭燕郊”应该成为一个重大而需要认真对待的文化和诗学课题。通过研究作为现代中国知识分子和文学大师的彭燕郊其人其诗，探究他能够 65 年如一日地保持艺术青春和创造活力的底蘊与启示，对于深刻认识 20 世纪中国知识分子的心路历程，深入把握

20世纪中国文学发展中的诸多根本问题，对于21世纪中国文学的健康发展、中国新诗的未来走向等，都有着极为重要的价值与意义。

在当代，真正品格纯正而境界阔大的诗人不多，并且似乎越来越稀少，彭燕郊65年来痴心于诗歌创作，矢志不移，不断超越自我，开拓新境界，虽高龄而不辍，他的创造精神，他内心世界的宽广深邃，他所达到的思想和艺术境界，甚至他80岁后以跨世纪的姿态仍在进行艺术探索与创新这一事实本身，已经成为一种象征——一种决不回避现实生活，但决不拘滞于现实生活的独立自由精神的象征，一种永远“在路上”、不断实行精神突围的“浪子”与“真的猛士”的象征，一种在现实生活、精神领域和艺术世界里同时进行自我解放、自我超越的象征，一种纯正的诗歌境界与诗学传统的象征。

在新世纪之初彭燕郊创作六十周年暨八十寿辰庆祝会上，我曾称彭燕郊为中国诗坛的南岳。南岳，在五岳中并非声名最盛者，却让人永远不能因而轻视和忽视它，它以“寿岳”、“五岳独秀”著称，这与彭燕郊其人其诗的特征颇相符合；一花

开五叶，南禅怀让大师在此磨砖作镜启悟马祖道一，希迁大师于此创新理论，南岳养育和开启了中国禅学和文化的全新境界。彭燕郊其人其诗所具备的巨大成就，其对新世纪中国诗歌的深远影响，亦将催花开叶，广衍其真、其善、其美。

彭燕郊其人其诗的内在丰富性和充沛性，他为中国新诗开创的新的艺术可能性，必将给后来的文学开启众多的、甚至截然不同的艺术新境界。亨利·米勒谈他“生命中的书”时说：“这些书是活的而且它们在跟我说话。”这，正是我读彭燕郊诗歌时的强烈感受。每次读他的诗，都感到它们在不倦地与我对话，就像坐在我最喜爱的南岳磨镜台南台寺山门外，聆听阵阵松涛，与南岳对晤，有入木三分的苍凉、孤寂之感，同时又感到深入人心的亲切与安详，激动在温柔里，痛苦在宁静中，意蕴在语言外，有着并不轻松的美妙和并不沉溺的欢乐，有着来自一个完整、纯粹的世界（“人”）的丰满充沛的内在力量和魅力——那是我们每一个人都应该感受和品味的，每每读着彭燕郊的诗，我常常不由得这样想，这样希望着。

# 回首 (组诗六首)

◎ 谢建平

## 沉默的语言

### 安静的鸽子

西单广场慢慢地走进鸽子  
把没来得及返青的  
草甸子递到它的手里  
它来了 悠闲着渺小的身子  
温柔地示意着  
它认出了我的镜头  
一动不动地站着  
不眨眼地瞅着  
旁若无人  
它知道这是一次定格的机会  
它往前走了两步  
放大了一个春天的底片  
然而这时的意境中  
不知不觉地多了一只脚的神色  
仿佛这个隐秘的领地  
没给底片留下太多的空白  
我拭探着重新抓拍时  
却拥来了越来越多的人  
它被湮沒了

初春我看到了公园的  
裙子和细腿 在一个女青年  
身上 日光不停地哆嗦着  
她让我看到了对面大玻璃窗上  
哈气的白色雾霭 她用手指  
在上面不停地划着陌生的  
人头 和一堆恐惧的  
小鸟 一棵树粗细  
相同的枝干 带着倔强的  
果子 她张望着我  
从哈气的画缝痕迹中 我找到了  
她的口型 朱色  
微眯的眼角 和荒凉的  
眉骨上过于浓重的墨  
玻璃窗上的哈气越来越朦胧  
开始向下流淌 似泪水  
一样的东西 我开始  
认识她了 这个浮躁的公园  
窗明几净的大玻璃上  
她的画 有着不太好模拟的

沉默的语言

### 按 错 键

我跟手机开玩笑的时候  
不小心地按错了键  
没有打上一个字  
开始发送了  
我不知道它的去向  
因为没有输进去号码  
我怕误读  
取消键没有如意地反应  
正在发送不停  
我等待着揣在手心的提示  
一旦发出是收不回来的  
可能是冰玻璃的阻隔  
它跳动得很慢  
反复着重复着我的焦急  
连日光都能摸得到  
手机振动了还是正在发送  
我知道是对方来信了  
它隐含在屏幕中  
要看到此时的消息需要  
等待这次发送的结束  
没有想到手机是如此执着地  
让我有了一次漫长的回味

### 看 鼓 楼

去了一次鼓楼  
转了一圈感觉有些妖气  
老大的岁数了还披着一件红褂子  
勾着行人伫立的目光  
肥臃的体态有些落魄地坐在那里  
失魂的眼神有点木讷  
我看你时把眼睛看成了夕光的老人  
不过暗淡的弱光中幽静的斑纹  
是谁也拿不走的

我往后退了几步  
感觉好像是退进了历史  
总觉着有点陈旧的腐味感  
鼓楼的岁数偏大了  
风雨浸蚀的日子总让人难受  
说不清的易拉罐碰疼她时  
她竟是没知觉的植物人  
呆目地看着世事变化  
不过我还是买了一束鲜花搁你面前  
谁料到一戴袖标的拽着我  
让我把花抱走  
还强行罚了我的款  
我感叹时代在歧义中总是理由

### 现在是草地

一只鸟无声无息地坐在  
我的右手边 它看见了我的  
眼睛 我善意地引领它  
走进一个早晨 走进一个与  
传说相关的 毛边的草地  
蔫弯的黄草地 杂丛地不像样子的  
干花 还有游移不定的风  
鸟的眼睛是失事后的草地  
蓄满了沧桑 这里曾是  
生息的宅院 有过檀香的气息  
可能是它隐居城边的缘故  
它的嗅觉退缩了 草茎高过  
它的头顶 覆没了它的童话  
瞅着隐密的残墙 和潮湿的  
青苔 它跳上梦呓般的  
墙根 不停地亲吻  
那些亲近的方言 和失落的记忆  
仿佛在品味泥地的隐疼  
鸟的眼睛长满了失事后的草地

## 一只蚂蚁

他动真格的了  
在这个暮色的时分  
他必须把一粒米  
沿着来时的光搬回家去  
夕光酥软的肋骨让他摸到了  
可怕的天边的心跳  
弥漫的野地恍惚中遗漏着  
飞鸟的声色

可怕的飞鸟低垂着寻觅的眼睛  
他走在漏天的风中  
荒野的神秘和不安的草尖  
都使他心感惊惧  
这是个多雨的季节  
漫长的水珠可以滴穿他的生命  
他奋力地拉着自己的脚印  
趁田径还反着光的斜阳  
他必须沿着来时的路  
还有来时的喘息

### 作者简介：

谢建平，《诗刊》社编辑部副主任，著名诗人，评论家。

# 喀纳斯归途随思

◎ 邱东

这首诗，如果它还可以算诗的话，是在车上颠出来的。

喀纳斯的景色实在叫人惊叹不已，仙人湾、卧龙湾、月亮湾等都是绝佳的去处。月亮湾水中有两块浅滩，据说是当年成吉思汗率兵涉水时留下的脚印。喀纳斯景区最高处建有观鱼亭，给人以一种“会当凌绝顶”的感受。

入夜后的篝火晚会有各种民族歌舞，“目瞪口呆”四个字是同行一位九岁小朋友的“专利”，不过他爽快地答应借我一用。当时他直言不讳地说，跳舞的姑娘漂亮得叫人目瞪口呆，比起“心是口非”的大人，这评价少了许多造作。

可以说，去喀纳斯时，翻过一道岭，感觉就变了一层，这行程教我们切切实实地理解，什么是渐入佳境。当然这也意味着，告别喀纳斯时，其效果恰恰相反，正是这种反差，总让人觉得应该记下点什么，于是就有了这篇《喀纳斯归途随思》。

车，在翠中穿移，  
人，在梦醒间得意并失意，  
毕竟有过太多都市的喧嚣，  
更凸显我对喀纳斯之旅的珍惜。

两天的光阴算不得什么光阴，  
豪华的房车归程时竟是如此的无奇，  
身，与这份美渐行渐远，  
心，却挣扎着要与她长久相依。

再多吞几口醉人的气息，  
再多掠几眼这沁心的绿，  
再多抓几块凝脂般冷翠般的水，  
再多哼几曲“洁白的毡房炊烟升起”。

再缅怀一番成吉思汗征战的足迹，  
再赞叹一番卧龙静浴带起的涟漪，  
再享受一番仙人们畅游而忘返的湖  
湾，  
再欣赏一番观鱼亭上的山水大写意。

再陶醉一回维吾尔姑娘叫人“目瞪口

呆”的舞，  
再羡慕一回哈萨克小伙与他疾奔的悍  
骑，  
再观访一回图瓦族的木屋与土街，  
再品味一回俄罗斯咖啡厅里那舒展的  
旋律。

如果这么多“再”都意味着“不再”，  
叫人怎能割舍这难舍的欲，  
如果已经领略过天堂的华采，  
又叫人怎能安然面对横沟叠嶂般的钢  
筋水泥？

能不能每年都到这里偷闲，  
哪怕是千里百里的颠簸都不在意，  
能不能整年都生活在这里，  
哪怕是一年数月的酷冬也不畏惧。

能不能放弃都市的繁华，  
上山下乡到这里定居，  
能不能不再为虚名所累，  
像图瓦人那样“懒散”地对待自然、  
对待自己？

为什么、为什么喀纳斯这般小，  
只占了北疆的一隅？  
为什么、为什么戈壁荒漠却如此广  
大，  
是不是上苍在惩罚我们愚蠢的过去？

唉，喀纳斯啊，喀纳斯，  
多少人为你匆匆而来却又匆匆去，  
给人这么多快乐，  
也提醒人去思索这一串串沉甸甸的生  
活命题。

# 小诗十首

◎ 马丽

## 小蘑菇

### 小燕

小燕  
云层上的天光

拍拍翅膀  
歌唱村庄

### 鸟儿

鸟儿的翅膀  
这个季节  
最后的修辞

### 小屋

小屋里写字  
午睡时做梦  
小老鼠不时哼唱几句  
把梦摇匀了

小蘑菇  
树丛里的铃铛  
把春天摇响

## 蜗牛

一只蜗牛多么幸福  
整日  
穿过泥土

## 音乐

音乐  
是只小鸟  
在草坪上  
蹦蹦跳跳

小小鸟

小小鸟  
仍穿着美的小内衣  
不停地飞

春天，这样蓝

春天  
这样蓝  
你是远处  
一株森林外边的  
小梧桐

诗

诗  
拆开了  
有点透明  
有点绿

小筐

秋天  
是个蓝色小筐  
盛满红豆大小的 鸟声  
和一望无边的 桃花

# 爱的记忆

◎ 张瑜

午夜，罕见的大雪纷飞  
我高兴地哭着来到爸爸妈妈的世界  
泥砌的墙，瓦片盖着木板  
妈妈说我是雪花  
爸爸说我是魔鬼幻化的天使

踱踱的脚步，迈着幼儿的稚嫩  
索性屁股歪在田埂  
一团泥，两团泥，手上脸上全是泥  
“看，我和泥娃娃谁最美”  
“呵呵，我最美”

烈日下，爸爸赶着老牛耕田  
汗水一颗一颗，随着晶莹的化肥洒进  
土地

“爸爸，喝口水”  
他笑一笑，胡子扎在我粉嫩的小脸上  
父亲，多么累，却又多么安全，多么  
高大

晌午，妈妈的南瓜饭飘着熟悉的喷香  
米汤、咸菜、小勺

还有那摔不破的小碗  
他们说我是小猪——不挑食  
其实，我最爱做小猪

寒风吹坏了我  
看到又尖又细的针头  
我大哭  
爸爸说坚强  
于是我强忍着泪，相信坚强

一天  
种在橘子树下的豆芽长弯了  
我大叫  
妈妈说它是为了追求阳光  
于是我相信阳光

而今，小芭蕉郁郁葱葱  
都是老芭蕉无私的付出  
假如一个富翁说  
跟我走吧，其实，你是我的女儿  
不，你没有资格

我是爸爸妈妈的小猪  
我是爸爸妈妈的公主  
眼泪流出时，依然想念你们的怀抱

那片土地，洒满我的故事  
还有那份压坏天平的爱的记忆

# 任性的孩子

(外一首) ◎ 子榕

你就是这样  
任性的孩子  
撒一路种子和灵光  
跑得如风  
总有一枚在我心坎发芽  
当花开的时候  
你在天涯  
  
就像红苹果砸在牛顿头顶  
我把它吃下  
清芬挥发  
  
蓝宇宙  
黑蜻蜓  
星座的传说和梦话  
都不够  
我放弃了也不够  
  
我等着

无古无今  
你还在路上  
种子还在徐徐下降  
  
像广陵散绕日  
  
被遗置 像半根喑哑的笛  
音韵吸进洪荒  
我偶尔  
哼起你的旋律  
某个清晨  
你是否借一枝风信子  
吹得闲云躑躅  
牵我的手  
  
我无话对你  
像被剥离  
像广陵散绕日

# 青春 (外一首)

◎ 马勤

我的十八岁在一条河边拾到一个梦  
直起腰来再也找不到爱情  
一朵雪花开在我的指尖  
一朵雪花开在我的指尖

她的脸上有美丽的微笑  
她的脸上有  
美丽的 淡淡的微笑  
(她笑起来脸上有好看的酒窝)  
她的眼睛澹远而明亮

给我一个默许  
一个 犹豫着迟疑着的默许  
让我把腊梅开满你的头发让我把  
兰花铺满你的床  
让我把爆米花放到你  
可爱的嘴里  
我有一本札记

一千只燕子飞来  
在诗行间做巢 却从不  
呢喃私语  
给我一个默许吧

我们根本不知道什么是自我  
所以我们拼命害怕  
迷失自我！  
可贵的是要有  
自己的观点 然后批发很多观点  
一有机会就证明给自己看

我们根本不知道  
什么是  
自我

“凤凰花谢了……”  
初冬的学院里  
咖啡色的欲望在盛开

2000年11月12日6:30

## 清河

——纪念那些美好的不再回头的激情岁月

清河是一条青得有了气味的河  
 在梦的画面里爬过时  
 横着一条平板的轨迹  
 而朱房村并没有  
 红色的小房子  
 红的砖 红的瓦  
 ——一场误会  
 于是也就没有  
 浪漫的传说  
 那些千方百计  
 迟疑着渴望着想要发生的故事

白的楼房里住着男生和女生  
 男孩和女孩  
 男人和女人  
 男性和女性  
 对面的绿色中送来现实主义  
 或超现实主义的描述  
 那条尘土飞扬的土路一如主义般曲折  
 坎坷  
 路的那头是信息时代

总是在要做梦的时候 惊醒  
 在火车空洞的呐喊声中倒下  
 在枯黄的路灯下用想象啜泣  
 用午夜的不眠反复  
 论证一种应存在的清醒  
 用“深入”解释一种无可奈何  
 人很难突破环境  
 虽然只需突破自己  
 越简明越没人做  
 不是因为不屑  
 是因为不敢

垃圾堆上  
 冲天的黑烟 火  
 肮脏的树林 尘烟蠕过  
 被遗弃的天使之城  
 没有绿藤缘进塔楼  
 卷着黄沙的风撕不开什么  
 因为它在里面  
 其实并不存在里面和外面  
 可存在一种 记忆

在突然沉默的时候  
 千万不要让歌声响起

2002年5月17日凌晨1:30 民大外长椅

# 游西湖浮想

(外一首)

◎ 陈文登

妖娆离却峨眉山，  
贪恋红尘不慕仙。  
印月三潭留倩影，  
平湖四面舞翩跹。  
徜徉堤上情密密，  
盟誓桥边语惄惄。  
不经法海僧多事，  
哪得人蛇话本传？

## 中秋遐想

八月中秋月最圆，  
乾坤广大无尘纤。  
凭风我欲游天阙，  
传信谁能报婵娟。  
人间天上通途矣，  
来去只需挥手间。  
寂寞幽居成往事，  
应来盛世舞翩跹。

散文

# 怀念江其务先生

◎ 王广谦

2005年的最后一天，星期六，上午十点。我正在修改一个课题的研究提纲，听到几声电话铃响，随即传来李健接听电话时惊讶、颤抖的声音：“……啊？不会吧！这怎么可能呢……”我知道出事了。几秒钟的强制冷静，投笔走向电话机旁，李健眼里浸满了泪水，哽咽着：“江老师走了……”

太突然了。我们陷入了悲痛之中，俩人呆呆地倚站在电话桌的两侧，很长一段时间，谁也没有说话。

我第一次知道江其务先生的名字，是在大学三年级学习银行信贷课程时。讲授这门课程的是著名金融专家俞天一先生，俞先生的课讲得很生动，深受学生们欢迎。有老师告诉我们，在这个领域，有理论研究很深的学者，也有对实务非常熟悉的专家，而理论与实践结合最好的专家

中，俞先生和陕西财经学院的江其务先生是最有影响的代表性人物。他们二人有许多共同点，都从事过多年的信贷工作，对中国的银行运作极为熟悉，虽未上过大学，但靠自己的勤奋努力和聪明才智已成为这方面的权威专家。不久，我在书店见到中国财经出版社刚刚出版的江先生的《工商信贷管理学》，忙购得细读。先生对复杂问题的准确把握和透彻说明以及简洁的文字表述，与我心中已有的“权威专家”吻合在一起，于是，“江其务”便成为我所敬仰的一个名字。

80年代中后期，是中国学界思想活跃、百家争鸣、成果频出的繁荣时期。在金融学界，那时经常举办学术研讨会，参加会议的则是一个相对固定同时又不断扩大的专家群体。我正是在那一时期认识了一批对我产生重要影响的专家、老师和学

友。与江老师的第一次见面，也是在这一时期的一次学术会议上。江先生发言时严密的逻辑性、毫不掩饰的鲜明观点和激情、气质、风度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

与先生的第一次深谈是 1988 年 9 月在北京一起参加一个教材审稿会。我清楚地记得，在会间的一个晚上，我们一直谈到深夜。那次的谈话涉及的内容很多，有几点对我触动很大。先生从多方面谈到中国改革需要快速推进的迫切性以及具体的见解和主张，并表现出对未来的期盼和为之奋斗、一往无前的执着，使我感受到在江先生身上不但有学者的风范，还有“斗士”和“将军”的气质；先生还谈到了当时活跃的经济学家，特别是金融专家们的思想观点和学术特点，他对学界同行的了解和尊重令我感佩；令我感到意外的是，他对正在成长起来的一批后来者的情况非常熟悉，不但了解其学术观点，还了解其经历背景、人品性格、资质潜力，并对后来者寄予了无限的希望，真是令我感叹和感动。

之后的时间里，我和江老师一直保持着密切的联系。不但在学问方面经常向他请教，而且许多事情都能成为谈论的话题。江先生对经济社会问题有敏锐的洞察力和特有的研究方法，他把“求实、探索、攀登”作为自己的座右铭，把社会需要作为自己的选择，他说他是“干什么、学什么、爱什么，兴趣服从需要。”

江先生的人品、学问皆是至真至诚。他率直、幽默、坦荡、豁达，同时，对学

术界、教育界的不良风气也极为痛恨、疾恶如仇。

江先生非常勤奋，他自己说过，除了授课和参加学术活动外，思考、写作几乎是他的全部。他为我国经济金融学术研究和改革发展，为金融人才培养贡献了全部智慧和精力。江先生的思想和著作也奠定了他作为当代中国重要金融学家和教育家的历史地位。

在我的学术成长道路上，江老师给予了极大的关心、鼓励和指导。我所主持的几个研究项目，特别是金融学教改项目，江先生给予了全过程的指导和支持。当我在学术上取得一些成绩时，他都主动打电话给我以勉励，他由衷的高兴和期盼每每让我感动至极。他的关心、信任和厚爱让我感到无比温暖。

如今，江老师走了，留下的是无尽的思念。往事历历在目，音容笑貌萦绕心间。

1 月 2 日，李健参加完葬礼回来，简单说了几句葬礼凄婉的场面和无数的花圈，也说到葬礼上念了曾康霖先生和我发过去的唁电。之后的几天，我们除了回忆认识江老师 20 多年来的往事之外，再也没有别的话题。我们默默地为江老师的灵魂祈祷，连续几个夜晚，我们伏在阳台上不时探出窗外，仰望天空静静地寻觅那颗最新的星星……

2006 年 4 月 5 日

# 马如龙先生 ——我最怀念的老师

◎ 平 魁

马如龙先生是我上高中二年级时的语文老师和班主任——他当时年近六旬，在我所有的老师中，他是最令我怀念的一位。

岁月的蹉跎，抹不去温暖人心的记忆，时间的酵母让逝去的画面变得愈加清晰。近三十年过去了，他对我的关心和爱护还如同发生在昨天……

—

为了凑足上高中的学费，我在初中毕业后便利用暑假打工。在恶劣的劳动环境下，我患上了过敏性皮炎。由于无钱及时医治，此病后来又转变为周期性神经性皮炎——它每年发作两次，发作后往往需经一两个月的治疗才能被控制住。高二开学时，它又发作了，因而我未能按时返校上课。马老师发现后，随即托同学捎信给我，让我克服困难返校上课。一个星期

后，我仍未返校，马老师便步行十多里，到我家做家访。当得知我确实不能上学时，他一方面安慰我鼓励我，另一方面又嘱咐我在身体允许的情况下自学，并把在自学中遇到的问题托同学带给他，以便他帮我解决。

由于基础太差，加上资料匮乏，我在自学课文《廉颇蔺相如列传》时遇到的问题较多，马老师得知后，便特地到我家为我讲解。

那是一个星期天的下午，我在村头踱步以转移瘙痒和疼痛带来的难受感觉时，远远地看见一个人一肩挎着包裹一肩披着衣服向我走来。当我认出来人是马老师时，情不自禁地叫了一声“马老师！”

“啊——是你！”马老师发现是我时也面带惊讶地说道，“我是来帮你解决学习上的问题的，正担心遇不上你呢！”

“那太感谢您了！”得知马老师的来意后，我兴奋得忘了病痛，脱口而出。

“我爸妈到田里干活去了。”当我把马老师带到我家后，我对他说，“您稍坐一会儿，我去叫他们回来……”

“不——不用去叫了！”马老师急忙说，“赶紧把课本拿出来，我帮你把问题解决后还要赶回学校去督促同学们上晚自习呢！这个学期的时间不多了，下个学期的时间又短，不抓紧点不行呀！”马老师边说边从自己随身携带的黄帆布包里取出讲义。

“你的那些问题我都看过了，虽然对你来说难了些，但实际上都是些基础知识方面的问题，如果你能到校听课，应该是不成问题的。”我取出课本，马老师又说道，“现在时间还早，我干脆把《廉颇蔺相如列传》这篇课文给你讲一遍。”然后，他便开始给我讲课。虽然只有我一个学生，而且不是在学校里，但马老师讲得却是那样的认真，那样的投入：他先介绍了作者司马迁和《史记》，然后串讲了课文，再后重点解答了我提出的问题，最后，他对所讲的内容进行了归纳总结。在这之后，他又给我讲了有关学习方法的问题……他一连讲了两个多小时，稀疏花白的头发间、额头上布满了汗珠，连衬衫也湿透了。

讲完课后，我留他吃饭，但他执意赶回学校。我送他走时，他兴犹未尽地又给我讲起了学习上应该注意的问题。到村头的路上后，他走了几步，忽然又回过头，大声地对我说：“要有信心——做什么事，只要没做完，努力都来得及！”然后，迈开脚步，匆匆远去。

“要有信心——做什么事，只要没做完，努力都来得及！”望着马老师渐渐远去的身影，体味着他的这句话，我觉得眼前忽然一亮，身子也陡然增加了一股力量，连久久缠绕着我、令我痛苦不堪的瘙

痒和疼痛也烟消云散了！

此前此后，我听过许多课，但没有一节课能像马老师那次的课那样让我听得清楚明白；许许多多的师长们都曾谆谆教导过我，但没有一句能像马老师那天在村头对我说的那句话那样令我醍醐灌顶，令我刻骨铭心，永志不忘！

## 二

严冬来了。有一天，天空中飘着鹅毛大雪，地上结着厚厚的冰层，树枝上挂着粗粗细细长长短短的冰柱，呼呼吼叫的风声中夹杂着树枝“哑哑”的摇拽声和“咔嚓”的折断声。晚上，平时座无虚席的教室里只有我一个人在自习。晚自习铃快响时，马老师夹着一个文件夹不声不响地走进教室。

“啊——老师！您好！”我正在聚精会神地学习，发现马老师走进教室，便脱口向他问好。

“今天就你一人上晚自习？”马老师若无其事地向我走来，似乎毫不经意地问道。他走到我身旁问了问我的学习情况，然后漫不经心地打开文件夹取出一张表递给我，说：“学校准备给一些特困学生发放点补助金，每班一个名额，每名学生补助六元。学校规定学生要先主动递交申请书，经班主任同意再填表。你先填这表，然后再补一份申请书吧！”

我望着马老师，含泪点头。这补助金对家境贫寒的我来说，是雪中之炭，而马老师，便是那个送炭人。

在此后的求学期间，我曾多次获得过资助金或奖金，而且每一次的金额都比那“六元”多出不少，有的甚至还是它的几百倍上千倍，但没有一次能让我像对“六元”那次那样充满渴望、能让我觉得比那

“六元”更多！

### 三

临近高考时，我在上学的途中遇到了一场大雨，虽然带了雨具，但衣服还是被淋湿了。上课时，我虽然竭力克制，但还是不时地哆嗦。

像往常一样，马老师一走上讲台便开始讲课，他看着讲义一字一句有板有眼地讲，讲到尽兴时稍稍停顿，扫视一下学生，再提高声音继续讲下去。可讲着讲着，当他再一次扫视学生后并没有提高声音继续讲下去，而是睁大眼睛，用力“盯”了我一下，然后略微皱了一下眉头，随后忽然离开讲台，边走边说：“同学们自习一会儿，×××跟我来一下。”

马老师平时讲课从来都是心无旁骛一气呵成的，所以，当他“盯”我的时候，我不禁一惊，本来就不时哆嗦的我又猛地哆嗦了一下。当他忽然中止讲课让我跟他出去一下时，我以为我做错了什么，他要面斥我，因而更是诚惶诚恐、战战兢兢。

“听课重要，但身体更重要！”出教室后，马老师一边走一边对我说，“被雨淋湿了，如果不及时换衣服，很容易生病。现在随我去换件干衣服！”

把我带到他宿舍后，马老师先是在他的行李包里翻了一遍——他的家不在学校，他的大部分衣物都装在那行李包里，然后抬头看见一件挂在衣架上的灰白色单层中山装，便把它取下来塞给我，说：“就穿这一件外套吧，大是大了一点，但

比起衬衣来，要暖和一些。刚淋了雨，穿暖和一点，出一身汗便不会有事了！”

我本是带着恐惧的心理随马老师走出教室的，尽管在去往他宿舍的路上，从他的话中我也明白了他不是要面斥我，但当他把衣服塞给我时我还是没回过神来。于是，我拿着衣服不知所措地站着。

“快点换，我们还要回教室上课呢！”看到我没有立即换衣服，马老师连忙说，“我先出去，你换完衣服后我再进来。”说完，他便走出寝室并关上了门。

此前，我在田间干活时经常淋雨，衣服湿了也往往毫不在意地继续干活，我父母也大抵如此，很少有人一发现我的衣服被雨淋湿了便让我去换上干衣服，更是没有人拿出自己的衣服让我换。因而，当我回过神来明白马老师的意图后，百感交集，眼泪夺眶而出。

此后的这么多年来，我穿过不少比那件灰白色单层中山装价位要高得多、质地要好得多、成色要新得多的衣服，但从来都没觉得有一件比它穿起来更舒适更合身！

我的“高二时间”虽然很短——我在校的学习时间最多一百天，但马老师对我关心与爱护的事例有很多，除上门给我补课、“徇情枉规”给我补助金、“解”衣暖我外，他还曾带我上医院、帮我在城里代购药品、送给我学习用品……在我学生时代给我上过课的人很多，被我称为老师的人更多，但最令我怀念的是马老师——马如龙先生！

# 老冉

◎秦 勇

初识老冉是在我研究生入学的时候。

只见一个黑黑瘦瘦的西北汉子，背着一个特大号的行李，不知道里面装了些什么，两个接站的师兄，看起来高高大大、结结实实的，主动过来抬老冉的行李，使了使劲，行李居然纹丝不动。老冉见状，把黑瘦的手臂一挥，“我来”。只见他抱住行李，双臂一抄，行李被抬起来，接着大步往行李车走去……

一开始，大家怎么看，都觉得他不像学生，皮肤被晒得黑黢黢的，头发乱蓬蓬地粘在一起，像久经风雨的野草。老冉去图书馆，看门的大妈居然暗中跟着老冉走了几层楼，就想知道他到底是不是学生。老冉自己说，他在山里教过小学、在田里种过地、在饭店做过“刀工”，在工地垒过砖……凡是农民工做过的工作他都干过，难怪看起来不像那些温室里成长的学生。

研究生入学第一堂课，辅导员就告诉我们，班里有个日本留学生。大家就猜是谁。突然，大家都把注意力转向老冉，因

为老冉在哈哈哈地大笑，然后跟辅导员叽里哇啦说个没完，谁也听不懂他在说什么。“哦，这个就是日本人”。一个活泼漂亮的学姐很肯定地告诉大家，大家也这么想的。等到辅导员介绍班级成员时，我们才知道留学生另有其人。老冉是来自甘肃的，操着的方言就是叽里哇啦的。后来老冉常常主动去找那个漂亮的学姐，一开口就是“日本人找你”。

老冉很有意思，年纪不小了，但由于皮肤黑得彻底，你看不出他到底多大。老冉和各个年龄段的人都能混得很熟，整天激情满怀、海阔天空地穷“贫”，尤其喜欢逗弄女孩子嘻嘻哈哈地笑，大家都以为他是要“泡妞”的小哥呢。若干年后，我们才知道他早就有老婆，还有一个快上中学的儿子。

和我们一起上课的还有系里一个最靓丽的学姐，这位学姐极为孤僻，好像有点心理问题，据说得过自闭症。老冉对她似乎一见钟情，说喜欢她，她听了，傲视江湖般地冷笑一下。对男生，她都怪怪的。

男生和她说话，她从不回应。老冉自然攻不破这道防线。不过，据说临毕业她对我的一个学兄有了例外。当天在入党的问题上，学兄帮她说了好话。这位学兄在上楼梯时迎面碰到了她，她对学兄破天荒地灿烂一笑，学兄一时紧张踩错了楼梯蹬，差点闹出人命。

老冉活得很真诚，真诚得有时让人难以接受。例如老冉立志做一个坏人，他不止一次对外宣布了自己的抉择。当然，他做坏人想法的落实首先是从我开始的。他偷偷地把我眼镜藏在我书架上书的后边，害得我一下午上不成课。傍晚又和我打赌，他能帮我找到眼镜我要请吃饭。又如他听到我给导师打电话，我一放下电话，他就大惊失色地说，你怎么管导师叫“小××”？！等等，诸如此类。每次老冉做了一点要小聪明的坏事总要得意地嘿嘿笑个不停。品味老冉数年，感到老冉内心真诚的天性和外在的物欲扭结在一起，老实在努力学坏。我不能说是社会的原因，但“老实是无用的别名”这种恶劣的风气无疑对老冉的刺激很大。老冉常说，我最恨人家说我老实。但，老冉又确确实实是一个想做坏人而不得的老实人。

老冉是山里孩子，完全靠自己奋斗从中专考入大专，再“专升本”考入本科。一次一个同学求他替考学位外语，憨厚的老冉碍于情面，答应了。老人们常讲，老

实人不能犯错，一犯错就会被抓。果然如此，老冉一上考场，就被监考老师发现了。结果，老冉为此把本科学位都弄丢了。“干脆考研吧。”老冉无数次表达过当年自己对研究生的敬畏与向往。老冉考了四次，终于成功了。从山里出来后，家庭的裂痕就出现了。老婆是不识字的山里妹，夫妻之间没有什么思想交流，当年是父母包办的。本来婚姻也没什么不可以如此的，但现在形势变了，在浪漫的大学校园，天然的春天氛围，不能不让老冉重新考虑自己的未来选择。有位导师在惊闻他的境况后，居然用鲁迅和朱安来比老冉夫妻，看来名人确实是不守道德的先驱。海誓山盟的那一刻，彼此都是真心实意的。在考验来临时，时间磨砺了爱情的新颖，见异思迁便成为明智的选择。老冉的想法没有什么错，错的是命运给了他太多的机会。

老冉在研究生毕业进京的时刻，离了婚。老婆哭得如雨倾盆，老冉也不好受。但是，最终感情还是抵御不住现实的诱惑，即使是假想性的诱惑。在北京的忙碌生活，使我和老冉见面的机会很少了，只知道老冉在媒体跳来跳去的，再后来在网上看到一家大企业的郑重声明，好像说署名老冉的报道有什么不实。生活，把人变得像蚕蜕变一样，每一时期一个样子。

# 烟的约定

◎程希奎

排长去世了，是得肺癌去世的。他的两个肺都已千疮百孔，原因是抽烟太多，烟龄太长。但是直到得病，病情严重，排长也没有放弃抽烟这个习惯。他大概此生也不会后悔这样死去，因为这个习惯里有一段往事，这个习惯寄托了他太多的悲伤，太多的无奈，太多的期望……

60多年前，那段峥嵘岁月，抗日战争正在持续中。排长和他的战士们在战场上奋斗着，为了保护自己的人民，为了保卫亲爱的祖国，为了和平的未来，他们丝毫不敢、也不能懈怠，拼死往前冲。他们心里充满着杀敌的豪情，报国的理想。

那时是个没有承诺的年代，谁都不知道自己的明天在哪里。也许前一分钟你们还肩并肩一起战斗，后一分钟他已经永远离开，“再见”两个字变得没有意义。

那时是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排长和小战士郭伟并肩坐着，抽着烟，凝神不说话。他俩是烟友，没事就在一起抽烟，一起聊着琐事，一起说着理想，一起憧憬胜利后的美好生活。但是今天的气氛似乎有点异

样，尽管天还是一样的灿烂，郭伟的脸上却多了一层霾。

突然，郭伟说话了：“排长，我们定个约好不好，如果我在战场上先死了，我没什么遗物，你就把我袋里的烟都拿走吧；如果你先牺牲，那你的烟就归我啦。”说完，他开玩笑似地笑了，他的笑容很天真，不掺一丝邪，仿佛刚才的阴霾一下子不见了。排长一愣，盯着小郭伟稚嫩的脸。那句话有点没逻辑，有点无理取闹，可是却掩盖不了字与字之间的刺耳，排长分明感到了这句话背后的一丝淡淡的忧伤和凝重。但是，排长还是笑了，使劲摩挲着郭伟的头发，怜爱地拍拍他的头，坚定地说：“一定！我答应你。我们都不会死！”排长在心里默默发誓，一定要保护好这个孩子，他使劲地笑，想让郭伟看到坚定和希望。郭伟也笑了，这次是没有顾虑的笑，天真的，信任的，他知道排长不会骗他。

这是一个有些奇怪但很纯真的约定。

战斗打响了，战士们奋力地往前冲，

此时他们心中只有一个念头——要胜利！想早点回家，过上安定的生活……

“乓——”一声特别刺耳的枪身响起。排长的心中一阵躁动，忙乱地寻找枪声的方向，他突然看到，郭伟在枪林弹雨中缓缓地，缓缓地倒下了，像一叶蝴蝶那样飘落……

“不！不！不！郭伟！！起来！！”排长愤怒的，沙哑的吼声久久地回旋于枪炮声中……但是他没有退路，战场上的他不能奔向郭伟，此时他的心中只有仇恨，他不顾一切地冲着，他要杀了日本人！

战斗结束了。排长回到战场，努力搜索着郭伟倒下的地方，在人堆中，他终于把压在下面的郭伟拉了出来。郭伟的脸上都是灰，还有别的战士的血迹，但是他的表情是安详的，没有太多的挣扎，隐隐约约中似乎还有一抹笑在嘴边。此时，排长这个坚毅得像钢铁般的汉子流下了眼泪。他抱住郭伟，这是他最器重，最喜爱的小鬼啊，战场像坟场般寂静，死气沉沉，只有心中滴血的声音，滴答——滴答——时间凝固了，那一刻……

但是，排长没有忘记约定，他把手伸进郭伟的裤袋，掏出一包被挤得歪歪扭扭的烟盒和几支已经折断的烟，他死死地攥着。这是他们的约定，这是他给郭伟的承诺，他是一个守信的人。他把烟小心翼翼地藏好，脱下自己的衣服，给郭伟穿上“新”的军装，亲自将郭伟埋在了这块他们并肩战斗的土地里，把这段记忆埋在了这段峥嵘岁月中。

关于烟的约定，排长会履行自己的诺言。这已经不光是一个约定，几支烟的事了，它们已经是排长生活的一部分，成了他生活的一种信念，一种寄托，一种慰藉。从那以后，排长在抽烟的时候总是锁着眉头，表情严肃，也许你还能发现他的眼睛是湿润的；从那以后，排长就一直没有停止抽烟，直到去世。

那样的约定，那些烟，那种纯纯的心，那段难忘的岁月……

其实那个排长就是我的祖父，我只是想用文字记下这段往事，这份真情，以此来缅怀那些先烈们……

# 宿 愿

◎ 刘斌

小时候，我最爱玩的游戏是划火柴。

纤细的一枚跳出火柴盒，红艳艳的帽子向往着迎风而上的碰撞，于是义无反顾地燃烧起灿烂光明。那一霎对于我，绝不亚于盘古开天地的雄美。

我喜欢火柴奋不顾身的执着。

那时候，划完火柴总舍不得丢弃，火苗一直延续到我的指尖，灼烫了皮肤。我却不怕，感受着火焰的热和它带来的痛。那时常对一根根余烬许愿：希望自己穷尽身心追求到理想的事业，最后像火柴那样划破寂寞平静，团成一簇丽焰，转瞬即逝。

后来，我读了安徒生的著名童话《卖火柴的小女孩》，更觉得那一根根火柴是一个个希望，是来自星空的祝福。凝视火柴擦亮的刹那便幻想自己成为了仙女，了却人间疾苦，无忧无虑；同时觉得安徒生真不愧是童话大师，安排命运多舛的小女孩和火柴相依相偎，火柴的热烈温暖映衬着女孩的悲惨命运。所以，我再次划起火柴看它燃起光芒时都会满足于自己的吃穿

不愁。

当火苗慢慢吮食我的手指时，我的心会被火苗撩拨一下迸燃起来。我经常问自己，为了让更多的女孩不再是安徒生笔下卖火柴的小女孩，我应该做些什么呢？

火柴静静地用渴盼的眼神望着我，我沉默了。

我的性格还算是乐观开朗的。虽然有时也会忧郁，但总体上还算是古道热肠性情中人。

有一次，在初中时，我的同学遇到麻烦，心情调解不开，我便拉她爬上校外的小东山，海阔天空地聊起来，什么积极向上的诗、词、曲、赋；什么名人名家的警句；什么柴米油盐酱醋茶，人生七苦八难；什么游戏规则，生命在于运动，跌倒后要爬起来，太阳每天都是新的，等等。同学的情绪渐渐明朗起来，我们俩一起坐在山上看夕阳，在苍茫景色中，一蓬一束、星星点点的小花摇曳着光与影，就像是一幅人生风景画，苦痛忧伤都是调色板上的颜料，涂抹在画布上，变成柔和独特

的点、线，在阳光照耀下隐成了远景。

我记得那次开解同学心中的“结”后，下山看到了一片黄盈盈的苦菜花，我即兴口占一首小诗与她共勉人生，记得大约是这样说的：“蘸着苦涩的泪，开出娇艳的花。”那位同学真诚地谢我扫去了她的苦。我很开心。望着女孩纯净的笑脸，我忽然想到我对火柴和自己许下的愿望……应该为别人做点什么呢？

这时我明白了。我愿像一根根短小的火柴，聚集激情和力量，尽最大的可能化解每一个来到我身边的人所遇到的困难，尽最大可能消除他们的冷漠、悲伤和消沉。虽然我知道我的能力有限，但哪怕是如一缕微弱的春风拂面，一杯清茶入口，一颗橄榄在心，我总会心诚意笃地关心开导他们。这时，我便是火柴的刹那温暖了。也许这刹那的温暖称不上什么，但能换来人们开心的笑容，就是我最大的满足了。

后来工作了，有了家庭，孩子，划火柴的时候依然会有心动的感觉。这时，常常想起小时候所期望的执着事业、瞬间辉煌的境界和为他人解忧其乐融融的美意。然而，身却笨了下来。在这个网络信息时代，宿愿似乎淡泊无迹。为此，我迷惑不解，如漩涡中的浪花，稀里糊涂地涌入新时代，却处处撞击在礁石上，奄奄一息，我冷啊。于是，很多时候，少年时那小火柴的火焰又开始跳跃在我的面前，让我温暖起来，让我从伤口里更生出一种力量：爱心和慈悲是永远不会消失的。

为了爱。为了诗一样浪漫，歌一样惆怅，日复一日归于平淡的爱情，我不悔跋山涉水漂泊流浪，即使电闪雷鸣，我都坚信爱情的魅力永存。这是一份爱的执着。好在，我现在明白了，凡事不能太过执着，对于爱情，俩人的缘分很关键，缘起

缘灭，就像物随星转，不仅一切事情要随缘随遇而安，感情也是一切随缘，不能一味攀缘。

为了亲情。父母安康幸福是最重要的，只要时间允许，我会悉心照顾老人起居，绕在父母膝前，决不吝啬金钱和精力。还有女儿。即使分离漫漫，总会找到理由回到她的身边，一起爬山，一起游戏。现在，我相信，父母是每个家庭堂上的两尊活佛，儿女孝顺是第一正道。

为了朋友。朋友的圈子有大有小，来到身边的人都有缘之人，同志之情是人生不可缺少的。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互相帮助照应是应该的。

为了众生。这是我近年来最大的体悟。凡是生命，皆有生死，有情众生不仅仅局限在人类，还拓展到所有的生命体身上，花草树木、动物、肉眼见不到的生灵们，这是我从净空老法师的讲座中得到的切身认识。那么，爱情、亲情、友情只是作为人道中的基本，如果用一个“爱”字来浓缩它，它只是小爱，我要从自我的狭隘的小爱中走出来，向所有看得见、看不见但生存在天地之间的芸芸众生靠拢，伸开热情之手，拥抱三千大千世界。

我知道，在这逐渐拓远逐渐饱满的爱心里，总有刹那的永恒像我划亮的火柴，存活在我的记忆和生命里。那是无与伦比的财富。而在燃尽之后，我清洁着自己，向弥陀的净土出发。

我知道，小小的火柴躺在四四方方的盒里，划亮它是我儿时最爱玩的一种游戏。从中我也悟到了助人为乐的道理和为之努力的行动方式；同时也是我一直以来的美好愿望：希望自己做得更好。

只要尽心尽力尽情尽意，即使只有火柴刹那的温暖亮丽，我心足矣。

# 魂兮，还乡

◎ 李贵如

清明时节雨纷纷  
路上行人欲断魂

——题记

2001年的清明节，我怀着酸楚的心情，到八宝山墓地，为父母扫墓。我用双手捧起坟上的土，装了一小袋，想把它撒在母亲故乡的大地上，以慰母亲一生思念故乡之情。

母亲于上世纪三十年代，随父由沈阳来京。由于日寇入侵，兵荒马乱，交通受阻，生活贫困，来京后，一生也没有回过故乡。母亲想家啊，想啊，一生的思念，也未能如愿。

母亲的思乡之情变成了梦。她常说：“昨晚，我做了一个梦，梦见你姥姥了……”，“昨天又做了一个梦，梦见姥姥屋里漏了雨……”，“昨天……”

母亲时常向我叙述着她的“梦”，而我当时年幼，总是有些木然。母亲是把我当作知音，当作亲人，不断地向我诉说着，而我依旧木然，又无奈。

一次，母亲将她的小木柜打开，从柜

子里拿出了一身新衣服，还有一双鞋，那是一双满族人穿的鞋。母亲说：“这衣裳和鞋，是给你姥姥做的装老的衣裳。”母亲说着，眼睛里闪着泪花，神情肃然。

1956年，母亲让父亲给老家写了一封信，信是写给表哥的。不久，有了回信，说，姥爷十四年前就已去世，姥姥已是九十岁了。母亲听父亲念着信，流下了泪。本想回一次老家，但实在凑不上路费。1957年，又接到老家的来信，说是姥姥去世了。就在这年七月，母亲因胃病也离开了人世。悲哉！痛哉！人生难道就是悲苦的么？

2001年5月，蒙沈阳财经大学杨柏教授的帮助，我专程去了母亲的故乡——沈阳，将母亲坟上的土，撒在了母亲的家乡——沈阳郊区新南屯村头陵园的松林之下，边撒边念叨着：“妈，您现在到家了，您好好看看吧，乡亲们都欢迎您回来啊。”村里人讲：“现在村里各方面都很好，除了农业，还有建筑队，还有经商的、打工的，什么都不用愁，闲着没事，常回来看

看……”

回来的路上，我想，我总算代我母亲还了愿，愿母亲的在天之灵能够宽慰。常听母亲说老家如何之苦，而今看到的是如

此之甜，愿母亲的在天之灵能为此高兴。无论如何，我总算了却了一个心愿。

2001 年作

# 一天一朵花

◎ 刘东宇

上次小陈来的时候，说起她家种了一种花，每到黄昏的时候就会开放，夜里就合上了，颜色艳丽无比，一丛一丛地盛开在房前，人人都说好看。按照老家的习惯，她叫它“洗澡花”——因为黄昏正是她们家乡人洗澡的时候。从她的描述中，我恍惚觉得自己同这种花并不陌生，但“洗澡花”这个新奇的名字却令我迷离，我无法确认此花是否就是我记忆中的彼花。于是，那一天的话题便长时间地纠缠在我二人对花的种种特征和习性的对证当中。最终，偏执的我如愿以偿——一个“小地雷”的叫法终于激活了我二人共有的记忆。年纪相同，而经历、境遇、故乡却相差得天遥地远的两个女人，围绕着这种花说起了各自的少女时光……就在那个初秋的上午。

一朵花，被叫做“小地雷”，可能是因为它太微贱了，人们甚至懒得为它命名，只有一个信手拈来的外号。之所以叫“小地雷”，是因为它的花种成熟后是一个黑色的圆粒，像一颗一颗的小地雷。而它

真正的名字，好像应该是——草茉莉。

然而，它连茉莉也不如，它甚至没有那一缕沁人心脾的香气。它就是那样一种平凡得极易被人遗忘的花，因为长得太茂盛了，所以不会被人们珍惜。小的时候，大人常说“揪花儿打手！”所以走过别人家院落的时候，即使花再好看，也不敢去碰，怕挨人打，而唯独摘这种花不怕。小时候的一种游戏就是去到那个德国教授的院子前摘草茉莉——也许是因为它开得太茂密了，开了还有开了还有，仿佛从来不会凋谢，所以摘了，主人不会心疼。

是的，它们就是这样一种被随意播撒在院前，不会有为它驻足的花。每个黄昏，人们摇着蒲扇从家中走来，远远地指着一丛丛的它们，说，看那家儿花儿开得多好看！然后，从它们身边悠闲地走过，仅此而已，不会有一个回眸。它们就这样日复一日、静静地偎在人家的篱笆院前，无人问津，却开得喧哗、灿烂。桃红的、水红的、淡粉的、白色羼杂着玫瑰红花纹的、黄色洒着紫色雨点的——你去任意地

想吧，即使你的想象力再丰富，也说不定会在哪天突然发现有一朵是你从来没有想象过的颜色。小时候之所以采摘它，也正是因为它缤纷的色彩总是层出不穷，如果谁能够收集到一朵颜色奇异的，会被视为一种荣耀。而更多的时候，我们会把它们的花萼摘下，花蕊抽出，用线将它们穿成一串，多的时候是条项链，少的时候也就是一只手镯。因为太单薄了，很快它就会枯萎，然而，那瞬间的美丽，却激起过童年最欢乐的想象。微贱的它，却是我们童年生活中难得的“首饰”。寻常巷陌中的花朵，寻常巷陌中的童年……

如今，姐姐的女儿乐乐已经8岁了，正是当年我们摘花的年纪。当我和姐姐带着她出入一家家的小商店，想都不想地把一个个小头花、小首饰买下来放在她手中的时候，我知道，我们都是在暗暗弥补着那些童年时未被满足过的愿望。姐姐和我都已经忘记那些草茉莉了，不然，乐乐在的时候，正是它们开得好的时节，但凡想起，一定会给她做一串，戴在手上，挂在胸前。

如果不是小陈提起，我可能不会再想起草茉莉了，每天行色匆匆，哪里还会摇着蒲扇和家人遥望暮色中那一丛丛平静而喧闹的花呢？甚至那条近在咫尺的小路都已经多久没有走过？那个院落前还有没有

那些草茉莉？或许，它已经随着童年沉睡在了往昔的湖底……第一次，我开口同小陈要了东西——一盆她栽种的“洗澡花”。今天，她果然搬了来。因为长在盆里，所以看起来有些陌生，而当我试图把那些枯萎的花摘下来时，花心中抽出来的花蕊顿时让我的心温暖起来：对！就是它。眼前仿佛又看见了专心致志地做着花环的两个小姑娘。当时，真想打个电话告诉姐姐，我养了一盆“小地雷”。然而，她在遥远的美国，我的电话，拨不过去……

门厅里没有光线，我问小陈，能不能养得活。她说她也不知道，看它黄昏的时候开不开花吧。

黄昏的时候，它果然开了，一直到现在。只开了一朵，孤零零的，有些寂寥，有些委屈，但依旧是多年前的样子，多年前的颜色。仿佛童年的时光以一种特殊的样子闪回在我的眼前。只开一朵也好，免得一时繁华，一时寂寞。每天只开一朵，每天陪伴在我眼前。此刻，那一朵小花正开在我刺绣的美人鱼公主面前，仿佛她头上的花环就是这一朵朵草茉莉编织的。妈妈说过，这个人鱼公主像乐乐。也许吧。在我的心中，她既是乐乐，也是我和姐姐的童年——戴着最平凡的花朵编就的花环，在心中飞翔着那些闪光的梦想……

那秘密只有花知道。

# 证道龙脊

◎ 莫林虎

如果说，北方令人还有些神往的景致是漫天漫地的雪中景象的话，南方的美景那就真的是数不胜数了。可是像龙脊这样超出尘嚣、恬然自如地保持着她的性格的地方，在现今的中国也已经是凤毛麟角了。

山水景物，如同人一样，那是一个活生生的存在。她有着自己的气质、特性，有着与别的地方所决不相类的气息。当年柳宗元发配永州，孤独抑郁之中，全靠了永州看似荒僻实则洁净傲然的山水慰藉了他漂泊不定的心。辛稼轩词云：“我见青山多妩媚，料青山、见我应如是。”山水在中国人心目中，实则已经完全是一个可以与人朝夕相对、心灵敞亮的知己，故李白有句：“相看两不厌，只有敬亭山。”

龙脊的性格洁净、自在、安然、清爽，以及幻美、温馨。在龙脊呆上一个小时，你就会感觉到一种前所未有的气息浸润了你每一根神经。这里彻骨的静谧从所有的景象中传递出来：洁净的山泉的流淌声、淅沥不断的雨幕、雨中如同水墨画出

来的壮家木楼、四处飘浮变幻万端的云朵、山民笑容中的淳厚、山民丧礼上接连不断的鞭炮声、偶尔的人语声……

如果要你说，你一定会把静谧当作龙脊的灵魂。

而龙脊的静谧早、晚又各有不同。

凌晨时分，东方微明，万籁俱寂，以至于你会以为你身处人类创世之初。走出木楼，看天空欲雨未雨，云雾缭绕，经过几天春雨洗浴的四野，焕发着隐隐的光鲜，那种气息甚至都氤氲在你的同样光鲜的身体里。你大口地吞吐着龙脊的空气，让那些似雾似雨的水气在你脸上、手上、颈上飘飞零落。绿草茵茵，鸟鸣唧唧；流水潺潺，心境悠然。站在龙脊风雨桥上，左、右都有路。左边是龙脊壮寨；右边是瑶寨，但这条路要走两个多小时。看着蜿蜒逶迤的山间小路，你不由自主会想起李白的诗句：“流水桃花窅然去，别有天地非人间。”从风雨桥向下走，到了龙脊入口处，便是九曲十八盘延伸到龙胜县城的盘山公路了。站在公路的起点，看四下山

峦连绵，无尽无边；树木森森，人世渺渺，以至于你看到的从山寨里出来等班车的山民、游人，脸上都带着仿佛超越尘世之外的纯粹的神态：清新、泰然、健康、舒展，如同未经化肥、农药污染的荒野土地与野生植物。山民告诉你，山下还有两个山寨，一个是黄洛瑶寨，那里以有着世界上头发最长的瑶族女子著称。她们的头发洗浴是一个盛典。在清澈泠然的泉水中，她们的乌云般的满头黑发漂浮铺漫于游鱼细石间时，那是世间最奇美、温柔、灿烂的景象。你想，那季节应当选择在春天，偶尔的阳光铺展在澄澈的泉水上；泉水如同一块碧玉，闪着灵异之光；桃花片片，鸟鸣幽幽，那不是《奥德赛》中塞壬三女妖的景象了吗？但这只是你的幻想，以龙脊的云深雾浓，在春天里阳光灿烂怕是没什么希望。而在绿意欲滴的暮春时节，在满溪的水气中让满头青丝随波曼舞，倒也另有一种幽深之美。山民的介绍让你心向往之，但却身不能至。“嗟余听鼓应官去，走马兰台类转蓬”（李商隐《无题二首》其一），你明天还要赶火车回北京，重归红尘，滚打摸爬。

龙脊的静谧是需要足够的时间长度去体味、去拥抱的，直到你的呼吸频率与她完全合拍，成为一体，此时，龙脊的静谧已然成了你的静谧。你“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游目骋怀”（王羲之《兰亭序》）“独与天地精神往来而不敖睨于万物”（《庄子·天下》），于是则有柳宗元所言：“悠悠乎与灏气俱，而莫得其涯；洋洋乎与造物者游，而不知其所穷。引觞满酌，颓然就醉，不知日之入。苍然暮色，自远而至；至无所见，而犹不欲归。心凝形释与万化冥合。”（柳宗元《始得西山宴游记》）

那天龙脊一开始就似雾似雨，到中午

变成了时而小雨、时而中雨。滴滴答答的雨声在屋檐间彼此相应，而泉水在村寨的四处漫流。游人很少，在不多的几个游人中，居然有好几位是金发碧眼——爱美之心，天下皆同。村寨的木楼是广西山区常见的式样，整个楼房完全是木结构，依山势高低陡平建造，因此村寨木楼的疏密排列完全依照自然地势。有时，好几座楼连绵一体，楼中住家相看彼此。晨曦初现之时，此家之妙龄女子于窗前对镜梳妆扮靓，很可能彼家血气方刚之青春少年触景而生情。午后清风阵阵，于午睡之小榻之上，听得溪流清音隐约，真胜似羲皇上人！而傍晚时分，在村寨幽晦深隐的此处，听着黄昏时候的嘈杂人语和晚炊的锅碗之声，又是另外一番景象。有时，又可以看到一楼独立，一副心无旁骛的泰然自得模样。

假如你要像认识一个人一样地认识龙脊，龙脊壮寨至少需要你徜徉一天，用每一个步履，每一次感应，每一丝意绪。当你站在寨口时，那是一个印象——不会深，不会强烈。到你登上村寨的中腰时，往上看，已经隐约可以看到山顶了，那里是乳色的云和雾，在流走。往下看，黑色的屋顶像画出来的似的，水墨淋漓，闪着隐约的光亮。刚才在路上你觉得的漫无头绪的村寨布局，此时却显得错落有致，在绿草与晶莹的梯田水面的映衬下，如同仙家居所。

整个壮寨在半山腰上结束了她山野的绰约。此时你登上了一面坡地——这是村寨里的坟地。你坐在一块被雨水洗刷干净的石头上，脑中如同当下的时间的铺展，舒缓、恣意、清凉。你在这里安静地坐上一个小时、两个小时。此时，天不再下雨，但四野是雨的气息。

龙脊的胜景是她的梯田。那是从元朝

末年开始的壮举，延续到清代方才完成。龙脊梯田面积之大，景色之绝异，无处可比。据介绍，龙脊最美的时候，是春天插上秧苗后的季节。那时禾苗碧绿，水田晶莹，如同人间仙境。或者秋高气爽，满地金黄，真有山河锦绣之感。这些图景你在龙脊的旅游图册上早已领教，但那都不是你现今可以享有的。你今天来只能看冬末春初的龙脊。

从半山腰的坟地向上看，前后左右有好几座山峰。按照旅游图上的指点，观看龙脊梯田有好几个最佳观景点。你左看右看，分不清东西南北，索性“信脚由径”——条条小路必通山顶。步步登高，梯田慢慢现出了她的姿容。此时尚未春耕，梯田里没有秧苗，倒是绿草连天。梯田宽处不过两三米，窄处不足一米，却依山势修理得齐整有致。放眼四处，看到层层叠叠的梯田自下而上攀缘而上直达山巅时，你真的理解了巧夺天工的含义了。此时云气已经在你的身边逡巡环绕了，你可以感觉得到云气触须的若有还无。梯田旁边，修有水渠，泉水奔涌不绝。探手而下，泉水真有滑腻之感，难怪乎白居易诗有“温泉水滑”之语。如果说刚才在村寨中你感受到的是人间纯美的话，此时你就是与大自然孤身独对了。这时梯田之中看不到一个人，你暗自庆幸：假如真到春秋黄金之季，此地莫不成了西单、王府井？

走到梯田中，你才发现，原来山峰比

你想象的要高。你爬了半天，居然还没到头。回头看下面村寨，云气迷蒙中，村寨变得模糊，色调更加深幽，如在梦幻之中，几汪池水在村寨不远处闪着似乎不真实的光亮。原来观看壮寨，此处另有佳境。你当时一呆，感动深至肺腑，半天不能移动脚步。

待得登上峰顶，山风开始变得有些冷硬，云气又变成了细雨。撑开雨伞，甚至可以听到雨打伞面的淅沥声。山顶有点像五台山，平缓伸延。你终于找到了x号观景点的标志。标志旁边建了一个亭子。困乏的你独坐亭中，听着风声、雨声，感到此时你才真的得到了一个休憩之地。直到暮色苍茫时，一个从山顶梯田收工回家的山民的招呼声，才把你的好梦惊醒。

下到村寨时，已是夜色四合。顺着弯曲潺湲的溪流，你走到了村寨的尽头。模糊的月亮挂在半山上，照得山峰、村寨隐晦不明。你正在疑惑你投宿的店家隐身何处时，门咿呀一声开了，屋里的灯光把你的身影投在漆黑的野地里。店家正是此地。

当晚，一片静寂。

附注：龙脊是广西壮族自治区龙胜各族自治县的一处著名景点，被称为第八奇迹。整个景区由和平乡龙脊村和平安村的梯田组成，这些梯田从元朝开始修建，直到清代才修建完成。

# 秋夜

◎ 闵庚尧

大约是在我五岁的时候，逃难住在离城有十五里的青塔村。一个秋天的夜晚，我和奶奶在房东家的院子里乘凉。月光在院子里，院子不大，但也不算小，有一片很不错的葡萄架，长得很繁茂。房东姓张，有个姑娘叫小霞，十五六岁，我叫他霞姐。此时，她正在院子的屋檐下洗脚。她用手搓脚，搓得咯咯直响。

我于是问奶奶：“是什么叫唤？”

奶奶并未回答。

此时霞姐回答说：“是鸭子。”

“在哪呢？”

“在葡萄架下。”

我于是便认真地在葡萄架下找了起来。找啊，找啊！找了半天也没有。我便说：“没有啊！”小霞、小霞娘、小霞爹，还有奶奶，都笑了起来，笑得前仰后合。

可我仍然不解，怎么没有呢？小霞姐一会儿又搓，咯咯声又响起，我又去葡萄架下面找，还是没有。最后，奶奶告诉我，是霞姐搓脚搓出来的响声。我这才有点明白，似乎又不甚明白。

霞姐长得黑，但又不算很黑，有一双大眼睛。她们家常住一些受伤的年轻人。小霞除了帮助家里干些活儿，好像还有别的事，常不在家。

大约在张家住了半年多，就搬回了城里。后来有人传来消息说，有一次鬼子进村讨伐，因小霞是村里妇救会主任，坏人告了密，被鬼子用刺刀给挑死了。

这件事，似乎永远也不能在我脑海中消失。那秋夜，那“鸭子”的叫声，那葡萄架下，还有敌人的刺刀……

# 晨 雨

◎ 王一

清晨，我撩开窗帘，意外地发现了你晶莹的足迹。你试图以无声的含蓄来给我一个惊喜，绿叶与花瓣上的点点雨珠却泄露了你的秘密。我怎会不知你熬过了多少冷落和孤寂才浓缩成这份美丽，为的只是给我的清晨装点淋漓的诗意？喜悦和感动使我匆匆穿上外衣，到户外来感受你久违了的气息。

潇潇细雨，如同残月、黄花、风铃一样，都是人们脑海中精心准备的怀旧情结。如今，行色匆匆的城市中，已经很少见到“梧桐叶上，点点露珠零”的景色，更难得一份“清润风光雨后天，蔷薇花谢绿窗前”这样的心情，加之久旱未雨，尤使得这场细雨一直浸润到人们的心脾，舒畅且安宁。

可这雨不但姗姗来迟，而且草草而去，似乎还没等把院子里的干土湿透就已经渐近尾声。无奈，我只好走出去追寻雨的踪迹。

细雨把尘埃轻轻洗去，又将浓浓的绿意抹上树梢。街上行人很少，寥寥的几柄

花伞，走出了一路的悠闲。

今天，这个城市休息。是雨，使这个心跳过速的城市恢复了宁静。

我不去辨别方向，只是闻着泥土的气息，走一条熟悉而又陌生的路上。路旁忽然出现一片池塘，旁边还有一片树林。这里从前是一个公园。后来公园拆掉了，但池塘是拆不掉的，就像我对这里的回忆。

一阵风过，几片落叶在空中划几个漂亮的“之”字，然后扑向大地。叶落归根，坦然而又安详。而枝头的叶子却不会安静，它们在风中雨中快乐地舞动，展露生命的蓬勃，渲染希望的颜色。

树下的池塘里开着几盏荷花，淡淡的香气随风飘得很远。那是一种真正的幽香，由远而近，不是越来越浓，而是越来越清晰。那最大最高的一朵，临着风，沐着雨，洁白剔透，袅娜娉婷，飘然若仙。

我的心被雨丝洗得熨帖而柔软，就像微风将树叶吹得快乐而自在。微合双眼，静静领略雨的风情、风的韵味，于是心灵

深处留下了一份美好的记忆。

不知不觉地，细细的晨雨悄悄地停了，你为什么走得这样急呢？我搜寻着，

发现了荷花瓣上留下的最后一个雨滴。阳光照射，它亮了一下，是你告别时的灿烂笑容吧！

# 好山好水好民歌

◎ 江 敏

人们常说：“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我的家乡不仅有这样的好山好水，还有动人的好歌。

故乡的山名叫武当山，是驰名中外的道教圣地，素享“亘古无双胜境，天下第一仙山”的美誉。武当主峰“天柱峰”供奉着北方神——真武大帝，家乡人都亲切地称他为“祖师爷”。

我的家就住在武当山下，坐车上武当山只需一小时，步行也只要半天的路程。从小就听母亲说：“我们是‘马脚下’的人”。“马脚下”指的是从古均州城“静乐宫”到武当山下这一带。住在这一区域的人们真的是沾有武当山的仙气、灵气和福气，武当山造福了家乡的人们。天下人都知道的喜新厌旧、忘恩负义、抛弃糟糠之妻的陈世美也是均州人，但故乡的人们却认为世人冤枉了陈世美，说陈世美做官以后不但没有忘恩负义，而且给他的老师盖了瓦房，还接济了其他三位同窗好友，只是后来因为陈世美没有答应他的三个同学找官做的要求，他们三人才在返乡的路上

编造了他忘恩负义、抛弃妻儿的故事。因此，在我的家乡，均州城的北门街不唱陈世美，秦家楼不唱秦香莲。

武当山地区，还是一个民歌的富矿。在武当山南麓的古神道上，坐落着一个被誉为“中国汉族民歌第一村”的村庄——吕家河民歌村。不足二百户人家分散居住在沟、梁、洼、岔之间，千百年来一直默默无闻地深藏于崇山峻岭之中，任凭沧海桑田、岁月消陨。然而就是这样一个几乎与世隔绝的村庄里，竟然蕴藏着四千多首民歌。民歌手有八十五人，其中四人能连续唱歌千首以上。歌手中既有几岁的娃娃，也有八十多岁高龄的老人。

吕家河的民歌主要包括三大类，一类是阳歌，一类是阴歌，还有一类是长篇叙事诗。村民们所唱的“阳歌”，主要以男女的情爱为主，也有涉及到日常生活其他方面的，大都诙谐风趣。婚嫁时唱“迎亲歌”、“陪嫁歌”、“哭嫁歌”，过年时唱“闹年歌”，住新房要唱“暖房歌”，喝酒时要唱“劝酒歌”。这些民歌的曲调十分

优美，既有江南小调的缠绵，又有北方民歌的豪放；既有中原曲调的圆润，又有西北民歌的高亢。

阴歌，也称孝歌、丧歌或待尸歌，是人们在夜间办丧事时唱的歌，因此又称“夜锣鼓”。在吕家河民歌中，阴歌数量较多。阴歌有其特定的歌唱程序，分为起歌头、劝善歌、翻田埂和还阳歌四大部分。阴歌的产生和发展是与吕家河所处的地理环境、老百姓的生活习俗、武当道教的“重孝”思想及楚人“信鬼好祀”的传统紧密相连的。

长篇叙事诗是有故事情节的唱本，在吕家河流传的长篇叙事诗在15部以上，例如《秦雪梅吊孝》、《梁山伯与祝英台》、《杨家将》等。这些歌曲既可以当作阳歌唱，又可当作阴歌唱，只是曲调的运用不同而已。

生在武当山下的我是喝着汉江水长大的。1998年我到北京上大学，毕业后又留在大学里任教。能在北京工作，我心里十分高兴，可仍难舍难忘养育我的、清纯甘甜的汉江水。

汉江，又名汉水，是长江最长的支流，也是一条古老的河流。北魏著名地理学家郦道元曾在他所著的《水经注》里，把汉江、黄河、长江、淮河相提并论，并称为“江淮河汉”，视为祖国母体的四大血脉。

我的家乡位于汉水中游。汉水流经我的故乡湖北均州（今丹江口市），过沧浪洲，即名沧浪水。《楚辞·渔父》歌曰：“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我缨；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我足。”

在神话传说里，汉水是与天上的银河相对应的。银河是天上的汉水，汉水是地上的银河，“天汉”一词由此而来。因为汉水，才有了以水命名的汉中；楚汉战争

时，因刘邦被封为汉王而创立了以汉为国号的“汉朝”。

故乡有一种地方剧叫“汉剧”。汉剧因为兴起于汉水流域，所以又称“汉调”、“汉调二黄”。关于汉剧的产生地，一直有两种说法。一种是《辞海》艺术分册中解释的：“汉调二簧，是二簧腔从湖北沿汉水进入陕西而形成。”另一种则认为：“汉调最初产生于陕南，后沿汉水而下到达武汉，发展成为现在的汉剧。”无论它是逆流而上由湖北到陕南，还是顺流而下由陕南到湖北，都要流经我的家乡汉水中游，连同家乡盛产的木耳、香菇，渐渐成为当地的土特产，并有了能代表家乡特色的名称——“一山二黄”。

故乡在春节期间还玩一种花灯，叫“汉船”。汉船的样式完全仿造汉江上的木帆船，有船篷、船身、船舵，造型十分逼真。表演者有太公一人、坐船女一人、后摇婆一人、丫鬟二至四人。玩汉船主要表现水上行船时的动作，基本动作有圆场、穿花、撑船、划船、摇橹、上滩、跑滩、卧滩等。表演者可以尽情地发挥，妙趣横生。汉船属于民间歌舞，音乐也十分精彩。歌词主要是家乡的民歌“四六句”，生动活泼、朗朗上口，像是：“手摇双桨飘四海，船只如梭江上行。下水容易上水紧，一年四季挣金银。”伴奏乐器以唢呐、锣、鼓等民间吹打乐器为主，音乐气氛喜庆而热烈。

建国初期，家乡人民曾为汉江河上“丹江口大坝”的修建进行了大规模的移民，离开了他们祖祖辈辈生活的家园。本世纪初，国家实施的“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引汉水北上，以解决北京、天津市民的吃水问题。我又能喝到故乡清纯甘甜的河水了，心中能不感到高兴吗？

## 乞丐

◎ 江涛

风裹着雪花，偶尔夹着远处的几声犬吠，拍打着门窗，从缝隙向冷清的室内发动侵袭。候车厅里，我不由得把头缩入竖起的衣领里，笼着手，抵御着寒冷。为了赶回家的这班早车，我不得不忍受黎明前的这段黑暗。

“行行好，给点吧。”一个声音钻入我温馨的梦境，我尽力地排挤着。“行行好，给点吧。”我的胳膊被牵动了一下，梦也被扯破了！我很恼火，把目光从领口投射出去。面前是位衣衫褴褛的老翁，佝偻着身子，展着一只伸向我的枯手，眼中却异样地淡漠。我更多了一份莫名的愤懑：“去去去！”然后把身子侧转过来，大衣围紧，掏出一支香烟点上，狠狠地燃烧自己的不悦。“行行好，给点吧。”依然是那苍白的声音和执拗的枯手，好家伙！我忽地站起，顿了一下，把燃了半截的香烟塞到他手里。这种人，见得多了，给点东西就成。果然，他很快便蜷在椅子的另一头，贪婪地、深深地抽上一口，又很细很慢地把烟从口中、从鼻子里呼出，而后惬意地

直了直腰……

我一边踱步活动麻木的双脚，一边观察他。看他的装束，许是寄宿在车站的老乞丐。也够可怜的，偌大年纪，定经历了不少辛苦，老来还落个无家可归，无人供养，住在这四面通风的候车室里。唉，人哪！

他烟已抽完，把身子展平了放倒在长椅上，似睡似醒。此时，候车室里其他几位还都蜷着，看样子在打瞌睡。立着的，除了椅子就只有我。我无聊极了。那老乞丐在长椅上翻了一下，还长长地吸一口气，似在回味刚才那截香烟的感觉。不知因为什么，大约是“同是天涯沦落人”的心情吧，鼓动我把脚步向那老乞丐移去。

“喂！”我喊他，那紧闭的双眼闪了条缝。“咱俩，聊聊？”很尴尬地，我递过一支烟。他先是疑惑地紧盯着我，尔后，一下翻身起来。烟的力量，还是这聊聊对他来说久违了？

抽着烟，我们闲扯着，一种渴望使我把话题不自觉地引向“家”。

“家？我的家？不是吹的，好要数这个！”他竖起自己干枯得可怜的大拇指，原来满是皱纹的黄脸泛起一层红晕，眼中精光四射，与先前执拗、淡漠的样子判若两人。“我啊，一个儿子，一个闺女，也都有一家子人了。儿子是个读书人，如今在大城市里工作。逢年过节的，还回来看看，拎些点心，买几身衣裳孝敬我。媳妇也蛮贤慧的，里里外外把家打点得挺像样。孙子、孙女也该上学了吧？”他慢慢地品着我给的香烟，两眼盯着一明一灭的烟头，只管自己娓娓道来：“闺女许了个手艺人，一家人勤俭过日子。农闲时女婿做些木匠活，过得也富足。外孙隔三差五跑来看我，跟我絮叨。唉，闹腾得我腰酸腿疼的，可心里乐哟……”他惬意地伸了伸懒腰。

“那，你老伴呢？”我为他有这样一大家人高兴之余，还感到似有美中不足之处。可我立即发觉我犯了个错误。他眼中那两团激动的火苗暗淡下来，恢复了先前的冷漠，还更多了份凄苦。捏着烟头的手很明显地颤了一下，使得长长的一截烟灰无声地断落下来。他陷入静默之中，候车厅里仿佛听得见雪落的声音。是不是他老伴已去世？我触到了他的疼处？我怯怯地想。约一支烟的工夫后，他像是感觉到了什么，伸手向我讨了支烟含在嘴上，连划了三根火柴才总算点着了烟。看样子他很冷，蹲在长椅上，把破旧的对襟袄围紧，两根指头狠捏着烟卷，把它捂在嘴上，一股股浓烈的烟气从指缝里冒出。香烟驱走了他的寒冷，刚才愉快地海侃的老人又回来了。

“老伴？顶好的。是的，顶好的！又

勤快，又能吃苦，在家里，我差不多是吃闲饭的，干活都插不上手。她田里、家里两头忙活，又喂猪，又圈羊，还养了群鸡仔……白天忙完了，晚上又把洗脚水替我端好……一心只想着我啊。结婚时的大红袄穿了一辈子，我的袄子却年年续新棉花。我，我享了她一辈子福呀……”愈说，声音愈涩，像生吃了柿子。可我越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我家也有贤妻、乖儿，也称得上是一个温馨、美满的家，但也不敢奢望能与他家比个高低。他儿女又有出息又孝顺，老伴又体贴，这么好他为何……“对不起，可你如今为何落得这般光景？”我顾不得其他，冒冒失失地直问。“就听他在这瞎唠叨。”无疑是声炸雷。不知何时，我们身旁多了位车站女服务员。“他早在我们这‘蹲点’了，就这附近村里的。可从没听人说过他家里还有什么孝顺的儿女。老伴倒有，可早死了。要像他说得那么好，还上候车厅‘蹲点’？”说罢，鄙夷地斜了老乞丐一眼，拖着扫帚走了。

我把愣愣的目光从服务员身上收回时，发现那老乞丐似只无助而又无奈的困兽，头深深地埋在两膝间。当他举头时，嘴角显而易见地抽动着，紧盯我的目光分明透着凄凉、悲哀、羞怯、乞求。那一刻，我比从温暖的被窝里一下翻入冰水更难受。

终于，归家的列车把小站远远抛在风雪里。飞驰的列车外是皑皑雪原和朦胧的远山，它们都沉浸在黎明前的迷茫中。似梦似醒地，我想着：“那老乞丐，他到底在乞求什么呢？”

# “非常创意”课

◎ 谭云明

新闻编辑这门课，我已教了十多年了，在财大也教了四届。05级新闻班学生虽然来学校一年多了，但我还一直未见过他们，更没有机会与他们面对面交流。我有一个习惯，面见新一届学生前，总喜欢遐想，想象着这些可爱的孩子们那渴求知识的神情。每每至此，我总为自己当年选择教师这一神圣的职业而自豪。我想，老师的生命价值，常常是在送走一批学生，又迎来另一批学生这周而复始之间得到某种体现的。在这迎来送往之中，尽管又增添了岁月的年轮，青丝中又多了些白发，但作为老师，是绝无后悔可言的。是啊，又是一批新的学生，又有一些新的面孔，彼此间又有一种新的感觉……在无限的遐想中，我仿佛感受到了青春的生命激情在涌动。

也许正是这样的一种习惯，使我特别注重第一次课的效果。我常常在心中精心策划，反复推演，总希望自己以最佳的状态，以最饱满的热情，去抓住学生的注意力，赢得学生的“芳心”。当然，如果能

想到“非常创意”，争取一些“别具一格”的传播效果，那更是难得的一种人生惬意。因为我知道，上课就如同写文章，好的开头就等于成功的一半。这次面见05级新学生，我的心情也如过往一样，充满着期待，期待第一次见面就能给彼此留下美好的回忆。

好像是为了满足我的这份迫切期待，一个很巧的机会促使我想出了个“非常创意”。给05级学生上第一次课前的那个周日，我在与朋友的聚会上认识了一位新西兰朋友。他叫Tom Brodie，是个高高的帅哥，他自己幽默地说：遗憾啊，就是长得有点黑。他来自新西兰的克赖斯特彻奇(Christchurch)，毕业于University of Canterbury。他是第一次来中国，准备借道去韩国首尔教书。Tom Brodie不懂汉语，但十分热情爽朗，席间我们几乎无话不谈。谈笑间，我忽生一个“非常创意”——邀请Tom Brodie给我的05级学生讲课。因为，听朋友介绍，Tom Brodie在新西兰有相当的媒体工作经验，而且他也非常乐意与中

国学生“免费”交流。我想，两节课里，可以前一节由我上，后一节由 Tom Brodie 介绍西方尤其是新西兰新闻媒体的情况，有时间还可以互动交流。我把这想法和 Tom Brodie 一说，他十分高兴地答应了。我还说，我手头上正好有介绍新西兰的 DVD，可以在讲课前播放，让从未去过新西兰的学生们对那个远在天涯的国度有一个感性的认识。我和 Tom Brodie 约定，明天上午 11 点 Tom Brodie 赶到财大教学楼。如果他因任何原因不能来的话，在上午 10 点前给我一个电话。那晚告别时他笑着说，要好好准备讲课的内容，还要把胡子刮掉，明天西服领带，全副武装地去给我的新学生上课。

回到家中，我一直欣欣然，心想这堂创意课一定会让学生感到新颖独特，印象深刻。不过，对于我的“非常创意”，妻却坚决反对，认为万万不可。妻的异议迫使我思考这“非常创意”是否真有冒失、不妥之处。忽然间也觉得妻说得有理，第一次课可千万别“砸”了。如果学生的听力水平不行，交流不起来，岂不“对牛弹琴”？还有，如果学校有关人士检查课堂，判定这种“非常创意”不符合教学内容那怎么办？而且我事先也没有向有关部门请示汇报。这样一想，我便给介绍我与 Tom Brodie 认识的我的英国朋友鲍先生发了条短信，意思是说，我担心第一次上课，怕语言交流不畅，怕彼此尴尬，看如何是好。信息中我没有说不要 Tom Brodie 来。短信发出后，我转念又想，刚刚才约定好了，如此这般，是否会让 Tom Brodie 误认为要取消约定呢？倘若如此，岂不辜负了新西兰朋友的一番热情？鲍先生不久便给我回了短信，说：“有道理，不要急。他明白。第一次见到他们（学生）不要让他们觉得不舒服。”以我当时的理解，鲍的回

信绝没有说 Tom Brodie 不会来讲课，因为我们的约定是：如果 Tom Brodie 不来，一定会在上午 10 点前给我电话，如果不打电话就表明就一定会来讲课。

周一，我早早起了床，寒假里自由懒散的习惯，终于因开学而改变。在 10 点钟前，我既没有收到鲍先生的短信，也没有接到他的电话。于是，我确信 Tom Brodie 肯定会来讲课。我的第一次课是上午 11 点 10 分开始。妻看我那么渴望 Tom Brodie 给学生讲课，也不再反对，还叮嘱说，等上完课，中午应好好招待 Tom Brodie。有了妻的一番鼓励，我似乎更坚定了我的“非常创意”。

05 级的学生们用平静的眼神欢迎我的到来。上课铃声响起，我即刻宣布我的“非常创意”，并希望有同学能承担一下必要的翻译工作。这意外的消息果然引起了不小的震动，我感觉到了一些学生的兴奋劲。接着，我介绍教材的使用、课堂要求、学习和考试的有关规定以及课程讲授的总体规划等等。对于这些“规定动作”，学生们聚精会神地听着，我暗暗欣喜，05 级新闻班学生果然不错！我沉浸在讲课的快乐之中。

很快第一堂课就结束了，我匆匆走出教室，去大厅迎接 Tom Brodie。四处找寻，却不见他的身影，是塞车没赶上？是不知道地点？还是不来了？我赶忙给鲍先生打电话，他告诉我说 Tom Brodie 不来了，还说他昨晚短信的意思就是告诉我 Tom Brodie 不来了。我愕然，真不知如何是好。我该如何向我的新学生解释呢？我的思绪一下子乱了。我在电话中反复声明，我昨晚的短信绝没有不希望 Tom Brodie 来讲课的意思，只是表达了一种担心或隐忧而已。可鲍先生说，他当时的理解就是 Tom Brodie 最好不要来，怕让我为难，他

是站在我的角度上来考虑的。我不由得怨怪自己，昨晚太过谨慎，不该给鲍先生发那条“担心”的短信，以至于遭遇这样的尴尬，使“非常创意”课成为一个永远的遗憾。

硬着头皮，我非常抱歉地跟学生说新西兰朋友因故不能来了。我很快扫视了一下学生的眼神，似乎并没有什么诧异或失望，我的心稍稍得到了一些安慰。我想我的这些新学生，也许在他们的心目中，原本这第一次新闻编辑课就应该是很平静

的，不应有什么“惊天动地”的举动。

“非常创意”落空了，第二堂课我继续讲授新闻编辑专业的知识，歉疚和遗憾不时涌上心头。课堂上，我尽量把握好自己的心绪，学生们聚精会神的情状依然如故。看到学生听课时的专注神情，我内心深为感动。从他们的眼神中，我仿佛感受到了学生对老师的理解和谅解，他们也似乎明白老师的良苦用心。猛然间，我感觉到了人与人之间最难得的心灵的沟通，我为此深深地感动了。

# 石头圈内选秀记

◎ 张志祥

正在为无腥级公厕挑选石头，这可是当前石头圈里最大的轰动事件。引得石头界众石头是骚动阵阵，石飞砖扬的！

大凡选秀活动总是有些鱼目混珠的和浑水摸鱼的。

这石头界选秀事件刚在圈内传开不久，经消息人士的丰裕的唾沫星子不胫而走，不翼而飞，不宣而传到了圈外。

转眼到了石头界正式选秀的日子。众位民工建筑师傅码得齐等提着泥刀精神抖擞地坐在了评委席上。

同时无腥级厕所的开发商凸绝二哈也戴着没毛的圆圆的脑袋在主席台就坐，但是他没有举牌打分权。

主持人板砖小姐和土砖大哥把选秀规则和活动秩序作了简单而细致的说明：第一，以自秀为主，外加短信支持，至于评委你们完全可以当他们不存在（只是为了表示对弱势群体的关照才把他们摆在台上的），关键是开发商（功能类似影视导演）的喜好！第二，自秀活动不排次序，谁先滚上台谁先秀！

众石头一阵滚翻挪移，少不得又一阵骚动。

只见沙砾妹妹第一个轻飘飘的上了台，瞧得是：三毫金莲脚，二厘细柳腰，一对勾魂眉朝评委席上白了一眼之后，立刻一个 270 度哈腰，凸凸的挺着个二两小肥臀，朝开发商凸绝二哈翘起了 78.6 度，然后细细柔柔的说了一句，“我是一粒沙，要我干啥就干啥”。说完就飘下了台。这话没有让评委听得，只有凸绝二哈听得真切。

第二个上台的是瓦块妹妹，只见得：她披着宽幅裙，没穿上衣；撅着瓜子唇，踱到台中心。她一上台就博得了众位民工评委们的一致好感和同情，评委们窃窃交流说：“这娃真可怜，衣不遮胸，裙不盖臀；走起路来，一横一斜的两腿冻得并在一起没法弯曲，真是‘并驾齐不屈’呀。待会一定要多给点分，也算是咱穷人扶贫，帮她就是帮自己。”只见瓦块妹妹上得台来，内心的自信夹着对评委们鄙视的目光阵阵袭来。在照例白过评委们  $n+1$

眼之后，向凸绝二哈倾斜着宽宽的裙幅，说：“我叫瓦块，因为天生的好皮肤实在不想成天在屋顶遭那毒阳暴晒，特来此应聘。只要能让我逃脱那毒阳的百般纠缠生活在阴凉的地方，我愿意奉献我的所有，包括粉身碎骨回砖瓦窑重铸也在所不惜。”说完唱着歌谣“此裙为你买，此腰为你闪，此瓦块之身今生愿为你而散”，令人万分幽怜的摇着裙幅而去。

第三个上台的是鹅卵石小哥。只见他上台来，朝着评委们深深地鞠了一躬，说：“我是石头里头最光滑漂亮、最坚硬耐磨耐踩、具有按摩保健利泻功能的鹅卵石小帅哥。评委师傅们如若不信，可以现场用手中的泥刀来试试。只要选择我，就可以有效地防止公厕不收费改革之后产生的恶意暴蹲行为。”说完在粥姐伦的《三节棍》伴奏乐曲中跳着劲舞离开了舞台。码得齐等众位评委师傅们一个个露出欣赏的笑容（到整个选秀活动结束也只有鹅卵石小伙给评委鞠过躬，这是后话），他们到现在都记得当时想用泥刀把一鹅卵石劈开时却把新买的泥刀劈钝了的情景。

第四个上台自秀的是砖头界群众基础最广泛使用最频繁的窑子里烧出来的板砖妹妹。板砖妹妹扭着平板整齐的脸和平板整齐的身材，自信十足地来到了台中央，这时台下的醋溜粉丝们发出了阵阵有组织的尖叫。在照例白了评委们若干眼之后，板砖妹妹扭着肥美的腰，扛着沉重的腿，迈着莲花碎步来到刚好与凸绝二哈能够进行45度目光对视的地方重重稳稳地站好了。只见板砖妹妹娇羞地捋了一下前额那几丝正对鼻梁作凭吊式倾斜的红头发，轻声地说：“我叫板砖妹妹，我的粉丝是最多的，大家只要到大街小巷的公厕里去转转就会发现到处有我板砖妹妹的身影。去年我在用光了我们板砖家族的最后一个铜

板的刹那间，还因为短信支持率上升到第二位的好成绩，顺利地荣获了‘忽悠男电视台超级板砖妹妹秀’的亚军。我的口号是：‘板砖妹妹，好用不贵。’我们板砖妹妹家族的目标是：没有拉不出来的，只有尚未拉出来的！耶！”

这时选秀现场已经因为板砖妹妹的重现江湖而出现了小小的高潮，主持人一看正是拉短信捞钱的好机会到了。只见男女主持人顷刻间把自己脸上早已准备好的赘肉挤成一团，让人怎么看都是笑得十分地灿烂。他俩走到台中央，说：“土砖大哥，你看咱们板砖妹妹一上台，粉丝们的酸情极其高涨。各位台下的粉丝们，你们说，板砖妹妹家族的口号响亮不响亮？”台下又是一阵有组织有纪律的欢呼。接着土砖哥哥又扯着破铜锣似的鸭公嗓，说：“大家说，板砖妹妹家族的目标桑不桑？”台下又是一阵有组织有纪律的喊“桑”声！这时候，主持人、板砖小姐大声地说道：“各位粉丝们，千万别忘了用手机给你们喜欢的选手们短信支持！手机短信发送方式为‘你们喜欢的选手的姓名 + czytk81’，为了让各位容易记住后面的字母，我们给它们想了一个非常好记忆的谐音，叫作‘蠢猪一头，快发呀’！”

参加自秀的选手们一一上场秀出了自己的真我风采，选秀活动在一次又一次的小高潮之后，终于迎来了大高潮——轮到最后一位选手“瓷砖妹妹”上台！

只见得瓷砖妹妹穿着特制的光鲜无比的五彩盛装，滑溜溜地来到了台中央。在照例白过评委民工建筑师傅们若干犀利的白眼后，婀娜多姿地来到两位主持人面前，嗲声嗲气地说：“两位主持人，我有一个小小的请求，不知道是否可以满足我。我想跟帅哥凸绝二哈做一个现场智力竞猜游戏。”两位主持人在一阵故作惊讶

的调侃后，把话筒朝向台下众位粉丝，说：“大家说应该答应她的要求吗？”只见台下一阵阵沙尘暴似的骚动后，异口同声地说道：“一定要答应美丽绝伦漂亮无比的瓷砖妹妹的要求，耶！”

“谢谢大家对我的支持。”只见瓷砖妹妹性感地扭动着剥好的沙田橘子瓣一般令人解馋的凸臀，来到了凸绝二哈的跟前，拿着话筒嗲声嗲气地对凸绝二哈和台下的粉丝们说：“请凸绝二哈先生猜猜我身上的衣服是什么材料的。”凸绝二哈先生兴奋地摸了摸那像遭蝗灾一样毫无生气几乎绝顶的准光头，然后用那肥嫩肥嫩的老手在瓷砖妹妹身上进行衣料质地的仔细鉴定。在摸了该摸能摸和不该摸不能摸的地方之后，凸绝二哈先生露出了比他那毫无

生气的头还无生气的表情，说：“恕我眼拙手拙，实在是猜不出。还是请瓷砖妹妹把谜底揭开吧。”听得此言，瓷砖妹妹非常高兴，接过主持人的话筒说：“因为我根本就没有穿衣服，我使用的是人体彩绘呢！他当然摸不出来了，嘻嘻嘻嘻嘻嘻！所以，各位一定要选择我，因为，虽然我不叫砖头，来自火烧的窑子，但是我能让所有如厕的人在不知不觉中心想事成，把好事干尽坏事做绝，并不留痕迹！”

瓷砖妹妹此言一出，会场举座皆惊，晕倒一片。最后在一片迷糊下，评委们都忘记了亮分，凸绝二哈也浑身酥软麻痒，于是在一阵阵别有用心的情绪冲动下，选择了瓷砖妹妹。所以，现在各大城市的无腥级公厕内部使用的都是瓷砖！

# 难得逍遥

◎ 李帅

人之生也有涯。儿童时懵懂不通世务，较少为世务所羁；老来多看透红尘，清心寡欲，心不为形所滞，亦颇为洒脱。但懵懂者却被自认为多智之人所约束，无求者身心已为世务所累几十年，未免多灾多病，即便参透生死，亦免不了苦痛缠身。此二者尚且如此，青壮者上为老，下为小，中为自己，在这弱肉强食的年代，惟恐自己不够努力，不够强大，这山望着那山高，功名利禄，盛衰荣辱，大小事务，世俗人情，无不时刻萦绕心头，身心俱疲，更是难得逍遥！

近重读金庸先生《笑傲江湖》，芸芸众生，诸般世态尽收眼底。令人鄙夷者，令人钦佩者，令人同情者，令人敬重者，令人捧腹者，令人不齿者，等等不一而足。“伪君子”和“真小人”二词可以形象地描摹一干反面人物，而“逍遥者”与“不逍遥者”则可以概括所有世态。

若按人名来说，“任我行”三字恰似逍遥，天下之大，任我逍遥。实则不然。因这三字未免霸道，“任我行”的前提是

“千秋万载，一统江湖”，没有人能够违逆、约束自己，这才可以逍遥。故而这三字隐隐地包含着极大的权势野心，必是要终日勾心斗角，思索怎样才能灭得了天下各派，个中辛苦旁人哪知？最终任我行竭虑而亡，可以说是绝妙讽刺，这怎能逍遥？

“万里独行”田伯光行迹浪荡，而且心胸坦荡，从不否认自己的恶行，是个真小人。但他看似逍遥自在，其实亦不然。第一，他为欲所制，欲望不灭，何来逍遥？第二，逍遥并非为所欲为，干尽坏事，为自己的自由而毁掉别人的幸福，这只能说是“纵欲”。他以后为不戒和尚所制，被逼出家，法号“不可不戒”，令人哑然。

但田伯光毕竟比岳不群这类伪君子逍遙多了。因为伪君子需要时时刻刻遮掩自己内心的真实想法，以富丽堂皇的言辞、满口的仁义道德掩饰本来面目。练就这份功夫却也不易，稍有不慎就会露出马脚，多年所为便会功败垂成。当然，如果能戴

着假面具生活一辈子，虽然自己很是辛苦，但至少不会危害别人。但这又谈何容易，大凡伪者，必有所图，到利益关头必会不顾一切。这类人活得最辛苦，最终还要承受世人唾弃，与逍遥二字绝对无缘。但这类人在现实生活中也是最多的，所幸大多数人野心不大，心机不够。

这样说来，“桃谷六仙”还算比较逍遥的了，因为他们的智商低，就像儿童一样，没心没肝，从不知愁字为何。这当然不是真正的逍遥，只能说是简单的快乐，否则草木禽兽岂不是最逍遥的了？但我们仍然可以从他们身上学到点东西，就是对于一些无关原则的事不必看得太清楚，不必太计较，古人说“难得糊涂”，“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嘛。

那么到底何为真正的逍遥，何人真正逍遥呢？庄周钓于濮水，《逍遥游》千载传诵；嵇康隐逸山林，《广陵散》身后绝

响；陶渊明采菊东篱，《归园田居》；吕纯阳袖里青蛇，三醉岳阳。文耶？曲耶？诗耶？酒耶？此为逍遥。

然而，“学而优则仕”，国人受儒学影响何其深也，生死存亡的现实又是何等残酷，为文、为曲、为诗、为酒无不沾上功利的动机。当理想一遇到现实便显得无比脆弱。

愚以为，我们应该追求的乃是心灵的逍遥。“大道无为而无不为”。人生在世平庸也好，辉煌也罢，做什么事大可不必考虑它能给自己带来多少好处。排除功利动机，那么事业便能全身心地投入，交友便能诚挚自然，便能得到别人的信任与尊敬。如令狐冲，只要心中坦荡，便能宠辱不惊，管他旁人怎生说道。把所有的冤屈所有的骂名都付诸一坛浊酒，把一切的功劳一切的虚名都付诸一曲《笑傲江湖》。

# 说《红楼梦》

◎ 王强

《红楼梦》到底是一部何样的书？那是众说不一的。鲁迅早已言之曰：“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集外集拾遗补编·〈绛洞花主〉小引》）读者自可以一己之眼光去评说《红楼梦》，但作者那命意未必就如此之多。《红楼梦》原本是一本言情小说，而书中所涉及者，又不止一个“情”字。小说一开头写空空道人在青埂峰下发现那块历劫的大石头上面的记述时，那故事后面原来还题有一首偈语云：“无才可去补苍天，枉入红尘若许年。此系身前身后事，倩谁记去作奇传。”这一偈语，可以看作理解全书主旨的一个关键。自古文人路无多，唯仕宦之一途耳。而此一途上，到处是尔虞我诈，欺世盗名。官场就是争名夺利、藏污纳垢的所

在，故凡有真性情真理想的文人，自然无才在此一道路上成功了。《红楼梦》也就是写文人于“补天之用”的期望落空之后，而去追求儿女之真情的安慰。至儿女真情亦不见容，便只有“悬崖勒马”，隐入空门。文人不是自主人，推言而曰，一切有真性情真理想的人都不得自主，他们不能有自己理想的政治世界，也不能有自己的感情世界。他们是无归属的人，是得不到承认的人，是多余的人、被弃人。宝玉的经历，写出真纯之人在理想和感情两方面都找不到出路时的共同悲慨。

《红楼梦》是作者自编的故事，这不同于前几部大书如《三国》、《水浒》、《西游》、《金瓶梅》，那些故事原本有来处的。《红楼梦》的故事编得很缠绵，中间一个“情”字是主旨。它写了官场无路，情场也无路，有的是苦痛。“情”，或说是“欲”，

是人生的一大部分，苦痛也是人生的一大部 分，有时确如王国维先生所言“欲与生活与苦痛，三者一而已矣”（《〈红楼梦〉评论》）。贾宝玉在那专制的政治世界里，是个多余的人，他不愿意谈讲“仕途经济”。世界逼他就范，但他是打不改的，是不可救药的。所以他多余。他在女儿堆里如鱼得水，这也是荣、宁二府还“荣”还“宁”的时候。天赐了一个林妹妹，使他尝到爱的甜蜜，这个异性知己，使他还依恋这个世界。还有宝钗、湘云诸姐妹，使他感到女儿世界是那么清纯如水，而不似以男人为代表的政治世界那么污浊。他依恋那个世界，是因为那里还有一点真纯。他关心所有的女孩儿，多情但不滥情，他爱的唯有黛玉一个。宝黛之间非一般才子佳人小说所写是美色和情欲的爱悦和沉溺，而重要的是另有一种知己情意的存在。他的爱别的女孩儿，包括宝钗，是对天下所有美好的人物自然兴起的一种珍惜赏爱之情，而决非肉体和自私的情欲。他看宝钗看到入迷，让黛玉讥为“呆雁”，那看也不是色迷迷的，而是一种赏爱，就像看一件艺术品。然而这女儿世界也渐渐不能使宝玉安宁了，“情”上自有困扰，“礼”上也多有干涉了。荣、宁二府，在书中也是由荣而不荣、由宁而不宁的。诚如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说的：“颓运方至，变故渐多；宝玉在繁华丰厚中，且亦屡与‘无常’觌面，先有可卿自经；秦种夭逝；自又中父妾厌胜之术，几死；继以金钏投井；尤二姐吞金；而所爱之侍儿晴雯又被遣，随歿。悲凉之雾，遍被华林，然呼吸而领会之者，独宝玉而已。”尽管他爱林妹妹，但他不能自主，有更加大的势力左右他的命运。他救不了那些被迫害的女孩儿，他也救不了黛玉，他甚至也救不了自己，所以他就每说去做和尚，

每说死。他的理想也只是死了之后，女孩儿们哭他的眼泪流成大河，把他的尸首漂起来，“送到鴟雀不到的幽避之处，随风化了……”而且他还说，死了以后“自此再不要托生为人。”他厌恶这个世界，因为这个世界连起码的在儿女真情上寻求寄托也是不被允许的，这真是一个“假”府。宝玉最怕的不是死，是失真，失真毋宁死，但世界诚如李卓吾所说是“满场皆假”的，宝玉的真就成了“痴”。第三回有两首《西江月》赞宝玉，用的是反话，句云：“无故寻愁觅恨，有时似傻如狂”；又云：“行为偏僻性乖张，那管世人诽谤。”在“满场皆假”的世界里，这种“似傻如狂”、“偏僻乖张”，正是极真纯极可贵的，但不见容于世。女儿世界也不完全容他，除了黛玉这一知己，没有什么人理解得了宝玉。宝玉所欣赏的宝钗、湘云，也都有心无心地“替天行道”，要规劝他这个“混世魔王”。他很失望。之所以不对钗、云横眉立目，不远离她们，大抵是他不甘心于自己那么敬重的水一样清澈的女孩儿也被污染几尽的现实。但黛玉、晴雯这两个真纯性情的知己一死，宝玉的心就彻底凉了。纵然他娶妻生子也取了功名，但他自黛玉一死，对这个世界的感情也就死了，只是一个空皮囊由人摆布而已。宝钗和袭人日日侍于侧，但也都是“重玉不重人”的人。他忽有所悟了，这世界原本真纯的人是没有的，有了也会被戕害。他这个原本“无材补苍天”的官场失意人，情场上原想补足一点缺憾，可到头来苦痛尝尽，一无所获，最后只好“撒手悬崖”，跟了和尚去了。原来一句“做和尚”的戏言，成了现实，那世界也真是怪诞得很了！

黛玉是作者刻画的一个悲剧人物。这是个真纯仙子，唯有她理解真纯的宝玉。

宝黛之成为知己，全在一个“真”字。他们都不愿意失真，真性情使他们一见如故，再也不能分开。黛玉之为黛玉，全因为她有一份率直真纯的性格，这是黛玉的可爱处。然而也正是因这一份真纯率直，她被葬送在那个“满场皆假”的世界里了。黛玉之悲剧结局，自然主要是她的“真”不见容于那个世界，而若从其个性上找原因，大抵是因为她的“语无忌惮，口舌招尤”和“锋芒过露，恃才傲物”等项。有才者多傲物，但傲物的代价可能会使其才被杀伐，这是很多才人的悲剧；真纯之人多无忌，但无忌的代价也多会使“真”被剿灭，这是许多真纯之人的悲剧。黛玉好像很狭隘，一点小事都神经过敏，但宝钗未必不狭隘，只是她擅长于绵里藏针，这算是钗较黛“懂事”的地方。正因了这“懂事”，所以她进荣府没多久就上上下下无人不喜欢她了，她是那个世界里被承认、被奉为闺范的人。但她虽然把好都买到，终也做了宝二奶奶，却落得一个独守空房的结局。由此看来，她虽然看似游刃有余于那个世界，但她也不过是被那个世界“吃了魂灵的人。

晴雯与袭人是作为黛、钗的影子写的。晴雯是宝玉的朋友，而袭人不过是宝玉的侍儿，就如同黛玉是宝玉的知己，而宝钗只是宝玉的夫人。书叙晴雯事迹不多，但撕扇、补裘、被逐及死去，写得极感人。袭人在那些丫头里是着墨最多的，她爱宝玉，但她不理解宝玉，所以宝玉后来托梦给她说她不是他的人。袭人是被那个世界污染极深重的人，所以她就被那世界看作“至圣至贤”的人，所谓“识大礼莫若袭人第一”。在丫头里面，宝玉生活上离不开袭人，而精神上却是只有与晴雯才能相通。

《红楼梦》中再一个精彩的人物是王

熙凤。凤姐是个能人，是个人才，“少说着只怕有一万个心眼子”。贾府上下内外，人物众多，凤姐操持于人际之中，其能力不让须眉。荣府虽煊赫，而“生齿日繁，事务日盛，主仆上下，安富尊荣者尽多，运筹谋划者无一，其日用排场，又不能将就省俭”，故“外面的架子虽未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第二回）。在这样的局势下，凤姐理家，独掌机枢，也是难为她。但她生性好胜，又有一份恩威并施、八面应对的能力，所以聊可维持“荣”与“宁”。宁府是早已不“宁”了，但凤姐于秦可卿丧中协理宁府，也算治理了一番紊乱。她想救世，但方法是维持，不要使大厦倾倒，在根本上她是不做改革的，因为改了就连她也一起遭殃。探春是想真改的，想重振家风，凤姐一病，给了她“兴利除弊”的改革机会，要挽狂澜于既倒。但也是不了了之，因为“重臣”凤姐只是冷眼旁观，虽说也时时助上一臂之力，但也如同看着猫狗戏耍，同时也是把探春做个挡箭牌。那个世界改也没有希望，改革者徒有一腔热情，但有权人不参与，助手如宝钗、李纨又都是“犹抱琵琶半遮面”的，只一个探春，使出浑身解数，又怎奈何这腐朽不堪提拿的贾府呢？凤姐不似探春那样单纯，她理家，主要还是考虑自己，触动了自己的利益是不行的。有此一私心在胸中，那家理不出头绪，尽管她有才干。探春无私心，但才干又逊凤姐不知几千里，所以探春也不能成功。凤姐在贾府，有人怕她，有人敬她，有人恨她，有人可怜她，有人喜欢她，因为她很有角色意识，在什么人面前说什么话，要照顾到老太太、太太的脸面，也要保有她自己的脸面。两面三刀，这是她立于不败之地的手段。她对宝、黛、钗等基本是若即若离，相处倒也和睦，因为他们威胁不到

她。“调包计”是她搞的，毁了宝玉和黛玉。她的出发点与其说是不太喜欢黛玉，还不如说是更多地为她王家考虑。因为宝钗的母亲薛姨妈是他们王家人。她是为“关系网”考虑，也为贾母、王夫人考虑，自然最终极的目的是为自己考虑。所以选择宝钗而不选黛玉，并不只是黛玉在她眼里无光，而是黛玉做宝二奶奶不如宝钗做更有利于她。凤姐的结局也颇惨，“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凤姐之死，未必如时人所说是因她恶贯满盈，而可看作是贾府衰退的象征。

《红楼梦》写人物笔法之好，不止在主角写得好，配角儿亦写得好，个个生辉，见作者之功力。《红楼梦》文辞亦好，无论叙述故事，写人对话，还是吟诗作赋，笔笔不离人物个性，《葬花词》就是黛玉的，惟宝玉才能给晴雯写《芙蓉诔》，只有王熙凤才能脱口说出五言排律第一句之“一夜北风紧”。

《红楼梦》曹雪芹没有写完，后四十回是高鹗续的，人或以为续得失色，亦有以为续得颇好的。从脉络上看，续文尚不能说失色，黛玉之死，袭人之嫁，写得都很出色。关于《红楼梦》取材何处，也有董鄂妃说、纳兰容若说和曹雪芹自比说的

不同。其实作者是在编故事，既是编，则或许由此取一点，由彼拿一些来，但更主要的还在于编，这是创造，不是取现成之材。近世研究《红楼梦》，是称“红学”，但研究既久，“红”的色彩愈来愈暗，而“曹”的研究却愈来愈炽，“红学”几变为“曹学”。研究作品固要顾及对作者的研究，但研究到曹雪芹的扇子和风筝，便无谓了。即是研究《红楼梦》这本书，也有堕入魔道的，有人研究出《红楼梦》写女子唯不写脚，于是又从小脚大脚上研究出曹氏为满人，满人不裹脚之类的东西，亦属无谓。叶嘉莹谈到《红楼梦》之研究派别时说他们都存在一个共同的缺点：“那就是要把《红楼梦》一书的意义与价值，完全纳入他们自己所预先制定的一种成见之内。而因此当然也就造成了对《红楼梦》一书真正意义与价值的一种歪曲和拘限。”叶氏在其《从王国维〈红楼梦评论〉之得失谈到〈红楼梦〉之文学成就及贾宝玉之感情心态》（见郭预适编《红楼梦研究文选》，华东师大出版社1988年版，第362页）一文中对《红楼梦》之意义价值颇多精见，亦颇实在，这是真读《红楼梦》之人的看法，多可参阅。

# 道是无情却有情

——曹丕绝情的背后 ◎ 李 鹏

“三曹”中的曹丕，自是一时之隽。只可惜，在武功上，他被父亲曹操一统北方的辉煌所笼罩；在文才上，他又被“才高八斗”的弟弟曹植的光芒所盖过。人们说起他，往往只想起两件事。一是载之史册的篡位。他以上古所谓“禅让”的方式巧夺了汉朝皇位，建立了魏朝。在登坛受禅之后，他很得意地说了一句戳破历史真相的大实话：“舜、禹之事，吾知之矣。”（《魏氏春秋》）另一件属传闻轶事，说他逼迫曹植七步作诗，倘若作不出来，就得“行大法”——处死，结果才思敏捷的曹植应声作了一首诗：“煮豆持作羹，漉菽以为汁。萁在釜下燃，豆在釜中泣。本自同根生，相煎何太急？”（《世说新语·文学第四》）这两件事无论哪一件，说起来于曹丕都不光彩，人们在同情汉献帝、曹植遭遇的同时，从伦理道德上更加鄙弃、贬斥曹丕的为人，指其残忍、冷血、没有人情味。

果真如此吗？其实并不尽然。

## 一、天资文藻，才艺兼该

曹丕在文才上虽然比不上曹植的敏捷，但同样天资过人。《三国志·魏书·文帝纪》评论他是：“天资文藻，下笔成章。”现在留存的曹丕作品，诗歌中《燕歌行》二首最为知名，这是我国最早的完整的七言诗，写得清丽婉约，缠绵悱恻，在文字语言华彩的程度上并不怎么输于曹植的诗歌。文章里的《与吴质书》也是名篇，文笔清秀隽丽，含蓄中深情自然流露，和曹植文章抒发情感时的淋漓尽致有着较大的区别。除此之外，曹丕还著有学术著作《典论》，其中留存的《文论》，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一篇文学理论与批评专论，在文学批评史上有着划时代的意义。因此，对于人们认为曹丕才学比起曹植相差千里的说法，刘勰大为不平，认为“文

帝以位尊减才，思王以势窘益价”（《文心雕龙·才略》），即人们因为曹丕在政治权力争夺中获胜而对他的文才加以贬抑，他的兄弟曹植却恰恰因此获得同情加分。

事实上，曹丕不仅能够写一手词藻华丽的诗赋文章，他还武艺高强，既精通骑射，又擅长击剑。《三国志·魏书·文帝纪》史评因此说他是“才艺兼该”。

据《典论》里曹丕的自序，因为生在乱世，他还五岁时，父亲曹操就教他学射箭，六岁他就知道射箭的要领和技巧。然后曹操又教他骑马，因此到八岁时他就已经能够骑射了。十岁那一年，曹丕跟随曹操南征荆州。张绣投降曹操后又反叛，曹操没有防备，大败而逃。他的贴身护卫典韦在这一战中战死，儿子曹昂以及侄子曹安民也在乱军中身死，而曹丕居然能够骑马逃生，骑术想来应该是不错的。至于射术，也是极其高明。当荀彧称赞他能够左右开弓、本领高强时，曹丕说你还没见过骑在马上射箭靶子，百发百中的；但即使那样也不是最高妙的，因为马射场里有固定的路径，而靶子也是固定的，真正高明的射手即使在平原丰草中纵马驰射走兽飞禽，也能做到箭不虚发。曹丕并没有明说自己的射术是否已经达到这一境界，但在这段话之前，他说自己暮春时节和族兄出去打猎，所获颇丰，可见他的射术绝非泛泛。

至于剑术，曹丕在序里详细描述了一次剑术比拼，其精彩程度似乎不下于金庸的武侠小说。曹丕说自己曾经跟很多名师学过击剑，各地剑术不一样，而京城的剑术是最厉害的。他学得最精熟的剑法传自一个叫史阿的人，而史阿的剑术恰恰是从桓、灵时期京城王越那里学来的，渊源有自，因此他对自己的剑术很自信。有一次曹丕在和平虏将军刘勋、奋威将军邓展等

人一起喝酒时，听说邓展精通矛、戟、弓、剑、戈五种兵器，而且能空手入白刃，于是和邓展论剑。两人争论许久之后，曹丕说邓展的剑法路子不对，并说自己曾经练过更高明的剑法。邓展听了不服气，加上当时已经喝得酒酣耳热的，于是要求和曹丕比剑。两人从筵席上各取了一根甘蔗作为剑，下殿交手，结果曹丕三次击中邓展的手臂。邓展仍不服，双方再次比拼，曹丕卖了个破绽，趁邓展欺身近前时迅速击中他的额头，一座皆惊。曹丕回到座位上，开玩笑说要邓展尽弃所学，拜他为师，众人大笑。

除了剑术，曹丕还跟袁敏学过双戟，能够舞得出神入化。诸如此类，可见曹丕除了词采华茂、才学出众外，还能驰马张弓、击剑舞戟，一身兼有文人的才情以及幽、并游侠儿的豪气，不愧为横槊赋诗的曹操的儿子。

## 二、笃于友，薄于弟

曹丕并非一个无情冷酷的人，他和朋友之间感情很深厚。即使和弟弟曹植，也曾有过关系融洽之时，只是当亲情遭遇权力争夺时，那曾经有过的兄弟之情才荡然无存。

年轻时曹丕和兄弟曹植与陈琳、王粲、徐干、阮瑀、应玚、刘桢等友人（曹丕在《典论·论文》中将此六人和孔融并称，即文学史上所谓“建安七子”）“行则连舆，止则接席”，几乎形影不离。大家治游宴饮，或者“浮甘瓜于清泉，沈朱李于寒水”，或者“觞酌流行，丝竹并奏”。酒酣耳热之际，或高谈阔论，或吟诗赋文（《与吴质书》），其乐也融融。他们经常在邺都西园里集会，曹丕有《芙蓉池作》一诗，写的就是他们“逍遙步西园”时的所

见所感。曹丕和魏晋时其他士人一样，有着极强烈的生命意识，因此即使是在和朋友们欢会宴集之时，他也会乐极哀来，怆然伤怀，感慨这种快乐不能长久。果然，建安二十二年（公元 217 年）瘟疫流行，“徐、陈、应、刘，一时俱逝”。这年的春天，王粲也在征吴的路上病死。而此前，在建安十七年，阮瑀就已经死了。曹丕追思旧游，感念逝者，将朋友们的遗文编辑为一集，“间者历览诸子之文，对之欷泪”，对于如此有才华的朋友们的早逝极为痛心。

除了在《与吴质书》等书信以及《典论·论文》里称道朋友们在文学上的造诣外，《世说新语·伤逝第十七》里载的一则轶事同样能够说明曹丕笃于友情。在王粲去世之后，曹丕去吊丧，想起王粲喜欢听驴叫，于是就让一起去的人每人学一声驴叫送王粲，结果“赴客皆一作驴鸣”。肃穆哀悼的丧礼上响起一片驴叫声，似乎有些滑稽，其实在这份略有些惊世骇俗的通脱、任性背后，饱含着对逝去的朋友的无尽哀思。

曹丕和曹植、曹彰、曹熊是一母同胞的兄弟，都是曹操正室卞氏所生。倘若是普通人家的子弟，或许他们兄弟之间也可以和睦无间地相处。但他们作为魏王之后，却不可避免地卷入争立王太子的漩涡中，正是这场争夺腐蚀了正常的兄弟之情。

本来曹操最宠爱的儿子是曹冲，就是那个在五六岁时就能想出称象方法的天才，可惜他在建安十三年（公元 208 年）年方十三岁时夭折。曹操悲痛之余，竟然对曹丕他们说：“此我之不幸，而汝曹之幸也。”（《三国志·魏书·武文世王公传第二十》意思是曹冲的死使得曹丕他们有了争夺王太子之位的机会。这其中，最有竞

争力的就是曹丕和曹植。

曹植也是天纵之才，“年十岁余，诵读诗、论及辞赋数十万言，善属文”（《三国志·魏书·任城陈萧王传第十九》）。他小时候写出来的文章实在是太好了，曹操甚至怀疑是不是别人代笔，正好当时邺都新修了铜雀台，曹操就让几个儿子登台作赋，结果曹植一挥而就。每当曹操有所考问时，曹植总是能够应声而答。曹操因此认为曹植可以托付大事，出征孙权时就让他留守邺都，甚至有好几次想定他为王太子。但曹植最终还是失宠了。个中原因，《三国志·魏书·任城陈萧王传第十九》说是因为他“任性而行，不自彫励，饮酒不节”，即有着文人不拘形迹、偶尔还任性胡为的毛病，缺乏政治家应有的威仪。但这类小节在主张“唯才是举”的曹操看来应该不算什么，而且即使是“矫情自饰”的曹丕也会和朋友们喝酒、学驴叫。真正的原因，恐怕还是因为曹植的任性超过了一定限度，例如曹植曾经驾着车子奔驰在只有皇上才能使用的“驰道”上，私自打开皇宫的外门“司马门”。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已经让很多人怀疑他是否忠于汉朝皇帝了，曹植如此出格的举动无疑会引起人们对曹氏更多的猜疑，在政治上陷于更为被动、尴尬的境地，这当然会让曹操大怒不已。也就是说，曹植类似的行为只能说明他缺乏一个政治家必需的审时度势的清醒与机警，这就使得曹操不得不重新考虑他能否担当大任。除此之外，曹植身边聚集的丁仪、丁廙、杨修等人，和他一样是些张狂的文人，这些人很让曹操厌恶。而曹丕却很务实，他注意拉拢曹操身边的人，由他们在曹操耳边说一些有利于自己的话。这其中最关键的人物是贾诩。曹丕按照他的指点，“恢崇德度，躬素士之业，朝夕孜孜，不违子道”（《三国志·

魏书·荀彧荀攸贾诩传第十》，在曹操心目中建立起恭谨孝顺的形象，尽量获取曹操的欢心。当曹操屏退左右，征询贾诩对立王太子一事的看法时，贾诩半天不吭声。曹操急了，说我问你话呢，你为什么不回答。贾诩说，我正在想袁绍、刘表父子的事呢。曹操一听，大笑，他听出了贾诩的话外音：当初和他一起逐鹿中原的袁绍、刘表就是因为不立嫡长子，使得几个儿子之间产生纷争，最后使整个集团遭到覆灭。曹操因此终于下定决心立曹丕为太子。也就是说，曹丕最后在竞争中获得成功跟他是嫡长子有不小的关系。

在激烈的争夺之后获得成功，曹丕内心狂喜，居然很失态地抱着侍中辛毗的脖子说：“辛君知我喜不？”（《晋书》卷96《列女传》）同时，压抑已久的心理也需要通过肆意报复获得某种宣泄，此前杨修已经被曹操杀了，他借故又杀了丁仪、丁廙。曹植对此万般无奈，只能在《夜田黄雀行》里愤慨地说：“利剑不在掌，结交何须多！”他清楚地知道这些人的死是因为和自己交往，曹丕的目的是剪除自己的羽翼，可在权力争夺失败后，他自己也已经朝不保夕。同时，曹丕为了权位的巩固，对曹植等兄弟进行了严密防范，不允许他们呆在都城，都得到自己的侯国里去。为了监视这些兄弟，他还专门派了所谓“监国谒者”，将兄弟们的一举一动随时汇报。

黄初四年（公元223年），曹丕召会曹植、曹彰、曹彪等兄弟到都城参加迎接立秋的迎气礼。结果，曹彰到了之后暴死。据《世说新语·尤悔第三十三》的记载，这是曹丕趁曹彰跟母亲卞太后下棋时，在一些枣子中下了毒，自己挑没毒的吃，曹彰不知道，结果中毒而死。曹丕之所以杀曹彰，是因为忌惮曹彰的骁勇。曹

彰勇力过人，从小就喜欢骑马射箭，不喜欢读诗书，理想是像卫青、霍去病那样做一代名将，立赫赫战功。建安二十三年（公元218年），北方代郡乌丸反叛，曹彰受命出征，力战破敌，所向披靡，平定了北方。回来后，曹操大喜，用手抓住曹彰黄色的胡须，说：“黄须儿竟大奇也。”（《三国志·魏书·任城陈萧王传第十九》）按照《魏略》、《魏氏春秋》等书的记载，曹彰刚严，对曹丕不大用自己心怀不满，甚至还有“异志”，但这些都只是曹丕除去他的借口。

曹彰的死让同胞兄弟曹植免死狐悲，在他的《赠白马王彪》一诗里这种悲愤挥之不去。实际上，按照《世说新语》里的说法，曹丕本来还要害曹植的，只是因为母亲卞太后严斥他说：你已经杀了我儿曹彰，不能再杀害我儿曹植了。曹丕“逼于太后”，没有杀曹植，只是对其一再贬爵，放置不用。

可见，曹丕对于曹植、曹彰等兄弟如此绝情，是为了他自己以及将来他儿子的政治权力的巩固。这种情况，历代如此。即使将曹植和曹丕换个位置，即假如最后成功者是曹植，他也不会对兄弟曹丕手下留情的。在最高权力的争夺中，顾忌父子、兄弟之情的人，往往被视为优柔寡断，是在给自己留下后患。

### 三、立功立言，可以不朽

无论是争夺最高权力，还是从事文学创作、学术著述，实际上都根源于曹丕强烈的生命意识。

乱世中，连绵的战争和疠疫使得死亡无处不在、随地可见。海德格尔所谓“向死而生”，曹丕目睹各种人的死亡，尤其是身边朋友的死，他“既痛逝者，行自念

也”（《与吴质书》）。这些死亡一再提醒他生命有限、时光易逝，倘若要让自己死后不化为粪壤，名与身俱灭，就必须使自己与众不同。因此，曹丕非常认同儒家的“三不朽”，在他的《与王朗书》、《典论·论文》里，他一再提到立德、立功、立言，认为只有这样才能使自己不朽。

正是因为这种强烈的生命意识，使得曹丕奋力去争权，企图建立事功；同时“好文学，以著述为务”（《三国志·魏书·文帝纪》），企图借文章使自己传于无穷。

同样的，曹植也是因为在强烈生命意

识驱动下渴望建功立业，才会在争夺权力失败之后一再上书（最著名的是《求自试表》）恳请任用自己，而且在诗里明确说“闲居非吾志，甘心赴国忧”（《杂诗》其五）。只不过，曹植越是急切地想建功立业，曹丕父子对他就越は猜忌、提防。这恐怕也并非曹植在政治上幼稚，而是他实在是不甘心以醇酒妇人了此余生。他和父兄一样，渴望的是超越凡俗、充满传奇色彩的人生，使自己成为与众不同的“这一个”，从而留名青史。

# 可悲的刺客

——《史记·刺客列传》聂政分析

◎ 刘琪

司马迁的《史记》中有一名篇，叫作《游侠列传》，传述了几位“折节为俭，以德报怨，厚施而薄望”、“私义廉洁退让”的侠士，这些人“虽时扞当世之文罔”，但确实也给了无数“中材而涉乱世之末流”者以生的希望、发展的希望，所以令司马迁这样倍尝人间之冷暖辛酸、胸中怨愤抑郁无限的人们对这些侠士充满了渴望，发出了“侠客之义曷可少哉”的感慨。在司马迁看来，这些游侠“其行虽不轨于正义，然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诺必诚，不爱其躯，赴士之厄困，既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盖亦有足多者焉”。这些游侠急公好义，充满了自我牺牲精神，是乱世中含冤无助者的救星，是社会中的弱者在王法之外的希望。

在这些游侠中又有一种更加极端的人，他们就是刺客。这些人用自己至为宝贵的生命为国、为友、为他人完成行刺的使命，像荆轲、高渐离、豫让等人，其豪

情壮举千载之后依然能引起无数人的景仰之情，所以吴见思在《史记论文·刺客列传》中说道：“刺客是天壤间第一种激烈人。”

可在这些“激烈人”中，除了那些以身殉天下、以身殉国、以身殉知己的壮士以外，还有极其可悲者，他们的捐躯显得那么的惊心，那么的冷落，也那么的不值当。《史记·刺客列传》中的聂政就是其中之一。

聂政的可悲源于他的盲目，源于他的不智，源于他识人不明。

“聂政者，轵深井里人也。杀人避仇，与母、姊如齐，以屠为事。”虽说表面上是齐国一个普通的屠夫，可是聂政的背景情况非同一般：他是个杀人犯，现在因为避祸躲在了齐国。虽然聂政以前做了什么事，杀了什么人，为什么杀人，都无从考证，但是可以知道的是，他以前也是一个敢于“扞当世之文罔”的人，而这种人又

往往都是既蔑视法网、又深知法网厉害的人，所以聂政杀了人之后才会去“避仇”，才会隐姓埋名做一个市井屠夫。既然是“避仇”，自然就应该离这些刀光剑影的事情尽量远一点，尽量让自己变得无声无息，这样才能最大限度地保护自己和自己的老母、姐姐。所以当流亡在外的严仲子登门拜访时，聂政的第一个反应就是躲。“严仲子至门请，数反”。聂政是一个很谨慎、很小心的人，而严仲子当时的情况也颇为棘手。据《战国策卷二十七·韩二》记载：“韩傀相韩，严遂重于君，二人相害也。严遂政议直指，举韩傀之过。韩傀以之叱之于朝。严遂拔剑趋之，以救解。于是严遂惧诛，亡去，游求人可以报韩傀者。”虽然严仲子心里怎么想的聂政不知道，但是以前在韩国做高官，现在逃亡在外，骤然拜访一个“隐于屠者之间”的杀人犯，能有什么好事吗？所以严仲子来一次就吃一次闭门羹。聂政想通过躲的方式使自己远离仇杀纷争，所以开始时尽量要拉开与严仲子的距离。可严仲子报仇心切，偏又很有一种锲而不舍的精神，从齐人口中得知“聂政勇敢士也”，具备做刺客的能力，所以不管人家怎么不见，他就是一次又一次地去，不管见得着见不着，起码留下了一种自己渴望结交的诚意。聂政本人不好见，就想办法找一个好见的，那就是聂政的母亲。一个年迈、贫寒、家在外乡的老太太自然没那么多推脱的理由了，所以严仲子就很容易地进入了聂政的家门，不仅见到了聂政的母亲，更见到了聂政。这样聂政设置的第一重障碍——避而不见，就这么被攻破了。初步胜利之后，严仲子就要进一步拉近与聂政之间的关系了。他使出了他认为最有用的杀手锏——金钱。因为两个人根本都谈不上熟悉，所以钱送得也格外充满技巧。首先是

数目巨大，“黄金百镒”，对于一个生活在市井当中、以屠为业的家庭来说，这当然是一笔巨额的财富了，单只这一件就有可能令一个贫寒者一下子便丧失了自我。其次是以“为聂政母寿”为借口送钱。对一个萍水相逢的人骤然赠以重金不合常理，别人不太会、也不太好意思接受，可有了这个借口，送钱的人就不会显得过分唐突，而拿钱的人，如果真有心要，面子上也容易过得去些。可以说严仲子在送钱的问题上是费了一番脑筋的。如果聂政是一个贪利的人，可能严仲子找人行刺的事儿一下子就成了，可是聂政偏偏一点都不贪财。尽管他也知道严仲子此来必有所求，但是他求什么聂政不清楚，及至看到严仲子拿出的黄金百镒，“惊怪其厚”，更让他对严仲子的目的充满了警戒之心，不愿意为百镒黄金就去给人卖命，所以他“固谢严仲子。严仲子固进，而聂政谢曰：‘臣幸有老母，家贫，客游以为狗屠，可以旦夕得甘毳以养亲。亲供养备，不敢当仲子之赐。’”同样是借着母亲的名义，把黄金推了出去。以母亲为借口让对方能够下台，又透露明白自己的立场——钱，绝对不能要。可以看出聂政也是一个很精明、很世故的人，对这种人际往来的底细洞若观火。既然双方对对方的意思都很明了了，严仲子干脆也就打开天窗说亮话了：“严仲子辟人，因为聂政言曰‘臣有仇，而行游诸侯众矣；然至齐，窃闻足下义甚高，故进百金者，将用为大人粗砺之费，得以交足下之欢，岂敢以有求望邪？’”这段话说得忽进忽退，既退又进。先说自己现在确实有难解之事，“有仇”，而且使自己沦落到在各国流亡的地步，再夸奖聂政“足下义甚高”。严仲子是一个极聪明的人，见利诱不成，马上又施一计，就是以“名”招，说想结交聂政是因为慕“足下

之义”，进而又将赠金转为自己渴慕义士的一种表现。但严仲子结交聂政的目的实在太单一，太明确了，如果只是到此为止，那么他的买卖就有点太亏本了，所以又加了一句“岂敢以有求望邪”。这种话表面在说自己无所求，让聂政打消顾虑，可是让人一眼就可以看出这是“此地无银三百两”。所以是“严仲子固让，聂政竟不肯受也。”这一次交锋又表明了聂政的洞悉世情，送礼者一套冠冕堂皇的说辞一下子就被他看穿了，所以他才坚辞不受。严仲子想通过金钱拉近与聂政之间的关系，这一招算是失败了，可败得并不彻底，因为和以前屡次求见屡次被拒绝一样，表面上虽然事情未成，可留在聂政心中的那份诚心诚意、诚惶诚恐的态度对聂政精神的影响力是巨大的。这也是聂政最终愿意为严仲子去行刺的一个很重要的因素。严仲子的金钱被聂政挡开了，两个人的距离仿佛没有被缩小多少，可是微妙的是“然严仲子卒备宾主之礼而去”的结局。严仲子面对拒人于千里之外的聂政，依然不甘心，他不愧是一个老道的官场中人、世情中人，做姿态就要做到底，唱戏就要唱到有一个完美的收场。所以尽管聂政的冷若冰霜让他很失望，但他依然要把诚挚保持到最后，可以说这种做法帮他最后成了事。

经过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交谈，聂政就在精神上完全依附于严仲子了。从开始的避而不见，到后来的力辞重金，再到最后的“备宾主之礼”，可以说聂政是经过了一番挣扎的，可是最终还是被严仲子牢牢地掌握到了手中。

让聂政为严仲子卖命还有一条很重要的缘由，那就是聂政对权势的仰望和对知己的苛求。“聂政母死。既已葬，除服，聂政曰：‘嗟乎！政乃市井之人，鼓刀以

屠；而严仲子乃诸侯之卿相也，不远千里，枉车骑而交臣。臣之所以待之，至浅鲜矣，未有大功可以称者，而严仲子奉百金为亲寿，我虽不受，然是者徒深知政也。夫贤者以感忿睚眦之意而亲信穷僻之人，而政独安得嘿然而已乎！’”。在聂政看来，自己和严仲子有天壤之别，这个“别”，不在于德，也无关乎才，而是很世俗的社会地位的差别。如此位高权重的严仲子，尽管现在已经沦落到各处流亡的地步了，可在聂政眼中他依然是高官，依然不是凡夫俗子。因此，当严仲子“不远千里”，骤然降临到他聂政家门前，聂政的感觉就是受宠若惊。每个人眼中的世界都是各人心灵的反映，聂政的心里充满着世俗之气，他以前之所以多次不与严仲子相见，未必没有一种自惭形秽、不好意思攀龙附凤的自卑感。聂政隐于屠者之间是被迫的，他心中并不认同屠夫的身份，他认为自己是义士，本来就不应该与这些贩夫走卒为伍，可命运偏不成人之美，就把他压在市井之中无法自拔。因此聂政的心里就形成了拆解不开的心结，一腔郁闷不平又无人可以倾诉，此时只要有些许的火星就可以让他熊熊燃烧起来，而严仲子无意中的一句客套话“足下义甚高”就恰是这一点火星。

可以说聂政做刺客是“为知己者用”，可这个“知己”完全是聂政自己头脑中虚幻构画出来的，这是聂政最为可悲的一点。可以说，聂政不是一个杀手，他是一个为自己美好的理想、情义而付出生命的殉道者。

可是与这个美好的理想比较，严仲子简直太残酷了。他来找聂政只有一个冷冰冰的目的，那就是找一个能够替他刺杀政敌、报私仇的人。黄洪宪《史记评林》中评论道：“侠累与仲子非有杀君父之仇，

特以争宠不平小嫌耳，在仲子且不必报。”严仲子的心胸狭窄、品德低下可见一斑。“黄金百镒”在聂政这种阶层的人看来是个天文数字，可于严仲子却只是区区小数而已，并不放在心上。严仲子并不了解聂政是个重义轻金的人，所以他才会去“买”聂政。他只是抱着姑且一试的态度去的，并没有求此事必成。被拒绝之后能够很平和地“卒备宾主之礼而去”，一方面说明严仲子是场面上的人，另一方面恰恰说明了他对此行的成功并没有抱太大的希望。对他来说，聂政分文未取，就是买卖不成，如果不是聂政自己去找他，他恐怕再也不会想到聂政了。而当聂政以自己的性命为代价，成功地而惨烈地为严仲子完成了行刺任务后，严仲子又是如何对他

的呢？“韩取聂政尸暴于市，购问，莫知谁子。于是韩县购之：‘有能言杀相侠累者予千金。’久之，莫知也。”严仲子竟然能眼睁睁看着为自己惨死的人长久暴尸于街头而毫无所动，连面都不露。最后是聂政的姐姐到韩国，“伏尸，哭极哀，曰：‘是轵深井里所谓聂政者也。’……‘士故为知己者死，……妾其奈何畏戮身之诛，终灭贤弟之名！’”如果不是因为这一介弱女子抛开自己的性命不要，为弟正名，聂政就这么无声无息地为严仲子死掉了，旁人连这个刺客姓甚名谁都不知道。这就是聂政心中的“知己”！

聂政是以生命为虚幻的理想殉道的可悲的刺客！

# 机器的疯狂与 自然的沉静

## ——读阿来的《空山》

◎ 刘春勇

声名显赫的余华 2005 年出版了《兄弟》(上)，声名不显赫的阿来 2005 年出版了《空山》(Ⅰ)，余华十年磨一剑，阿来也十年磨一剑。声名显赫的余华 2006 年出版了《兄弟》(下)，让我看到了他的不可救药；声名不显赫的阿来 2007 年出版了《空山》(Ⅱ)，让我看到了“史诗”的写作。

对于这两个作家来说，十年之后他们以怎样的一种面目露面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情，因为十年前他们太强了，各自都达到了自己的顶峰。是延续以往的风格，还是变调，这对于他们来说可能是难于选择的。然而他们终于还是作出了选择，十年之后，余华风格依旧，而阿来变调。老实说，《兄弟》(上)刚出版的时候我感到非常亲切，而《空山》(Ⅰ)让很多人认为

是不知所云。可是余华在 2006 年出版的《兄弟》(下)大变其调，制造出厚厚的一本垃圾。对于这种结果，我始终认为媒体的热捧要负一部分责任，盛名之下，其实难副，金钱之上，谁不动心！呵呵，可惜啊，为盛名所累！好在阿来没有那么大的声名，他在默默地坚持着他的写作理想，他成功了！

没有人会怀疑余华的《兄弟》是一部长篇小说，但许多人却怀疑《空山》是一部长篇小说。这种怀疑来自阿来写作的变调。首先，《空山》在故事性与引人入胜方面同其名篇《尘埃落定》相去甚远，这导致了一部分读者的心理落差；其次，《空山》作为长篇采取了所谓“花瓣式”结构方法，全书是由六个(六卷)不同的部分组成，而每一个部分的主人公各不相

同，也就是说，全书没有一个像《尘埃落定》那样贯穿始终的中心人物。如果以传统的小说标准来衡量的话，《空山》确实不像部长篇。但，阿来的高明之处却恰恰在这个变调，他以他的写作方式让我们调整了对文学的固有看法。或许固有的“文学”观念过于禁锢人的思维，小说为什么一定要有故事性而且要引人入胜呢？如果固执地以这种标准来框定写作，是不是我们的书写过于狭窄呢？如果我们不行将之称为“文学”，我们的评判是不是会不同得多呢？其实我们称之为“文学”的事物是很晚才有的，准确地说，我们现在称为“文学”的写作是从《鲁滨逊漂流记》、《格列弗游记》这一类经典的“现代”叙事开始的，其实，这类叙事同社会的“现代”进程是紧密相关的。在现代之前，我们没有“现代”意味上的“文学”之物，我们有的其实是各类“记述”，譬如《诗经》、《春秋》、《俄狄浦斯王》等等。这些“记述”当中有抒情的，有讲故事的，有记载历史事实的等等，但无论其内容如何，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的指向，那就是关乎人类生活方式的问题——伦理。然而现代以后，我们固执地认为文学的归文学，伦理的归伦理，文学的有其所谓审美性，伦理的有其所谓实用性，于是文学伦理两分，如此，我们就将很多“记述”之物“规范”出文学之外。其实，如果我们常常问一个古老的问题即“文学何为”的话，我们或许不至于那么地狭隘。世间的各种人文学科其最终的旨归都是一样的，即它们都是关乎人类生活方式的问题，换句话说，它们都是在讨论“哪种生活值得过”的问题，文学亦不例外。人的固有观念其实是固执得很的，因此，为了躲开我们固有的“文学”的观念，我宁愿用一个更古老、更包容的词语——“记

述”。如果说你质疑《空山》是一部长篇小说，但你一定不会质疑它是一篇“记述”。因此，从小说，即文学固有的观念来看，《空山》有些不知所云，但从记述的角度看，它却是最正宗不过的记述。按照作者的意图，他要记述的是机村毁灭的历史，但我从中却看到了疯狂与沉静、现代与民间、正义与非正义、希望与绝望、爱与恨、过去与未来……

## 机器与疯狂

《空山》作为一部史诗式的创作，时间跨度是从上个世纪五十年代至九十年代，已出的《空山》（I）和《空山》（II）是从五十年代写到文革结束。这两部可以用一个核心词语概括，即“疯狂”。那么，是什么让他们疯狂呢？无庸质疑，是一些意识形态的观念所致，而具体表现在文本中，就是那些通过机器所传播的观念，我称为“机器的疯狂”。机器是现代区别于古典的绝对性物质，它是属于现代的，或者夸张地说，它就是现代的全部。机器不仅仅是一种器物，它本身就是现代观念的复合体，而更甚者，现代观念必须依靠机器来传播、光大。机器既是现代观念传播的媒介，同时也是现代观念本身。现代观念在现代社会无孔不入，要归功于机器的强大而便捷的传播；现代观念在现代社会威力无比，也要归功于机器现身说法的物质魅力。因此，可以说，机器是现代的代名词，现代的疯狂就是机器带来的疯狂，就是机器的疯狂。《空山》中的疯狂就正是机器的疯狂。《空山》中一系列的疯狂从兔子的死开始。兔子的死源自于一次鞭炮的爆炸，从此，一个沉静的民间社会逐渐进入疯狂。而兔子的死，正好是因为机器——汽车的到来。

“汽车要来了，共产党给我们藏族人民造的福，你不高兴吗？”

格拉走过来，拍打着双手，喊着：“车票！车票！钱，钱，买车票！”那滑稽的样子，逗得人们大笑起来。……

人们哈哈大笑，格拉笑了，恩波也笑了。

这是机村人在机器来之前的和乐场面，在此之前，机村是沉静而幸福的，虽然也有误会和矛盾，但，那不是致命的。然后，机器来了，致命的矛盾与疯狂也随之而来。

汽车！汽车真的来了。

格拉看见，车头前面，冒起了股股蓝烟，响起了密集的枪声般的声音。格拉知道，这是鞭炮的声音。

他一点都不知道，兔子受伤了。鞭炮第一次在机村出现，就把兔子炸伤了。……一颗鞭炮不知从谁的手里扔出来，把兔子炸伤了。

兔子的伤与死让人们疯狂起来，他们似乎丧失了理智地诬陷格拉——一个可怜的私生子、可怜的异乡人。

这只是疯狂的开始，它好像一个时代的隐喻，更是疯狂时代来临的一个可怕的征兆。而这疯狂是现代机器文明的产物。

跟随汽车而来的是成群的伐木工人，“新社会派来的干部说，那些白桦林要伐掉。”

如果说格拉的死隐喻着后来社会发展中个人的命运的话，那么，伐林则是机村的毁村之始。天火的到来同样是一个巨大的隐喻。天火并不是不能阻挡的，但那些疯狂的意识却阻止了民间的正确做法。这些疯狂的意识形态正是通过机器——高音喇叭传播的。

高音喇叭正播放着激昂的歌曲。……歌曲只有两种，或者欢快幸福，或者诉说

忧伤。

一路的电线杆子上都挂着高音喇叭。喇叭里喊一声：“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万岁！”那一根电线上的串着的喇叭因距离产生延迟效应，造成一个学舌应声的特别效果：“岁！岁！岁！岁！岁！”

疯狂是因为不断的重复而疯狂，而不断的重复正是要借助机器复制的巨大魔力，像天火一样向周边的世界肆无忌惮地蔓延、感染、燃烧直至毁灭。

民间的质朴就是在这疯狂的机器复制的重复中慢慢泯灭的。机器/现代的疯狂不仅仅是毁灭了机村，更重要的是它泯灭了村民们的淳朴，阉割了他们的生命力。《空山》的第三卷“达瑟与达戈”中的疯狂正是这样一种力量。惹觉·华尔丹是一个具有强悍生命力的军人与猎手，为了美丽的美嗓子色嫫他宁愿放弃在部队的升迁，而甘愿做一个机村的达戈（傻子）。可是疯狂最后毁灭了他。他的心上人美嗓子色嫫迷恋于成为机器——收音机的歌唱者而不再专心爱他。她为了实现自己的机器梦想疯狂地做出一些泯灭纯真的事情，不断地与权势交易，不断地受骗，不断地拒绝自己心爱的人，从而让惹觉·华尔丹变成了一个真正的达戈。正是她的机器梦想阉割了达戈强悍的生命野性，让他走入绝望的深渊。

如果从隐喻的角度来说，其实《空山》第一卷“随风飘散”可以看作是第三卷“达瑟与达戈”的隐喻。格拉和兔子、达瑟与达戈，他们都是讲的男人的情谊，并且这两卷都以疯狂时代的个人命运为主。而《空山》第二卷“天火”则可以隐喻第四卷“荒芜”。在这两卷中，疯狂之火直奔整个机村，甚至疯狂成为狂欢的节日，古老的文明几至于毁灭。在第四卷中，机器的疯狂是伐木刀与卡车的疯狂。

伐木工讲古老的树木砍伐殆尽，泥石流接踵而至，村里的粮食急剧匮乏。机村人在疯狂中渐渐清醒，以索波为首的前疯狂之人逐渐恢复良知，他们开始为机村的未来寻找出路。机村人梦想回到远古的沉静之中。

## 自然与沉静

疯狂是时代的，沉静则是永远的底蕴。这是我看阿来文字的一个总体感觉。而实际上，他在记述的文字当中就有过这样的表述：“在底下，在人们意识的深处，起作用的还是那些蒙昧时代流传下来的东西。文明本是无往不胜的。但在机村这里，自以为是的文明洪水一样，从生活的表面滔滔流淌，底下的东西仍然在底下，规定着下层的水流。”“生活就是这样继续着，表面气势很大地喧哗，下面却沉默着自行其是。”因此，阿来作品的底蕴在沉静而在疯狂与喧哗，而这沉静的底蕴是来自他对民间与自然的仔细描写。无论是《尘埃落定》还是《空山》，阿来文字所记述的世界永远给人一种充斥着鸟语花香的感觉。在他的作品中追求人与自然的和谐是自觉的，并且他笔下所描绘的自然绝非人化的成为审美对象与劳动对象的自然，而是原初的带有神性的自然。“天火”中色嫫措与金野鸭的传说，“荒芜”中关于峡谷古国的传说，“达瑟与达戈”中关于色嫫峰与达戈峰的传说等等都是对这种神性自然的仔细描绘。这些在机村古老的信念中都是属于敬畏与禁忌的对象，而在机器时代的疯狂中都被斥之为封建迷信。但机村人，哪怕是最激进的新式人物，虽然口头说这些东西是封建迷信，内心深处他们还是保有一方净土。“虽然这对野鸭的存在从来就是虚无缥缈，即便如此，就是索波这样新派得很的人物也不敢在这个话题上跟大家太较真了。

其实，他更不敢在内心里跟自己较真，问自己对这对野鸭是真不相信还是假不相信。”这内心最深处禁忌与虔诚的保留正是机村在机器疯狂年代抗拒疯狂的最后一座堡垒，它是机村乃至人类文明的希望之所在。然而在化为希望之前，保有这一份虔敬的人是要倍受孤独煎熬的，他们甚至要为此付出巨大的代价，乃至生命，但也正因为他们虔敬，他们才是机器疯狂时代唯一质朴与善良的人群。“天火”中的巫师多吉、大队长格旺桑堆，“达瑟与达戈”中的达瑟，“荒芜”中的协拉琼巴，乃至“荒芜”中的索波、驼子，都是这质朴而善良的人群中的一员。多吉用生命抗拒机器时代的疯狂，坚持传统的烧荒法，以至下狱、逃逸，最终在垂危之际奋不顾身发功救火而殒命。这类人物中描写得最为精彩的是达瑟。他是一个经典的孤独者形象，其特征是他住在树屋——树上的屋子，与世隔绝地看着似懂非懂的书。在机器疯狂时代，他的质朴与迂显得是那么的遗世独立，在别人喧哗的时候，他选择了退回内心。他对回答机村人的提问总是谦虚而有礼，他从来不认为自己从书上看的答案是绝对正确的，他总是说，“我的书上不说这种事情”，或者“我的书上没说过这种事情”。达瑟的存在是对那个荒诞而“绝对”年代的极大反讽。如果说达瑟这个形象是平面的没有发展的，那么索波则是一个立体的“有发展”的典型。这个人物从第一卷一直到第四卷贯穿始终。索波最初是民兵队长，然后接替格旺桑堆成为大队长。在一路攀升的过程中，他始终是一个不怎么得机村人与读者喜欢的机器时代的积极分子。但在第四卷中，他终于得到机村人与读者的认可，从而让我们看到了机村的未来与希望。在第四卷中，索波为了机村的未来而探峡谷古国，因坚持开荒主张而受到组织的批评与打压，但他依然坚持自己正确的意见，并取得胜利。正是

这个曾经跟着机器疯狂的年轻人让我们看到了机村人彻底的质朴、善良与虔敬。这彻底的质朴、善良与虔敬才是机村的乃至整个文明的底蕴与中流砥柱。

## 机器与自然

机器是用来将自然“对象化”的，是人类征服自然的工具。在阿来的作品中，机器是与疯狂连接的，而自然是与沉静连接的。机器的喧嚣是时代与表面的，自然的沉静则是永恒与默然自行其是的。前者是现代的，后者是古典的；前者是入侵者，后者是保护者；前者是飘浮于工业的表面，后者是扎根于泥土的深处。在《空山》中自始至终有三种类型的人物：土著、异乡人、入侵者。按道理，异乡人与入侵者都是属于外来者，但其实二者有本质的区别，前者和土著一起扎根于土地，成为机村的保护者，而后者则是地道的破坏者。因此，我们在阅读《空山》时一定要仔细辨析这两类人群。而对这两类人群的区分隐藏着破解阿来的秘密。从《尘埃落定》开始，阿来的作品中就一直存在着对异乡人的记述。《尘埃落定》中的土司二太太，就是一个地道的异乡人，因此，“我”——那个风光的傻王子也是一颗异乡人带来的种子，而土司二太太和土司的结合证明了，在阿来的记述中，异乡人从一开始就是土地的保护者。但异乡人从他/她来到的那一刻起就永远带有非土著的痕迹，因此，歧视与排挤是不可避免的，这从土司二太太身上其实就有表现。但异乡人这种身份的复合性在《空山》中才真正表现明显。“随风飘散”中的桑丹、格拉母子，“达瑟与达戈”中的“达戈”，以及“荒芜”中的驼子夫妇都是这种异乡人的典型。在这组人物身上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他们的质朴与善良以及他们

对土地与土著人的热爱。格拉对兔子的爱，达戈对色嫫的爱，达戈对达瑟的友情以及驼子对土地的热爱无不是热烈而深刻的。

现在，他公开地在腰间悬上一个烟袋。里面装的可不是家种的烟草，而是泥巴，心里空得难受的时候，他小小的捏上一撮，放在口中慢慢咀嚼，然后像走了长路的人一样叹息一声，靠着被阳光晒暖的墙壁，脑袋一歪，睡过去了。（《空山·荒芜》）

驼子停下来，从腰间的烟袋里掏出了一撮泥巴，细细地嚼了……（《空山·荒芜》）

然而他们较土著人受了更多的苦，甚至搭上了宝贵的生命。从格拉的冤屈致死、桑丹的疯掉，到达戈的丧命、驼子的融入土地，这期间经历了太多的苦难与太多的艰辛，而后他们终于以他们的质朴与善良被接纳了。而这个时候他们有了共同的敌人——入侵者。与异乡人不同的是，入侵者不是从土地回归土地的自然人，他们是机器疯狂时代的产物，他们压根就没想在这片土地上扎根。他们的入侵借助了很好的名义：开发与造福，其实在土地保护者们看来，他们是真正的土地破坏者。与个性鲜活的异乡人相比，阿来对入侵者的描述是模糊的。在这种对比的描写中，阿来的倾向是明显而强烈的。只有入侵者才会进行毁灭性的开发，而家园居者不会。于是《空山》上便打起了战争，这是机器与自然的搏击，疯狂与沉静的斗争。机器与疯狂将会是暂时的获胜者。这场战争在第四卷“荒芜”中表现得尤其明显：“那队蓝工装都是一些青壮年男人，机村这边，只是些半老的男人和多嘴的妇女，仅仅是数量上占着一点优势，一旦真的打起架来，伐木场还有上千人可以支援，机村有的，就是小学校的学生和一些行将就木的老人了。”（《空山·荒芜》）其实有一个人侵者的

面孔是例外的，阿来对他进行了仔细的描写，但最后给他设计了一个可耻的下场。这个入侵者就是骆木匠。骆木匠在第三卷“达瑟与达戈”中出现，但这个人物始终没有融入土地之中，他所从事的是用机器为村民榨油的行当。在第四卷“荒芜”中，他曾经一度想融入土地——同索波一起探寻峡谷古国，但最终他退出了，并且跑到那一群入侵者——伐木工人当中。在阿来的记述当中，入侵者最终撤离机村，而骆木匠就可耻地死在了撤离途中。

### 过去与未来

我之所以在文章开头称《空山》为“记述”而不是“文学”，其原因在于阿来在《空山》中对“我们要过怎么样的一种生活”这一伦理的问题表达了强烈的个人观点。即便《空山》的后两卷还没有写完，但从它的前四卷中我们已经有足够的证据证明他是站在对机器现代性的反思者的立场上的，并且在他眼中文明（机村）

的未来是要与过去的时代紧密相连的。基于此，他才在第四卷“荒芜”中将机村的未来寄托于一个传说中的觉尔郎峡谷古国：

在觉尔郎峡谷，  
就像看见天堂，  
看见了国王的城堡，  
看见了寺院的金顶，  
看见了溪水缭绕，  
看见了鸟语花香，  
看见了，看见了  
在我眼睛看得见的地方，  
我看不见祖先们高贵的容颜，  
在我眼睛看不见的地方，  
我的心看见了觉尔郎峡谷的美景，  
就像看见梦中的幸福一样！”（《空山·荒芜》）

然而这里已是一片废墟，就像多年以后阿来要写的机村废墟一样。难道文明的未来只能建立在这些过去的废墟之上吗？难道你能保证它不是另一个乌托邦吗？

# “罪”与“罚”

## ——解析《大浴女》中的三个女性形象

◎ 潇 元 解素静

最美的是人本真的身体。上苍赋予我们的肉体清澄透明，光辉和龌龊让人一览无余——尤其是经过荡涤洗浴的肉体，那是美的极致。

《大浴女》的书名来自于塞尚的一幅名画，但塞尚对于画裸露的女人十分胆怯，多少年后他谈到这幅画，还为自己所描绘的女浴者好像是在河里洗澡的一群男士兵而惋惜。而铁凝在《大浴女》中大胆地通过语言艺术刻画的几个女性，在人生中经历了一个真正的“洗浴”过程，不同于塞尚的是，她笔下的人物去除了所有朦胧的因素，以丰富而又坦荡的人性之美，赤裸裸地呈现在世人面前。我们还欣喜地看到铁凝塑造的女性人物已经由最初《哦，香雪》中的“尖型”、“扁平形”人物，逐渐跨越到《大浴女》中的“圆形”、“立体形”人物。

在《大浴女》中，尹小跳、章妩和唐

菲的艺术形象尤为鲜明。尹小跳从受难、自审，到最终求得解脱，其艰难坎坷的心路历程感人至深；章妩则是“文革”时期因欲望深受挤压从而扭曲变形的人性的一个缩影，透析出个体生命中阴暗、晦涩的角落；唐菲是典型的“文革”催生出来的“恶之花”，她善恶交错的个性，混沌、复杂的人生，令人唏嘘感慨……在那个特殊历史时代，三个女性人物都走过了一条“罪”与“罚”的心路历程。作为文学的典型形象，她们各放异彩又交相辉映，显示出铁凝独到地洞见世情、多面地表现生活之能力以及对于民族、社会、人性、命运的深刻的思索。

### 一、尹小跳——彻底的洗浴

尹小跳是小说中的核心人物，而理解她人性扭曲的关键所在就是尹小荃的死亡

这一情节。

### (一) “原罪”

小荃是小跳同母异父的妹妹，是在两岁时掉进没盖盖的污水井而死的，而当时小跳是负责照看的。当小荃走向那口井时，小跳看见了，但她没管，还拉住她另一个妹妹小帆的手。

尹小跳和尹小帆拉着手，她们的手都是冰凉的，她们谁也没动地方，她们就站在尹小荃的身后，也许五米，也许十米，也许十五米，她们都知道她仍在前进，直到她终于走进了洞里。

她们之所以“合谋杀害”小荃，只因为尹小荃是母亲章妩和唐医生的私生女，是他们家不光彩的代名词。这次“合谋杀害”构成了原本白纸一般的少女尹小跳的原罪。然而人到底是有良知的，尹小跳的心灵自此套上了沉重的枷锁。于是尹小跳永远记住她和尹小帆那天的拉手，和她在尹小帆手上的用力。那是一个含混而又果断的动作，是制止，是控制，是了断，是呐喊，是大事做成之后的酣畅，还是恐惧之至的痉挛？是攻守同盟的暗示，还是负罪深重的哀叹……

就是那一点点力让尹小跳终生无法释怀，一直处于沉重压抑的罪恶感中无法自拔。没有人要她承担责任，但在心灵深处，道德的罪恶感却让她背负上了沉重的十字架。她甚至从不敢坐曾经用来折磨过尹小荃的三人沙发，虽然已是在她自己的家中，虽然此沙发早已不是彼沙发，尹小跳仍然能够听见尹小荃在沙发下尖厉的叫声。乃至于陈在拥抱她在三人沙发上，那凄惨尖叫的声音立时从沙发底下穿了出来。这凄厉的叫声陈在没有听到，她听到了，于是她竟然脱口而出：我们上床吧！这句话当然成了陈在取笑她的把柄。

难以摆脱罪恶感，使她陷入了无以复加的原罪劫难之中，精神和灵魂的折磨难以言说。

如果说小荃之死是尹小跳年幼时出于对母亲不良行为的憎恨等复杂因素造成的，那么因为名利，要求唐菲为了她的调动而献身，让唐菲与那位不怀好意的副市长用肉体进行交易，则使尹小跳陷入了更深的原罪深渊而无力自拔。她明明知道这会对唐菲构成伤害，却利用她在唐菲心中的地位，利用唐菲对她的内疚而“逼良为娼”，这不仅是对唐菲人格的侮辱，更是对她自己的侮辱。由此，尹小跳更深深地陷入精神牢狱，正如人祖被赶出了伊甸园，从此远离了最本真的欢乐，被抛入受难的轮回之中，无以逃遁。有论者言：“铁凝的深刻之处正在于紧紧抓住了尹小跳的这一潜隐的罪性情结，而对尹小跳的内心世界进行了不失严酷的精神拷问与灵魂审判。”（王春林：《涤荡那复杂而又幽深的灵魂》，《山西大学学报》，2000年第1期）

### (二) 自审

小荃和唐菲是尹小跳不得不面对的梦魇，它意味着不堪回首。有家就有沙发，有沙发就有尹小荃尖厉的叫声，这种罪恶感成了一种无声却可以随时指向她的言语。开始她企图通过回避和遮盖涂抹自己的原罪，但终于经受不住来自本能的心灵叩问，她开始渴望表达和释放。

对于小荃之死，尹小跳最初力图将其压入无意识，“总愿意把这死亡放在（尹小荃）捶胸顿足的当天（她和小帆用沙发折磨小荃的当天），似乎这样她就能从这场乱子中解脱”，因为毕竟那只是儿童之间的恶作剧。可随着岁月的流逝，尹小荃却成了她心里“活的存在”，让她“人穷

志短，背负着一身的还不清的债”。她还试图把这一罪恶感释放给另一个人——她的母亲章妩。还是小姑娘的尹小跳已深觉出母亲与唐医生的“不光明”，而尹小荃的出生及酷似唐医生的相貌就使这种家庭的“不光彩”日益显露出来。尹小荃是个可爱的小美人，街坊邻里都喜欢她、包容她，而骨子里深受封建正统思想熏染的尹小跳，却把对母亲的厌恶迁怒于无辜的尹小荃，把她的死亡认为是“不光彩”的消灭。她甚至做起了母亲道德审判者的角色，为此她一开始就在心理上占据了道德的绝对优势。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年龄的增长、认识能力的提升，她深感用一个人的生命来表达对另一个人的不满显然是不人道的，“一旦这种感情天平失衡，尹小跳就在精神意识的层面上，无法回避对自己的自责与审判了”。

是不是同样为了逃脱，尹小帆去了美国？铁凝没有写，但通过下面她们姐妹争吵时的一段对话，我们可以推测出什么：

我倒情愿不是福安长大的，我恨不得没有那段历史！尹小帆说。

哪段历史？哪段历史让你这么厌恶？！  
尹小跳说。

你真要我说出来吗？尹小帆问。

我真要你说出来！尹小跳说。

七岁。尹小帆说，我七岁那天，我在楼口织毛袜子，你在楼口看书，她……她在树下铲土……

尹小跳的心已经开始随着尹小帆的讲述开始下沉。她原以为这封存已久的历史绝不会被尹小帆提起，她原以为尹小帆也许没有这么清晰的记忆，但她却终于面对面地记起、提起了……

尹小帆不仅提起了，而且帮助尹小跳看清了那罪责只能由她一个人来承担——在尹小帆的逼迫下她只能坦然承认是她

“拉住”了尹小帆的手。在心灵深处，最初尹小跳渴望尹小帆来和她一起承担罪过，这样她可以减轻压力，推掉一部分良心上的责任，然而随着事件的明晰，她清楚这个罪责只能由她全部承担，因为尹小帆连自我救赎的能力都没有。她还把自己描绘成了一个要去救人性命的人，其实正像书中分析的那样，如果她真想去救助，那么一双手是拉不住的。毋庸置疑，尹小帆的确应该承担一部分责任的，可她不肯坦诚，在坦诚地承认罪过时，尹小跳再一次“孤立无援”。

对将唐菲“逼良为娼”，尹小跳一开始也一直推卸良心上的责任。她甚至把这讲给尹小帆听，渴望得到尹小帆精神上的支持和安慰。

她巴望着尹小帆能像儿时那样毫不犹豫地站在她一边。她巴望着尹小帆说这又有什么、这又有什么啊，唐菲本来就是那样的人。尹小跳多么希望有人替她说出这句话，唐菲本来就是那样的人，卖身一次和卖身十次有什么区别吗？尹小跳多么希望有人替她说出这样的话。替她说了，她就解脱了，她就不再卑鄙了。

可见尹小跳内心痛苦的煎熬。然而尹小帆却说“无耻，你是多么无耻啊”。尹小跳的灵魂又一次必须面对严酷的拷问与忏悔。

尹小跳希望把罪恶推卸或涂抹，至少希望有人和她一起承担，这是人遇到压力时的本能反应，另一方面也是在逃避自己，在一定意义上还是希望“审视出他人的种种破绽来安抚我们自己那无法告人的内心”。可对别人的审视非但没有让她真正地解脱，反而让她越发透彻地看清了自己，而这种对于自己明晰的认识更加重了她内心的恐惧。活生生的现实、本能地求善以及她内心明辨是非的能力，都让她无

从逃避。

让她自我觉醒之后就经历了这样一个真正“受罚”的过程。

直到她看到了巴尔蒂斯的“猫照镜”，明白了“观照即是遮挡”——是为了推卸自己的责任。尹小跳终于完全苏醒了，完全苏醒的还有她的良心道德，于是她从以前的遮盖、回避，终于领悟到了自己该怎样庄严地自审。

面对圣洁的爱情，她主动受审，把自己“梦寐”般的过去讲述给陈在，也第一次从陈在那里知道小帆早已在陈在那里把罪责推卸得一干二净，而小荃事件的制造者，可能还有一个唐菲——是唐菲掀开了井盖……然而唐菲和小帆一样没有坦诚面对的勇气，把这个秘密永远带进了另一个世界。只有小跳在兽性与人性的争夺中完成了一场彻底的“洗浴”，因为洗浴，她也真正获得了解脱——从此她不再听到沙发底下那尖厉的叫声。

### (三) 受 罚

《圣经》中说：“只有通过灵魂的自救与救赎，才能解脱原生之罪的苦难，最终开启天国之门。”尹小跳为回到无罪的本初，“开始洗浴”，从而耗尽了力气。

为了偿还这“债”，尹小跳自觉不自觉地主动承担起那么多自己和别人的罪，心甘情愿地受罚，甚至为周围的一切人赎罪。沉重而触目惊心的赎罪欲一直贯穿她的感情生活：从与方兢的畸形恋情到与陈在的主动分手，尹小跳一直用一种近乎自虐的方式来自我救赎，并在自虐和受罚中得到放松和满足。她被方兢抛弃后这样想：

方兢是谁呢？方兢是不是第一个跳出来惩罚她的人呢？也许她的心早就盼着被惩罚了，就让方兢对她不忠吧，就让方兢

对她不负责任吧，就让方兢随心所欲地对她讲述他的艳史吧。她似乎怀着受虐的心理迎接这一切……所以当她最痛苦的时候她也最轻松了，她得到了报应，这企盼已久的报应！

这种以爱情失败为折磨的自虐、自罚使她的心灵变得平和甚至解脱。当她与陈在真正跨入爱河如痴如醉时，年近四十的尹小跳竟断然决定把陈在还给万美辰。尹小跳在经历了“好一阵子”“自审自省”的“大浴”之后终于下定决心镇静地告知陈在：“你应该回到万美辰身边去。”“在极为自私的爱情与灵魂的安宁的天平上，她选择了后者，因为她要让自己在炼狱般的痛苦之中偿还她的‘债’，成全她的自我救赎。”（段新权、綦蓁：《走进内心深处的花园》，《黄冈师范学院学报》，2004年第1期）

尹小跳的忏悔和反省还通过对他人的宽容和理解而实现。章妩在百货公司购物时遭到欺凌辱骂而面目全非、痛苦无助，这一特定人际冲突下的母女相见的瞬间，给尹小跳的心灵猛然一击，“唤起她心中从未有过的一种关怀和护卫的渴望”。多年来对母亲的怨恨和漠视得到了冲刷，她毫不犹豫地站在了母亲的身旁。尹小跳在得知尹小帆夺走了一直爱恋她的美国朋友麦克后，也最终宽容了她。这场宽容更加艰难，她本来十分激愤，但突然间就平和下来，主动对尹小帆说咱们讲和吧，这“顿悟”表明尹小跳经过磨砺后进入了一个新的精神境界。她更是勇敢地承担了唐菲至死也没说出口，而尹小帆一味要完全推卸给她的小荃之死的罪恶感，甘愿自己遭受心灵的惩罚，直到她在这种灵魂的自我救赎中完成了“大浴女”的形象塑造。

尹小跳是幸运的。在自虐、自罚中，终于走出了最深的、终身无以诉说的境

地，走进了自己内心深处宁静的大花园。

“她拉着她自己的手一直往心灵深处走，她的肉体和她的内心就共同沉入了万籁俱寂的宁静……”

## 二、章妩——不能救赎

在《大浴女》中，章妩作为尹小跳的母亲，是作者近乎排斥的角色。铁凝一改对母性的讴歌与赞美，颠覆了传统母亲在人们心目中的慈善形象，冷冷地写道：“并不是每一个母亲都具备爱抚孩子的能力……并不是每一个母亲都能够释放出母性的光辉。”在这里，作者更有意将其安排成一个“文革”时期的历史缩影，“呈现了历史的个人化，将历史的沉痛化为内在的个体生命经历。揭示了个体生命最幽暗最晦涩的角落，以最本真的日常情境和细节折射出具体的‘历史症候’”。

### (一) 农场小屋与婚外情——原罪

“文革”时期，人性遭受到严重的蔑视、扭曲和践踏，苇河劳改农场便是这个荒唐时代的一个缩影。被发配到这里“脱胎换骨”的人们，被野蛮地剥夺了主体意识和话语权，失去了人之所以称为人的高贵、尊严和自由。连夫妇们都必须分居，只能在周日按统一规定的时间轮流共用一间小屋，排队等候那尴尬而短暂的夫妻生活。于是带有鲜明时代特色的“小屋之战”就生动上演了：

先来后到，夫妻们心中很是有些数。这阵势好比两人一组，从不同方向朝小屋慢慢包抄过来的侦察兵，又像是一盘外人看不懂的乱棋，那一对对因等待而显得失魂落魄的夫妻就是分布在棋盘上的棋子。其实那原是散而不乱的棋局，只待某一种局面出现时，那场景才会有几分含而不露的

麻烦……那时章妩扭动着腰胯大步向前，一心想要占领小屋。她有点为自己的大步害羞，因为这大步就是她的欲望。她的欲望原本只对尹亦寻——她的丈夫，可是现在她必得在光天化日之下告之芦苇告之树木告之砖头瓦块告之不相干的一切：她有欲望，她要和她的丈夫做爱。她大步走着，说不清这是自己的无耻还是自己的无奈。

多么“诙谐”！多么残酷！荒诞现实中自然生成的“黑色幽默”。

铁凝对农场小屋及“进军”时悄然、没有硝烟、却惊心动魄的“战争”场面描写，是对人类性欲望的坦然认同，更是对压抑人性的“文革”时代的辛辣嘲讽和无情批判。在那里，人类本真的欲望被压抑成难言的丑陋，并放逐于荒唐而尴尬的境地。

为了逃避苇河农场艰苦的劳动改造，也为了突破“性”的禁锢，章妩不顾“革命意志不坚定，生活作风趣味低下”的舆论，色诱了她的主治医生——唐医生。“人穷志短，马瘦毛长”是一点不错的，“堕落的人”一般都是因为具备了极其充足的堕落条件和环境。在那个只有“皴裂的双手”、“发霉的潮气”、“奔来奔去的耗子”的压抑环境下，章妩开始渴望“堕落”，她怀恋起家中“宽大而松软的羽绒枕头”。于是章妩开始了逃避，她把自己藏在自己制造的“眩晕”里，而“眩晕”终究是需要证明的，更长的躲避空间需要唐医生为她提供。被“色诱”的或者同样渴望被“色诱”的唐医生，利用手中的假条让章妩拥有了熟悉的羽绒枕头和舒适的大床。也是在这个舒适温暖的空间里，她的生理欲求得到宣泄，人性得到舒展，但同时也意味着对家庭的背叛。章妩自此背上了不洁的原罪，并且诞生了原罪结出的

“果实”——尹小荃。尹小荃酷似唐医生的长相，犹如在她龌龊心灵上点亮的一盏明灯，在丈夫、女儿和世人面前，终日清晰地照耀着她“肮脏”的底色……

## (二) 受 罚

章妩不是完全意义上的欲望化身，她的欲望在那个特殊年代已经被扭曲变形。小说在描写章妩与唐医生在病房里做爱的场面时写道：

她开始重复起那天在门诊部对他的耳语，她的声音更小了，伴随着抑制不住的喘息，这喘息分明有主动作假的成分，又似乎混杂着几分被动的哀叹。

作者并未潦草地说她在“喘息”，而是细心地分解出这“喘息”内涵的两种心态——作假与被动。用细腻而大胆的笔触描写和揭示了女性本能的欲望及对于丈夫之外男性本能的排斥，以及利用“色诱”时的不安……欲望和精神的纠缠、困惑和矛盾的交织使得人物形象真实而坦荡，平庸而又充满生命活力。

章妩这样大胆的主动行为，事后连她自己也觉得意外。人得到的快乐与痛苦大致是相当的，婚外情给章妩带来了肉体上的快乐和生活上的安逸，也给她日后的生活带来了无穷的烦恼：丈夫对她的长期冷漠，尹小荃的死，尹小跳、尹小帆的蔑视，无不源于她和唐医生的偷情。甚至尹小跳、尹小帆的蔑视不只停留在态度上，尹小跳居然大胆地偷拆了她一针针给唐医生织就的毛衣……正是这以灵与肉的代价换取的“逃避”与“暂且苟合”的“交易”，使她陷入了终生折磨。为了实现自我救赎，章妩试图改变自己的容貌，以消灭那段不堪回首的往事，而这又何尝不是一种逃避和自罚呢？然而得到的却是丈夫和小跳更加深刻的厌恶。充分开发和利用

了自己性资源的章妩，在那个特殊的岁月，在中国这个大环境中，注定要为自己的本真欲望付出最为沉重的代价。可以说，章妩本身就是一个“活生生”的悲剧标本，只要她活一天，她就要深切体会悲剧的味道。章妩渴望解脱，但可悲的是她连诉说和忏悔的权利都没有：她的丈夫明知她与唐医生的关系，却为了维护男人的尊严，也更为了控制妻子，没有发作，也不给妻子任何忏悔的机会，“理直气壮地终生不把她原谅”，却在生活的任何一个细节中无时无刻地挑剔她、责难她。被剥夺了忏悔权的章妩永远也无从倾诉，终生背负着沉重的十字架。

但我们必须思索的是：这是个人的悲苦，还是社会的灾难？个人欲望与外界的矛盾、灵魂的沼泽和污垢到底来自心灵还是时代？在个人无法改变的时代囹圄中，我们是应该要求个体检点自己的人生历程，敞开心灵暗角接受阳光的抚慰和洗浴，还是要进行更彻底的叩问：这一切是“谁之罪”？

## (三) “谁之罪”

写到章妩，我们不能略掉与章妩有密切关系的唐医生。

在那个生活问题几乎是政治问题之外最严重问题的时代，唐医生为何敢冒天下之大不韪，也应该是我们思索的重点。对此铁凝这样剖析：

在那样一个压抑又粗暴的年代，以他那样的出身和社会背景，是章妩这样的女人给了他缓冲焦虑与抑郁的隐秘温床……歪打正着平衡着他身心的大致健康……

这就是他需要她的真正原因。在那个极端强调出身和社会关系的年代，他委屈而无奈的生命存在遭到歧视，由于所谓的“出身不好”，并不委顿的唐医生连老婆都

讨不到。可想而知，被严重压抑的本能，一旦有机会必然会山洪一样地爆发。“逆反心理可以使他们从‘爆发’中获得本能需要、缓冲焦虑、平衡心理和嘲弄、报复社会压制等多重满足。”（张雪梅：《生存环境：染缸？浴缸？》，《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05年第4期）

没有婚姻却充满欲望的唐医生，只能靠长期偷情解决欲望的问题。唐医生与章妩结出的恶果让章妩终身背负着沉重的十字架，而唐医生作为男性却得以逍遥逃遁。与一个女护士的偷情却要了他的命。在和女护士的一次相互慰藉中，他们遭到了“伏击”。那个时候所谓“通奸”是十恶不赦之罪，而私闯民宅触犯刑律的“捉奸”者则顺理成章。遭到“伏击”且又出身不好的唐医生彻底乱了手脚，为了逃避捉拿，他竟裸体奔出了小屋。当他看到黑压压的人群向他涌来，为了维护身体的尊严，他裸体爬到了大烟囱上，被迫自杀……这用鲜血绘成的画面彻底昭示了时代的罪恶。文中提到：

唐菲百思不得其解地想着，为什么当人们已远离茹毛饮血的时代，一个男人竟没有可能当众穿起自己的衣裳。

作者抛出了答案：

也许当他跑下煤堆爬上烟囱时他是想要做个汉子。不管他的一生多么平庸乏味，他也依然尊重自己的裸体吧！就为了不让这裸体在几个穿衣服的男人面前就范，他把自己逼上了绝路。

在那个扭曲、变态的年代，捉奸竟成了众人释放性欲最光明正大的响亮行为，成了一种鼓荡人心的文化生活。还有走进污水井的小荃，她的亡魂一直游荡在尹小跳等人的现实生活中。但真正的杀手是“捉奸”者？是尹小跳？其实真正的杀手不是哪一个人，而是那个灭绝人性的时

代，是萦绕在这个民族上空的不健康的文化气息。一个个血淋淋的镜头看似荒谬、做作，只有将其定格在特定的历史背景下，也只有真正体验过那个时代的阴霾，才能为那个“妖魔化”的社会慨叹出眼泪！

破巢之下，安有完卵？章妩等一个个痛苦、破碎、扭曲的灵魂，同样是残暴社会的罪证。

是谁说过：当代真正的文学，绝不能丢弃“文革”时代带给人类身心的创伤。我觉得很有道理，这段历史的确应该让后人好好认识、探讨、总结。《大浴女》就是这样，通过对章妩等形象的塑造，对幕幕惨烈情景的轻描淡写，展示了一个时代的悲剧，揭露被压抑的焦灼人性和畸形社会，让人不禁思索：当时代与精神交锋，是时代俘虏了精神，还是精神战胜了时代？

### 三、唐菲——恶之花

唐菲是铁凝在《大浴女》中又一重泼墨的人物。唐菲将人性的复杂演绎得淋漓尽致，让我们看到，本善的人性在特殊的历史时代必须付出恶的代价。时代、环境、社会不断逼迫着人发生着巨大的变化，人性的善恶纠缠就像黑夜与白昼轮回交替一样，而这种交替则是在时代与环境的“光合作用”下的一种有机嬗变。

#### （一）善的底色

唐菲无疑是那个“妖魔化”时代的又一牺牲品。名分为空生女的她，自小没有父爱，母亲自杀，寄养于连媳妇都找不上的舅舅家，生活在周围人异样的眼光里。荒谬而残酷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让她很小就目睹了母亲为保护心爱的男人

和女儿忍受打骂和侮辱，竟然被迫吃屎，最终走向绝路的人生悲剧。

唐菲原本是个天使一般的女孩儿，虽然经历了种种磨难，她最初也是想做个好女孩儿的。在她发现章妩和唐医生的关系后，她恨章妩，打了尹小跳一耳光后说：“你妈是一个坏女人！”“你可以说我舅舅是个坏男人，干脆就说我舅舅是一个流氓，我知道你恨我舅舅，你肯定恨我舅舅，就像……就像我恨你妈一样。你可以当着我骂他，骂一句也行，就一句……”

可见，对是非黑白的辨别能力已在幼小的心灵萌发，尽管这所谓的黑白是非在那个时代的文化气息熏染下，早已带上了扭曲的味道，但追求阳光大道是她的本性。

关于唐菲，作者设计了一个谜团一般的细节——唐菲“清醒异常地守卫着她的嘴，连她自己也不相信，她的嘴无论从前或以后，终生也没让别人碰过”。铁凝运用的这个具有非凡意义的典型细节，写出了唐菲非正常的行为准则，让我们在思索的同时，更能窥视到唐菲灵魂深处处子一样圣洁的光辉。

唐菲的父亲在文本中是个虚幻的角色，作者从头至尾也不曾揭示，但又分明敲定了俞大声就是唐菲的父亲。其中几个细节的确值得推敲：其一，唐菲为了离开翻砂车间，筹划对俞大声用“美人计”、“手表计”均告失败，出乎她意料的是一星期后她被调到办公室学打字。推断是俞大声帮助了唐菲的唯一理由是，他问了她姓唐，是北京人。其二，后来小崔的女儿上学，唐菲去求他，他又莫名其妙地对她网开一面。其三，唐菲去世后，尹小跳找到他，当尹小跳提到唐菲的母亲就是唐津津时，“他那一直靠在皮沙发上的身子有个不易察觉的前倾”。尹小跳还发现俞大

声十指交叠的手和唐菲的手的确十分相像，在这之前唐菲也曾经说过这一点。当俞大声听到唐菲在肝癌晚期还念念不忘自己的生身父亲，并对她父亲丝毫没有责怪时，俞大声脸上似乎有了泪痕……

如果真是这样，“大声”这个名字本身就是个绝佳的讽刺！面对残忍的大风暴，作为一个男子汉，他敢做不敢当，把所有的灾难放在了两个弱女子的肩上。他也没有勇气担负起唐菲父亲的责任，竟然忍心看着从小就失去母亲的唐菲，一步步走向堕落，走向深渊，走向万人不齿的“罪恶”，这就是所谓的“父亲”！这就是“大声”！而唐菲与其形成了巨大的反差。虽然历经磨难，但在内心深处，她对于“大声”父亲却不曾有半点怨尤，父亲几乎成了她心灵的依托，是她精神的圣地。在尹小跳与俞大声的谈话中，我们更能体会到唐菲的至真至纯：

她曾经对我无数次地讲她心中的父亲，她说她一点也不恨他，我就猜她珍藏着纯净明艳的嘴唇该不是为了献给她的父亲吧，她一定渴望用一张洁如婴孩的嘴去亲吻父亲，感激他给了她生命——没有什么人能具备这份毅力，除非你能把一种约束变成一种信仰。在唐菲的心里是有一个信仰的，您不想知道那是什么俞省长？那就是对父亲的寻觅和爱。

可后来作者又写“可能是自己看错了，俞大声似乎从一开始就没有流泪……”在这里，聪明的铁凝用了曹雪芹似是而非的写作手法，也给我们留下了一个永远的谜面。

唐菲也曾经追求真爱，舞蹈演员是她唯一爱过的人。她日夜渴望着与他见面，为他自重、怀孕、堕胎，然而却同样遭受了被抛弃的命运。唐菲也同样看重友情，心存爱意。她为尹小跳调动工作不惜牺牲自己的身体。“她尽力不去想副市长那肥

腻的肚子贴在她皮肤上带给她的痉挛感。她只是不断地想着尹小跳，我是多么想对你好啊”；她不爱那个翻砂工，可为了她的外甥女能上大学，还是不惜尊严去找副省长帮忙……

唐菲用一句最经典、最形象的话概括了自己的一生，她说：“我就是电影。”这简短而又富有张力的一句话中，包含着多少唐菲的人生苦辣酸咸，写尽了多少唐菲一生的苍凉悲怆与“多姿多彩”……当她得了绝症，她又对尹小跳说：“我就是病。”是的，她是病，她是那个特殊岁月制造出来的病，一棵本来可以盛开璀璨鲜花的小苗苗，长成了社会的病。当她知道自己得了性病之后，她不去治疗，她要把病传染给那些道貌岸然而又执掌大权的男人们。我们的确很难用“善”或“恶”来概括唐菲。在现代文明中，她拿自己的肉体做交易，为自己也为别人：为自己，是这个弱小生命在大风暴面前不得已的自卫；为他人，就纯属奉献与牺牲。而在“嘴唇”这一细节中我们更清楚地看到了她善的底色。这就是唐菲，一个让人感叹的现代女性，一个善恶纠缠的灵魂！

## （二）“色”与“恶”

唐菲有着良善的底色，然而，在那个时代，与生俱来的“社会关系”外加私生女的身份都使她成为不被社会接纳的另类，连她的天生丽质与不同凡响的气质，也成为人们怨恨、排斥和欺凌她的理由。如此的生存环境迫使她无奈地以色相为资本寻求“保护”和“尊严”，孤注一掷地走向“染缸”，使美丽变得污迹斑斑，只能为梦中的父亲坚守一张从未让人吻过的嘴，作为最后的净土，直到最后被社会和岁月掠走了所有的姿色和气力，才在孤寂病痛中凄然死去，成为了母亲唐津津悲剧

的延续……

无论马斯洛的层次需要理论，还是我们东方的“食色，性也”，都是人类基本的生存需求与生存规律的总结。铁凝也把性爱作为一种视角或意识，冷静而敏锐地对“色与恶”进行了探求。她笔下的这些女性，为了生存，自觉不自觉地把摆脱厄运的希望寄托在处于强势与霸权地位的男性身上，而一些男人又是欲望的代名词，一无所有、处在无告地位的弱女子，只把握着性这一有力武器，也只有通过性获得某种实实在在的利益。但是人又不同于兽，即使是兽还有选择做爱的权利，可见在这性交易的过程中，饱含了女性的辛酸与无奈！

但在唐菲的人生中，又不仅仅是性的交换，她的交换始终有欲的纠缠。“她喜欢男人，也希望被男人喜欢。”但唐菲的欲又是不同于章妩与尹小跳的。章妩的出轨虽然也有假条的诱惑，但仍然属于相对单纯的欲望释放，但这种欲望是不被内心所坦然接受的“隐匿的罪恶”，而唐菲的放纵有人认为是被内里认同的无遮无掩。认为她放纵着自己的情欲，也利用着男人的情欲，以抵抗漂泊无依的生存状态，这是有道理的。表面上看，年轻漂亮的唐菲对性持一种自由的态度，她与男人的交往大多无所谓爱情，为的只是那点可怜的实惠与最实际本能的欲望。而实际上在中国封建文化的熏陶中，关于性唐菲自小就是非分明。当她知道了舅舅与章妩之间的关系之后，给了尹小跳的那记耳光就是这一观点的最好佐证。她与章妩不同的是，处在生活最底层的她更加无助，也更加困难，只想驱除掉心中这种“是非”，因为明辨是非的心会给她更多的折磨和痛苦，所以她要让自己堕落得更加彻底，让欲望在自己的心中彻底合法化。也许堕入深

渊、无可救药本身就是一种彻底的解脱。白鞋队长是一个粗暴狂野的小流氓，他结识唐菲是采用了半绑架的方式。一个傍晚，在回家的路上，他和他的几个队员用骑慢车的方法跟着唐菲，让她逃不脱也甩不掉。文中是这样描写当时的场面和唐菲的心理感受的：

那时她的确是真的有了欲望，被他的野蛮激动深深地勾引着……她从没爱过白鞋队长，她只是有点愿意对他这样，这仿佛能使她坏得更透彻，同时也能使她更彻底地扬起她的头。

最后他们用车把她围在当中，白鞋队长开口了：哎，坐在我车上，让我带着你走吧。见他并不凶恶，她就一歪屁股坐在了他的车子上。唐菲慢慢地走着，不知要走出什么样的结果。却并不十分害怕：不知将要发生什么，却又感觉发生什么都在她的预料之中。他紧张的呼吸让她的心有些慌乱，也许就应该发生点什么了……

可见跟白鞋队长的交往只是青春期穷极无聊的情绪发泄，是安全感与虚荣心的满足，是没有灵魂栖居地的莽撞游荡。后来她又利用她的唯一资本——青春和美貌，与戚师傅做了交易，为自己谋得了一份基本的生存条件——进厂作了一名工人。可以说戚师傅是小说中对唐菲唯一一个有道德负罪感的男人，是在唐菲离世后唯一一个前去祭悼的男人。戚师傅之后唐菲更加剧了对身体的放纵，一步步走向了堕落的深渊。如果说做人体模特不是堕落的代名词，那么与各种男人发生性关系，并把性病肆虐地传给他人，则是彻底的人性地狱。

唐菲说：“让我像病一样地活着吧，让我活得像病一样。我就是病，我就是病……”

——唐菲，一朵在恶中开放的病之花。

### (三) 受 罚

是恶，就要受到惩罚，就要为此付出代价。尹小跳为“恶”经受了灵魂的折磨，章妩终生不得安宁，唐菲同样也难逃严酷的惩罚。

唐菲放浪形骸，利用男人天生的弱点，利用他们情欲之火的泛滥，带着嘲弄、报复、自暴自弃的心理为自己谋得私利。而男人呢，也利用这一点践踏了她，生活也以同样的态度回报了她。她一生没有事业、没有爱情、没有家……在被人玩尽最后的青春和姿色后，身患肝癌，骨瘦如柴，奄奄一息，凄惨地离开了她“报复”过的这个社会，最终被这个社会所彻底抛弃。人们看到她得到的“报应”，看到了整个社会对她的“报应”！应该说，是情欲和社会命运的共同夹击，促成了这个有着“善”的底色的、有着天生好气质的美丽之花的彻底毁灭。

唐菲是有是非观的，她也在处处寻求着良心上的安宁。她像个“英雄”似的大义助人：尹小跳被弃，是她挺身而出“讨伐”方兢；她主动与翻砂工离婚，又为了他的外甥女能上大学，不惜尊严去找副省长帮忙；她以出卖色相来帮尹小跳调动工作……这是她的奉献与牺牲，也是她良善的人性本色。这些举动，也许还有对所谓“恶”的弥补，或者在她的内心深处希望通过帮助更多的人来“洗浴”自己，解脱自己。

与尹小跳和章妩不同的是，她的罪是那个时代强加在她头上的，而她所受的惩罚也是那个时代给予的。在她的人生经历中，她这朵“恶之花”为了生存，也为了躲避更多的风雨，不断犯罪也接受着更多的惩罚，表面上她没有自省，也没有受到所谓心灵的扣问和惩罚，实际上原本善

良、明辨是非的她，时时刻刻都在经历着磨砺。残酷的是，那个时代似乎剥夺了她自省、自罚以及心灵救赎的能力。比较尹小跳和章妩，处于社会多余人和真正“无告”的境地的唐菲具有更加彻底的悲剧性。

值得一提的是，唐菲之所以不能像尹小跳那样富有自我救赎的能力，能够独立完成心灵的净化和升华，是因为被剥夺了学习的权力。没有文化的她，更多的时候不能明辨美丑，甚至她会以丑为美。她生命混沌、盲目而矛盾，她放浪形骸却又病态地渴望纯真，卑贱渺小却又英雄般勇于助人。遗憾的是，她至死也没承担起小荃之死的罪责，只在生命的尽头用苍白而冰冷的嘴，亲了尹小跳的左脸，把终生的秘密罪过推脱给她。唐菲遭受了严酷的“罚”，却至死没有脱去“罪”的外衣。

透过唐菲内心的无言之痛和复杂纠结，迫使我们看清，“每个人的内心都蹲伏着历尽磨难、满身尘土、瘦弱不堪又狡黠自衿的野兽”。（龙菲、王堂兵：《女人的母性本质与生命意识》，《宜宾学院学报》，2005年第4期）

唐菲的彻底毁灭，似乎揭示着这样一个道理：即使被劫掠，即使被摧残，人也应该珍爱生命，犹如万物应该顺应自然，

否则将受到彻底的惩罚。从唐菲的生命历程中也可以看到，在既是灵魂的染缸也是浴缸的生存环境面前，人性是如此脆弱而又坚韧。作为恒定而又多变的矛盾复合体，人，只有在生存环境中不断地自浴灵魂，洗涤污垢，才能最终守住向善的那方净土。

#### 四、结束语

从以上分析中可以看到，三个女性的“罪”是名利诱惑与社会环境的挤压两个方面所诱导的。“罚”也蕴涵着两层涵义：一是受到的社会的惩罚；二是来自她们内心世界“人性”与“兽性”的交互磨砺，是人性本能的自我叩问——自“罚”。尹小跳、章妩和唐菲三个人都经历了不同形式的“罪”与“罚”的心路历程，展示出这些女性人生欲望与精神纠缠所导致的人性的复杂状态，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书中深刻的心理剖析、优美的叙事语调、道德的力量、人性的光辉也极具震撼力。从中我们是不是还可以认识到：“人之初，性本善”，而“善”会随着社会环境和自身需求改变颜色。读到这里，我们其实更加清楚地看到了“罪”的根源，以及“罚”的痛苦。

# 行走在娱乐大潮边的“草根电影”

◎ 何 群

在“满城”影院尽披“黄金甲”，大办“无极”之“夜宴”的喧闹景象下，在大众纷纷慷慨解囊品尝视觉大餐的主流潮流中，在电影产业链中的庄家们饕餮大片票房、整合营销的硕果时，却有一些电影如兰花般幽幽绽放，散发着淡淡的清香，努力地传播着自己的电影理念，认真地履行自己的专业职责。这些电影以贾樟柯的《三峡好人》为代表，其他还有《落叶归根》、《疯狂的石头》、《鸡犬不宁》、《好奇害死猫》等等，在这里我们把它们称之为“草根电影”。

之所以称作“草根电影”，是缘于它们有着“草根”一般的品质。据相关资料显示，“草根”一词颇有渊源，大致产生于十九世纪美国寻金热期间。当时盛传，山脉土壤表层草根生长茂盛的地方，下面就蕴藏着黄金，英文为 grass roots。其含义是：①群众的；②乡村地区的；③基础

的，根本的。后来“草根”一词被引入社会学领域，又被赋予了“基层民众”的内涵。现在，从人们对“草根”一词的使用来看，其大概有两层含义。一是指和政府或者决策者相对应的社会力量。这层含义与社会意识形态联系比较密切，我们平常所说的一些民间组织、非政府组织等等，一般都可以看作是“草根阶层”。另一种含义就是和主流文化、精英文化相对应的弱势或边缘文化力量，比如一些不太受到重视的民间或市民文化、习俗或活动等等。“草根电影”中的“草根”的内涵，就取于后一种含义。

在目前的中国电影市场，《满城尽带黄金甲》、《无极》、《夜宴》等大片无疑是主流电影，它们主宰着中国的电影市场乃至娱乐大潮，至于《三峡好人》们只能行走在电影市场和娱乐大潮的边缘。最有说服力的例证就是：2006年12月14日那

天，在全国 1200 家影院同时放映《满城尽带黄金甲》的盛大景观下，广州仅有一家电影院肯放映《三峡好人》。

“草根电影”的影片，共有一些“草根”的特质。

“草根电影”表现的多为城市、乡村社会下层甚至是底层的生活，主人公也多是小人物。在《三峡好人》里主人公是煤矿工人、护士；在《疯狂的石头》里是濒临倒闭的企业保卫科长、几个小偷；在《鸡犬不宁》里是一群失业了的戏剧演员；在《落叶归根》里是进城打工的民工。这些人物没有显赫的名头和社会地位，《落叶归根》里的所有人物甚至都没有全名，主人公也只是被叫做“老赵”。这些人物没有浑身的珠光宝气或闪亮“金甲”，往往着一身素装，在《三峡好人》里干脆是光脊赤膊。这些“草根”人物生活在社会底层，为自己今天的食物、明天的生存而奔波。他们的生活中没有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即使是死亡，也仅是流水式生活微起的波澜，旋即就冲刷得无影无踪。充满了油盐酱醋茶的平淡生活，就是草根电影要讲述的老百姓自己的故事。

“草根电影”传递的多是小人物的琐碎情感，不像大片那样动辄就是皇朝王室的爱恨情仇。一个对工友的承诺，一段不离不弃的亲情，一项简单而又重大的责任，一缕剪不断理还乱的爱情，一种难割难舍的情结，也许，这些在影响世界的大人物眼里根本不算什么，但就是这些看似微弱的琐碎情感，却被电影中的主人公们看得比什么都重要，让他们或从山西赶到三峡，或从深圳返回三峡库区（又是三峡），或沉浸在唱戏情结中不能自拔……从中观众解读、感受到的是一种温暖，一片真诚，一股激情，一些平和，更是一种伟大。这种伟大是平凡中寓含的伟大，是

自然真实的伟大，没有装饰和矫情，所以也就会给我们更多格外的感动。

“草根电影”追求和体现的是自然写实的美学观。《落叶归根》的故事来源于一则真实的新闻事件；《三峡好人》制作者原本是要去拍一部纪录片，没想到“无心插柳柳成荫”，却成就了一部故事片的佳作。这些影片中的人物也不再只操一口毫无特色的普通话，而是通片方言口音，或四川，或重庆，或河南，或东北，或山西，南腔北调，好不热闹！观众在通过字幕看懂话语之余，更多体味到的是那一方水土养成的一方人的乡土个性。影片的画面不事雕饰，极少夸张变形，虽也有浪漫之处，如《三峡好人》中的移民纪念碑竟变成火箭升空，大桥长堤上一对夫妻分手前的共舞，结尾时一个人手拿横杆、游走在两座废墟间的钢索之上；《落叶归根》中的“老赵”坐在奔驰的大货车顶上的即兴吟诗等，但整体上是写实的，有的镜头本身就是直接拍摄的真实场景，如《三峡好人》中的“光头”独唱表演一段。这些素朴平实的画面，我们是非常熟悉，也许不久前你就身处其中，也许不久之后你就要去体验，我们与片子中的人物、事件、场面没有一丝间离感，我们不禁恍惚：我们是在看电影吗？

这就是“草根电影”，小人物、小事、小情，自然写实。当然还有小制作。《三峡好人》整部影片投资费用为 600 万元，而《满城尽带黄金甲》仅宣传费用就是它的 10 倍之多——6000 多万元，更不要说影片的直接制作费用。勿庸讳言，我们在金钱堆起来的大片那里获得的唯一感觉就是“虚”，这种“虚”，是感官刺激之后的一种虚脱，一种空虚，一种幻灭。而在“草根电影”中，我们却感到了一种踏实，一种力量，一种希望。

当今年央视春晚把一群民工子弟请上台朗诵质朴的诗歌时，现场的观众流泪了。在这样一台海内外华人全民关注的盛大娱乐节目上，关注民生、关注弱势群体的理念得到了很好的体现。似乎，这也昭示了一种希望：娱乐圈并不总是“乐不思蜀”的。

在全球化时代，世界已被推平。关注现代人类沟通危机的《通天塔》上演仅仅

三个月，一举荣获美国金球奖最佳剧情片奖、戛纳电影节最佳导演奖等许多奖项，又新获奥斯卡七项提名。看来，“关注民生”绝不仅仅是一国之内的一个孤独话题。想要走向世界，恐怕要想国人之想，想世界之想。

草根——野草，平凡之极，却也顽强之极，“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生生不息，绵绵不绝……

# 新诗的大众化和 纯诗化问题

◎ 刘继业

80多年过去了，“新诗”这个概念还没有变得陈旧，新诗依然处在不断探索的途中远未成熟。在这种探索的路途中，新诗也在生成自身的传统。撇开具体的诗歌创作实绩，单从诗学建设的角度观照新诗，可以看到存在着一种两极对立式的诗学思维模式——新诗大众化和纯诗化。

“纯诗”是来自西方诗学的一个复杂的概念。在新诗史上，真正可以归属西方纯诗范畴的理论成果，并不能形成与大众化诗学相抗衡的诗学力量。这一个概念，在新诗史上，本身也不是隶属于英、法现代诗学系统中的同一性概念，更多的时候，是被大众化诗学在贬义上用来指称与其对立的诗学倾向。少数介绍西方纯诗论、着力汉语纯诗探求的诗人，在新诗史

上也构不成一个贯穿一致、与新诗发展相始终的清晰线索。但是，重视新诗内在的自足的艺术价值和规律、寻求新诗艺术自律性和独立的艺术地位，与对新诗作功利性和社会性、政治性理解的诗学倾向保持着一贯警惕和批判的立场，代表这一种倾向的诗学思考，倒是新诗史上一个显明的、贯穿始终的脉络。在这一意义上，使用与“纯诗”相应的“纯诗化”概念，用来指称和大众化诗学互相竞争、互相抗衡、相互渗透的一条大的诗学发展脉络，从而使更多的诗学现象得以纳入考察范围，将有助于在整个新诗史的背景中理解具体的诗论内涵。而且，就是“纯诗”，在新诗史上，也必然有别于西方诗学的新概念，超越了西方诗学中具体的诗歌发展的特定的流派特征。即使在当代新诗中，这一概念也并非仅仅指称现代主义的诗学范畴，而是指一种整体性诗学思考的倾

向，但是和现代诗学相比，其内涵却又有缩小的征象。让人放心的是，这一种归纳和这一个诗学概念的使用，在新诗史上有着坚实的史料支持。整个现代诗学正是在两种异质诗学的对立、竞争及纠缠之中，逐步地形成自己特有的面貌。

在 20 世纪，从 20 年代由康白情、俞平伯等人发起的诗的“贵族化”与“平民化”论争，到 30 年代现代主义诗人群与以“中国诗歌会”为代表的现实主义阵营的诗人之间激烈的诗学交锋，以及 40 年代的无论在解放区还是国统区的大众化诗学逐步占据主流的过程中，两种诗学的对立和竞争之中又有着较复杂的相互交错、渗透和纠缠的情形。更多的诗人如王独清、陈梦家、戴望舒、曹葆华、徐迟等都有明显的创作方向的转换。穆木天、何其芳、卞之琳等诗人不但在创作上呈现鲜明的转变，也在诗学思考上做出了相应调整，实现了艰难的诗学蜕变。这两种诗学之间的交锋，在新诗史上呈现的结果，是新诗大众化的诗学追求逐步占据了主流地位。但是，纯诗化追求的倾向并未消失，也无法被完全压制，而是更顽强地制约着一批诗人的创作和诗学思考，内化为他们自觉的诗学立场，同时也对大众化诗学追求起着潜在的制约、制衡作用。在这种对立、交错与渗透的过程之中，两种诗学自身也都做了一些必要的调整。40 年代，尤其是 40 年代中、后期，诗学具有一种综合倾向，这是学术界达成的一个共识。这种状况，也与两种诗学的矛盾运动息息相关。

从两种诗学纠缠的角度来观察，许多具体的诗学问题都能得到合理理解。诸如 20 年代“丑的字句”、“普罗诗歌”的论争，30 年代关于新诗“懂与不懂”的讨论和“国防诗歌”的论争、30、40 年代围绕徐迟“抒情的放逐”的不同意见和“抗战诗歌”论争，40 年代新诗散文化、

诗人的分化和转变、大众化诗学正统与异端之争以及横跨解放前后的所谓“何其芳现象”等诗学命题，在两种诗学纠缠的线索下观照，就能在整个新诗理论发展的大背景中得到深入解释。选择从这一个角度进入新诗理论，是切实可行的途径。同时，两种诗学的矛盾运动，在一些关涉整个新诗发展进程的诗学问题上，体现得尤为清晰、完整。如朗诵诗运动，被大众化诗学视为新诗大众化的两种途径之一（另一种是新诗歌谣化），到 40 年代，更被视为新诗大众化最重要的途径，并且朗诵诗还逐步泛化为衡量整个新诗创作的艺术标准。在现代诗学中的朗诵诗问题上，两种诗学存在着根本的对立和具体诗艺层面的冲突，且突出体现出两种诗学各自做出的某些必要调整。因此由对这一诗学问题的考察，也可以见出两种诗学矛盾运动的某些特征及其复杂之处。反过来说，从两种诗学对立与竞争的角度来看持续了近 20 年的朗诵诗探索，也可以发现一些饶富启示的结论。

与两种诗学的对立、竞争和交错、互渗的复杂演变紧紧联系在一起的，是身处漩涡之中的诗人个体的诗学选择和诗学调整、诗学转换等情形。整个诗坛风习的演变正是由各个姿态各异的诗人个体承担的。在这些诗人里，有始终坚持纯诗立场不变的，如梁宗岱；有越来越坚定、成熟的大众化诗学的追求者，如锡金、王亚平；有理解并试图靠拢大众化诗学、却从未放弃纯诗立场的，如朱自清、李广田、冯至、戴望舒；有由纯诗论走向大众化诗学的，如穆木天、何其芳；有已走向大众化诗学却又时时犹疑反复的，如徐迟……种种的姿态里，却有两种诗学复杂纠缠的内在、顽强的制约力量，而这种多方的个体诗学选择，又反过来阐释了、充实了两

种诗学纠缠的内涵。这中间蕴涵的诗学启示，也是最为丰富的。

在当代诗学的建立过程之中，“文革”前是现实主义诗学一统诗坛的局面，是20世纪30、40年代大众化诗学符合社会历史发展阶段的自然延伸。新时期以来，诗学同样经历了必要的反拨，但无法将其单纯纳入纯诗追求的勃兴。当代诗学的发展无法继续被视为两种诗学交锋的结果，但是，新时期以及20世纪90年代的新诗发展，即便不能归纳为两种诗学的对立（大众化诗学基本处于被压抑的境地），一种两极对立的二元诗学思维模式也依然让人们感到这里有一种并不陌生的制约力量。“朦胧诗”论争以及90年代所谓学院派与民间派的矛盾，体现出来的某些思维模式、思维特征，甚至一些具体的人事及行为方式，都与新诗在确立自身传统过程中积淀的某些特征有着顽固的联系。在现代新诗发展的背景中考察当代诗歌，同时也可以由当代新诗的现状返观新诗传统的特质，或许因此可以得到一些有益启示。

在现代新诗的发展史上，现实主义诗学无疑是贯彻始终并且越来越占据诗学中心地位的、影响最为广泛的诗学潮流，而现代主义诗学则经常处于受压抑的境地。时过境迁，今天我们往往将这两种诗学的不同命运理解为现实主义诗学对现代主义诗学的外在于诗学本身、依托政治强势取得的不公平的胜利。由此，新时期以来，关于现代主义诗歌的研究更受关注，成为学术界持久关注的热点，而对现实主义诗歌的研究则相对冷落很多。在两种诗学追求倾向之间做出简单的价值衡量，或者从某种预设的诗学标准出发对两者进行事后的评判，都难以达到客观的、可以隶属于文学史层面的理解。只有从具体的新诗历史发展的境遇出发，力求翔实地展示新诗

理论发展的丰富形态，从对大量史料的梳理中得出带规律性的结论，才有可能得出客观的学术结论。不是出于价值评判的目的，而是尽量理解史实之所以然的理由。尤其是因为关于新诗大众化的研究还十分薄弱，一些材料的发掘、梳理也仍将是现代诗学研究的着力之处。毋庸讳言，很长时间以来，不少的诗歌研究论文和专著，依然局限在人所共知的材料里，在人所共知的材料范围中作出自己的别一种理解，无疑，这也是新诗研究有待突破的一个局限。新诗研究要想真正能够达到对研究对象的原生态丰富性的把握，还得回到对大量历史细部的揣摩。史料范围的拓展，依然是保证新诗研究水准的一个最为重要的方面。

两种诗学对立与竞争、交错与纠缠这个命题的展开，显示出新诗发展史重要的脉络。这是一个看似小却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命题。以此为视角，可以挖掘出许多值得深入探讨的命题。比如说，从新诗产生的时候开始，就有一个几乎得到公认的观点，即新诗主要是吸收外国诗歌的营养发展起来的，这似乎是中国新诗的宿命。但是在异域诗学营养中，大众化诗学却不是一个充分发展了的命题，而在现代中国诗学中，它却几乎是一个在短时期内就生长成压倒一切的主题。如果这一个诗学现象得到阐明，那么，在接受西方诗学的过程中，中国新诗的理论建树的一些本质性东西可能从而得以展示，我们便可以更具体地感知诗人们在中西诗学背景下的现实选择。大的理论创新可能还不是目前新诗研究界力所能逮的，但是在这些关涉具体诗学问题的地方，还是可以进行一种较有意义的理论探寻，或者对一些看似已有结论的诗学命题得出一些新的发现。

新诗研究已取得了长足进展，现代诗

论研究则相对沉寂，大体还局限在对单个诗人诗论的梳理上面，基础性的资料建设也还没有取得阶段性成果，综合性的理论研究自然难以突破。诗学理论研究一方面建立在史料的突破之中，另一方面，贴切的、有着史料基础的特定理论视角，对于诗学研究来说也是根本性的条件。

## 二

对于中国文学来说，新诗有意识地反叛古典诗歌，直接接受西方诗歌的影响，是一种全新的诗歌形式，而且迅速成为现代中国人几乎唯一的诗歌抒情方式，呈现别开生面的风姿和异彩。而且新诗产生的这种震动，也直接给予文学其他门类以变革的动力——向西方文学吸取最主要的营养资源。但在同时，与启蒙运动、文学革命直接结合在一起的新诗，也自然地染上了平民主义色彩。这里面隐约地蕴涵着一种潜在的、悖论式的诗学思维结构和张力系统。艺术方式的全面变革、锐意创新和对于诗歌的几乎不加思考的功利性理解，一开始就天然地纠缠在一起。

在 20 世纪 40 年代中、后期，大众化诗学沿着诗学一体化的进程大步迈进时，纯诗诗学也迎来了复兴期。此时，大众化诗学已具备了较严密的诗学体系，纯诗也在一小部分诗人的诗学思考中达到了全新的高度。大众化诗学越来越走向主流地位，它对于纯诗的批判也越来越严厉。两种诗学对立的严峻化，也就是两种诗学都将接近成熟的时期。在趋于白热化的对立与竞争之中，两种诗学都激发出了巨大热情和思想的活力。

从这种角度来看，两种诗学之间的对立与竞争，对于现代诗学的发展是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因素。以这种思路来看

当代新诗，就会产生一种新认识了。一方面，一段长时间之内的二元对立式的思维模式，会对于当代诗学思考产生显见或隐秘的影响。在“文革”前 17 年的新诗发展中，这种二元对立式思维方式依然在有关民歌体新诗等的思考中得到保存。在新时期，“朦胧诗”论争中关于新诗“懂”与“不懂”等方面的分歧，也明显体现了二元对立式思维模式。只是这种论争相对于 20 世纪 30、40 年代有关“晦涩”的论争，显得层次较浅，无法达到现代诗学的深度。在 90 年代学院派与民间派的对立中，纯粹诗学意义上的分歧不是决定性的東西，而是夹杂着更多具体人事上的非诗性因素，但是对立的情形和非此即彼的思维方式，并且因为对立而往往在所有具体的诗学结论上采取一种极端化、偏狭化的处理策略，都依然显示着极为隐秘的二元对立式东西的存在。这种种情形，蕴涵着许多可以深入阐述的诗学命题。另一方面，虽然长时间内形成的、似乎已成为“传统”的二元对立式的诗学思维方式，在当代诗学的发展中又产生了深刻变异。具体说来，尽管二元对立式模式顽固地保存着，但是，无论在“文革”前 17 年，还是“文革”之后到当下新诗的诗学发展之中，都无法像现代诗学的发展那样，保持真正意义上的对立了。前 17 年是大众化诗学一统天下的局面，纯诗近乎销声匿迹。在“朦胧诗”阶段，还是有一种大众化诗学和纯诗之间的对立，这种对立使得此时的纯诗焕发了活力。但这种状况维持得极为短暂，当代新诗迅速地朝着所谓本体性诗学的道路越行越远，甚至完全失去来自读者和大众层面的反馈和体贴读者大众的诗学思考了。在当代新诗发展的

两大段时间范围之中，二元对立式思维模式依然或显或隐存在着，却失去了对立方的真正存在，就是说，那并非一种真正意义上的全面的从思维方式到诗学思考内容上的真正对立，只是一种架空了的“二元对立”。正是这种状况，使得前 17 年以及当下的诗学思考，缺乏真正的同一阵营的诗学思考的强大对立面的存在，失去了来自对立面的强大刺激，诗学思考也无法在艺术本体的深入探讨和读者的理解之间找到一片充满张力的空间，无可避免地呈现出单一化、模式化的面貌。大家几乎众口一词地围绕着一个个顺次而来的诗学命题，诸如“新生代”、“90 年代诗歌”、“知识分子写作”、“中年写作”、“个人化写作”、“叙事”等等，生发一些只是在枝枝节节上面产生区别的个人思考。

但是，具体情形和结论却远非如此简单明了。当代诗学呈现出的某些特征，并非能用两种诗学对立与竞争状况的消失来简单地作比附性解释，而是必须在诗学思考中，理解当代诗学之所以然的符合诗学内在逻辑的理由。大众化诗学在新时期诗学发展中的缺失，当然地让新时期诗学思考缺乏了一种重要的参照系和外在的强大刺激，但是这种缺失却又是一种必然，而且主要地是关乎大众化诗学自身的某种主要特征。这里，一种必须建立的诗学信念

和诗学思考的起点是：新诗这种对于中国文学来说呈现为全新面貌的诗歌类型和现代人最主要的抒情表意的诗歌方式，从它产生的时候起，就是依据和学习西方 19 世纪以来近现代诗歌的，即使是对于中国传统诗歌营养的吸取，也主要是从其与西方诗歌的契合点、相通处着手。由此可见出大众化诗学在成为主流近 20 年之后，

却突然变得面目模糊的原由。在 20 世纪 40 年代中、后期，大众化诗学着手进行自身诗学体系的建设的时候，它紧接着诗歌的民族形式的提倡，紧紧抓住街头诗、方言诗、山歌以及地方民歌体新诗等等完全本土性的诗歌形式，整体上表现了对于西方诗学的强烈反感和拒斥，因而也同样以一种较为隐晦的方式否定了新诗自身在前 20 年间形成的丰富传统。“普罗诗歌”还有着苏联以及日本无产阶级文学的影响，而从“中国诗歌会”开始的新诗的歌谣化等探索，就开始了全面的诗歌形式本土化进程。40 年代，只有马雅可夫斯基和惠特曼这两个诗人，才是值得大众化新诗效仿和学习的异域诗歌，而且这也远远不是大众化新诗的“正宗”。袁水拍一度也曾热心于近、现代英美“民谣”的介绍，惜乎孤掌难鸣，也没有持久，更不可能产生多大的影响。大众化诗学缺乏必要的可资借鉴的异域诗学资源，而且由于这种异域资源的缺失正是大众化诗学着意追求的结果，因此更加带来了诗学思维上的保守。这种做法恰恰是与“新诗”这一全新的文学类型的先天性要求背道而驰的。新诗脱胎于西方诗歌的刺激，在这种过程中决定了它的根本特征。如果回复到民间形式的搬运上面，就只能像一部千余年的中国文学史早已揭示的那样，只能是刺激着文人生产另一种更高级、稍显新鲜的“旧诗”而已。

由此看来，当下诗学建设趋于单一化和模式化，由理论的论述和逻辑的推理看来，似乎存在着宿命式、原罪式的缺陷。一种失去读者与大众制约的诗学思考，不断地往更深处推进，也不断地与更多的人们隔绝起来。而且，对于当下的诗学思考来说，一种滞后性的异域诗学资源，也不能长久地供给营养和动力。更进一步来

看，在法国象征主义诗歌、T.S. 艾略特和里尔克之后，当代西方诗歌又能继续供给中国新诗以什么样全新的诗学资源呢？这里面临的问题，当然我们不能完全负责。稍稍回顾大众化诗学的某些合理性因素，就能真正给我们的思考带来某些必要

的触动吗？这是一个诗歌面临阵痛、面临尴尬的时代，每一个热爱诗歌的人，都无力抗拒时代对于新诗的挤压与逼仄，只能在久久地、茫然地瞻望之时，稍稍分心来细致地、耐心地回顾与清理，等待一点或者终于会来临的启示。

# 宏阔与精深： 李怡的现代文学研究 ——兼评《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

◎ 刘 星

李怡，北师大中文系博士，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长期致力于中国新诗发展史、中国现代文学与现代文化的研究，在多年的探索和思考中，论著颇丰，成果卓著，已出版《中国现代新诗与古典诗歌传统》（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初版，1999年再版）、《现代四川文学的巴蜀文化阐释》（湖南教育出版社，1995年出版）、《七月派作家评传》（重庆出版社，2000年出版）、《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年出版）、《阅读现代》、《为了现代的人生：鲁迅阅读笔记》等多部个人学术著作。同时，他在《中国社会科学》、《文学评论》、《文艺研究》、《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当代作家评论》等刊物发表论文100余篇。

在已出版的学术专著中，《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是一本总结李怡近年来学术研究与思考的集子。这里不仅有对现代的诗、现代的文学、现代的文化的梳理，也有冷静的思考，敏锐的判断。他对前人的研究成果尊敬而不盲从，对今人的流行语势审查而不跟随。面对中国现代文学研究的发展与深入，李怡，拉拢了历史与现实的距离，在“社会”的大背景中还原出一个个鲜活的身影，用哲学的思辩、文学的细腻，不断追寻着新的高度，在挑战别人的同时，更超越着自我。“为了再一次出发”！在宏阔与精深的研究思路中，智慧的火花呼之欲出。

— 1919 年到 1949 年，20 世纪前期的三

十年，在中国文学三千年的历史上是短暂的，但它却以丰富的思想性、文化性、文学性，构成了中国文学史上一个具有经典意义的文学现象，标识着连接中西、贯通古今的庞大张力，其间的纷繁与复杂、肯定与否定，让后来的众多研究者孜孜以求、津津乐道。关于“五四”精神的认定，关于鲁迅意义的审视，关于新诗流派的继承与反拨……这段被称为“现代”的历史，在文学研究的天空，历经岁月的洗礼，经过了20世纪80年代“启蒙主义思想大潮”的冲刷，越过了90年代以来市场经济、商业法则的漫天飞舞，沉淀下来的，若非蔚为大观，也算百花齐放。

“从中国现代社会自身的复杂形态出发认识中国文学的‘现代’。”（李怡：《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现代的诗、现代的文学与现代的文化·后记》，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年版）李怡以这一个新颖独特的视角，作为串连本书的线索。根据主题的不同，全书分为四个部分，在这些不同的“空间”中，弹奏出了一曲和谐的“繁复”的旋律。

第一辑《变革与保守：现代知识分子的两翼》，主要讲述“学衡派”与“五四新文化派”的既相近相亲又针锋相对；在错综复杂中解读吴宓文化理想的悲剧性；在耳熟能详的话题中另辟蹊径，比较鲁迅与郭沫若这两位中国现代文学大家所接受的儒家文化；体验鲁迅《故事新编》的人生；考察老舍与中国生存文化的现代化。这是李怡通过考察现代知识分子的不同人生体验、不同精神差异，而得出的他们的“群体与个体的分割”。

第二辑《古往今来：现代新诗艺术的多重奏》则把视线聚集到现代文学中的“诗歌”这一分支，“在风起云涌的西方诗潮和幽幽杳杳的远古余韵之中”，从容地

介绍新诗在20世纪前期的三十年的发展历程，挖掘现代新诗艺术“自觉”的传统渊源，打通古与今的连接点，在对“传统的误读”中，凸现从“童真”到“莽汉”的“七月派”诗人绿原，叛逆中国传统的“弃儿”艾青，更以饱蘸激情的笔墨描摹出穆旦那道黄昏里夺目的“闪电”。这是缘于“不同的艺术领悟所形成的文坛追求的分别”。

第三辑《地域：特殊的现代感受》，是李怡对中国现代文学研究的另一个颇有建树的领域——区域文化研究——的新近论著。他所著的《现代四川文学的巴蜀文化阐释》，作为第一批“20世纪中国文学与区域文化丛书”之一，已于1995年问世。而今，他又进一步追问现代四川作家群之于中国现代文学的意义，从生存形态的相似性寻求其精神结构的共性；跳出中国社会和文化结构“大一统”的圈子，从巴蜀文化的角度来重新了解郭沫若、巴金、沙汀、李劫人、罗淑等现代川籍作家。这些作家在巴山蜀水的浸润中解读着川味、表现着川文化，而李怡则是在参透作家们的川味的基础上，对他们进行解读。

第四辑《思想与学术：现代语境中的文学阐释》，与前面三辑迥然不同。前三辑是以中国现代文学为研究本体，考察其生长与发展规律，而这一辑却是在研究之上的研究，对文学评论的评论。这是要达到了一定的理论高度、有深刻的思考才能为之的。对王富仁先生与20世纪晚期启蒙文化思潮的整理，以及对王先生在90年代的思想文化活动的介绍，不仅让人一睹大家的风范，也表明了李怡的追求方向。对刘纳的“历史意义”和“学术魅力”的评析，对“新时期十五年中国现代诗歌研究的断想”，对“走向新世纪的中

国现代文学的研究”，无一不体现出一个严肃认真的学者负责任的态度——不躺在硕果累累的枝头自得，而时刻不忘向着新的高度迈进。

鲁迅云：“多有不自满的种族，永远前进，永远有希望。多有不知责人不知反省的人的种族，祸哉祸哉！”钱理群先生称李怡对“研究的不满与批判其实更是对着自己的，或者说是把自己‘烧’在里面的”（引自钱理群先生为《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现代的诗、现代的文学与现代的文化》所作序言）。李怡其实从来都不曾缺乏批判与自我批判的这样一种精气神！

## 二

从严格意义上来说，李怡的这一次“出发”，并不是系统地徜徉于中国现代文学的历史长河，中规中矩地一一道来，那样的阐述已经无需再重复。李怡只是撷取了河面上泛起的点点星光，透过它们迷人眼的绚丽，敏锐地抓住其实质，忠实于考察它们本来的样子。这也是李怡现代文学研究的一贯之风。诚如他在“引论”中所言：“我们的中国现代文学研究的每一次真正的创新其实并不来自于时间意义的新潮理论的输入，而恰恰是我们能够平心静气地返回‘原点’，努力进入更多的中国现代作家的‘体验空间’，去认识和理解他们各种各样的实际的人生感受”（李怡：《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现代的诗、现代的文学与现代的文化》，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年版，第10页）。

李怡告诉我们，“中国现代文学研究者对‘现代’的自觉追问远不如这门学科一样的历史久远”，连唐弢先生也认为这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李怡：《现代：

繁复的中国旋律——现代的诗、现代的文学与现代的文化》，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年版，第3页）。经过多年的发展，西方各种文艺理论的冲击与熏陶给了我们的分析以“新的视角新的方法新的结论”，但是，在勤于思考的李怡看来，这仍然难以克服那种“与丰富的文学史实彼此隔膜的状态”（李怡：《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现代的诗、现代的文学与现代的文化》，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年版，第4页），有太多堂皇的理论充斥着，仿佛已经做好了模具，就把内容往里面装就行了。然而，在“这样的似乎充满了新意的‘混装’里面，文学自身的丰富与差别被一再地牺牲着”（李怡：《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现代的诗、现代的文学与现代的文化》，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年版，第5页）。要想改变现状，不得不下一番苦功了。

令人欣喜的是，这样的想法、这样的认识并不是心血来潮的一时冲动，那是他二十几年一直都在努力追寻的方向。这个集子正记载了他多年来的思考和求索。站在已有的研究基点上，以其宏阔的研究视野与可贵的学术胆识，李怡不倦于对中国现代文学“现代性”的探询，提出“文学意义的存在首先就是一个‘空间’问题”，一直努力着进入到作家们的生存空间，去体验，去认识，去理解。

## 三

从李怡的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中，我们可以读出丰富的内涵、广博的学识，字里行间透出的是宏阔与精深。他既注重对历史材料的梳理与辨析，又体现出鲜明的史论意识与新锐的学理精神。研究一个人，研究一件事，他一定会抒写透彻，把来龙

去脉把握得清清楚楚，拉近历史与现实的距离，调动周遭的相关情境，以点带面，以小见大，以精深见其大气见其辽阔，而在阔大中又不乏细致与小心。由以下分析可以看出他的集宏阔与精深于一体的研究特点。

其一，在他的研究中，宏观的勾勒与微观的临摹相得益彰。现代文学是由作家、作品、流派架构起来的，现代文学社团流派的众多是现代文学具有经典性意义的一个特别突出的特征。李怡却只挑选了一个“学衡派”，在纵横捭阖的比较之中，就清楚地展示了活跃于当时那个大舞台上的众多舞者。他写“学衡派”，绝不仅仅囿于这一个派别本身。他只是抓住了一个点，以此为圆心，以时代为半径，荡开笔锋，画出一个好大的圆！对于饱受争议的“学衡派”，李怡既没有追随长期以来将其作为新文化运动主流人物——“五四新文化派”对立面的观点而加以批评，亦没有随着上个世纪末文化保守主义思潮的复兴而大加褒扬。他只是要符合“实际”，“在清理‘学衡派’自身思想体系的基础上，重新检讨它与‘五四’新文学运动的复杂关系”。于是，在对“学衡派”的解读中，我们认识了20世纪初出现的其他几大新文学的“逆流”——孔教会、“国粹主义”、林纾、章士钊等。然而，他们“学衡派”自谓的“客观”、“公正”，也只是一种他们所谓“文化整体主义”的理想而已。李怡睿智地指出：“在奔流不息的时间长河中，任何个人、任何派别终归不过是一次短暂的存在，谁也不可能成为真正的‘全面’和‘完善’，谁也不可能做到绝对的‘客观’和‘公正’，如果企图以自己所掌握的‘最高’、‘最完美’理论来清除他人的所谓‘偏激’与‘片面’，那么这种立论本身就带有明显的二元对立思

维的痕迹。”这正是对“学衡派”作出评价的依据，更是李怡研究思想的最好注脚。于是，通过一个“学衡派”，就展示出了一幅广大的图景。在宏观与微观的交错之中，李怡以自己的才情将现代文学的脉络显示得淋漓尽致。

其二，作为一个研究型的学者，李怡的笔触无疑是严肃的，他的理性、冷静、严谨可以从他不动声色的论述中读出来。在介绍被其誉为“中国现代诗坛上绝无仅有的奇才、怪才”——穆旦的时候，他深刻地指出，穆旦的意义在于“第一次全面而彻底地引入了西方诗歌、西方文化中难能可贵的多元刚性意识”；“他首次披露了人生世界里空虚与充实的悲剧性组合，在空虚中寻找充实，又在充实中不断体验到空虚”；“穆旦的诗歌具有异常鲜明的时代性、西方化色彩，但又无一不是深深反扣在中国司空见惯的现实人生中，可以说，正是在对现实人生挣不脱又不断试图挣脱的感情联系中，穆旦才写下了这些绝不虚浮空洞的诗歌”；“这是最真实最彻底的‘民族性’”……李怡在此糅合了浪漫主义、现代主义等诸多要素，把穆旦与李金发、鲁迅、徐志摩等等做了精当的对比，进而进入到穆旦的内心世界，体验穆旦的人生，感受穆旦的痛苦，得出了如此精辟的评价。但在这些理性的评论的间隙，却时不时能感受到李怡那一颗善感的心，感受到他作为文人的细腻多思、多情和感性。在谈到中国现代新诗“鲜有《野草》那样的生命意识”，中国诗人“终究不具备自我分裂、自我折腾的勇气”的时候，李怡再也忍不住内心的悲愤，他收起了一贯的温文尔雅，用笔作尖利的投枪，大声疾呼，大声感叹，这是“中国文化的悲哀”！这是“中国意识的悲剧”！其情切切，其心昭昭。在那样的背景下诞生的穆旦，自

然能给痛心的李怡带来宽慰，他为穆旦从来就不摆脱也不自以为摆脱“中国社会的那些个发霉的叫人半死不活的生存网络”而叫好，他甚至用了整整一段的笔墨来痛诉那个古老社会的“吃人”的“人伦秩序”（李怡：《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现代的诗、现代的文学与现代的文化》，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年版，第198页）！我们却一点没有觉得突兀和别扭，反而随着李怡的感情而起伏，时而愤怒，时而痛心，因为这是他的真情的自然流露，这是他在读透穆旦以及穆旦所生存的那个社会之后的真实表达。谁说评论都是冷冰冰的，都是高高在上地握住话语权的说教？在李怡这里，我们分明看到了一颗火热的心，一颗真诚的心。李怡做到了完全把自己融解在现代文学的大潮之中，以诗心感悟诗心。

其三，李怡作为中国现代文学的研究者，不仅关注现代的作家作品，泛舟于现代文学的长河，也把眼光投向了研究领域。在众多同行的研究成果中穿行，他不人云亦云，不盲目跟从，从来都有自己敏锐的观点、独到的见解。当整个中国现代文学在“拨乱反正”、“实事求是”的时代大潮中重新进入到学术视野的时候，“还历史以本来面目”这一嘹亮的口号，吹响了现代文学研究的最强音，“主流”、“支流”甚至“逆流”都在这个景观里丰富着。然而，李怡却提出“走向诗歌本体”的见解。“还历史以本来面目”的确显示了一代学人对长期以来“以论代史”流弊的痛疾之情，但是通过这样的一个口号，李怡却看到了影响思维的一种“对历史的

‘纯客观性’的执迷”，这种思维会“让人相信‘历史’有着一个完全独立于‘主观意志’的‘本来面目’”。然而实际上，“批评家的个性气质同他的研究对象缠绕在一起”，“‘历史’如果不关联着今人的命运和境遇、个性与追求，那它就没有了研究的价值”。因此，他呼吁要在“尊重基本史实、尊重艺术自律性的前提下，加强研究者的主体性，努力拓展研究的思路，多角度、多层面地立体地呈现现代诗歌的历史存在”（李怡：《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现代的诗、现代的文学与现代的文化》，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年版，第198页）。虽然李怡的这一观点是在十年前提出来的，但在今天看来，还是有相当的意义的。况且在当时，他提出这样的观点，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大胆质疑，不仅体现他的敏锐，也折射出他研究学风的稳健。他在评价刘纳时写道，“沿着个人独特艺术感受的方向从容地推进自己的研究，置任何外在的浪潮于不顾”，其实，这又何尝不是李怡自己的学术个性呢？

林庚先生曾说过，学术研究从根本上是“向着无限”的，它的全部意义、价值与无穷魅力、趣味，就在于它永远在“像新生儿一样，去发现永是新鲜、永是生动、永是陌生的宇宙、人类、社会与自我”（引自钱理群先生为《现代：繁复的中国旋律——现代的诗、现代的文学与现代的文化》所作序言）。这被钱理群先生誉为“学术研究的‘诗性’之所在”。在诗性与创造性契合的天空自由驰骋的李怡，为我们开启了现代文学研究的新视野。

# 编后记

在《文心》里，我们用文字释放难能可贵的思想与情感。我们不用这些纯洁的东西来扬名立万，只是描写、叙述、抒发，简单却意义深刻。达·芬奇曾说：“认准天上一颗星，无须低头顾脚下。”这个世界上有太多的功名利禄，太多的牵绊束缚，太多的无可奈何，稍不注意就会步入人生的歧路。《文心》为爱好文学的人们提供了交流的角落，更为那些彷徨着的人们指明了方向。

翻开《文心》，王广谦校长的《怀念江其务先生》一文，语言朴实，催人泪下。张志祥老师的《石头圈内选秀记》通过对参选者和评委丑态的描写，用一种黑色幽默的笔调讽刺了近年来令人应接不暇的“选秀”活动。闵庚尧老师的散文文字清丽、流畅，李贵如老师的散文至情至性、情深意长。李帅同学的《难得逍遥》，赞颂了“心不为形所滞”的生活态度，为那些“为欲所制”的人送去一剂“心逍遥”的良药。

“仁者乐山，智者乐水。”山水之乐是永恒的话题。邱东书记的《喀纳斯归途随思》一诗，写得真诚、直率，有豪气，有真意。文化与传媒学院莫林虎副院长的《证道龙脊》，以其独到的感怀、清丽简洁的描述，重现了广西龙脊的“超出尘嚣、恬然自如”。古典文学专家、文化与传媒学院王强院长的《说〈红楼梦〉》，以谈话体的风格，品读红楼，品得有性情、有意味，云卷云舒。

87岁高龄的彭燕郊老师，作为一位著名诗人、学者、编辑家，在诗歌创作和研究、编辑出版、民间文学、教育等诸多方面取得了杰出成绩，赢得了文学界和文化界的广泛敬重，其作品《生生：多位一体》，可谓鸿篇巨制，气势宏大。诗作无情地痛斥恐怖主义，讴歌了生命的丰富、强度和伟力，对社会、文化和人性进行了多向度的思考，形成了极富艺术张力的韵致与魅力。诗歌研究专家龚旭东的《“认识彭燕郊”：一个重大的文化和诗学课题》

一文，全面、系统、精辟地论述了诗人彭燕郊一生的诗路历程，更有助于我们认识这位诗人——一朵充满奇迹的火焰，一个平凡的圣迹！

诗人、诗评家谢建平的《回首》组诗，从日常生活细节进入对人类生存的思考，达到了诗与哲学相结合的高度。

“新生代”作家阿娜尔古丽的中篇小说《糖水玛娜》，语言朴实、戏谑，刻画了大学校园里的各色人物，深刻地揭示了我国教育方面的一些问题，发人深思……

《文心》的稿子大多来自我们的同学与老师，题材十分丰富，从景物到人文，从亲情到爱情，从课堂到社会……人生百

态，在这里都有所展示。《文心》的编者们认真仔细地审阅了所有来稿，在尊重作者的同时也客观地表达了自己的想法，与作者进行了有效的沟通。《文心》的每一篇稿子都是作者与编者心血的结晶。《文心》是我们大家的孩子，它在我们所有参与者的爱心里成长，我们都多多少少给了它营养，付出了无形但珍贵的关爱。

随着《文心》的成长与成熟，相信它能够获取更加丰沛的营养，为读者送去更多的心灵教益与审美愉悦。希望所有为《文心》努力过的人和喜爱《文心》的人能够在这一片小小的天地中相互帮助、相互温暖、相互感动。

